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



利玛窦与中国

MATTEO RICCI IN CHINA

林金水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94035

K335.465.1

1



200235815

利玛窦与中国

林金水 著

(京)新登字 03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利玛窦与中国/林金水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

ISBN 7-5004-1876-0

I. 利… I. 林… II. 利玛窦(1552—1610)-生平事迹 IV.
K835.46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02794 号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兆成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6 年 4 月第 1 版 199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1 插页:2

字数:256 千字 印数:1—1500 册

定价:14.80 元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
学术评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周一良
副主任委员 戴逸 齐世荣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庆成 王俊义 王思治
刘桂生 刘家和 刘德麟
阮芳纪 朱庭光 汪敬虞
李侃 张振鹞 张椿年
何兆武 郑文林 金冲及

编辑委员会

主编 沈志华
编委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沛 王伟 刘逖
李世安 李丹慧 杨群
陈东林 陈宝良

张传玺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书目

1994 年度

《魏忠贤专权研究》，苗棣著

《十八世纪中国的经济发展和政府政策》，高王凌著

《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河南冀东保甲制度研究》，朱德新著

《江户时代日本儒学研究》，王中田著

《新经济政策与苏联农业社会化道路》，沈志华著

《太平洋战争时期的中英关系》，李世安著

1995 年度

《中国古代私学发展诸问题研究》，吴霓著

《官府、幕友与书生——“绍兴师爷”研究》，郭润涛著

《1895—1936 年中国国际收支研究》，陈争平著

《1949—1952 年中国经济分析》，董志凯主编

《苏联文化体制沿革史》，马龙闪著

《利玛窦与中国》，林金水著

《英属印度与中国西南边疆(1774—1911 年)》，吕昭义著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 出版前言

在当前改革大潮中,我国经济发展迅猛,人民生活有较大提高,思想观念随之逐步改变,全国热气腾腾,呈现出一派勃勃生机,举国公认,世界瞩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发展而尚待完善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也会产生一定的负面效应,那就是在社会各个角落弥漫着“利之所在,虽千仞之山,无所不止;深渊之下,无所不入”的浊流。出版界也难遗世而独立,不受其影响,突出表现为迎合市民心理的读物汗牛充栋,而高品味的学术著作,由于印数少,赔本多,则寥若晨星。尚无一定知名度的中青年学者,往往求出书而无门,感受尤深。这种情况虽然不会永远如此,已使莘莘学子扼腕叹息。

历史科学的责任,是研究过去,总结经验,探索规律,指导现实。我国历来有重视历史的传统,中华民族立于世界之林数千年者,与此关系匪浅。中国是东方大国,探索东方社会本身的发展规律,能更加直接为当前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所借鉴。

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对历史学科十分关心,但限于财力尚未充裕,资助项目难于面面俱到。我们是一群有志于东方史研究的中青年学人,有鉴于此,几年前自筹资金设立了一个民间研究机构,现为中国史学会东方历史研

究中心。创业伊始,主要是切磋研究。但感到自己研究能力毕竟有限,于是决定利用自筹资金设立“东方历史研究出版基金”,资助有关东方历史的优秀研究成果出版。凡入选的著作,均以《东方历史学术文库》作为丛书的总名。

我们这一举措,得到了老一辈史学家的鼓励,中青年同行的关注。胡绳同志为基金题词,在京的多位著名史学专家慨然应邀组成学术评审委员会,复蒙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允承出版;全国不少中青年学者纷纷应征,投赐稿件。来稿不乏佳作——或是开辟了新的研究领域;或在深度和广度上超过同类著作;或采用了新的研究方法;或提出了新的学术见解,皆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百花齐放,绚丽多彩。这些给了我们巨大的鼓舞,也增强了我们办好此事的信心。

资助出版每年评选一次。凡提出申请的著作,首先需专家书面推荐,再经编辑委员会初审筛选,最后由学术评审委员会评审论证,投票通过。但由于基金为数有限,目前每年仅能资助若干种著作的出版,致使有些佳著不能入选,这是一大遗憾,也是我们歉疚的。

大厦之成,非一木能擎。史学的繁荣,出版的困难,远非我们这点绵薄之力能解决其万一。我们此举,意在抛砖引玉,期望得到海内外企业界,或给予我们财力支持,使我们得以扩大资助的数量;或另创学术著作基金,为共同繁荣历史学而努力。

《东方历史学术文库》编辑委员会

1994年9月

前 言

明清之际中西交通史上的一件大事是西学东渐。它始于 1582 年利玛窦的来华，迄于 1773 年耶稣会的解散，前后约二百年，对中国的天文、历算、地理、机械，乃至音乐、绘画、语言等各方面产生了“至深且巨”的影响^①。

利玛窦是西学东渐的开创者，在这一历史事件中起着相当重要的历史作用，是这一时期中外关系史、中国天主教史、中国古代科技史上的重要人物。研究利玛窦在华活动对中国产生的影响，对于我们了解当时中国和西方国家的文化交流，有着积极的意义。

本书就此作一初步的研究。首先，依据有关西文资料，尤其是利玛窦本人的日记^②。参照明代史籍，借鉴后人著述，相互比较，

① 冯承钧：《西力东渐史》，新民印书馆 1945 年版，第 8 页。冯文说“1580 年利玛窦之来华”，显误。详见本书第二章第一节。关于西学东渐始迄时间，有待作进一步研究。方豪定结束时间为乾嘉禁教之时，约在 19 世纪初，晚于耶稣会之解散时间。方豪《中西交通史》（台湾，1954 年版）第四册第 3 页说：“利玛窦实为明季沟通中西文化之第一人。自利氏入华，迄于乾嘉厉行禁教之时为止，中西文化之交流蔚为巨观。西洋近代天文、历法、数学、物理、医学、哲学、地理、水利诸学、建筑、音乐、绘画等艺术，无不在此时期传入；而欧洲人开始译译中国经籍，研究中国儒学及一般文化之体系与演进，以及政治、生活、文学、教会各方面受中国之影响，亦无不出现于此时。”

② 原书名为《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China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the journals of Matthew Ricci, 1583—1610, Translated from the latin by Louis. J. Gallagher, S. J., New York, 1953.）。此书待后作详述。

相互发明。考其异同，订其疑伪，辨其正误，然后择善而从。无从究诘的，并存各家意见。其次，本文将尽量遵循从历史事实出发这一原则，对利玛窦做客观的评价。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利玛窦所受的科学教育	(1)
一、少时教育	(1)
二、罗马学院	(3)
第二章 利玛窦和中国士大夫	(7)
一、离罗抵澳	(7)
二、立脚肇庆	(14)
三、移迁韶州	(27)
四、首途北上	(36)
五、设点南昌	(42)
六、首次进京	(50)
七、三进南京	(57)
八、再次进京	(75)
九、进贡方物	(82)
十、定居北京	(93)
十一、与廷臣晋接	(104)
十二、冯应京与李之藻	(111)
十三、徐光启	(117)
十四、全面收获	(123)
十五、利玛窦之死	(135)

第三章 利玛窦对中国天文学的影响	(146)
一、利玛窦对中国历数的看法	(147)
二、利玛窦的宇宙理论	(150)
1. 关于地圆学说	(150)
2. 关于“九重天”学说和“四元行论”	(159)
3. 关于日体大于地，地体大于月	(162)
三、利玛窦的天文实践活动	(165)
1. 广东	(165)
2. 南昌	(168)
3. 南京	(170)
4. 北京	(175)
5. 李之藻、徐光启与西洋天文学	(176)
四、中西天文学比较	(180)
第四章 利玛窦对中国数学的影响	(184)
一、瞿太素等与西算	(185)
二、《同文算指》	(187)
三、《几何原本》	(193)
第五章 利玛窦对中国地理学的影响	(200)
一、《万国全图》的版本	(200)
二、传人的新地理知识	(201)
1. 实地测量经纬度	(201)
2. 地名的译定	(204)
3. 欧洲地理新发现	(204)
4. 五大洲观念	(204)
5. 地带的分法	(206)
6. 对世界地图的认识	(206)
三、《万国全图》的影响	(208)

第六章 利玛窦对中国思想的影响	(210)
一、基督教神学著作的翻译及其版本	(211)
1. 《天主实义》	(211)
2. 《畸人十篇》	(216)
二、利玛窦的神学思想	(217)
1. 上帝存在说	(217)
2. 灵魂不灭说	(218)
3. 原罪说	(219)
4. 来世果报说	(219)
5. 禁欲修身说	(220)
三、利玛窦神学中的儒家思想色彩	(220)
1. 融合儒家思想的必要性	(220)
2. 融合儒家思想的可能性	(221)
3. 融合儒家思想的形式	(224)
四、利玛窦与佛教	(227)
1. 对中国佛学的研究	(227)
2. 与释徒的论争	(230)
3. 对明末佛道的抨击	(234)
五、利玛窦的基督教伦理思想	(239)
1. 《交友论》	(240)
2. 《二十五言》	(241)
六、利玛窦基督教思想的影响	(242)
第七章 利玛窦对中国语言、美术、 音乐的影响	(245)
一、语言	(245)
二、美术	(252)
三、音乐	(261)

第八章 利玛窦对中外学术的影响	(266)
一、对欧洲汉学的贡献	(266)
1. 犹太教和早期基督教传入中国的研究	(267)
2. 对契丹即中国的考证	(269)
3. 《天主教传入中国史》	(273)
二、对中国学术的影响	(277)
1. 西洋天算对明清朴实之风的影响	(277)
2. 利玛窦汉文著作的学术地位	(280)
结束语	(282)

附录

一 利玛窦与中国士大夫交游一览表	(286)
二 利玛窦罗马字注音与威一翟注音、 现代汉语拼音比较表	(317)

参考文献

一 中、日文著作	(325)
二 中、日文论文	(331)
三 西文著作、论文	(335)

第一章 利玛窦所受的科学教育

一、少时教育

利玛窦 (Matteo Ricci)^①, 号大西域山人、西泰、清泰、西江^②,

① 这是利氏采用的中国式名字, 它开西洋人取汉名之先河。近藤正斋《好书故事》说, 西洋人为明人交际酬对之便, 因随中国之风俗上姓而下名, 且省略其语音, 以便中国人之称呼。薛福成《出使四国日记》(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02页说: “西人多以姓氏行, 余略志之矣。亦有以姓系名后者, 如前明万历年间, 意大利人利玛窦以传教至中国。西人之显名于中国者, 自利玛窦始。按玛窦, 其姓也; 利稽, 其名也, 彼于其名去一稽字, 而以冠于姓之上。名在前而姓在后, 西人用此例者颇多。”(见中村久次郎《利玛窦传》)。方豪《中西交通史》第4册第2页说: “利玛窦之玛窦为领洗名, 利则姓氏之首音。”

② 传教士来华按中国习俗取字号, 亦从利玛窦始。《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78页说: “(1585年10月)在神父分别〔指罗明坚(Michele Ruggieri)神父赴浙江访问〕之前, 我们对教务作了安排, 其中尤值得一书的是取中国字号(the honor name)的问题, 这是我们首次接受中国人的习俗, 如本书第一卷所述, 中国人有好几个名子。除了地位比他高的人或自己称呼自己及签名时, 可以使用正式名字外, 其它均不使用, 没有字号, 别人不敢叫他名字, 因此, 每一个中国人都取字号, 以便他人更好称呼。至今我们还用自己原来的名字, 我们佣人和家庭教师都是这样叫我们的。说得婉转些, 中国人认为这种名字是不雅的。为了让我们的一切都能适应中国的习俗, 以赢得基督的灵魂, 我们接受中国人取字号的习俗。这是提高我们在那些对基督教信徒的谦让精神一无所知的异教徒中的威信的一种很有必要的做法。从这时起, 所有传教士在未入华之前, 都要事先取字号, 以合中国的习俗。”

《颜氏家训集解》卷二《风操》第六: “古者, 名以正体, 字以表德, 名终则讳之, 字乃可以为孙氏。”

利玛窦自号“山人”, 见1595年刻印的《交友论》。“西泰”是河漕总督刘东星给他起的号,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7页说: “当利玛窦告别时, (刘东星)把利玛窦称为‘西泰’(Sithai)。”李贽《续焚书》有《赠利西泰》诗。方豪把“西泰”作为利玛窦字, 似与上利氏记载不合。见注①。“清泰”见于虞淳熙《杀生辨》(《圣朝破邪集》卷五, 日本安政乙卯刻版)。“西江”见于方以智《通雅》(琴书阁藏板)卷一, 利氏初抵肇庆时居西江畔, 其号大概缘此。

中国士大夫多称他“利公”、“利子”、“利先生”。也有人称他“利进士”^①。

1552年10月6日，利玛窦生于意大利马切拉塔（Macerata）城^②。少时在名师孟尼阁（Nicolo Benivegni）指导下，开始接受启蒙教育^③。他“颖异聪敏”，10岁那年（1561年）以优异成绩进入马切拉塔耶稣会学校（Jesuit College）^④。在学习过程中表现出他对欧洲古典文学有极大的兴趣^⑤。1568年，即利玛窦17岁那年^⑥，他父亲“以科第期之，冀绍其家声”，把他“送到罗马京都，就名师，习诸学之蕴奥”^⑦。在罗马，他攻读法律三年^⑧。由于他笃志圣教，抵罗马未几即加入圣母会（The Sodality of the Blessed Virgin），过着严格的修身生活^⑨。1571年8月15日加入罗马耶稣会组织^⑩，翌年9月17日进罗马学院（Collegio Romano）^⑪，五年的大学生活，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5—396页说：“冯应京是第一个给利玛窦加上‘博士’头衔的人。”据此书称“进士”为“博士”之例，此处“博士”即“进士”。

②③④ 德礼贤编、方豪译：《利玛窦年谱》，见周康燮编《利玛窦研究论集》，香港1971年版。《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页，金尼阁（Nicolas Trigault）《致读者》作1552年10月16日，此或笔误。《美国大百科全书》（Encyclopedia Americana, 1978）作1552年10月7日。其它辞书多作10月6日。

⑤ 金尼阁：《致读者》；《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页。艾儒略著、向达校《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上智编译馆1947年版）：“其受业之师孟尼阁者名贤也，利子得此贤亲及师，从幼见闻，俱合正道。”

⑥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利玛窦年谱》。

⑦ 裴化行：《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新北辰》1935年10月第10期，第23页。

⑧ 《利玛窦年谱》；金尼阁《致读者》作17岁；《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作1567年似按周岁推算。

⑨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

⑩ 金尼阁：《致读者》；《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页。

⑪ 《利玛窦年谱》。

奠定了他一生的学识基础。

二、罗马学院

利玛窦在大学学习期间，正处于欧洲近代思想和科学渐形呈露的时代。与当时明代社会相比，一个“是如疯似狂地在争向新知识的道路上冒险奔跑”，一个是“一天到晚地在四书五经内翻筋斗，寻求其所谓仁义道德，自以为除经书再也没有其它学问”^①。欧洲经过文艺复兴，人们深刻意识到：在中古科学的陈旧大厦里，唯一可取的是理智和对事实的批判观察^②。罗马学院的课程设置，体现了那个时代的特点。这套课程是由巴黎大学一位著名学者纳达尔（P. Nadal）制订的^③，从课程设置中我们可以看出利玛窦所受的科学教育。

哲学第一年：《欧几里得几何》、应用数学和天文学原理。后两科的学习时间不超过规定的时间，而欧几里得几何，则尽可能多花时间讲透。

哲学第二年：音乐理论和透视学，前者以埃塔布莱斯（Le Fevre d' Etaples）著作或其它更适用的专家著作作为教材；后者以普通音乐理论或怀特洛（Witelo）理论作教材。此外，还教授几何学的应用和测量法。

哲学第三年：天文学。内容有普尔巴哈（Purbach）^④的《行

①②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22页，参阅《新北辰》第10期《利玛窦和中国的科学》之译文。

③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25—26页。

④ 普尔巴哈（Geoge Purbach, 1423—1461），维也纳大学天文数学教授。他在托勒密《天文学大成》的基础上编成《天文学手册》一书，又著《行星理论》，详细指出亚里士多德和托勒密两人关于行星的理论是不同的。《中国大百科全书·天文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0年版，第245页。

星理论》。托勒密的《天文学大成》(Almagest of Ptolemy)^①，J·米勒(Johannes Regiomontanus, 1436 - 1476)^②的《天文学纲要》、《阿尔方斯天文表》(Alfonsine Tables)^③；星盘(Astrolabe)等也要学习^④。

数学课程有如下规定：“数学教员只应效力于数学推理的教育，不能掺杂任何的占星术。”上述课程在三年学完，每天上三刻钟的课^⑤。

利玛窦上学时，课程稍有变动。第一年除数学一科，第二年《欧几里得几何》前四卷约四个月，应用数学一个半月，天文学两个半月，地理学两个月，学年末有剩余的时间学《欧几里得几何》五、六两卷；第三年星盘两个月，行星原理四个月，透视学三个月，有剩余时间学习表的制造和教会历。

当时有的教材已经吸收了最新的科学成果，如地理学已经吸收西班牙、葡萄牙探险家的地理新发现，对新发现的大陆岛屿均作了叙述，并在地图上做了标注。1570年出版的世界地图与现代的相差无几^⑥。

① 公元2世纪希腊天文学家托勒密在亚历山大城完成的一部天文学名著。它是希腊大文学的总结，在中世纪是欧洲和阿拉伯天文学家的经典读物，直到17世纪初才失去作用。此书元朝时，已传入中国，但未译成中文。直至明末《崇禎历书》才有简要介绍。见《中国大百科全书·天文学》，第417页。

② J·米勒，亦名雷乔蒙塔努斯，是普尔巴哈的学生，他们发现《阿尔方斯天文表》历时已200年，误差颇大，需要修订。他在1475—1505年间每年编印《航海历书》，为哥伦布1492年发现新大陆提供了条件。《中国大百科全书·天文学》，第245页。J·米勒或译作“若干玉山”。

③ 这是西班牙国王阿尔方斯十世(Alfonso X)，于1252年召集阿拉伯和犹太天文学家编写的，是《托莱多天文表》的新版。

④⑤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26·27页。

⑥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30页。

利玛窦在罗马学院先学习两年修辞学，自 1574 至 1576 年止，学习哲学^①。

大学课程设置反映受教人接受的教育内容，这是重要的，然而更重要的还是教员，在利玛窦的老师中，最有名望并且对利玛窦影响最大的莫过于克拉维乌斯 (P. Clavius, 也称丁氏)^② 和贝拉明 (Robert Cardinal Bellarmine)^③。丁氏是耶稣会的著名数学家，是哥白尼和伽利略的朋友，是伽利略科学研究的积极支持者^④，同时也是《儒略历》的主要修订者^⑤。有人誉称他为“优秀的数学教师”，“是十六世纪德国学者传播数学知识成绩卓著的一位功臣”^⑥。在教学上，他要求学生首先应重视数学，把数学和哲学有机联系起来，要学生自己研究问题，把数学应用到实践中去，如天体的运动，星辰的异象，海潮的涨落，风、彗星、虹、日月之晕及其它的天象。他希望学生通过学习，解决几何学、天文学上的难题，寻找欧几里得几何的某些定理的新证法，或对亚里士多德、柏拉图关于数学的论述作注解^⑦。

在丁氏指导下，利玛窦学习各类实证科学 (Positive

① 《利玛窦年谱》。

② Clavius 拉丁文意思为“钉”，所以称他为“丁氏”。

③ 邓恩：《一代伟人》(George H. Dunne, S. J. Generation of Giants)，此书名缘于《圣经·创世纪》(Gen. 6, 4) 一句话：“那时候有伟人在地上。”

④ 《方豪文录》第 296 页说，1609 年 9 月，伽利略“以粗笨之望远镜测得金星及火星之变象，并获见土星之光环。10 月，彼又以之观察太阳之黑点。惟嫉妒者，不信者亦纷然而起，独丁先生与（尼采）研究院人士则不然，彼等对伽氏之研究，无不热烈拥护”。

⑤ 《一代伟人》，第 24 页。

⑥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33 页。

⑦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34 页。

Sciences)^①。他不但跟克氏学习欧几里得几何^②，学会用圆规刻度尺解决几何作圆的一些问题，而且也向克氏学习天文仪器的制作。在大学期间，他初步掌握了研制天文仪器、钟表等技术。不过，利玛窦的学问没有超出克拉维乌斯的著作范围^③。

贝拉明是枢机主教，是善于辞令的辩论家。他于1576年9月26日设立有名的“辩论课程”(Course of Controversies)，利玛窦每周去听他演讲两次，所以利玛窦对他印象很深刻^④。利玛窦长于思辨是与他的影响分不开的。

利玛窦还没有学完哲学第三年课程，就开始了他的传教生涯。1576年12月8日耶稣会印度传教区办事处主任希尔法(Martino da Silva)由东印度返抵罗马，要求增派赴东方的传教士。早已立志航海、传教东方的利玛窦听到消息，向耶稣会第四任会长默柯里亚诺(Everardo Mercuriano)提出申请，要求出国传教。次年初，获准^⑤。

① 《一代伟人》，第24页。

② 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说：“至今世又复崛起一名士，为窦听从学几何之本，师曰丁先生，开廓此道，益多著述。”见徐宗泽《明清耶稣会士译著提要》，中华书局1989年版，第261页。

③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35—36页，详见本书第三章。

④ 《一代伟人》，第24页。

⑤ 《利玛窦年谱》；金尼阁：《致读者》，《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i页。

第二章 利玛窦和中国士大夫

为叙述方便，本文把利玛窦行迹大致分为三个时期：

第一时期，自 1577 年 5 月利玛窦离开罗马迄 1595 年 4 月首次北上之前。这是利玛窦入华创建传教基地时期。主要内容有：一、离罗抵澳；二、立脚肇庆；三、移迁韶州。

第二时期，自 1595 年 4 月首途北上迄 1600 年 5 月第二次进京之前，这是利玛窦在华传教产生广泛影响时期。主要内容有：四、首途北上；五、设点南昌；六、首次进京；七、三进南京。

第三时期，自 1600 年 5 月第二次进京迄 1610 年 5 月利玛窦逝世。这是利玛窦在华传教取得全面收获时期。主要内容有：八、再次进京；九、进贡方物；十、定居北京；十一、与廷臣晋接；十二、冯应京与李之藻；十三、徐光启；十四、全面收获、十五、利玛窦之死。

一、离罗抵澳

利玛窦于 1577 年 5 月 18 日觐见教皇额我略十三 (Pope Gregory the Thirteenth) 之后，由罗马启程，取道热那亚 (Genoa) 前往葡国。6、7 月抵达科英布拉 (Coimbra)，停留八个月，乘此机会在科英布拉学校继续学习，其课程与罗马学院相衔接，此外还

学习葡萄牙文和关于亚里士多德哲学的评论^①。1578年3月到里斯本，20日在亚尔梅林（Almeirim）宫受到葡王瑟巴斯定（Sebastiano）接见^②。葡王向那些自愿到印度传教，使当地居民皈依天主教，帮助葡萄牙开拓海外殖民地的意大利耶稣会士表示感谢^③，他对希尔法说：“对于耶稣会总会长所给予我们在印度事业上的帮助，我将不知如何感激才是。”^④这清楚地表明：“十六世纪西方天主教的东方布道是与西班牙、葡萄牙殖民地开拓者的海外扩张紧紧相联的。”^⑤耶稣会士在经费上是依靠这两个国家支持的。葡王当时决定：传教士的经费由葡国提供^⑥。可见他们是相互依赖的，并带有雇佣的性质。正如裴氏所说：耶稣会士的命运“紧紧与先后来至中国海面的葡萄牙人及西班牙的命运相联系。”^⑦利玛窦对

① 《利玛窦年谱》；《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i页；《一代伟人》，第34页；裴化行著、王昌社译：《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上海上山湾印书馆1943年版，第30页。

科英布拉学校是由葡王若望第三（Jean III）和耶稣会首任会长创办的，它为印度传教会培养传教士。裴化行著、萧清华译：《天主教十六世纪在华传教志》，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第107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i页；《利玛窦年谱》；《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32页作3月24日。

③④ 其中有希尔法、阿奈维发（Rudolph Aguaviva）、斯平诺拉（Nicola Spinola）、巴范济（Francesco Pasio）、罗明坚及利玛窦。《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i页。

⑤ 胡特生：《中国与欧洲》（Hudson, Europe and China），第10章。

⑥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31—32页亦有类似记载：“当利公一行人将要出发（3月24日）的时候，曾由薛尔伐（即上述希尔法）司铎带领人觐，向国王辞行。葡王召见之后，便和颜悦色地回答说：‘耶稣会总会长派这么好、这么杰出的会士到印度，教会怎样谢他呢？’说着使命传谕，这班传教士的供应，着由内库支給。”又见本章第8节。

⑦ 《天主教16世纪在华传教志》，第5页。

葡王的接见念念不忘，多次向人提及^①。这说明利玛窦深懂得东方布道事业的重要性。

3月24日，利玛窦与同会13名传教士乘葡萄牙商船由里斯本启程赴印度^②。利玛窦与罗明坚、孟三德乘“圣·路易斯”(Saint Louis)号^③，9月13日抵达卧亚(Goa)^④。居四年，学习神学课程，同时还教授拉丁文和希腊文^⑤。1580年7月在印度柯枝(Cocin)晋升司铎^⑥。

值利玛窦在卧亚期间，他的先驱者范礼安(Alexander Valignano)与罗明坚已先行来叩中国的大门。不过，最早赴华探险的耶稣会上是方济各·沙勿略(S. Franciscus Xaverius)，他于1552年10月抵广东上川岛，欲入广州，遭拒绝。11月3日卒于该岛^⑦。虽然他失败了，而他的欲皈依日本，必先皈依中国的策略^⑧，对后来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i页。

② 《利玛窦年谱》；《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32页与《一代伟人》均作3月29日。据《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见第8页注⑦)3月24日为荷王召见他们的日子。佐伯好郎《支那の基督教研究》第3册春秋社昭和19年版，第128页作5月24日。这十三人除本书第8页注③提到外，尚有孟三德(Faouard de Sande)。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i页；《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32页。

④ 《利玛窦年谱》；《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页。

⑤ 《利玛窦年谱》；《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xii-xiii页。

⑥ 《利玛窦年谱》。

⑦ 《方济各·沙勿略传》，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台中光启出版社1967年版。

⑧ 沙氏遗札已辑入1944—1945年出版的《耶稣会史料丛刊》(Monumenta Historica Societatis Jesu)，现据方豪译文兹录如下：第三函(1552年1月29日)致欧洲同会上：“日本有一板东大学(按：板东今名关东)，规模宏大，僧侣颇多，研究教义和各宗派学说，但所有教义与宗派无不传自中国。”第四函说：“中日两国，一衣带水，相距甚近。……日本现行教派，无一不来自中国；中国一旦接受真道，日本必起而追随，放弃现有各教。”同本页注⑦。

的传教士影响甚大。三年之后踵随沙氏来中国的尚有巴来刀(Melchior Nuez Barreto)、克卢斯(Gaspard da Cruz)、德瓜斯(Etienne de Gois)等,他们先后到过上川岛、浪白湾、广州,但始终未获准定居内地^①。

“1557年(嘉靖三十六年)葡萄牙占领澳门^②,不到十年,1566年澳门成为天主教东方传教的根据地。”^③澳门“向北是中国,幅员比马六甲岛辽阔,向东是日本和菲律宾群岛,向西是交趾支那、柬埔寨(Combain)和泰国(Siam)等其他国家”^④。耶稣会利用澳门地理上的战略位置,于1565年在那里设立一个常设机构:澳门学院(College at Macao),负责管理日本、中国的传教事务。另外,

① 《天主教16世纪在华传教志》,第93—95页。

② 《明史欧洲四国传注释》(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版)认为,葡占领澳门的时间是嘉靖三十二年,即1553年。他对《明史·佛郎机传》“自纨死,海禁复弛,佛郎机遂纵横海上无所忌。而其市香山澳、濠镜者,至筑室建城,雄踞海畔,若一固然,将吏不肖者,反视为外府矣。”作注说:《澳门纪略》云:“(嘉靖)三十二年蕃舶托言舟触风涛,愿借濠镜地暴语水渍贡物,海道副使汪柏许之。初仅茅舍,商人牟奸利者,渐运瓠壁椽为屋,佛郎机遂得混入。高栋飞甍,栉比相望,久之遂为所据。”蕃人之居澳,自汪柏始(卷上,页二二)。又阮元《广东通志·丁以忠传》云:“丁以忠,字崇义,南昌人。嘉靖戊戌进士。历广东按察使,……时佛郎机违禁,潜往南澳,海道副使汪柏受贿从之,谓‘远人可以招徕’。以忠曰:‘此必为东粤他日忧。’力争弗得。寻擢右布政使。”(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卷四,页二七至二八)则是为葡商寄居澳门之始,原于假地曝货,揆诸当时情况,盖为可信。汪柏,江西浮梁人。鲁曾煜《广东通志·职官表》言其于嘉靖三十二年任按察司副使,其分巡海道,即于此时。

《天主教16世纪在华传教志》第95页认为,澳门的真正开辟者是一个名叫公匠勒(Gregorio Gonzalez)的传教士。

周景濂《中葡外交史》(商务印书馆1926年版)第70页认为:“葡人之居澳门,开端于嘉靖三十三年(1554年),而确定于嘉靖三十六年(1557)亦无可也。”

③ 《支那の基督教研究》第三册,第173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29—130页。

还建一座圣母堂^①。1578年9月6日耶稣会巡视员范礼安初抵澳门，次年7月罗明坚亦抵澳门^②。厥后，罗明坚四进广州与广东当局总督陈瑞、分巡海道、总兵进行斡旋。寄榻暹罗贡馆。并在广州的一小山上盖起一座圣·马丁教堂(Oratorio of Saint Martin)^③。

1582年4月26日正当罗明坚第四次赴广州之前，利玛窦应范礼安之召由卧亚启程来华^④，8月7日随葡萄牙商队抵达澳门。随身携带印度省长赠给中国传教会的自鸣钟^⑤。利玛窦抵澳后，即开始学习汉语，并在范礼安指导下了解中国的风土人情、国家制度和政府组织，在翻译人员帮助下，他日夜撰写论中国的文章。范礼安把它编入《方济各·沙勿略传》。同时还以《中国奇观记》(Traite' des Merveilles de la Chine)书名印成单行本^⑥。此外，利玛窦在澳门还负责新教徒的教育^⑦。

① 《利玛窦年谱》；《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29页。

② 《利玛窦年谱》。

③ 《利玛窦年谱》；《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二卷，第二、三节。

④ 《利玛窦年谱》。利氏之所以被范召到中国，这个问题值得人们探讨，因为人们可从中看到后来发生的“礼仪之争”，此时已萌发。利玛窦在卧亚时，耶稣会内部存在两种不同的传教路线。一是以日本传教士卡布纳尔(Francisco Cabral)为代表的，他坚持教仪要完全“欧化”，这种意见占多数，并为卧亚耶稣会头目所接受；一是以范礼安为代表，他反对卡布纳尔的做法，利玛窦完全支持范礼安，他在1581年11月24日致耶稣会总会长的信，阐明了他的看法。详见《一代伟人》，第24—25页。

⑤ 《利玛窦年谱》；《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37页。《明史·意大利传》：“至万历九年，利玛窦始泛海九万里，抵广州香山澳。”误。许多有关著作均把利氏入华时间定为万历九年(1581)。如《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恕不一一列举。中村久次郎《利玛窦传》、黄伯禄《正教奉褒》作1580年亦误。

⑥ 《方济各·沙勿略传》，《一代伟人》，第24—25页；参见Monumenta Xaveriana, I, 158—188；《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55页。

⑦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38页。

12月，罗明坚与巴范齐再抵肇庆城^①，把利玛窦带来的自鸣钟和若干块三棱镜赠给两广总督陈瑞。总督欣喜甚极，把他们安排在郊外与天宁寺^②相通的一个宽敞的寓所里，厚给廩饩。他们居此约四五个月，与当地缙绅来往不断。1583年2月5日，他们向总督文书提出申请，让利玛窦入居广东，获准^③。但不久，陈瑞被削籍，他深恐外人居住肇庆招惹嫌疑，罪上加罪，便把罗、巴打发到广州^④。

接任总督的是郭应聘^⑤。他在前任的公文档案中发现一张颁发给教会的护照，文件本身查不出问题，旋下牒分巡海道，查明此事。海道不在，总督又下牒香山知县冯生虞^⑥，冯一无所知，推

① 《利玛窦年谱》。

② 《宣统高要县志》卷六：“天宁寺在城东一里，旧为安东寺。崇宁三年改今名。”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38—139页；《利玛窦年谱》。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39页。

⑤ 据光绪《肇庆府志》卷一二《职官》记载：郭应聘“十一年（1583）由右都御史兼兵部右侍郎任（两广总督）”。吴廷燮《明督抚年表》：“实录十一年正月丁丑南刑部尚书殷正茂，兵部尚书总督两广。又戊辰两广总督陈瑞褫职以附张居正。丁丑广西巡抚郭应聘，右都御史兼兵部右侍郎总督两广。”《明史·本传》（中华书局本）：郭应聘，字君实（号华溪，见《明人传记资料索引》，中华书局1987年版），莆田人。嘉靖廿九年进士。授户部主事。万历二年召为户部右侍郎，寻以忧归。八年起改兵部，兼右佥都御史，仍抚广西。进右都御史兼兵部侍郎，总督两广军务。逾年召掌南京都察院，以吴文华。顷之，就拜兵部尚书，参赞机务。久之，引疾归。官南京与海瑞敦俭素，上大宥不敢侈汰。归，七月卒。谥襄靖。

⑥ 《香山县志》（道光七年版）卷三《职官表》：“冯生虞，四川大足人。进上，九年任。有传。齐世臣，江西南昌人。进上，十二年任。”据此知郭应聘接任时间，推断此时香山知县为冯生虞。《香山县志》卷五《宦绩录》：“冯生虞，字德卿，大足人。万历丁丑进上（《太学题名碑》）。九年来，知县事有清操，遇事明敏，庭无留牍，狱无冤民，巨奸皆闻风匿迹。时奉檄清文单，骑资具不费民间一钱。造鱼鳞归号册，不衷尺寸，因计民生皆利。赖之以最擢台，谏有骨鲠风（郝通志）。”

到香山参将身上^①，要他把事情查清，一有结果，禀报制台^②。

澳门耶稣会当局获悉此事，即派罗明坚与利玛窦去交涉。1583年7月他们抵达香山。知县冯生虞要他们先交出护照，然后才送他们到广州，遭拒绝。知县大怒，勒令他们立即返回澳门^③。但他们想自行搭船到广州，遭到同船乘客反对，未果。值此时，冯生虞丁外忧，回籍守制。于是罗明坚和利玛窦继续留在香山以待时机。他们贿赂香山县丞姚鸿^④。姚以犯人名义将他们押解到广州，但在香山县衙公文中说明这两位外国神父是持有前总督给分巡海道的护照，这份公文先于他们传至广州^⑤。

1583年7、8月他们抵广州^⑥，海道根本不看公文，直接问罗、利二人来华原因，他们回答说，是因为仰慕天朝盛名，翔洽遐迩，所以泛海而来，只求俯赐丸地，筑室以居。海道说明此事须由制台与察院作主。他让他们暂居暹罗宾馆。可是后来海道怕招惹是非，又命他们返回香山。8月10日左右他们返抵香山，在香山城门上看到新总督颁发的布告，禁止汉人与外国神父接触，反对外人在省城筑室^⑦。这使他们感到沮丧。

可是在他们回到香山还不到一个星期，事情却发生了出乎意料的变化。8月15日郭应聘突然派侍卫官到香山向他们宣读他同

① 原文 Ten Military Guards of the Port of Macao，此处参考《香山县志·职官表》翻译。

②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0页。

④ 《香山县志》卷三《职官表》：“香山县丞：姚鸿；福建福清人。十一年任。”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2页。

⑥ 郑天挺主编《明清史资料》第454页说“（1581年）耶稣会士、意大利人利玛窦到广州”，显误。这时利玛窦尚在卧亚。

⑦ 《利玛窦年谱》；《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3页。

意神父到肇庆筑室以居的文牒^①。自沙勿略起，耶稣会士在中国大门外整整徘徊了三十年，直到这时，才首次获得地方政府允许他们居住中国内地的权利。

二、立脚肇庆

在总督侍卫官陪同下，利玛窦和罗明坚于1583年9月初离开澳门^②。5日抵广州城，遇见约八或十名西班牙方济各会士^③。10日抵达肇庆^④。肇庆知府王泮^⑤在官邸接见他们。利、罗按中国礼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4页。此事蹊跷，利玛窦后来才知道。事情经过是这样的：罗明坚二抵肇庆与陈瑞会见时，有几个新总督的侍卫在场。神父被逐到广州时，曾表示：谁能使他们重返肇庆，他将赠一批钱款给他。其中一位侍卫官听到有赏报，就立即向新任总督郭应聘报告，要求允许传教士居住肇庆。奇怪的是，就是这同一个总督，一会儿在香山贴布告反对教会，一会儿又接受侍卫官的要求。结果就用肇庆知府王泮的名义派这位侍卫官到香山宣读总督的决定。（《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5页）《利玛窦年谱》作“肇庆知府王泮请教士重返”，实际应是郭应聘。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21页作9月1日。

③ 《利玛窦年谱》；《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6页说这些人是从菲律宾到交趾支那建教堂，在返航抵海南岛时遇难，被明朝水师俘获。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7页；《利玛窦年谱》。

⑤ 《广东通志》卷二四五《官绩录十五》：“王泮，字宗鲁，山阴人。嘉靖进士。万历八年知肇庆府。十二年擢按察司副使分巡岭西，亦治肇庆。兹爱和易，士民见之未尝疾言遽色，而确然有执，虽门生故交无私也。好为民兴利，导后沥水入江，筑跃龙桥，建崇禧塔。大治肇庆阳江学宫，又为阳春学置田。（《本朝分省人物考》作：“又为阳春县置田。”）肇庆幕府辖治两粤。泮画便宜事，悉中彀，幕府甚重之。府江怀贺珠池之役皆有劳焉。居官廉洁，自奉如寒士。诗辞冲雅，书法道丽，粤士皆来就正。郡中子弟义时以举业请，则择程式示焉。十六年迁湖广参政，高要士民遮道泣下，建祠事之。高明亦有祠。（郝志）”按：应为万历二年进士。

节向王洋行磕头礼。王洋听完他们作的来华原因的说明以后，明确表示：“他愿意做他们的保护人。”至于教会要寻地筑室，他认为总督会批准的^①。王洋是第一个与利玛窦晋接的中国官员。利玛窦等人后来之所以能立脚肇庆，打开局面，多赖王洋之力。9月14日^②，王洋正式通知神父，总督已愉快答应他们的要求，同意在崇禧塔^③附近拨一块土地，王洋把此事托付给当时董事知县谭君谕，并由他掌管教会事务^④。在规定不准神父擅自带外人到肇庆，以及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7页。

② 《利玛窦年谱》。

③ 崇禧塔 (Flowerly Tower) 在肇庆西江北岸。《高要县志》卷一五《古迹略》：“崇禧塔在城东小市顶，万历十年副使王洋建。”《明诗纪事》有王洋《崇禧塔》诗：“崇禧塔（在城东石顶冈）：几层巖岌控羚羊，日射金轮散宝光。危构不烦千日力，灵成应与万年长。悬知窟是龙蛇蛰，会见人题姓字香。极目五云天阙近，双凫直欲趁风翔。”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亦有记载：“按照中国迷信的说法，他们建塔的目的是给全省人民带来吉祥。”“根据中国的民族习惯，他们将在塔旁建一个重要的祠堂，供奉知府王洋的肖像。”李学一《观察山阴王公生祠记》说：“先是公（指王洋）为守且迁，端人共谋祀事，公闻而力阻之。闻有私绘像于家者，公即取毁之屢矣。及是，乃就塔之右界文昌祠前为堂祀公，盖上以配文昌之神庙，食百世而与崇禧浮屠同悠久斯土地也。”（《宣统高要县志》卷二三《金石篇二》）可见中西文记载是一致的，所以把Flowerly Tower定为崇禧塔。《天主教16世纪在华传教志》译为“八角塔”；《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110页译为“万花楼”或“花塔”均不准确。确定西文“Flowerly Fower”为崇禧塔，从而也就确定了教会寓所的地理位置：城东小市顶。

④ 原文作“Tansiaohu”。《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9页说，这个人是“知府的助手，是公共建筑委员，是文人，做过官，现是本地市民，负责塔务”。王洋《新建崇禧塔记》：“所糜银以两计，凡三千有奇，皆醴金不出一帑一钱。董之者邑人，知县谭君谕也。始壬午（1582年）九月迄乙酉（1585年）四月告成。”（《宣统高要县志》卷二三《金石篇二》）又《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85页说：“知府几乎把所有教会的事务，交给他办理。”

房子正门不应朝着崇禧塔之后，才最后划出一块地方^①。房子原来按欧洲风格二层楼设计，但恐当地人生疑，又改为中国式样：一厅堂两厢房。厅堂作小礼拜堂，厢房各有两间小屋作寝室、会客室、图书室^②。房子建成后，得到肇庆当局的认可，总督在门口张贴布告，禁止任何人在此扰乱。肇庆府签发有知府王泮印鉴的拨地证书^③。此外，王泮还赠给教会两块匾额，“僊花寺”与“西来净土”，他建议把前者挂在厅堂前，后者挂在会客室前^④。教会的声誉因此大大提高。

利玛窦在肇庆的前、中期与王泮的关系甚为密切，他们之间经常互相拜访，相见时王泮总是不停口地赞扬利玛窦神父^⑤。在他影响下，肇庆其他官员效法知府纷纷与利玛窦交游，唯独总督郭应聘有“躬行俭素”之风，对于利玛窦等神父的来访和礼物，拒绝会见和接收。利玛窦说：“神父去拜访总督，对总督批准他们定居肇庆表示感谢，并赠给他几件小礼物，总督既不接收礼物，也不接见他们。他仅仅通过差役向神父传达：‘没有必要来拜访他，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49、152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4页。裴化行说它是两层的；《天主教16世纪在华传教志》第248页说：“这所房屋是用青砖和白灰筑成的，并称不上是一座带有西洋美术意味的典型建筑，但是，这是一所实用而又足以应付需要的建筑：它下层一共有五间，中间是暂时用作圣堂的一间客厅，每旁各有两间；上层是司铎们的住屋。”这与《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2页所说不符：“澳门院长，也是中国教会的头目，他认为为慎重起见，还是放弃原两层设计方案，因为考虑到它会引起当地人的怀疑，他们会以为我们建堡垒，最后为了不使工程返工，神父把三棱镜卖二十金，这足够底层的建筑。”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3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9页。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洪业论学集》，中华书局1981年版）把两块匾额混为一块作“僊花寺，西来净土”。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3页。

也不必破费钱财，只要神父能够在他批准的地点定居下来，他就足以安慰了。”^①在与利玛窦交游的官员中，像郭应聘这样的人是极少的。

与肇庆官府的态度相反，当地百姓对于外国传教士和官府频繁往来及传教士不断出没澳门极为反感^②。他们称利玛窦和罗明坚为“蕃鬼”，用石头砍他们^③。他们想把传教士驱逐出去，但又认为这是不可能的，因为他们有官府支持，只好寻机打击，侮辱他们。“崇禧塔事件”就是一例。这可以说是明末天主教传入中国后发生的第一起教案。关于事情经过，只有西文方面的资料^④，但从中至少看出：肇庆百姓对传教士来华是不满的，千方百计要将他们驱逐出去。这反映了当时肇庆市民对西方传教士的态度。

为了避免引起肇庆百姓的敌对情绪，利玛窦初抵肇庆时，“缄口不谈宗教事”。他看到中国人对于基督教不感兴趣，因此他首先把主要精力放在与中国士大夫的友好往来及熟悉中国国情、学习汉语上^⑤。利玛窦后来之所以那么熟谙汉语和儒家经典是与他的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153 页。

②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161 页。

③ 《一代伟人》，第 28 页。

④ 据《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161—164 页记载，事情大致经过是这样的：由于对传教士的敌对情绪，肇庆百姓利用崇禧塔已经竣工，教会房子正在兴建这一事实，传言崇禧塔是按外国神父要求而建的，所以当地人把崇禧塔叫“蕃塔”。那些每天来此游览的人，以教会房子作目标，往下扔石头。有一天，教会佣人抓到一个扔石头的孩子，想把他送到官府，孩子大哭起来，附近邻居七八个人跑来与教会交涉，利玛窦声明：孩子一定会释放的，他们不会把事态扩大。其中有两个人反对外国人住在这里，遂编造孩子被神父抓去三天，打了麻醉针，小孩嘴被闷住，准备偷运到澳门卖掉，做“猪仔”。这两个人声明他们是见证人。此事告到肇庆知府，起先知府归咎利玛窦，后来弄清真相，惩办了肇事者，利玛窦还替他们讲情。

⑤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154 页：“由于基督教在中国人民中不引起兴趣，当神父们出现在公开场合时，缄口不谈宗教一事。他们除了拜访，问候中国官员以及按照礼节接待那些来访者外，剩下的时间就是研习汉语的写作方法和民族习俗。

好学和肯花代价分不开的。利玛窦用很高的聘金，聘请当地有名望的学者，请他们介绍情况^①，讲解经书。沈瓚^②《近时丛残》说，利氏“自入中国来，请译字生，尽译中国字义，兼请五经师，讲明经旨，饮食居室交游等费亦不少，而不见缺乏，人以此异之。”李贽《续焚书》亦说：“凡我国书籍无不读，请先辈与订音释，请明于四书性理者解其大义，又请明于六经疏义者通其解说。”其次，利玛窦以西方科学技术、奇器、方物，吸引中国人，以引起他们的好奇，博取他们的欢心。这就是利玛窦所谓的“根据不同的时代，不同的民族，采取不同的方法，使人们对基督教感兴趣”^③策略。在这方面，他具体做了三件事：第一，开放肇庆教会图书室，让人参观。肇庆教会图书室是“中国最早的西方图书馆”^④。中国士大夫对西方书籍赞叹不已。利玛窦说：

基督教受到中国人的崇信，是从一些表面的、无关紧要的事情开始。它不但通过基督教信仰和它的传教士的严格的修身生活获得。有时则通过在他们看来是甚无意义的小事而获得的。例如，在教会图书室的许多书籍中，有两大卷教会法，它极其精致的印刷术和十分优雅的装帧艺术（封面用泥金粉饰），使那些有学问的中国文人叹为观止。他们看不懂这些书，也不知道里面说的是什么，但是他们单从此书封面装帧如此华丽而看出这本书的内容一定是很重要的，甚至得出西方文学和科学一定受到高度重视，得出西方因为有这样的书籍，所以一定胜于世界其它国家，而且胜于中国的结论。确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7页。

② 沈瓚，字孝通，直隶吴江人。万历丙戌进士，金事。（《江西通志》光绪六年版，卷一三）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66页。

④ 《一代伟人》，第28页。

实，要承认他们过去从来没有亲眼看见过这些东西。……中国文人对于这些西方人在宗教、艺术上所享有的声誉一点也不怀疑。就是因为这种荣誉，那些学问高深的中国文人要求我们对基督教的戒律作更全面的阐明，而不是把按照礼节赠送给他们的《天主十诫》束之高阁。^①

对于利玛窦带来的西洋纸、书籍，明人亦有类似记载。李日华《紫桃轩杂缀》卷一说：利氏“携有彼国经典，彩鬪金宝杂饰之，其纸如美妇之肌，不知何物也，云其国之树皮治薄之如此耳。”王肯堂《郁冈斋笔尘》第四册说：“余见西域欧罗巴国人利玛窦，出示彼中书籍，其纸白色如茧，薄而坚好，两面皆字，不相映夺，赠余十番，受墨不渗，着水不濡，甚异之。”顾起元《客座赘语》卷六：“携其国所印书册甚多，皆以白纸一面反复印之。字皆旁行，纸如云南绵纸，厚而坚韧，板墨精甚。……其书装订如中国宋折式，外以漆革周护之。而其际相函，用金银或铜为屈戌钩络之。书上下涂以泥金，开之则叶叶如新，合之俨然一金涂版耳。”^②

第二，利用刻印《世界地图》，宣传基督教。利玛窦对王泮刻印他作的《山海輿地全图》^③加注时，乘机介绍基督教信仰和风俗。利玛窦说：“在对不同国家宗教风俗作介绍时，我乘机谈到中国人至今还不知道的神秘的基督教信仰。我想通过这个办法，在很短时间内基督教的名字和声望就可以在全国各地扬开。”^④

第三，展览各种天文仪器，吸引人们参观。利玛窦在肇庆制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7—158页。

② 《天府广记》（北京出版社1962年版）卷三八亦说：“所印册皆以白纸一面反复印之，字皆旁行。其书装法如宋版式，外以漆革护之，外用金银屈戌钩络。”

③ 关于此图刻印情况，详见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66页。

作了各种天文仪器^①，分赠给当地官员。人们参观这些仪器后，赞扬利玛窦是世界伟大的天文学家^②。以天文仪器作为笼络手段，是明末第一批入华耶稣会传教士的一贯策略^③。

这样，利玛窦通过与士大夫交游和传播西方科学这两条途径，使基督教间接地在肇庆遐迩传播。据利玛窦说，当时教会的房子经常是宾客盈座。西江江面泊着豪华的大小官船，门前街道停满轿子。这些络绎不绝来访的士大夫，后来就在广东、广西及其它地方公开宣传基督教。还有，粤籍官员也把利氏在肇庆的消息传到其它省份。这就为传教士今后在那里传播基督教，无形中开辟了一条途径^④。

1584年肇庆知府王泮，迁按察司副使，分巡岭西道^⑤。接任肇庆知府的是郑一麟^⑥，郑与教会关系密切。一天在他出席庆祝基督

① 仪器名称详见本书第三章。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69页。

③ 在利氏赴肇庆前，范礼安早已命罗明坚这样做。《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94页：“传入地球仪和日晷仪的第一人，也不是利公，当1582年终时，罗明坚和巴范济两司铎便把这些东西带到肇庆了。范礼安还再三吩咐他们利用这两样东西以及那世界舆图以引人注意。”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02页。

⑤ 《肇庆府志》卷一二：“岭西分巡道王泮（《续题名》，浙江山阴人，进士。由肇庆府知府升副使，十二年任）。”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76、178页说，接任的知府与王泮同乡。这与《肇庆府志》关于郑一麟籍贯及上任时间完全一致。故作此考订。《肇庆府志》卷一二：“肇庆知府王泮八年任，升岭西道副使。郑一麟，上虞人，山阴籍。进士。十三年任。”《肇庆府志》卷一六《宦绩》：“郑一麟，浙江山阴人。万历丁丑进士。甲申（1584）由兵部郎中知肇庆府事。前守王泮清慎简廉，难乎其继。一麟为政，淳大有体，不屑苛察人。以是并贤之。肇庆值大水，一麟朝夕露次步祷，拯溺赈饥，不遗余力。又分遣乡落抚恤，所存活以万计。水退补筑诸决堤，亲视版闸修桥，建闸备水利民，一如前守。创塔于新江口，为郡城利。凡士民所急，知无不为，秩满迁去，士民遮留不及，若失慈父焉（万历志）。”

教节日的会上，他向利玛窦等人表示，他想利用进京朝见之便带神父到北京。由于别人一再告戒，最后他决定只带神父到他的家乡——浙江^①。

随同郑一麟出访浙江的是罗明坚和麦安东（Antoine d'Almeyda）^②，他们于1585年11月20日启程，次年1月抵绍兴^③，岭西道王泮家属接待他们。后来，王泮的父亲接受神父的洗礼，皈依基督教^④。但不久绍兴百姓蜂拥而来拜访神父，王泮亲属怕惹是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76—177页；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一册《罗明坚传》说：“万历十三年，两广总督郭应聘（字君实，莆田人）又邀请罗神父到浙江绍兴”。此处混肇庆知府郑一麟为两广总督郭应聘，甚谬。此误源于费赖之著冯承钧译《入华耶稣会士列传·麦安东传》（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之“肇庆总督”。方豪就把“肇庆总督”推为郭应聘，错上加错。郭早于1583年（万历十一年，见《明督抚年表》）或1584年（万历十二年，见《肇庆府志》）召掌南京都察院。《入华耶稣会士列传·罗明坚传》言：两广总督（查原法文本，应是“肇庆总督”，而“肇庆总督”似“肇庆知府”之误，因在外文中“总督”与“知府”有时亦难辨别。）“约携明坚至其故乡绍兴府，明坚许之。”方豪明知郭故乡是福建莆田，这与浙江绍兴相矛盾，便删掉“其故乡”，以自圆其说。

②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麦安东传》：“字立修，出生于葡萄牙之Trancoso城；幼纯洁，入耶稣会。1584年赴澳门，1585年7月应范礼安神甫之请，偕孟三德神甫同赴澳门，助理罗明坚、利玛窦二神甫之事业。当时进入内地甚难，安东谋为官吏之仆役混入内地，会明坚所善之肇庆总督约明坚偕赴绍兴府（1585），安东适在广东，知其事，遂与明坚等同行。

此行凡四月，安东欲留居浙江未果，遂返肇庆与玛窦共事。玛窦在肇庆被逐时，又与僧行赴韶州，时在1589年8月也。会得重病，还澳门修（休？）养，病甫愈，力请道长许之重赴韶州。未几，死于斯城。当时诸神甫在中国内地无坟园，遂运其遗体归葬澳门。”

③ 《利玛窦年谱》。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79页。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一册第66页说：“据利玛窦原著、金尼阁改编的《天主教传入中国史》（即《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之拉丁文原著），这位总督的父亲也受了洗。”此处又混原肇庆知府王泮为两广总督郭应聘。参考本页注①。

生非，便假造肇庆神父的信件，催他们返回广东^①。从此以后，王泮在他亲属的影响下，开始疏远教会。他不让神父在中秋节（1586年9月27日）去拜访他。同时要他们在他刻印的地图和赠与的匾额上涂掉他的名字^②。过不久，两广总督吴文华擢南京工部尚书，广西巡抚吴善接任^③。王泮借口新总督会因为他留居外人而寻他之短。于是下令要他们全部返回澳门^④。利玛窦和罗明坚对此作了辩护。最后，王泮稍加通融，他在教会住处门口张贴布告，内容大致如下：崇禧塔不是“蕃塔”，是肇庆府花费公帑兴建的，与外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81页；《天主教16世纪在华传教志》，第311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1页。

③ 此处离任的总督是吴文华，而不是郭应聘。郭于1584年（或1583）离任，继郭接任的是吴文华，继吴文华接任的是吴善。据《肇庆府志》卷一二：郭应聘之后的总督是“吴文华，福建连江人。十二年（《明督抚年表》作十一年）由右都御史兼兵部右侍郎任。《通志》作十四年任。吴善，福建龙溪人。进士。十五年（《明督抚年表》据《实录》记载同矣）由兵部右侍郎兼右都御史任。”《广东通志》作吴文华“十四年任”，吴善“十六年任”。《肇庆府志》对《广东通志》的错误作了修改。对照《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所载，证明《肇庆府志》所作的修改是正确的。《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84页说：“正当罗明坚由广西返回肇庆时（即1587年7月，罗曾于1587年1月出访广西、湖广），两广总督升南京任更高官职，听说广西巡抚来接任，他曾侮辱过罗明坚，并把罗驱逐出广西。”因此，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新总督接任时间为1587年这一确定事实，再查《肇庆府志》即可断定新总督为吴善。又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所记旧总督升迁南京这一事实，查《明史·吴文华传》得吴由两广总督而“入南京工部尚书”。但是郭应聘也是由两广总督召入南京都察院，此处若把离任的总督定郭应聘，吴文华接任的时间（或是万历十一年，见《明督抚年表》或是万历十二年见《肇庆府志》或是十四年见《广东通志》）又不符合利氏所说的1587年。故此处考订离任的是吴文华，接任的是吴善。只是《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对郭的离任，文华的接任未作记载。因此必须根据方志加以说明。《广东通志》卷二四二有《吴善传》。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84页。

国人毫不相关。外国神父居端，是经过总督批准的，而以后来的神父是他们擅自邀来的。鉴于上述原因，他命除经总督同意的一二个人外，其余的人全部离开肇庆，并警告留下的神父不许继续留居他人^①。这对教会是一个很大的打击。

未几，1588年（万历十六年）岭西道王泮迁湖广参政^②，惠州知府黄时雨升岭西道^③。由于黄对神父的亲善，澳门学院院长孟三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85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1页；本书第16页注②。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90页，对新岭西道作这样的记载：接离任岭西道的那个人，神父们早已熟悉。他在这之前，是邻近县的长官，从前他到肇庆谒见总督时，总要到教会住处。”据《广东通志》卷二〇《职官表一》：按察司副使“黄时雨，江南常熟人。进士。十六年任。”“赵善政，江南泾县人。进士。十六年任。”《肇庆府志》卷一二又多一个“邓美政”：“岭西分巡道：王泮（……）。邓美政（岭西兵备，见《德庆人物志》。《题名》无。《通志》另有赵善政，江南泾县人。进士。十六年任副使，未知孰是。）黄时雨（《续题名》，字化之，南直常熟人。进士。由惠州府知府升副使，十六年任。《吴志》十九年撤新兴建五里亭，又载万历间兵备黄化之建，泛斗亭于七星岩”。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页说：“他（岭西道）是与瞿太素同乡。”瞿太素是常熟人（待后述）。所以此处考新岭西道为黄时雨。黄原任惠州知府，符合利氏所谓“是邻近府县的长官”之说。利玛窦关于新任岭西道的记载，解决了广东方志中疑而未决的问题。

《广东通志》卷二五〇《宦绩录》二〇：“黄时雨，字润寰，常熟人。进士。以刑部郎知惠州。宽以平法，严以锄奸。履亩核田，膏腴无匿，赋斥鹵皆减额，罢铁税八百金。岑冈寇乱，设奇剿平。录死节王度后俾世嫡奉祠。在惠六载，多惠政。历迁云南参政（郝志）。”

《天主教16世纪在华传教志》第319页说：“广西总督接任岭西道尹种种的情形，却与大家所预料的不同，他因为从前在桂林府时和罗明坚会过面，对于罗氏殷勤招待。罗氏遂趁这种机会，请求允许他去澳门，众司铎因为原先和岭西道尹是至友，凡接任岭西道尹的人，都能继承前任的仁惠，所以打算将中国内地传教会的会长召回来。”此处把吴善接任吴文华与黄时雨接任王泮混为一谈，甚谬。把“知府”当“总督”，把“邻近府县”当“广西”，遂把吴善在广西接见罗明坚一事移花接木在新岭西道黄时雨身上。

德，重返肇庆。因肇庆诸生反对，又返回澳门^①。与此同时，1588年7月底范礼安也回到澳门。他一面命罗明坚赴罗马拟请教廷派使节来华^②，一面命利玛窦以教皇名义起草一份致明朝皇帝的国书。利玛窦承肇庆文人之助，用汉文撰写^③，此外还写信给肇庆总督^④。他们这样做的根本目的，是想得到中国皇帝的批准，以便合法、全面、长期地在中国传播“福音”^⑤。

罗明坚走后，肇庆剩下利玛窦和麦安东。利玛窦教他学习汉

① 《人华耶稣会士列传》第59页《孟三德传》：“明坚赴澳门为中国皇帝采办异物时，约三德同还肇庆。”此为第一次入肇庆。“三德居肇庆若干时，见不可留，遂返澳门。”他于1587年8月离端。“1588年7月三德重赴肇庆，未久复出走。”即本书所言“返回澳门”。

② 罗抵罗马后，恰逢当时两三个教皇接连死去，此事作罢。罗遂回到那不勒斯，度过余生，1607年歿（见《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94页，《利玛窦年谱》）。据《一代伟人》第30页说：“这四个接连死去的教皇是哂囁五世（Sixtus V）、乌尔班七世（Urban VII）、格列高利十四世（Gregory XIV）和诺森九世（Innocent IX）。”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93—194页。关于此书的作者是罗明坚还是利玛窦，有不同的说法：汾屠立《利玛窦全集》（Tacchi-Venturi, Pietra, Opere Starche del P. Matteo Ricci, S. T. Vols）第494—495页注①说：“诏书是罗明坚神父撰写的，不能断定它是在中国，还是在意大利，这时他正等着重返东方。”《支那基督教の研究》第155页说：“据通常说法，这是利玛窦写的，我们已经说过这样一句话：与其说是利玛窦写的，不如说是能认8万汉字的罗明坚写的。”《天主教16世纪在华传教志》第32页说：“利玛窦在肇庆与一些学界朋友合作，用中文写好一篇教皇的诏书。”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94页。

⑤ 利玛窦后来说到为什么要得到中国皇帝许可的原因：“第一，‘假使我们不能在南北两京到皇宫里，对着皇上宣讲福音，设法求得他的许可，至少我们在中国境内自由传教，那么将来传教要得不到保障，也就什么不能成就。’；第二，‘假使我们求得了这种许可，便可以在短时期内，有几百万人归化圣教。’”“因此在开始传教的时候，利氏就定下了一项计划，打算请教皇派遣使节来华，和中国皇帝通好。”（德礼贤：《中国天主教传教史》，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第70页）

语。这时与利玛窦交游的士大夫有巡按御史蔡梦说^①和肇庆同知方应时^②。1588年总督吴善由于年老体弱，接任几个月后故去^③。后诏令广西巡抚刘继文接任^④。这是利玛窦抵肇庆后的第四任总督^⑤。刘继文，字永谟，号节斋，南灵璧人。他“与海瑞并称，为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97页称他为“蔡(Ciai)，说他是“省里的检察官”。蔡梦说，《广东通志》、《福建通志》皆有传。《广东通志》卷二四三《宦绩录一三》：“蔡梦说，字君弼，龙岩州人。万历甲戌进士，以中书擢御史按广东。戢抚琼、饶诸寇。又造湖城石梁，以御水患。历官南韶参政，会交趾袭钦州，制府令斩级论功，梦说严止妄杀。”（《福建通志》）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91页称他为“方(Phan)，说他在知府郑一麟进京时，署肇庆府事。《肇庆府志》卷一二：“肇庆同知：方应时（遂安举人）丁忧再任。升南工部员外郎。”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90页。《明督抚年表》：《广东志》吴善丁亥（即万历十五年，此处与《通志·吴善传》同，与《通志·职官表》异，《职官表》作十六年）总督两广，次年卒。”此又证明本书第22页注③的考订是正确的。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05页：“据皇帝的诏令，接替后来死去的总督职务的是广西巡抚，他是江苏人，姓刘(Len)。”据此记载，再次证明《肇庆府志》、《明代督抚年表》是正确的。《肇庆府志》卷一二：“刘继文，江南灵璧人。进士。十六年以兵部侍郎兼佥都御史任。”《明督抚年表》卷五：“刘继文，《实录》十六年七月己巳广西巡抚，刘继文兵部右侍郎总督两广。”《广东志》认为继吴善是肖彦（十七年任），继肖彦是刘继文（十八年任）。误，《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112页说：“不久，那继任郭应聘的老总督，病死肇庆督署，由广西巡抚刘节斋升任。”此说既没有参考西文资料关于利氏抵端后，总督已调换一次的记载（实际上应是两次；《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忽略了一次，参见本书第22页③）也没有参考有关方志。继任郭应聘的总督是吴文华，他不是病死在肇庆，而是入南京工部尚书。

⑤ 即郭应聘、吴文华、吴善、刘继文，其中吴文华接任，《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无记载。《一代伟人》第30页说：“教会已经在三个连任的总督统治下，生存下来了。”

天下清官第二”。^① 据利玛窦说，他是一位胆小如鼠的人，不敢在前任总督府署就职，而是在两广边界的梧州^②。刘继文一上任，就下令岭西道黄时雨逐教士回澳门，或迁韶州南华寺^③。黄接到指令，让同知方应时转告神父，说他希望神父遵命到南华寺^④。刘继文企图占用教会房子，愿出五十金，最多六十金购买。利玛窦不答应^⑤，刘继文不由发怒，下令强行把他们遣送澳门。但由于巡按御史蔡梦说、同知方应时等人多方影响^⑥，以及刘继文本人考虑到利玛窦不接受房钱离开，有可能被人抓住把柄，损害自己清官声誉。鉴于这些原因，他不得不在利氏等人业已乘船返澳之时，派快船召回他们^⑦。利玛窦见到刘继文时，极力申

① 《明人传记资料引得》；《安徽通志·宦绩一六》：“刘继文，灵璧人。嘉靖壬戌进士。知万安县以廉惠著，擢礼部主事。迁工科给事，出为浙江参政，有妖僧惑众立除其奸。考满与海瑞并称，为天下清官第二。历任福建、江西、四川布政。巡抚广西，总制两广。晋户部侍郎。卒于家。（《一统志》）”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05页说，他是到广东省界的一个小村庄。据《肇庆府志》卷一二记载：两广总督“成化元年兼巡抚事驻梧州”，到嘉靖四十五年“另设广东巡抚，总督止兼巡抚广西，驻肇庆”。梧州位于两广省界之间，故考为“梧州”。

③ 《广东通志》卷二二九《古迹略一四》：“南华寺在县（韶州府曲江县）西六十里（《大清一统志》）。梁天监元年（公元502）天竺国僧智药建。后为六祖演法道场。唐万岁通天初，则天皇后锡赉宣诏。元和间，赐塔曰：‘灵照之塔’。其寺为岭外禅林之冠（《舆地纪胜》），按指月录曹溪宝林堂宇湫隘。六祖谒里人陈亚仙宅广之，即此寺也（《大清一统志》）。六祖传黄梅衣钵居此，今衣钵与真身俱存。开宝三年赐名南华。塔毁，明成化六年建复。”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06页。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08、209页。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10—211页。蔡巡按肇庆时，总督及文武官员陪同他参观教会房子，他对西方奇物表示赞叹。蔡的光临表示他和教会的友好关系，这无形之中向刘继文施加了某种压力。

⑦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18页还说到，总督夫人做了梦，要他丈夫把神父召回。

辩^①，最后，刘继文只好同意利玛窦可以在广东省内选择除肇庆以外的任何地方。结果利玛窦选择南雄。刘继文建议他们可先寄居韶州南华寺^②。这时，正好韶州通判吕良佐^③赴端谒见总督，刘遂把神父介绍给他，要他保护他们^④。临别时，刘继文赠送利玛窦一部他亲自撰写的、关于征讨海盗和镇压“内乱”历史的书^⑤。利玛窦待收到刘付给的60金房钱及护照后，才离端赴韶^⑥。

三、移迁韶州

1589年8月15日(圣母升天节)^⑦，利玛窦偕麦安东乘船由西江赴韶州。经过三水换乘大船溯北江而上，八天后抵南华寺^⑧。韶州官府派人在此地迎接他们，让他们驻扎在南华寺^⑨。但是神父不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19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20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20页作“韶州知府助理(Assessor)”，说他当时“署韶州同知事”，第246页又说后来“这位同知迁南雄州保昌县知县(此处据日记对府、州所倚县的行文 Mayor of the town 翻译)。”德礼贤《利玛窦全集注释》(D'Elia, P. M., Fonti Ricciane, Vol. 1-3)第一卷第278页作“吕三府”(Liao san fou)，“三府”非人名，而是指官秩。“通判”较“知府”为第三位府吏。《明史》卷七五《职官四》：“府，知府一人，正四品；同知，正五品；通判无定员，正六品。”后文有“三府”即“同知”。《韶州府志》(光绪二年)卷四：“韶州通判：吕良佐，钟祥人，十七年任。”所以本书据此人官秩、姓和任职时间将这位“助理”考订为吕良佐。不过查《南雄州志》并无知县吕良佐。《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把“Liao San fou”订为“刘三扶”(不是误译，而是原作者裴化行考订之误)。

④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20页。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21页。

⑦ 据《基督教手册》圣母升天节为8月15日。

⑧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21—222页。《利玛窦年谱》作“8月24日”。

⑨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22页。

想栖身梵刹。进城与署同知吕良佐商量。吕同意他们自找地点。结果利玛窦选中南华寺附近的一块地。不久，这个要求得到总督刘继文的批准^①。韶州官府的友好态度，使利玛窦取消了原定居南雄的想法。韶州成了利玛窦的第二个立脚点。

利玛窦抵韶州后，当地名宦很快与他接触。除上述吕良佐外，还有兵备道邓美政〔?〕^②、韶州知府谢台卿^③、曲江知县刘文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26 页。

②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32 页说：“一个军队首领，叫兵备道（Pimpithan）与韶州知府同乡。”德礼贤《利玛窦全集注释》第一卷，考为兵备道邓美政（岭西兵备，见《肇庆府志》卷一二）。实则，据《明史》和《韶州府志》，驻扎韶州的兵备道即为南韶道，非岭西兵备。《明史》卷七五《职官四》曰：“整饬兵备道：广东南韶道，南雄道。”《韶州府志》卷四：“弘治十八年御史聂贤等议，设岭南兵备一员，驻扎清远，辖广南韶三府，至嘉靖十四年，御史戴璟议以兵备兼分巡专辖南韶及广属清连，驻扎韶州。”“南韶道：万文卿，进士。南昌人。副使十六年任。龚一清，进士。义乌人。副使十六年任。古之贤，进士。梁山人。副使十七年任。王制，举人。昆明人。佥事。十九年任。”由于这些人没有一个与知府谢台卿（晋江人）是同籍，故难考订。此处暂从德说。

③ 《利玛窦全集注释》第一卷，第 304、334 页，据“Sie”考为谢台卿。《广东通志》卷二七与《韶州府志》卷四均载：“知府：陈奇谋，浙江人，进士。十六年任。谢台卿，晋江人。进士。二十年任。王以通，龙岩人。进士。二十五年任。”但据《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37 页说：“知府曾问起麦安东神父病愈否。”麦于 1591 年 10 月病歿，由此推断，该知府当在 19 年前接任。第 257—258 页又说：“韶州知府（原文误作巡抚 Governor of the Province）曾经同意接纳石方西，知府似乎是他的前任召来的，现在他已经任职第 3 年，按照惯例，他要到京城，朝见皇帝，并重新授职，知府卸职之后，由同知管毅（译后）署理府事。可是，管代任不久，就死去，由韶州推官黄秀华署理（译后）。”利氏说这话时石方西已歿（1593 年 11 月）及郭居静抵华（1594 年初），故知韶州知府离职不迟于 1594 年。西文记载与方志相抵牾，而“Sie”为谢台卿是确定的。因此方志关于谢台卿任职的时间记载有可能是错误的。谢台卿，《韶州府志》卷二八《官绩录》：“谢台卿，晋江人，进士。万历二十年知韶州府，加意作人，省刑节费，锄暴熄奸，善政善教。有足多者，祀名宦（《旧志》）。”

芳^①、南雄知府黄门^②、南雄同知王应麟和英德知县苏大用^③。其中以王应麟为著，《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利子“厥后，到南雄府，大京兆王玉沙（讳应麟）适官南雄，一见利子，深相爱慕”。王应麟，字仁卿，号玉沙，福建海澄人。万历八年进士。授溧阳令，为蜚语所中，调南雄郡丞^④。王应麟是在1591年利玛窦应苏大用之邀，出访英德，游览碧落洞时与他相会的^⑤。次日，王

① 《曲江县志》（光绪六年）卷一《表二职官》：“知县刘文芳，漳浦人。举人。十九年任。”《韶州府志》卷四同矣。《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2页作“这城的市长”，“这城”即韶州府所倚之县——曲江县。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2页作“南京巡抚”，此处把“Nanhiu”说成“Nanking”，笔误。《直隶南雄州志》：（道光四年版）卷三：“南雄知府：黄门，南直常熟。进士。十五年任，升山东运使。”此处从德礼贤《利玛窦全集注释》之考订。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3页说：“韶州府有一个县叫英德，这个县的县长尤其迫切要与西洋人结交，他一有机会到府城，总要去拜访他们，而且总是官服打扮，前呼后拥。”《韶州府志》卷四：“英德知县：苏大用，宁都人。监生。十六年任。有传。”同书，卷二八《宦绩录》：“苏大用，字体斋，江西宁都人。监生，万历十六年知英德县事。爱民如子，建寅宾馆，以接见父老廉。征赋者多奸猾，为易善良积弊以清。十七年夏亢旱，大用步行露祷，已而大雨沾足，民获终亩焉。又修学宫，纂邑志，百废俱举，号称能吏。”

④ 《直隶南雄州志》：“南雄同知：王应麟，福建龙溪人。进士。十五年任，升镇江知府。”《漳州府志》、《海澄县志》有传：王应麟，字仁卿，海澄人。少负笈从于潘鸣时。万历丙子登贤书。庚辰成进士。授溧阳令。值有清田之役，躬履阡陌，稽其沃瘠高下，以定赋惟均。又增置社仓以备荒。为蜚语所中，调南雄郡丞署印篆。壬辰（1592）擢润州守。历迁四川参政。再擢右方伯。辛亥（1611）擢江西方伯道。癸丑（1613）拜京尹。勋戚巨珰不敢干以私已。复巡抚南畿（《明督抚年表》：万历四十二年至四十七年巡抚应天）。百姓闻其来，皆相庆。秩满乞归，疏十三上，然后得请。卒年七十有六，赠都察院右都御史，予祭葬。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4页记载了利玛窦兴致勃勃游览了碧落洞（Pelotum）奇丽风光的经过。《韶州府志》卷一二《輿地略》说：“碧落洞（英德）县南十五里，下通溪流，悬石如霓旌羽盖状。石壁署‘碧’（转下页）”

应麟让神父乘他的官船返抵韶州。王应麟《利子碑记》说到他与利氏的交游，但很简单：“当其时，余奉凌江^①窃与有闻。”^②王应麟对利玛窦在华活动及其与中国士大夫的交游，甚为熟悉，利氏歿后撰写《钦敕大西洋陪臣葬地居舍碑文》^③，这是一篇最早关于利玛窦行迹的汉文传记资料，编入杨廷筠《绝徼同文纪》。

利玛窦与上述官员的交游，极大提高了他在韶州的声誉，不论是从省城还是从各县来的官员，他们都要来拜访利玛窦，把中国礼物赠送给他。有的县令甚至不去谒见知府，而是乘车舆、衣冠楚楚、诚惶诚恐地去拜谒利玛窦，这在韶州百姓看来，利氏不是从肇庆驱逐出来的，而是官府迎接来的^④。

在韶州，利玛窦业已注意培养、重用华人信徒，为他们传教服务。明末华人最早皈依天主教的钟鸣仁(S'ebastien Fernandez)^⑤

(接上页注文)落洞天’四字。旁有云华小洞，题曰：‘到难真境’。洞外峰峦四合，境绝幽丽，唐人周夔羽皇游此，作《到难篇》镌石。南汉主晟尝假宿其中，命侍臣钟允章撰《盘龙御室记》。洞内有蜕仙台、望仙亭。诸胜石上，多名人遗刻。”《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137页译为“白龙洞”误。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4页。关于利与王在广东相见，利玛窦日记提到的仅这一处。《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与其它著述多说利氏与王是在南雄相见。利玛窦于1592年春节到过南雄，但他并没有提到会晤王应麟一事，本书以利玛窦日记为准。

①凌江，在南雄保昌县西，源出大庾岭（《广东通志》卷一一三《山川略一四》）。

②该碑文有两个版本，内容略有不同，一见诸《熙朝崇正集》（明崇祯十一年版）卷二，一见诸《正教奉褒》（光绪甲午上海慈母堂重印本）。

③亦称《利子碑记》（见《增订徐文定公集》之提法）。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1191页，误以《利子碑记》为徐光启作。

④《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5页。

⑤《入华耶稣会士列传》第63页《钟巴相传》：钟巴相，字念江，原名鸣仁，巴相乃洗名Sebastien之对音。（1562年生，1591年1月1日入会，1591年至传教区，1617年1月1日任在俗辅佐人，1622年歿于杭州。）“第一华人之入耶稣会者也。广东新会人，富家子兼良家子。谙西方语，欲自磨练，愿借诸神甫入内地，故利玛窦携之与俱。自是以后，为玛窦舌人而兼仆役，从行者数年。”《圣朝破邪集》卷二《会审钟鸣仁等犯一案》也有详传。

和黄明沙 (Francois Martinez)^①, 1591 年他们奉范礼安遣派, 来到韶州。他们“追随利公”, “帮助传教诸事, 颇贤劳, 为当时西士所倚畀”^②。但是, 在缙绅中间, 揄扬利玛窦之名最得力的、对教会事业帮助最大的要推瞿汝夔。他是利玛窦来华后收下的第一个学习西方科学的学生。瞿汝夔, 字太素, 江苏常熟人, 是礼部尚书瞿文懿公景淳长子^③。瞿氏是常熟望族, 著名的铁琴铜剑楼即瞿氏所有^④。利玛窦说瞿太素是一个玩世不恭的败家子, 由于沉耽于炼金术, 家产花光, 到处流荡。1589 年他曾经到肇庆找总督刘继文和岭西道黄时雨, 前者是他的朋友, 后者是他的同乡。他们对他都很冷淡^⑤。利玛窦在肇庆时就已知道他。不过那时他们自己处于被逐的境地, 和瞿几乎没有来往。当瞿太素听说利玛窦等人已经到南华寺, 他立即赴韶去找他, 要利玛窦收他做学生, 教他炼丹术。后来他才知道利玛窦并不是如外面传说的炼丹术士。在利玛窦教育下, 瞿转向学习西方科学^⑥。对于这段经历, 瞿太素在《大西域利公交友论序》中说到: “万历己丑, 不佞南游罗浮, 因访司马节斋刘公, 与利公遇于端州, 目击之顷, 已洒然异之矣。及司马公徙公于韶, 予适过曹谿, 又与公遇, 于是从公讲象数之学, 凡两年而

①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第 65 页《黄明沙传》: (1573 年生, 1591 年 1 月 1 日入会, 1591 年至传教区, 1606 年 3 月 31 日歿于广州。) “修士, 在日记中写其名作 Mis 或 Miz (Martinez 之省称), 生于澳门, 曾钟巴相修士同入会。作修士练习后, 偕传教师入内地传教。”

② 肖若瑟: 《天主教传行中国考》卷三, 河北献县天主堂 1937 年版, 第 117 页。

③ 瞿景淳见《明史·本传》。

④ 《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 1 册, 第 274 页。

⑤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 第 230—231 页。

⑥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 第 231 页。关于学习天文、数学, 详见本书第三、四章。

别。”^① 虽然利玛窦也将一些西方科学传授给瞿太素，但这毕竟不是他传教的根本目的，他的最终目的是传播基督教信仰。因此他对瞿太素的科学教育是有限的和有条件的。利玛窦直言不讳地说：“基督教这是我们的主要兴趣，也是他每天必修的课程。”^② 有时，为了让他专心致志虔修基督教神学而中断其它学科的学习。瞿太素学习神学所表现出的热情，曾使利玛窦感到惊异^③。

瞿太素既是利玛窦的得意学生，又是他得力的助手，在各方面都给教会以很大的帮助。首先，他是利玛窦传入的西方科学的传播者。他把自己学到的西方天文、数学知识记下来，其中包括他翻译的《欧几里得几何》部分章节^④，寄给他的各地朋友^⑤。其次，他是耶稣会传教会的鼓吹者。到处宣扬利玛窦和传教会的美名。上述韶州名宦能与利氏往来，多赖于他的努力和工作^⑥。最后，他还是耶稣会的保护者。利玛窦在韶州时，又发生一起当地百姓反对传教士的教案。这是因为利玛窦在1591年（万历十九年）春节展出一幅圣母与耶稣及圣约翰像而引起的。当地居民对于在中国传统节日展出此画，颇感不满，而实质上是对他们居住在韶州不满。一天夜里，他们向教会房子猛扔石头，如下冰雹似的。教会佣人冲出去，被当地群众围攻，神父出去解围，事情才没有闹大。这件事利玛窦出于其它原因，不想去惊动官府^⑦。但瞿太素认为必须立即上告，否则这些人还会有恃无恐地继续来闹事。于是他亲自出面把知府谢台卿请到教会，向他叙述事情的经过，话说

① 《交友论》，《天学初函》。

② ③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2页。

④ 瞿太素是明末第一个部分翻译《几何原本》的人。详见本书第四章。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1页。

⑦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6页。利玛窦打算从澳门再派一个神父来，他认为在同时向知府提出这两个要求，似乎不合适。

得比较婉转，似乎这些神父是忍辱负重、委曲求全的。结果知府当即下令查办此事，惩罚首犯^①。可见，瞿太素起到了外国传教士起不到的作用。他们不便做的事情，他去做了；他们做不到的事，他做到了。因此，我们必须把利玛窦培养、利用华人信徒，视为他采取的诸汉化（亦说儒化）策略中的一个组成部分。

1592年春节，利玛窦应瞿太素之邀，出访南雄^②。在那里，他传播基督教教义^③。许多人都来听他宣教。最后洗礼入教者10名，其中有大商人葛松华和他的四个孩子^④。后来这些信徒帮助利氏翻越大庾岭北上。

1592年7月某日晚上，韶州又发生了第二起夜袭教会的教案。事态比第一次严重。当地居民冲击教会房子，利玛窦等人受伤^⑤。次日早晨神父向韶州推官黄华秀^⑥告状。黄当时署理曲江县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7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46页。当时，瞿太素的家眷在南雄。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46—247页。

④ 《利玛窦年谱》说：“付洗十人，其中四人为婴孩。”《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47页说：“在那么多的听众中，符合入教条件的只有6个人，许多人都表明他们要成为基督徒的善良愿望，但是后来付洗是葛家四个孩子。”

⑤ 详见《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48—250页。

⑥ 韶州推官，《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49页作“知府的第四助理”。《利玛窦全集注释》第一卷第321页作“王四府”。《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161页译作“第四僚属”。“第四助理”与“四府”即指推官，《明史》卷七五《职官四》：“府，知府一人，正四品；同知，正五品；通判无定员，正六品；推官一人，正七品。”“推官理刑名，赞计典，各府推官，洪武三年始设。”依此，考“知府第四助理”为“推官”。《韶州府志》卷四：“推官，黄华秀，福建人。十八年（1590）任。有传。郑维城，江西人。二十三年任。”依此，考推官为黄华秀。《韶州府志》卷二八《宦绩录》：“黄华秀，南安人，进士。万历十八年司理韶州。精明果断。雪杀姑之冤，释代兄之囚，辩伐冢之诡。擢南御史，祀名宦。”

事，立即下令缉查“强盗”。由于现场留下一顶帽子，通过拷讯附近邻居，很快查出肇事者，署同知吕良佐要神父提出起诉。据利玛窦说，他们很勉强写了一份措词很温和的诉状，清楚写明无一物失窃，结论是要求饶恕罪犯。韶州府审判结果：首犯死刑，从犯罚苦役^①。由于肇事者上告，此案转到省里提刑按察使司，利玛窦也被传到肇庆。按察使贾应璧^②复审此案，最终判他们为抢劫犯，而不是“强盗”犯，每人打二十大板释放^③。利玛窦乘这个机会会见了新皈依的基督徒，并接到范礼安命他返澳的信。1592年12月15日他回到澳门，住半个月左右，与范商量一些重大问题，制订一些重要方针。次年二月才返抵韶州^④。当地群众的反抗情绪并不因按察使的最终判决而平静，他们在韶州同知管毅（管二府）^⑤煽动下，聚集200多人哗变，要求按察使保护他们的人身安全，把传教士驱逐出韶州。贾应璧不同意他们的请求，回答他们说：“只要我还是按察使，你们的愿望不会实现，我到韶州时，希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49、250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52页说：“中国每省有一个法庭，掌管对罪犯的判决。”又说：“对此案作最终判决，并有可能对原判作修改的是巡按御史。”此处混“巡抚御史”为“按察使”。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对此官署和官员的记载应是按察司按察使。《明史》卷七五《职官四》曰：“按察使掌一省刑名按劾之事。纠官邪，箴奸暴，平狱讼，雪冤抑，以振扬风纪，而澄清其吏治。”《广东通志》卷二〇《职官表一》：“按察司按察使贾应璧，江南无锡人。进士。十九年任。邹墀，余姚人。进士。二十年任。”德礼贤考为贾应璧，本书从之。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53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53页；《利玛窦年谱》。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53—254页。管毅，《利玛窦全集注释》作“管二府”（Guou），即韶州同知。查《韶州府志》卷四：“韶州府同知管毅，鄞县人。举人。十九年任。”《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161页译作“第二僚属”。

望能见到他们。”^①

利玛窦回澳门与范礼安主要商讨的是传教士如何儒化和积极准备北上这两个问题。利玛窦抵肇庆时，称自己为“僧”^②，称教堂为“寺”^③。后来他们逐步认识到僧徒在中国的社会地位是很低的。中国占统治地位的是儒家思想，儒士是中国统治阶级的社会基础，因此，逐渐产生以儒为荣的思想，决定今后取消传教上“僧”名和教堂“寺”名之称，废除剃头刮脸穿袈裟的释教之俗，代之以“道人”称呼，留须蓄发穿丝服^④。由于韶州气候恶劣，连续夺走麦安东和石方西两神父的性命。所以利玛窦认为必须另辟新的传教点，这样万一遇到教难，不致全部覆没。范礼安同意利玛窦的意见，并禀报耶稣会会长和罗马教皇^⑤。

利玛窦刚从澳门返抵韶州时，就遇见了一位重要人物^⑥。他是南礼部尚书王弘（宏）海。这时他偕家眷由北京返乡，路过韶州。他风闻利玛窦这个传奇式的人物，不惜屈尊，登门拜访。西方的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54页。

② 如1584年《新编西竺国天主实录》署名为“万历甲申岁秋八月望后三日天竺国僧书”。1590年罗马教皇《致神宗国书》亦称“都僧皇晒嘛嘛”。

③ 如王泮题“偃花寺”之匾额。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59页说：“利玛窦告诉范礼安说：‘如果我们能够留须蓄发，以后人们就不会把我们当做僧徒，这样更有利于我们的基督教信仰。否则，处境不妙，我们将成为佛教的牺牲品。因此，我认为剃头刮脸之俗已经过时。另则，经验告诉我，神父们应按中国士大夫那样的穿戴，每一个神父都要有一套丝服，拜访中国官员时，须穿这种衣服。否则在中国人眼里，绝不把我们看成与他们地位相同的人，甚至还把我们看成没有教养的人。’”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59、252页。

⑥ 王弘海，字绍传，号忠铭，广东定安人。嘉靖四十四年进士，选庶吉士。万历十七年任南京礼部尚书，旋罢。二十六年再起，以考满入京。凡人相矣，有阻之者，终南京礼部尚书。参见《八十九种明代传记综合引得》、《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其中前书说他是“隆庆戊辰进士”，误。

天文、历算引起了他的极大兴趣，他表示在他返京时带利玛窦等人到北京，参加修历^①。1598年利玛窦就是在王的陪同下，第一次进入北京城。

而首次引导利氏北上的，却是一位应召入朝带兵的兵部侍郎。

四、首途北上

值利玛窦居韶州之时，明朝发生援朝战争。1592年日本关白丰臣秀吉，乘朝鲜国王李昞溺于酒，军备废弛之机，发动了侵朝战争^②。五月，日本军队攻下朝鲜王京，“毁坟墓，劫王子、陪臣，剽府库，荡然一空，八道几尽没，旦暮且渡鸭绿”。战争危机蔓延到中朝边界，廷臣震惊，以“朝鲜属国，为我藩篱，必争之地”为理由，提出援兵之计^③。神宗“诏副总兵祖承训将辽兵三千救之，大败于平壤”^④。时兵部尚书石星“欲自将救之。帝不听。拜山东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59页。

② 《明史纪事本末》卷六二《援朝鲜》，中华书局1977年版。

③ 《明史纪事本末》六二。

④ 王鸿绪：《明史稿·列传》卷一七〇《石星传》（台湾文海出版社影印本）：“石星，字拱辰，东明人。嘉靖四十四年进士。官行人。擢吏科给事中。隆庆元年上疏言：‘陛下为鳌山之乐，纵长夜之饮，极声色之娱，朝讲久废，章奏抑遏。一二内臣感福自恣，肆无忌惮，天下将不可救。’帝大怒，以为讪上，诏杖六十，黜为民。中官滕祥者，以造作奇巧得幸，会监杖星，大诟之。祥怒予重杖，星绝而复苏。其友工部郎中穆文熙持之哭，即解官护与俱归。星妻郑误闻星已死，遽触柱死，闻者哀之。万历元年起故官，进尚宝少卿，大理丞，南京太仆卿，罢归。再起太仆卿。迁金都御史，右副都御史，历兵部左侍郎。进工部尚书加太子少保。十八年改户部。以国用滋侈而帑藏虚乏，请廷臣集议。缘御史冯应凤等奏，建白十四条下，阅边使者军需多所裁减，边吏承风务为刻削。明年改兵部。”

巡抚宋应昌为兵部右侍郎经略朝鲜。假便宜行事。召诸将刘綎、陈璘、邓子龙等皆赴援”。待万历二十一年十一月（1592年12月4日至1593年1月2日）宁夏时拜平，神宗又“命李如松为提督往援朝鲜”^①。与此同时，石星派说客沈惟敬入朝说曰将行长。沈还言星“行长愿还侵地，请封贡，以去平壤”^②。参军李应试^③藉封贡之计，于万历二十一年正月大败日军，取得平壤大捷^④。未几，“如松欲遂袭王京，大败于碧蹄馆。应昌由是夺气，与星定封贡议。令惟敬阴许行长大学士。”^⑤日军佯应封贡，弃王京遁，屯兵釜山，运食粮筑室。后日军猝犯晋州，应昌被劾，引疾乞休。诏兵部侍郎顾养谦经略朝鲜。万历二十二年（1594）顾又以孙矿“自代，乞身去”^⑥。十二月，封贡之议已定，准秀吉日本王号，给金印，授行长都金事，朝鲜战争暂息一时。

与此差不多同时，1595年5月利玛窦在韶州遇见一位兵部侍郎。日记说：“何等凑巧，有一位退职的兵部侍郎，他在国内享有很高的声誉，全广西人都很尊敬他。恰好这时，日本王丰臣秀吉发动对朝鲜的侵略，朝鲜与中国唇齿相依，明朝皇帝诏派八万多军队援朝。这位兵部侍郎熟谙韬略，负有盛名。皇帝诏他带兵。虽然他官起故兵部侍郎，但这次是在京城任职，所以地位比总督还高。”又说：“他有一个儿子约二十岁，因为考不上举人而得了精神抑郁症。侍郎虽想尽一切办法治疗他的病，但一切均无效。他很疼爱儿子，决定带他进京。他想儿子的病症，或许会被那些信仰天主的神父的诵经保佑而治好。于是他下令麾下，派专船把神

①⑤ 《明史稿·石星传》。

②④ 《明史纪事本末》卷六二。

③ 李应试后与利玛窦交游于京，他曾刻印利玛窦的《世界地图》。详见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一册《李应试传》。

⑥ 《明史稿·石星传》。

父接来。”^①他们相见时，侍郎先问起西方和基督教的一些问题，最后才问利玛窦能否治好他儿子的病，利玛窦灵机一动委婉地说：在短时间内希望不大，不过他愿意同孩子一起乘船到江西照管，这样孩子也许有可能恢复健康。侍郎当场表示同意，下令韶州知府开个护照，盖上府台大印，并提供足够到达江西的盘费。侍郎当天就扬帆启程。利玛窦等人第二天出发^②。这就是利玛窦首次北上的起因。至于这位兵部侍郎是谁，有待人们作进一步考证。《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是“少司马石公者，亦敬爱利，遂携利子之南郡”。德礼贤暂考为“石星”^③。据上述《明史稿·石星传》和利玛窦关于这位“侍郎”的记载，两者显然不是同一个人^④。

随同利玛窦北上有钟鸣仁、黄明沙和两个佣人。经过南雄时，南雄信徒用手推车把他们送过大庾岭，遂进入江西南康界^⑤。当地百姓听到韶州神父路过此地，纷纷跑来看热闹。从这里侍郎、利玛窦一行乘船沿章江^⑥趣赣州。在离城还有一里路程，南赣巡抚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1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1—262页。

③ 《利玛窦全集注释》第一卷。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2页。主要理由有三点：1. 利氏称“兵部侍郎”而石星自1591年至1597年一直任兵部尚书（见《明史·七卿年表》），是大司马，非少司马。2. 利氏说他在1595年奉诏带兵朝鲜，而石星早在1592年战争爆发至1597年封事失败削籍止一直负责朝鲜的战事。3. 利氏说他在广西有盛名，石星不是广西人，且又没有任过广西巡抚或两广总督，总督时常以兵部侍郎任，根据上述第二点利氏之说，援朝战争中奉诏入朝带兵的人有顾养谦、孙矿。他们都是兵部侍郎衔。“孙”（Sun）与“石”（Shi）读音相差不是太远，惟孙矿于万历二十二年（1594）替代顾养谦，因此亦难断定是孙矿。

⑤ 明南康属南安府，《明史》卷四三《地理四》：“南康府东北、西北有禽山，禽水出焉，东流至南野口入于章江。北有羊岭山。南有芙蓉江，即章江。东北有潭口镇，北有相安镇二巡检司。”

⑥ 《江西通志》（光绪六年）卷六一：“章江在府城南门外，即古赣水亦即豫章水，一名南江。源出崇义县聂都东山，流一百二十里过府城东，折而南，复折而北，经南康县南，复折而北，纳南野水，又东北纳上犹江，流入赣县界。”

李汝华^①派兵勇和百姓沿江欢迎兵部侍郎的到来^②。出赣州城，船入赣江，至“十八滩”^③船队遇难。先是侍郎乘的船触礁，因船体高大，无甚危险。接着狂风把利氏乘坐的船打翻，利氏翻落水中。他不会游泳，正好抓到一根绳子，绳子一端固定在船上，他沿着绳子爬上翻沉的书箱才脱险。他的同会巴兰德（John Barrade）溺水丧命^④，利玛窦悲痛万分。《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到赣州十八滩，波涛险恶，从行有溺者，利子虽无恙，而心之甚悲之，不禁泪下。”^⑤但利氏并不因此沮丧，仍然继续北上。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2页：“赣州城驻扎一位巡抚，其权力比江西省巡抚大。他为四省巡抚，这四省是江西、福建、广东、湖广。所谓四省巡抚，并不意味四省全在他的管辖之下，他仅管辖两个地区，这两个地区只是四省中很小的一部分，这看起来似乎使人费解，其实这个设置，是出乎特别的需要。过去，这一带是盗匪经常出没之地，他们可以从这省跑到那省，很不容易抓到他们，对他们也不敢审讯，管事的官员越多，越不容易取得一致。因此，这四省边界就成了盗匪们的避难所，因此只有在一个官员统一管辖下，才能断绝他们的退路。”关于南赣巡抚，《江西通志》卷一二：“自宏治七年汀、漳寇起，朝廷用镇守江西太监邓原、巡抚御史张缙暨藩臬闻臣议，专遣宪臣开院于赣，兼督闽广湖湘之地，辖江西之南安、赣州、建昌，福建之汀州，广东之潮州、惠州、南雄，湖广之郴州，省三司皆听节制。”寻后罢。“正德四年，四省盗复起，六年再命都御史周南巡抚（谨案：正德复设南赣巡抚由福建镇守太监张俊、巡御史贺太等建议），除旧辖江西建昌府，增隶福建漳州府县并卫所，凡辖四省八府一州，幅员数千里。”故利谓“四省巡抚”即“南赣巡抚”。又据《江西通志》卷一三：“李汝华，科贡具宦绩录。巡抚南赣右金都御史，二十三年任。”及利氏北上时间考南赣巡抚为李汝华。《明史》有传。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3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3页，原文作“Scie-pa-than”。十八滩无定所亦无定名，清朝查慎行《十八滩》诗题载：鳌滩、横弦滩、天柱滩、小壶滩、大壶滩、狗脚滩、落濑滩、铜盘滩、青州滩、梁滩、昆仑滩、晓滩、武索滩、小料滩、大料滩、绵津滩、标神滩、惶恐滩。”（《江西通志》卷六-）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4页。

⑤ 此处记载似指利氏没有溺水，与《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不符。

5月中、下旬抵吉安。在利玛窦百般要求下，兵部侍郎决定带他至南京，并命吉安知县给利氏开护照，注明到达地点是浙江和江苏两省^①。利玛窦身着儒服去拜访原曲江知县龙应瑞，他是吉水人^②。从此以后，利玛窦和其他神父开始真正穿儒服，蓄发留须。“僧”之称从此结束^③。

过吉水他们很快抵达南昌城。利玛窦找不到他要找的人，径行到南昌铁柱宫(The Temple of Shaft)^④参观，听到关于道教净明道教祖许真君的传说^⑤。南昌百姓以好奇的眼光注视着他们。但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5—266页，在吉安，侍郎决定由陆路赴京，并决定带利氏最远到南昌。因为在赣州时，南赣巡抚就劝他在战争期间带外人多有嫌疑。

②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178页说：“韶州的前任知县便是吉水人。这当儿，他从北京回来，正忙着嫁女儿，铺张极盛。利公便去拜访他，这回他是穿了儒服去的。利公讲：当我们在韶州，穿着僧服去见他时，他摆起官架子，接见我们。礼数很简慢。这回却大不相同了，他穿了礼服出来迎接我，陪我谈了很久。末了，又设下筵席款待我。我给他说明我们换穿儒服、不再剃光头发的缘由，说我们本来是以读书为职业的人，教人学习天主事理以及其它科学。”韶州知县译法不确切，应为“曲江知县”，参见《利玛窦全集注释》第一卷第346页。

③ 《利玛窦年谱》。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6页。《南昌府志》卷二提到铁柱宫，故本书作此翻译。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6页说：“关于这个道观，有一个传说。几百年前，有个叫许真君的人，他能够把水银变成白银，并把这些银子送给附近的百姓。还有相传他用魔术镇服一条凶猛无比的蛟龙，拯救了南昌城。他用土把龙盖住，并把它捆在铁柱上，这就是我们在宫里所见到的铁柱。以后许和他全家人都升天，他们把原来自己居住的房子也搬到天上。这座道观的雄伟壮观，颇值得人们参观。它的周围是市场，一个紧挨着一个，在那里，你要买的东西，几乎都可以买到。”这与《道藏·许真君传》的记载差不多。道藏洞真部记传类《历世真仙体道通鉴》卷二六：“太史真君姓许氏，名逊，字敬之。”“真君乃以灵丹点瓦砾为金，令人潜匿于县圃。一日籍民之未输纳者，咸造于庭，使服力于后圃，民饷地获金，（转下页）

利玛窦对铁柱宫的菩萨不尊拜的态度，激起他们的公愤，利氏只好回到船上躲起来^①。

过了南昌城，船很快进入鄱阳湖。出鄱阳湖，船沿长江顺流而下到南京^②，其时间是1595年5月31日。利玛窦在南京郊外上岸，恰好遇见刘继文总督的孩子刘五^③，刘五把利氏介绍给他的朋友，通过他们的帮助，利氏在南京城内住下。后来听说他在肇庆交游的原广东参议徐大任^④，已任南京工部侍郎^⑤。两年前，当他

(接上页注文) 得以输纳，遂悉安堵。邻境流民慕其德惠，来依附者，甚众，遂致户口增衍。”“真君晨兴，觉妖氛甚盛，乃顾江中，见蛟精所化，即以剑授施岑，使履水斩之，觉属茹连悉噍类，江流为之变色，真君曰：‘此地蛟螭所穴，不有以镇之，后且复出为患，人不能制也。’乃役鬼神于牙城南井铸铁为柱，出井外数尺，下施八索钩，锁地脉（今延真宫也）。祝之曰：‘铁柱若口，其妖再兴，吾当复出。铁柱若正，其妖永除。’由是水妖屏迹，城邑无虞。”又说真君升龙车“与其父族侍从盱烈，与母部（侍）从仙春四十二口同时升举，鸡犬亦随逐飞腾”。据〔日〕窪德忠《道教史》说，许真君是道教净明道（净明忠孝道）的教祖。净明道是元明时代道教的一个道派，萌于南宋绍兴元年（1131）。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6—267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67页。

③ 利玛窦在韶州时，刘五和他的堂兄经常由肇庆到韶州拜访利氏，见《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5—236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02页作“Sciutagim”是“兵备道”。查《广东通志》卷一九：“参议：徐大任，江南宣城人。进士，十四年任。”《明史》卷七五说：“布政司参政、参议分司诸道。”分守道：“广东岭东道（驻潮州）、岭西道（驻高州）、罗定道（兼兵备驻罗定州）、岭北道、岭南道（驻南雄）。”徐大任有可能是罗定分守道（有待证实）。《宣城县志》卷一五《徐大任传》：“徐大任，字重夫。隆庆戊辰（1568）进士，授工部主事。留心国储，岁汰水衡冗费数十万缗。奉命榷税真州，戩人例，悉却不受。力免空船递役之苦。秩满，箧中惟敝衣数裘。历官中外皆以廉称常。权知京兆尹事，出俸钱，置学田数百亩贍太学，生徒多所奖植。以工部侍郎致仕归。大任研究理学，清介恭谨，虽位列卿贰，所居仅蔽风雨。神宗常称其清节为天下第一。”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71页作“侍郎”未指明哪部。

升调南京，途经韶州时遇见利玛窦，利氏赠给他一个天球仪和玻璃沙漏。他想带利氏到南京，因条件不成熟，未带成^①。这时利玛窦想求得徐大任的帮助，但徐以外国人居宁会引起民变为遁词不理睬，要他离宁，同时警告利氏的房主，不准让外人居住^②，逼得利玛窦走投无路，只得返回南昌。

五、设点南昌

利玛窦6月16日离开南京，28日回到南昌^③。

利玛窦这次到南昌，情况与上次大不一样，“每一个人都为他的到来，以及为能和他交游而感到莫大的荣幸”^④。其主要原因是：
a. 他是兵部石侍郎邀请来的朋友，而侍郎在南昌是很有威信和影响的人物；
b. 他进南昌时，已经完全儒生化；
c. 他的天文、数学知识以及超人的记忆力；
d. 他带来的欧洲方物；
e. 继续推行与士大夫交游的策略。

利玛窦去拜访的第一个人是医生王继楼^⑤，他是巡抚的挚友，闻名南昌城。利玛窦赠给他一件欧洲方物，引起医生朋友的好奇，他们一传十、十传百在全城到处宣传一个与众不同的西方超人已经来到南昌。医生为了表示对利氏的谢意，邀请他参加有当地王公贵族和最高官员出席的极为盛大的宴会^⑥。江西巡抚陆

①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70—272页。

③ 《利玛窦年谱》；《一代伟人》作6月17日。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76页。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75页作“医生”；《大西利先生行迹》说：“适有医官王继楼者，过睹利子德容，心窃异之，遂延至家馆利子。”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76页。

万垓^①大概是从医生处听到了“一个外国人是兵部侍郎的朋友来到南昌，并要来拜访他，因此感到无比高兴。他看到这位来访者相貌与中国人大不一样，有点惊讶。然而更为惊讶的是这位陌生人熟悉中国的礼仪，精通儒家的经典”^②。可见，利玛窦的“儒化”策略，已初步见效。对于它的必要性，利玛窦说得很清楚：

根据利玛窦神父与中国官僚阶级打交道的长期经验，他发觉到拜访中国官员，不能忽视礼节。考虑到这点，所以利玛窦神父一到南昌城，就决定保持自己谦逊的态度，按照中国官员那样穿丝服，戴儒帽，帽子不像西班牙神父戴的那种，它较高一点。利玛窦神父出访穿毛料衣服，带两个佣人，坐在轿子上，由轿夫来抬。所有这一切习俗，即使在士大夫中间也是罕见的。事实正是这样，如果不照这一套做，那么就会被人视为是没有学问的人。^③

利玛窦进驻南昌不久就换了住处，那些经常来访的客人找不到他产生了怀疑。他们谣传这个外国人将给南昌带来灾难。巡抚陆万垓下令查明此事。当时他还不知道，这位“失踪”的外国神父就是他朝夕想见的利玛窦。他命南昌府巡检司巡检 (Military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77 页说江西巡抚姓“Lo”，即陆万垓。《明督抚年表》：（万历）二十一年陆万垓，《实录》二十一年七月癸丑，山西左布政使巡抚江西，至万历二十六年。《明代名人传》〔Goodrich, L. Carrington and Fang, Chao Ying (房北楹),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1368 -1644〕：“陆万垓，字天溥，仲鹤。”《江西通志》卷五八《名宦》：“陆万垓，字元畦，平湖人，隆庆进士。累官以右金都御史巡抚江西。行社仓法，贮谷千万石，岁浸发赈，全活甚多。滨江圩坏，辄令有司筑之。居官宽易不苟，而汲汲民事，至忘寝食，竟以劳瘁，官民为立祠江上。”

②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75 页。

Prefect of this distrit) 把利氏带来见他^①。陆万垓是因为这个偶然的
机会而与利氏相会的，并不是由王继楼引见的^②。利玛窦见到巡
抚，正准备下跪，被陆万垓免去。“我盼望已久同你见面”，巡抚
首先开口说。“你人没有到，而名声早已到了。我听说你是一个聪
明博学的人。从你的相貌和服装，我一眼就可以看出你确实名不
虚传。因为一个人的天才不是靠人吹出来的。”利氏对巡抚的这一
番夸奖感到诧异，认为“盛名之下，其实难副”。最后，陆万垓希
望利氏定居南昌，这正合利玛窦的心愿^③。

利玛窦惊人的记忆力，使这位巡抚叹为奇迹。利氏曾当众表
演他的记忆力。来访者无规则地写下一些汉字，利氏只要看一两
遍，就能全部记下，一字不漏地把它背出来，而且还能倒背如流^④。
应巡抚之求，利氏在南昌用汉文撰写的《西国记法》一书，赠给
巡抚。此书后来翻刻多版^⑤。对于刻印此书目的，利氏说得很清楚：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77—278 页。

②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王继楼“入告中丞，陆仲鹤公，邀见甚喜”。

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78—279 页。

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76 页。朱鼎瀚《西国
记法序》说：“今天下无不知道有西泰利先生矣。外父徐方杖有所藏先生墓中志云：
‘先生于六经一过目，能纵横颠倒背诵。’瀚未尝不洒然异之。”（见《明季西洋传入之
医学》卷二）

⑤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85 页。《明季西洋传入
之医学》提到此书刻印的情况：“《利氏记法》，可称为最早传入中国之解剖生理学书
也。诸书较易见，惟《记法》国内已无传本。仅法国王家图书室藏有此书。自大革命
后，王家图书室改为巴黎国家图书馆，予录有副本并摄得前二叶书影。

现存巴黎国家图书馆之《记法》，其藏书番号 Chinois 5656，全书似经装裱。计序三
叶，订阅人姓氏半叶，原文三十叶半，共三十四叶。末似尚缺一二叶。半叶九行，行
十九字。惟内有二行二十字，似因刊样写，讫后始觉夺略时所补入者，其首尾二叶。捺
有王家图书室三冠圆印，前有《朱鼎瀚序》（序文行草）。按费赖之《入华耶稣会士列
传·利玛窦传》有云：“《西国记法》一卷，一五九五年（万历二十三年）（转下页）

许多人迫切要知道记法的秘诀，他把某些方法告诉他们，他们感到难以理解他这样做的目的，就是使自己在各方面尽量能满足所有中国人的要求，最终达到使所有中国人皈依基督。^①

利玛窦欲将一块三棱镜赠给陆万垓，被他婉言谢绝了，陆万垓讲了一个典故，说明他为什么不接受礼物的原因，他说：“先生此宝非贤者不送，然为贤者必不受。故曰：长在先生处也。”^②

南昌是宁王朱权的藩地。建安王朱多烺和乐安王朱多煊是宁王的第六代后裔^③。这两个王公不惜降低贵族身份和利氏交朋友，

（接上页注文）刻于南昌。’但据《朱鼎瀚序》则云‘其书久在则圣高先生笥中’。考高一志为一六〇五年（万历三十三年）入华，则是书必刊于一六〇五年之后，且刻于山西绛县，而非刻于南昌矣。费赖之言其刻于一五九五年，殆据初刻欤？惟《朱鼎瀚序》中言存则圣笥中之本，为偶尔草创者，则巴黎国家图书馆所藏者，或为修正后重刊之本也。此本序后题‘耶稣会中国同学高一志毕方济共订值会阳玛诺准字样’。又本文第一叶《记法》下有泰西利玛窦译著，晋绛朱鼎瀚参定二行。”方豪将此书辑入《天主教东传文献》（台湾学生书局1965年版），注明其为“梵帝冈图书馆本，巴黎国立图书馆藏手写本”。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77页。

②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80页亦说：“陆万垓说了一个故事：从前有一僧徒，他有一块价值连城的宝石。有一天，一个身份高贵的贤人去拜访他，他就将那块宝石送给贤人。而这位贤人收下之后，又退还给他，说：‘这块宝石永远属于你的，因为除你承认他是一个贤者外，你决不会将宝石轻易送给别人。可是，他如果是一个贤人的话，他当然绝不会收下它。因此这块宝石常在你处。’你和我都是属于贤人。”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81页说：“在南昌这座大城市里，住有许多皇族，他们的世系人们无法推出，其中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两个受封的王公。在说到他们之前，先说一下他们二位不惜屈尊，不畏人言和我们交朋友。一个叫建安王（The Rogal Chiengan）一个叫乐安王（The Rogal Longan）。”据《明史》卷一二〇《诸王世表三》：建安王“昭靖王拱樞，庄顺嫡一子，嘉靖三十六年（转下页）

其中以建安王为著。据说瞿太素和建安王连姻，瞿的女儿嫁给建安王的儿子^①。由于这种关系，利氏成了建安王的座上宾。利氏每次去王府^②，都是由建安王派轿子和佣人去迎接的。为避免佣人对客人的怠慢，建安王特别另加小费给佣人^③。在王府，利氏和主人并起并坐，得到主人最高的礼遇。对于建安王，利氏当然殚尽心思和他交游，他想这位王公将来对他或许有用，他备了一份最丰厚的欧洲礼物赠给建安王^④，其中有卧式时钟、天文仪器^⑤、玻璃、画像、书籍，最受建安王欢迎的是利氏写的两本书：一本是《世界图志》^⑥，另一本是《交友论》^⑦。

建安王朱多煊 1601 年（万历二十九年）卒。他儿子朱谋垞与利氏交情也很深^⑧。

利玛窦还和明代理学名儒章潢交游。章潢是当时思想界的一位重要人物。《明史·儒林传》说他与吴與弼、元锡、元卿“并蒙

（接上页注文）袭封。隆庆四年薨。康懿王多煊，昭靖嫡一子，万历元年袭封。二十九年薨。王谋垞，康懿嫡一子，隆庆二年封长孙，万历二年改封长子，三十一年袭封，薨。”很容易查出利氏所说的建安王是朱多煊，同样可查乐安王：“端简王拱樛，靖庄嫡一子，嘉靖二十四年袭封，三十八年薨。王朱多煊端简嫡一子，嘉靖四十年袭封。万历间薨。王谋颢，多煊庶一子，万历四十二年封长子。天启二年袭封。”得乐安王是朱多煊。

①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 196 页。

②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81 页提到这两个王府的豪华富丽，说它们“无论是就其筑地面积，建筑风格，还是花园的布局、美丽，以及王府的堂皇摆设，使役、奴仆均可与王宫媲美。”据《江西通志》卷一—四记载：“建安王府在高士桥东，旁有半隐园可数亩，颇饶古木奇石，有古池深丈许，中有石砌一方堆，若古墓，内时作金鼓声。”

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81 页。

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82 页。

⑤ 详见本书第三章。

⑥ 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

⑦ 详见本书第六章。

⑧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83 页。

荐辟，号‘江右四君子’”^①。黄宗羲《明儒学案》列他为江右王门学派。《南昌府志》卷五八：

章潢，字本清，南昌人。十三岁见乡人载纆继线，惻然为之代偿，与万廷言同举业，已而同问学，有问先生：“近日说经不似前日之烦者？”潢曰：“昔读书如以物磨镜，久之而镜得明。今读书如以镜照物，镜明而物自见。”构“此洗堂”于东湖，聚徒讲学，聘主白鹿洞书院。荐授顺天儒学教授，不就。诏以陈献章例，绘月来，敕有司匾门曰：“应辟真儒”。年八十二卒（旧志）。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说到利氏和这位“贤者”交游的经过：

南昌城有许多贤者（Solous），……在他们的文学会^②上，他们所能够对理学名理作正确的注疏。当时学会头头是一个姓章（Ciam）的，他已经70多岁了。他和他的同会已经从我们的朋友瞿太素那里听到关于利玛窦的事情，瞿太素曾在南昌住一些时候，事实上，瞿太素对利玛窦的热忱高度赞扬，反而使利玛窦于心不安，因为他担忧他们会向他祈求更多的东西。这位贤人本来十分傲慢，他拜访利玛窦这个陌生人时，却是那样地谦逊。当他听到利玛窦的讲演与中国的经书是那么一致，非常高兴。他断言利玛窦所说的，儒家经典都有。^③

《明史·章潢传》说，章潢“自少迄老，口无非礼之言，身无非礼之行，交无非礼之友，目无非礼之书”。这从侧面告诉我们，

① 《明史·章潢传》。

② 此处所说的“文学会”似《明史》所谓的“此洗堂”讲学会。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83页。

章潢之所以能与利氏交游，其中很重要的一点原因是利玛窦的持躬甚洁的品学。章潢著有《图书编》、《周易象义》、《诗经源体》、《书经原始》、《春秋窃义》、《礼记札言》、《论语约言》诸书^①。而《图书编》是自利氏入华后，最早在中国理学家文集中体现“西学东渐”产生影响的一部著作^②。章潢《舆地山海全图叙》说：

尝闻陆象山先生悟学有云：“原来只是个无穷。”今即舆地一端言之，自中国以达四海，固见地无穷尽矣。然自中国及小西洋道途二万余里，使地止于兹，谓无有穷尽可也。若由小西洋以达大西洋尚隔四万里余，矧自大西洋以达极西，不知可以里计者，又当何如，谓之无穷尽也，非与？此图亦自大西洋以至广东，其海上程途可以里计者如此，故并后小西洋图存之以备考云。^③

《九天说符》亦提到西方历数的精确：

近接瞿太素，谓曾游广南，睹一僧，自称胡洛巴人，最精历数，行大海中，惟观其日轨，不特知时、知方，且知距东西南北远近几何。^④

因此可以说，这位“应辟真儒”，是最早接受西方科学影响的一位理学家。

1597年秋，李日华在南昌会见利玛窦。李日华《紫桃轩杂缀》卷一：“玛窦紫髻碧眼，面色如桃花。见人膜拜如礼，人亦爱之，信其为善人也。余丁酉秋（1597）遇之豫章。与剧谈，出示国中异物，一玻璃画屏，一鹅卵沙漏，犹如鹅卵实沙其中，而颠

① 《明史·章潢传》。

② 《明代名人传》说，1584年第一次刻印的著名的利玛窦世界地图——《舆地山海全图》今已佚。惟有章潢在《图书编》中叙其梗概。

③ 章潢：《图书编》卷二九，北京大学图书馆善本室藏本。

④ 《图书编》卷一六。

倒渗泄之，以候更数。”李日华，字君实，号九疑，竹懒居士。嘉兴人^①。是明代文学家、思想评论家和画家。“好抨击道学，人不能堪。”日华“恬澹和易，与物无忤”^②。“能书画，善赏鉴，一时士大夫风流。”^③他赠诗利玛窦：“云海荡朝日，乘流信彩霞。西来六万里，东泛一孤槎。浮世常如寄，幽栖即是家。那堪作归梦，春色任天涯。”^④这首诗对利玛窦茹苦含辛远涉重洋来华传教的殉道精神作了形象的描绘。从这首诗中我们可以推测出他们谈话的大致内容。

利玛窦在南昌的名声与日俱增，来访和邀请他赴宴的人日多，利氏在1595年10月28日的一封信中说：

我每天至少要到中午一点之后，才能吃上午饭。每星期两三次去赴宴，有时一天要去两个地方，我都去了。……有一为难之处就是在教会的斋戒日子里，我只能一整天禁食，因为他们举行的宴会，通常都要通宵达旦。不过，还好我有一个很好的胃。^⑤

来访人达到空前的是1597年。这年12月19至29日举行乡试。各地来南昌考生约有四千人^⑥。他们听说南昌来了一个博学多

① 《明代名人传》，第826页。

② 《明史·李日华传》。

③ 《列朝诗集小传》丁集下（康熙三十七年诵芬堂藏本）：“日华，字君实，嘉兴人，万历壬辰进士，除九江推官，降授西华知县。稍迁南仪制郎。天启中起尚宝司丞。崇祯元年，升太仆寺少卿，告归卒。君实和易安雅，恬于任，进后先家食二十余年。能书画，善赏鉴，一时士大夫风流。”

④ 褚稼轩：《坚瓠秘集》；《笔记小说大观》卷四亦引这首诗。《帝京景物略》作：“云海荡落日，君犹此外家。西程九万里，东泛八年槎。蠲洁尊天主，精微别岁差。昭昭奇器数，元本浩天涯。”

⑤ 转引《一代伟人》，第41页。

⑥ 《一代伟人》，第47页。

闻的西方奇人，纷纷登门求教。利玛窦被这一批一批的来访，弄得不知所措^①。正是因为利氏不惜花费时间与各界人士交游，所以在利玛窦离开南昌时，他认识的朋友，（包括在广东认识的）已遍布全国十五省中的十省^②。

为了使南昌成为耶稣会一个长久的传教点，利玛窦向巡抚陆万垓提出购房要求。巡抚饬令南昌知府王佐^③ 经办，经他同意和许可，利玛窦在府台官署附近购买一幢房屋，面积不算大。1596年他们搬进新居^④。

利玛窦在南昌住了整整三年。这三年的传教活动对中国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六、首次进京

利玛窦首途北上之后，韶州事务由郭居静负责。1598年（万历二十六年），利玛窦不知从哪里得到消息，王弘海“已经被皇帝召到南京，掌礼部事”^⑤。他通知郭居静在王路经韶州时去见他^⑥，因为

① 这是利氏在1597年12月给他老师克拉维乌斯信中谈到的情况（见《一代伟人》，第471页）。

② 《一代伟人》，第48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84页说这位南昌知府“姓王Guam”。查《南昌县志》卷三〇：“王佐，鄱县人。进士。万历二十一年由工部郎中升任。”故考为“王佐”。《江西通志》卷五八《名宦》：“王佐，字泰蒙，鄱县人。万历进士，任南昌府。升按察使。晋布政使。巡抚江西。在豫章二十多年，深仁厚泽，士民为之祠。”又见《鄱县志》卷三七《王佐传》。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86页；《利玛窦年谱》。

⑤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97页。《八十九种明代传记综合引得》说：王弘海“万历十七年任南京礼部尚书，二十六年再起”。

他曾答应带他们进京修改历法^①。后来郭见到了王弘海，告诉他利玛窦已经居住南昌，希望王能把他带到南昌，王弘海同意了^②。

他们一到南昌，利玛窦等神父即去拜访王弘海，赠给他一块三棱镜，王欣然接受了，认为这是一块无价之宝，到了北京可以把它作为入阁的“台石”。利氏随后提出他想进京进贡方物给神宗皇帝，王弘海看贡物后，感到很满意，遂决定不仅带他们到南京，而且还要带到北京^③。1598年6月25日他们乘船离开南昌。利玛窦随员有郭居静、钟鸣仁和游文辉(Emmanuel Pereira)^④。

值利玛窦这次北上之际，朝鲜战争因封事失败又重新开战。万历二十五年二月(1597年3月18日至4月15日)，“再议东征，时封事已坏”，神宗因封事失败“命逮石星、惟敬按问。以兵部尚书邢玠总督蓟辽。改麻贵为备倭大将军，经理朝鲜。佥都御史杨镐驻天津，申警备”^⑤。战争气氛一时笼罩全国。

1598年7月5、6日，在王弘海偕同下，利玛窦第二次进入南京城。使他们感到不安的是：“市民们是在一种恐怖的气氛下生活的。日本已经武装入侵中国的朝贡国朝鲜，打到中朝边界，明朝付出极大的代价来保卫朝鲜。没有迹象表明日本的人侵会停止。”^⑥ 战争造成的紧张气氛，使“南京市民没有一个敢把利玛窦

① 见本书第36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97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98页。

④ 《人华耶稣会士列传》第121页：游文辉，修士，字含朴，澳门人。1605年入耶稣会先曾与诸神甫相随。1598年与利玛窦、郭居静二神甫同在南京；1603年重莅其地，范礼安神甫下令许其为修士。文辉曾为画师，同时为讲授教义人(Catechiste)。1628年尚存，然在1603年名录中不复见其名。据Fariay Souza说，他在是年殁于杭州。

⑤ 《明史纪事本末》卷六二。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99页。

一行带到自己家里，因为官方明文规定：“不得窝藏任何服装行迹可疑的人”^①。利氏等人只好躲在小船里。他去见王弘海是坐轿子去的，以防被人发现。有一次利玛窦被南京右军都督府、操江御史李环^②的僚属抓住，后查明他是礼部尚书的朋友，才放他走。利玛窦此次南京之行十分诡秘，几乎无人知道。几年后，他才告诉他的同会^③。

虽然整个南京的气氛是冷淡的，而应天巡抚赵可怀却以异常的热情邀请利氏到他府邸作客。原来，赵可怀曾将王泮刻印的《山海舆地全图》镌刻在苏州的一块石碑上，他把此碑的拓片作为礼物呈送给王弘海^④。王告诉他此图作者即利玛窦，现正随他进京，赵可怀听后欣喜万分，“立即派侍卫带信给宗伯，要求宗伯尽一切办法让此图的作者来见他。因为他早已听到这位扬名国内的外国神父，盼望同他见面已久。巡抚还专门派服侍用轿子来抬利玛窦，用马来驮他的行李。”王弘海希望利氏接受巡抚的邀请。利氏也认为不要失去“与这样一个有地位、有名望的人交朋友”的机会，遂决定让郭居静同王弘海先行，自己留下来与巡抚交游^⑤。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99—300 页。木下真弘著《丰太阁征外新史》第一《天文》十九年条云：“明东南地方，闻我军大兴，人心汹汹，上民奔走道路，边将及聚舰要港征兵自备。疑有间谍，检核异服者，至欧罗巴人利玛窦亦为见扼。”（转引中村久次郎《利玛窦传》）

② 详见本书第 67 页。

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00 页：“利玛窦曾提到，有一次南京的军事长官派武装卫兵来抓他，但是当他说明他是到尚书府去时，他们就放了他。这或许是慑于尚书的权力，或许是他们认为与这样尊贵的人交朋友，没有什么可疑的。”

④ 关于此图情况详见洪氏的《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

⑤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02—303 页。

赵可怀，字宁宇，四川巴县人。嘉靖四十四年（1565）进士^①。隆庆朝任广东按察司佥事、副使，万历八年任按察司按察使^②。十至十三年巡抚福建，十三年至十七年巡抚顺天，十七年巡抚陕西，二十二年至二十六年巡抚应天^③。《四川通志》卷一四六说：“可怀居官四十余年，历抚五省，清贫如秀才时。”二十九年，税珰陈奉暴行湖广，激起民变。神宗“乃褫可犬官，令可怀驰往”^④。不日平息“楚乱”，晋兵部尚书，巡抚如故。后来，楚藩诸宗哗变，赵可怀被击碎首而卒^⑤。“武昌宗人蕴等作乱，杀巡抚御史赵可怀。”^⑥

利玛窦在《日记》第301—302页说到赵可怀：

南京巡抚是尚书王弘诲的好朋友。他驻节在离南京城约有一天路程的小城（句容——译者按）。他住在那里比住南京城好，因为他是地方官，官秩比南京各部官员低。各任南京巡抚都是这样，宁愿住在小城，在那里他就是最高的长官。

这位南京巡抚姓赵（Scian），明朝官吏像他那样在全国享有那么高声誉、受到那么多人尊敬的人是极少的。他为官廉洁，待人宽厚，无论到什么地方，人们都颂扬他。这种声誉是随他的为政廉惠日益传开的，这是名符其实的，没有丝毫的夸大，因为它是如此平平凡凡、普普通通的。一年之后，他升调北京，入为侍郎。正在那时，湖广发生百姓反对陈奉的激变，皇帝无需哪个廷臣推荐，即诏令他往抚，平息叛乱，他

① 《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

② 《广东通志》卷一二。

③ 《明督抚年表》。

④ 夏燮：《明通鉴》卷七二，中华书局1980年版。

⑤ 《明人传记资料索引》，第756页。

⑥ 《明史·神宗本纪》。

干得很出色，但是，据说他太自信了，认为已经恢复安全，放松警惕，结果遭到湖广宗室的暗害。

根据这些中西方资料记载，利玛窦所说，“南京巡抚赵”^①即为赵可怀当是无容置疑的，而《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把这个巡抚说是“心堂赵公”：

利子向在端州时，画有《坤舆图》一幅，为心堂赵公所得，公喜而勒之石，且加弁语焉。然而尚未知利子，时赵公方开府姑苏，而王宗伯偕利子至南都，赵公馈礼物，并坤舆图以献，王公奇之，示利子，因作书复赵公曰：“所画坤舆之人，今兹矣。”赵公喜出望外，即具车从邀利子，相得甚欢。

心堂，是赵参鲁号^②。赵参鲁是南刑部尚书^③，即《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所说的“大司寇赵公”，与利玛窦交游过^④。此处混应天巡抚为苏州知府，混赵可怀为赵参鲁。后人因袭《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错误，以讹传讹，延续至今^⑤。

利玛窦在句容^⑥赵可怀府邸，与赵可怀朝夕相随，如胶似漆度过十天^⑦。利玛窦《日记》说：

① 方豪把“应天巡抚”（英文作 Viceroy of Nankin）译为“南京总督”，误，见《利玛窦年谱》。

② 《明代名人传》说“赵参鲁，字宗传，号心堂”。《鄞县志》卷三七《赵参鲁传》同此。

③ 《明史·赵参鲁传》。

④ 详见本章第七节。

⑤ 如《正教奉褒》；《试论明末清初耶稣会士在中国的历史作用》，《中国史研究》1980年第2期，等等。

⑥ “明时巡抚多驻节句容，苏州但设行台；至万历时始常川驻苏。据利氏此处所述，则万历二十六年时尚未移节也。”转引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注⑤。

⑦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03页说：“整整十天”。《利玛窦年谱》说：“7月16日至24日作南京总督在句容私邸之上宾。”

在按照中国礼节拜谒巡抚后，利玛窦把一些欧洲礼物赠给他，这些礼物对于巡抚来说都是新奇的，他很高兴地收下。而利玛窦的到来，比起礼物更使他感到高兴，他要说的话没完没了。在利玛窦逗留期间，他们讨论了数学问题和欧洲情况，巡抚对于这些是如此感兴趣，以致他挽留客人住了整整十天。

巡抚多么想留利玛窦住更长时间，向他学习制作某些象术仪器，但是知道他的同会已经开赴北京，也就同意他离开。巡抚知道传教会经费拮据，便赠给利玛窦一大笔钱，作为利这次旅行的盘费，这真是雪中送炭的救济金。而比金钱和其它物质更为宝贵的是他的善意劝导，他绝不低估利玛窦此行遇到的困难，他很坦率地说利玛窦此次进京的努力不会获得成功。^①

利玛窦进贡的方物中有一幅耶稣像，赵可怀把它供奉起来，每天烧香磕拜。这位巡抚能为自己先睹此像，感到自豪。以后他到北京向其他官员夸耀，进贡给皇上的天主圣像曾在他府邸摆了几天^②。利玛窦在句容还结交了后任福建巡抚的陈子贞。陈后来在北京成了利玛窦的好友^③。

利玛窦离开句容时，赵可怀特派快船与侍卫欢送利玛窦，直至淮安赶上王弘海船队为止，他们才返回。利玛窦一行沿着大运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03—304 页。

② 详见本书第七章。

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04 页：“巡抚邀请（句容）城里的缙绅到他府邸瞻仰这幅奇特的画像。其中有一位是‘南京文学院主管官员’（原官名待考，有的译作‘提学使’）。后来成了利氏在京的好朋友。以后任福建巡抚。”德礼贤考为陈子贞。据《明督抚年表》，陈子贞万历三十七年至三十九年任福建巡抚。《福建通志》卷一〇《职官表》：陈子贞任“巡按监察御史”。《明人传记资料索引》：“陈子贞，字成之，号怀云，南昌人。”

河，经过济宁、临清、天津，抵通州登陆，全程 3335 里^①。他们抵达北京城的时间是 1598 年 9 月 7 日（即圣母诞生节前夕）^②。

时援朝战争仍在激烈进行，明朝军队以中、东、西三路陆师对抗日本在朝鲜经营多年的“三窟”，又置水师一路。万历二十六年九月（1598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30 日）各路军分道进击^③。由于战争的影响，利氏抵京后，居住在王弘海官邸。王企图通过他认识的官监，把利玛窦的贡物进献给神宗皇帝。这个官监看了自鸣钟、天主圣像、天主母圣像、西琴、三棱镜诸贡物，十分满意。但是他们不能以大西洋人的名义向上上疏。因为战争期间，不管你是大西洋人，还是东洋人，都有间谍之嫌。王弘海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只好带利玛窦返回南京。王弘海因诏令紧急，先行启程。利玛窦另租一间房屋，居住约一个月，找熟人，托朋友，结果大失所望，只好无可奈何地感叹：“在北京播扬福音的时刻，尚未来到。”^④

11 月 5 日他们离京南下。在途中，利玛窦和同行郭居静共同研究汉语音韵学，寻找用罗马字注音汉字的规则，汇编汉语词汇表^⑤。一个月后，他们到达临清。时值隆冬季节，河道冰封，利氏一人改由陆路南下，留下郭居静看守行李，等待来年开春。

1599 年 1 月利玛窦抵达苏州。美丽、富饶的苏州城深深地吸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09 页。

② 《利玛窦年谱》。圣母诞生节为 9 月 8 日，见《基督教手册》(Manual of Christian Doctrine)。

③ 《明史纪事本末》卷六二。

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13—315 页。

⑤ 《利玛窦年谱》；《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15 页。详见本书第七章。

引了这位意大利人，他把苏州比做“威尼斯”，对它赞叹一番^①。在苏州他见到瞿太素，受到瞿的热情款待^②。随后利氏在瞿的陪同下到了镇江，在那里欢度中国传统佳节——春节（1599年1月27日），当地缙绅仰慕利玛窦大名，一个接一个地来拜访他，利氏忙于应接，无片刻之闲。春节过后，镇江知府^③派官船送他们到南京^④。”

七、三进南京

1599年2月6日（万历二十七年一月十一日），利玛窦和瞿太素到达南京^⑤。这是利氏第三次进南京，这时，南京的形势与前两次大不一样。那时是外患，现在是内患。因为援朝战争已接近尾声，三个月后明朝军队取得援朝战争的胜利^⑥。战争造成的恐怖气氛和额外负担已经消弥^⑦。但是甚于战火的内患却踵之而来，这就是波及全国的矿税之祸。

神宗皇帝借口开矿，把2/3的官监派到全国各地，征收2%的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17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19页。

③ 裴氏《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247页把这位镇江知府说成是“王应麟”。实则，据《镇江府志》卷三四记载，王应麟于1593年（万历二十一年）知镇江府（《海澄县志》作“1592（壬辰）”。1593年，许国诚知镇江府。王应麟迁四川参政（《四川通志》无详载任职时间），1599年镇江知府何许人也？《镇江府志》无记载。

④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19页。

⑥ 《明史纪事本末》卷六二。

⑦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页说：“自我们第二次出访南京城后，整个城市似乎变得更好。据说，日本已经惨遭失败，被赶出朝鲜，回到自己的国土，曾经显赫一时，企图侵朝鲜，征服中国的日本关白丰臣秀吉已死去。还有使人感到高兴的是，由于军队人数减少十万，战时额外赋税已经豁免。”

矿税^①。据利氏同会庞迪我 (Didace de Pantoja) 粗略估计, 当时官监约有 1600 人^②。这样差不多约有 1000 名官监被派出去。江苏有郝隆, 山东有陈增, 天津有马堂, 湖广有陈奉, 江西有潘相, 等等。“巨珰出领矿使, 为民凿齿斲齧”^③。利玛窦说, 这些税使不是“到山里找矿, 而是到城里找富豪家, 一听说哪里有富豪人家, 就说他家有银矿, 立即到他家搜索、挖掘”^④。《明史·李戴传》亦说: “指其屋而恐之曰‘彼有矿’, 则家立破矣; ‘彼漏税’, 则橐立罄矣。”然“天下富室无几”, 到头来还是“概勒取之民间”, 受遭殃的是农民。农民业已负担因战争而强加在他们身上的额外赋税, “频值寇警, 屡兴征讨之师, 按丁增调, 履亩加租, 赋额税二十年前不啻倍之矣”。时又逢旱情, 六月不雨, 路殍相望, 饥民十几万。真是“疮痍未起, 而采樵之害又生”^⑤。天灾、内患交织在一起, 使“苍生糜烂已极”^⑥。所以征收矿税纯属封建统治者巧立名目的横征暴敛, 矿使就是一群群恣行暴虐的强盗。它一开始就遭到人民群众的反抗^⑦和某些开明有司的劝谏。后来与利氏交游的廷臣如沈一贯, 礼部尚书冯琦、杨道宾, 礼部侍郎郭正域, 吏部尚书李戴, 南户部尚书张孟男, 左春坊左庶子叶向高, 南礼部尚书王弘海, 湖广佥事冯应京等, 纷纷上奏, 痛陈矿税之弊。矿税之祸使利玛窦担忧, 临清税珰马堂的暴行, 会危及在那里过冬的同会的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 第 343 页。

② 见《一代伟人》, 第 86 页。

③ 《明史记事本末》卷六五。

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 第 344 页。

⑤ 《明史·李戴传》。

⑥ 《明史记事本末》卷六五。

⑦ 如湖广有反抗陈奉的斗争, 临清有反抗马堂的斗争, 苏州有以葛诚为首的织工反对孙隆的斗争, 等等。

生命和财产安全^①。

利氏到南京后，住在承恩寺，这是当时接待来宾的地方，利氏住进时已有许多客人^②。南京市民对于利氏被迫由北京返抵南京作出善意的解释。他们看到贡物中的自鸣钟一小时响一次，感到十分稀奇。他们认为若不是战争时期，皇上一定会接收这些贡物^③。不几天，利氏和瞿太素去拜谒宗伯王弘海。王劝利氏定居南京，一则有他作教会的保护人，二则南京气候适宜。并希望利氏最好住在他府邸附近，不等利氏作出回答，他即令幕僚办理此事^④。会见结束，王弘海马上回访利玛窦，在利氏还没有返回承恩寺时，他就先已到达。王弘海邀请利氏到他府邸作客，观看中国元宵节夜景，利氏愉快地接受了。观赏之后，利氏对南京的烟火制作工艺大加赞赏，肯定它比国内甚至世界其它地方都先进^⑤。

南礼部尚书和利氏的亲密来往，大大提高了利氏的身份和声誉。在他的影响下，南京各部名宦纷纷与利氏交游。他们是利玛窦交游的第一种人，其中有南刑部尚书赵参鲁、刑部侍郎王樵和南京户部尚书张孟男^⑥，他们经常来拜访利氏，来访时都带着一份丰厚的礼物。还有就是后来官居东阁大学士的南礼部侍郎叶向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48 页。

② 《江宁府志》卷一：“承恩寺，在城内三山街之东针功坊。明旧内旁御用监王瑾故宅。景泰间改为寺，敕赐今额。”

③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20 页。

⑤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20—321 页。

⑥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21 页说：“礼部尚书邀请利氏的消息传开之后，南京城的所有官员和某些高级官员都来拜谒利玛窦。这里兹举三个也就够了。如刑部尚书、侍郎和户部尚书。这三个像那些有身份的人来访一样，为礼貌起见，他们身穿官服，一切按中国的礼节，带着与他们地位相称的礼物。”《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王大宗伯正官南部，大司寇赵公，大司徒张公，少司寇王公，少宗伯叶公者群慕利子名，皆投刺过谒，选为宾主。”据德礼贤考证：（1）（转下页）

高^①。叶向高《赠西国诸子》诗：

“天地信无垠，小智安能拟。爰有西方人，来自八万里。
蹶屣历穷荒，浮槎过弱水。言慕中华风，深契吾儒理。著书
多格言，结交皆名士。倏诡良不矜，熙攘乃所鄙。圣化被九
埏，殊方表同轨。拘儒徒管窥，达观自一视。我亦与之游，冷
然得深旨。”^②

这些官员的来访，使利玛窦感到南京形势非常有利于教会事
业，他打算放弃原定居苏州的计划，定居南京^③。正好这时，南京
城有一位名儒李心斋，他起先担忧利氏的到来，会戳穿他儿子假
“算学家”的骗局，对利氏抱有戒心^④。但当瞿太素把利氏引见给
李心斋，请求他多关照时，他疑虑顿消，十分高兴。他劝利氏定

（接上页注文）利氏所谓“刑部尚书”即“大司寇赵公参鲁”。赵参鲁，参见本书第54
页。《明史·本传》：“十七年以右副都御史巡抚福建，申严海禁，戮奸商通倭者。”“日
本封贡议起，参鲁持不可，……因著东封三议，辨利害甚悉。其后封事卒不成，拜南
京刑部尚书。”（2）所谓“刑部侍郎”即少司寇王公樵。《明史·本传》：“王樵，字明
远，金坛人。嘉靖二十六年进士。万历初，张居正柄国，雅知樵，起补浙江佾事，擢
尚宝卿。”“旋因星变旨陈。罢之，家居十余年，起南京太仆少卿。时年七十余矣。岁
中再迁大理卿，寻拜南京刑部右侍郎。”他儿子王肯堂亦与利玛窦交游。（3）所谓“户
部尚书”即大司徒张公孟男，字元嗣，号震峰，中牟人。《明史·本传》：“嘉靖四十四
年进士。官尚宝丞，姑为高拱妻。居正败，累迁户部尚书，致仕卒。”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21页说：“在这三个人
之后，还有一个是几年后在北京官居阁老的人。”即少宗伯叶公向高。《明史·本传》：
“叶向高，字进卿，福清人。举万历十一年进士，授庶吉士，进编修。迁南京国子司业，
改左中允，仍视司业事。”“二十六年召为左庶子，充星长子侍班官。矿税横行，向高
上疏，引东汉两郎蒙钱事为鉴，不报。寻擢南京礼部右侍郎。”

② 晋江天学堂辑《闽中诸公赠诗》；巴黎国立图书馆《熙朝崇正集》（影印本），
《天主教东传文献》，第693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22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22页：“当（转下页）”

居南京，列举了居住苏州与南京的弊与利^①。而最后使利氏作出定居南京决定的，是南吏科给事中祝世禄。利玛窦说：

对于神父事业最需要的大概要算皇帝的进谏者——科吏(Coli)。此人名叫祝世禄(Cioselinus)，当时南京没有第二个这样的官员。因为通常这样的科吏有八至十名。现在全部由他一人掌管。南京每个人都很尊重他。他又是位理学家。而且还是众所周知的文学家、书法家。书法艺术在中国比在欧洲更受到人们的高度重视。他写几行字就可以高价出售，相当一“儒略”，合十分之一“达克特”(ducat)(过去欧洲通用金币名)。他的书教导人们从善，因此受到很高的评价。他还经常在集会上发表演讲，他从大宗伯那里和其他有司那里听到有关利玛窦的消息，对利玛窦逐渐感兴趣。他对利氏的钦佩，促使他要与利玛窦见面。而利玛窦写的《交友论》成了

(接上页注文)时南京城，有一位出名的文人，是江西人，前巡抚之子。他曾两次取为举人。第一次因同僚倾轧而被取消。他替南京官员写些应用文，如祭文、诗、迎送宴会的祝词。由于这些官员的恩助，以及代写的收入，他成为一个富翁。他还教中国官员的儿子读四书五经。他对于中国的三大宗教讲得头头是道。他有一个儿子，尚未举孝廉，为了让他取得功名，他找到一位对于数学精通的算学家，叫他写一本关于算学的书。然后由他梓行，作者署他儿子的名字。他知道瞿太素曾把利氏誉为数学家。因此怕利氏会戳穿他儿子已经骗取的荣誉。”这位出名学者，即《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的：“理学名儒李心斋。”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33至1610年日记》第322—323页说：“他认为南京很适合利玛窦居住，有以下几点理由：他和瞿太素都不赞成说南京当局对外国人是担忧和怀疑的，对此他还说：‘如果是那样的看法，那就是错的。’他又说：‘苏州是一个商埠，靠海很近。这个地方税赋很重，百姓一直想造反，与此相反，南京在过去几个月里，战争的恐怖气氛已经渐趋消弥。总的说来，还应当认为是和平与安定的。’他甚至还坚持南京还有很多官员，这对于他们的事业不妨碍，相反倒有利，因为如果有一个反对的，还有十个赞成的。反之，在南京城之外，每一个官就是一个土皇帝。因此要反对一个人，官愈少愈容易。他最后的意见似乎使他们对南京的顾虑消除了。他让他们自行选择，他不倾向其中任何一个。”

他们二人交游的纽带。在一次显宦聚会上，有人谈到利玛窦目前处境，据说祝世禄在会上发表了看法，他说，既然这位外国神父已经在广东、江西居住那么久时间，我们没有任何理由反对他住在南京，何况南京还居住许多其他外国人。这里提到的外国人是指回回人。他们自元代起就开始居住这里，可以算南京人。^①

这些与《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所说“理学名儒李公心斋、礼部都谏祝公石林者，尤深相契合，雅有留驻意”是一致的。祝世禄是泰州学派的理学名儒，《明儒学案》卷三五《祝世禄传》说：

祝世禄，字延之，号无功，鄱阳人。由进士万历乙未考选为南科给事中^②。当绪山、龙溪^③讲学江右，先生与其群，从祝以直惟敬、祝介卿眉寿为文麓之会。及天台倡道东南，海内云附景从。其最知名者，则新安潘去华，芜阴王德孺与先生也。去华初入京师，虽亲讲会，不知为学之方，先生随方开释，稍觉拘迫，辄少宽之，既觉心解，辄鞭策之，终不为之道破，使其自得。先生谓：“吾人从有生来，习染缠绊，毛发骨髓无不受病；纵朋友善攻人过，亦难枚举。惟是彼此互相虚下，开一条受善之路。”此真洗涤肠胃良剂，故终身不离讲席。天台以“不容己”为宗，先生从此得力。“身在心中”一语，实发先儒所未发。至谓“主在道义”，即蹈策士之机权，亦为妙用。此非儒者气象，乃释氏作用见性说也。古今功业，如天空鸟影，以机权而干当功业，所谓以道殉人，遍地皆粪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23—324页。

② 《明诗纪事》庚签卷一六作“南吏科给事中”。

③ 即员外郎德洪和郎中王畿，详见《明儒学案》卷一一、一二《浙江王门学案》，四部备要本，中华书局版。

士矣。

南京是明代人文荟萃之地，居有许多社会名流和著名学者，他们都是当时国内很有影响的人物，与利玛窦交游的第二种人多属这类型，如祝世禄，此外尚有王肯堂、焦竑、李贽等。

王肯堂即少宗伯王公樵之子，字宇泰，号顺（损）庵。《明史》说王肯堂：“举万历十七年进士，选庶吉士，授检讨。……家居久之，吏部侍郎杨时乔荐南京行人司副。终福建参政。肯堂好读书，尤精于医。所著《证治准绳》该博精粹，世竞传之。”因他是翰林，明人多称他“太史”^①。《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太史王公顺庵者，博学多闻士也，尚未知利子来东意，然素有志于度数历法之学，乃先遣门下士张养默者，就利子受业。”利氏说他“是北京翰林院一个著名哲学家”。“住在南京附近的小城镇，离南京约有4里的路程。他对中国数学作长期研究，要想探讨中国数学的传统风格（definite system），没有成功。他想创立一种新的方法，但也是徒劳的。最后他放弃努力，派他的学生带着他写的推荐信，去找利玛窦。信中说收他的学生为学生，也就是收他本人为学生。”^②

王肯堂将利氏著作《交友论》、《二十五言》稍删润，编入《郁冈斋笔麈》。他说：“利君遗余《交友论》一编，有味哉！其言之也，病怀为之爽然，胜枚生《七发》远矣。使其素熟于中土语言文字，当不止是。乃稍删润，著于编。”^③《二十五言》、《郁冈斋笔麈》中作《近言》，“利君又贻余《近言》，一篇名浅近，而其旨

① 沈德符：《万历野获编》（中华书局1980年版）卷二七，称他“王宇泰太史”。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28页。

③ 《郁冈斋笔麈》第三册，北平图书馆1930年版。《四库提要》说：“此书为王肯堂所点窜矣。”对此中村久次郎《利玛窦传》说：“是利氏虽颇谙于汉语、汉文，自中国学者观之，犹多未惬，此亦一理所当然也。”

深远矣。亦录数条，置之座右。”^①此外，此书还吸收利氏传入的西方天文、数学知识，论证了利氏传授的日体大于地，地体大于月的理论^②。

焦竑，字弱侯，号澹园，江宁人。1589年举进士廷试第一人，除翰林修撰，擢为东宫讲官。“竑博极群书，自经史至稗官、杂说，无不淹贯。善为古文，典正驯雅，卓然名家”^③。1597年焦竑“主顺天乡试^④，举子曹蕃等九人文多险诞语，竑被劾，谪福宁州同知。岁余大计，复镌秩，竑遂不出。”^⑤焦竑“笃信卓吾之学，以为未必是圣人，可肩一狂字坐圣门第二席，故以佛学即为圣学，而明道辟佛之语皆一一绌之。明道辟佛之言虽有所未尽，大概不出其范围”^⑥。焦竑和李贽是至交，“这两个显要人物极为推崇利玛窦”。利氏在《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中说到他们：

当时，南京城有一位名扬四海的市民，他是中举进士中的第一名。这在中国人看来是最高的荣誉。他虽已致仕，但作为一个居民住在南京，颇有名望，因此受到人们深深的尊敬。众所周知，他是中国三大宗教的领袖，在他们中间是一个很有威信的人。家里住着一位众人皆晓的和尚，他已弃官不做，蓬发出家，由儒林而入禅林。这对中国士大夫来说是百费不解的。此人年已古稀，精通中国的事情，是一个著名的科学家。他有许多善男信女。这两个显要人物，极为推崇

① 《郁冈斋笔麈》，第三册。

② 详见本书第三章。

③ 《明史·本传》；《列朝诗集小传》。

④ 《徐文定公年谱》：“万历丁酉顺天乡试中第一名”。《增订徐文定公集》卷首上。

⑤ 《明史·本传》。

⑥ 《明儒学案》卷三五。

利玛窦。尤其是那位离经叛道的异教徒。人们对他居然会去拜谒外国神父感到莫大的惊讶。……他赠给利玛窦一把纸折扇^①，上填有他写的两首诗。利玛窦照中国的习惯，把它收存在他制作的，与折扇规格大小一样的盒中。^②

无容置疑，利氏上面提到的“进士第一名”就是焦竑，所谓的“和尚”就是李贽。李贽是明代进步思想家，亦名载贽，字宏甫、思斋，号卓吾、温陵居士、百泉居士。晋江人。是一个与世执拗，忤逆孔孟，狂入禅林的叛逆者。他一身鲜洁，不喜俗客，天性刻薄，汪洋自恣，无怪乎人们对他与利氏亲密来往感到“莫大惊讶”。对于基督宗教信仰，李贽缄口不言，保持沉默^③。《焚书》卷六有《赠利西泰》诗：“逍遥下北溟，迤邐向南征。刹利标名姓，仙山纪水程。回头士万里，举目九重城。观国之光未？中天日正明。”^④

《续焚书》卷一《与友人书》对利玛窦作高度评价：

承公问及利西泰，西泰大西域人也。到中国十万余里，初航海至南天竺始知有佛，已走四万余里矣。及抵广州南海，然后知我大明国土先有尧、舜，后有周、孔。住南海肇庆几二十载，凡我国书籍无不读，请先辈与订音释，请明于《四书》性理者解其大义，又请明于《六经》疏义者通其解说，今尽能言我此间之言，作此间之文字，行此间之礼仪，是一极标致人也。中极玲珑，外极朴实，数十人群聚喧杂，随对各得，傍不得以其间斗之使乱。我所见人未有其比，非过亢则

① 据其它资料似指“扇子”。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34—335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34页。

④ 李贽：《焚书》卷六，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667页。

过谄，非露聪明则太闷闷瞶瞶者，皆让之矣。

但不知到此何为，我已经三度相会，毕竟不知到此何干也。意其欲以所学易吾周、孔之学，则又太愚，恐非是尔。^①

此处值得质疑的是，利玛窦说李贽曾写两首诗赠给他，而我们见到的只有一首。德礼贤《利玛窦全集注释》说得更具体：“李贽为了表示他对利玛窦的钦佩，曾赠给利玛窦两把扇子（fan），上题有他对西方圣人赞美的诗。他把其中一首编入他的一本书。”^②与此同时，李贽还将利玛窦《交友论》赠给在湖广的弟子^③。可见德氏所谓“两把扇”也许就是上述所指的折扇，因为它们都说两首诗写在此物上^④。福兰阁教授的《李贽研究》亦曾提到李贽为利玛窦题扇子一事^⑤。

南京是明代开国都城，住有许多公侯显贵。这些人是利玛窦在南京交游的第三种人。如魏国公徐弘基、丰城侯李环和太监冯保等，皆与利玛窦交游过。

关于魏国公徐弘基，利氏说：

当时南京有一位众所周知的国公，他享有一定的世袭的特权。因为这些人是把鞑靼驱逐出中国的开国武臣后裔。他们的家族受到皇帝的封爵，尤其长子是封爵的继承人。几百年时光的流逝，一代接一代的繁衍，分封的人愈来愈多。他们只能担任一种武官，即使他们条件合格，也从不让他们问

① 李贽：《续焚书》卷一，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91—93页。

② 见《利玛窦全集注释》第二卷第68页注，转引《一代伟人》，第61页。

③ 《一代伟人》，第61页。

④ 这里有可能是翻译造成的歧义。因为《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是由意大利文译成拉丁文，由拉丁文再译成英文。

⑤ 《图书季刊》新二卷第一期。

政。可是他们相当尊荣富贵。从这意义上说，他们与欧洲贵族相差无几。南京（魏）国公是这名门世家的典型。他们出门坐八人抬的轿子。国公府的宫殿、范围和摆设，同王宫一般。

一天，这位国公派他的叔叔去邀请利玛窦。……使人感到疑惑的是，这位国公是一个年轻人。他曾听到利玛窦从欧洲带来的方物，看了其中几件东西，他感到稀奇。

这位国公，德氏《利玛窦全集注释》作“魏国公”（The Duke of Wei）^①。查《明史·功臣世表》推出与利玛窦交游的魏国公是徐弘基，他是徐达的第十代后裔^②。

丰城侯李环就是利玛窦二抵南京时，派卫兵把利氏逮住的那个人。利玛窦说：“在我们所说的朋友中，第二个显贵是南京军事首领。他官秩二品，是一个‘侯’。他一再要求会见和宴请利玛窦。我们和他的友谊，就是传教会安全的可靠保证。他是这个城的司令官。其实他就是我第一次进京时，把我抓起来的那个人。后来他听说这位陌生人就是礼部尚书的朋友，感到有点失礼。”^③

这位封侯，《利玛窦全集注释》作“Funcinheu”^④，即丰城侯。查《明史·功臣世表》得知，丰城侯是永乐元年时分封给李彬的，

① 转引《一代伟人》，第59—60页。

② 《明史·功臣世表一》：魏国公，“徐达，吴元年九月辛丑以平吴功，封信国公。洪武三年十一月丙申大封功臣，进封奉天开国推诚宣力武臣魏国公，禄五千石，世袭。十八年二月己未卒。追封中山王，溢武宁。达初封公，位次第二。李善长得罪，进位第一。”“十世徐弘基，万历二十三年七月己亥袭，金书南京军府。三十五年协守南京，领后府。三十七年四月提督操江。天启元年以疾辞任，加太子太保。崇祯十四年复守南京，加太傅。卒溢庄武。”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33页。

④ 《利玛窦全集注释》第一卷，第318—319页。

李环是李彬的第六代后裔，他于万历元年正月世袭爵位。“十九年（1591）正月，前府金书。二十八年八月领右府。九月提督操江。二十九年卒。”^①所谓“右府”即南京右军都督府，掌南京五个卫指挥使司^②。“提督操江”，亦即操江御史^③。此即利氏所谓的“南京军事首领”。《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将“丰城侯”译为人名“冯庆厚”甚谬^④。

利玛窦交游的第三个显贵是冯保，字永亨，号双林，深州人。他原来是一个最有权势的皇宫总监^⑤。连神宗也不得不怕他三分。《明史·冯保传》说：“及帝登极，保升立宝座旁不下，举朝大骇。保既掌司礼，又督东厂，兼总内外，势益张。”“及帝有所赏罚，非

① 《明史·功臣世表二》：丰城侯，“李彬，永乐元年五月丁亥封，勋号同丘福，禄千石，世袭，六年七月癸酉加禄五百石。二十年正月卒。赠茂国公，谥刚毅。”“李环，万历元年正月甲辰袭。十九年正月，前府金书。二十年八月领右府，九月提督操江。二十九年卒。”

② 龙文彬：《明会要》（中华书局1956年版）卷四二《职官十四》：“右军都督府掌印缺，于见任公侯伯取一人。金书缺，于带俸公侯伯及在京都指挥，在外总兵官推二人。”

“五府金书有以都督充者，至掌印则必勋臣。嘉靖八年，令五府掌印官，都督有才望者一体推用。终不能行，都督有三军：曰左右都督，曰都督同知，曰都督金书。是为世官，副都督则流官也。”

“南京五军都督府分掌南京卫所，以达于南京兵部。”“南京卫指挥使司凡四十有九，分隶五都督府者三十有二。”其中隶属右军都督府的有“留守右卫，虎贲右卫，永军右卫、武德卫、广武卫”。估计利氏第二次经过南京时，就是被右府所属卫指挥使司逮住。

③ 《明会要》卷三三《职官五》：“明初，以南京根本之地，特设操江都御史一员，以提督水战。”“永乐时，特命勋臣为帅，视江操。其后，兼用都御史。”

④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249页说：“第二人物要算那驻军统领冯庆厚了，前番利公到南京时，他只做不闻不问，这回却和利郭两公做了好朋友：‘这使教士们以后的安全有了保障啦。’”

⑤ 《明代名人传》考利氏听说的“皇宫太监”为冯保。

出保口，无敢行者。帝积不能堪，而保内倚太后，外倚居正，帝不能去也。”直至慈圣太后归政，冯保才失去所倚。神宗“遂谪保奉御，南京安置”。利氏见到他时，冯虽已失去昔日的权势，但其显赫的威风犹存。《日记》说：“这位太监是如此之傲慢，要人们向他磕头行礼，喊他‘千岁’。利玛窦神父拒绝对这位皇宫总监行那样的礼节。他之所以这样，是因为怕得罪那些他交游过的高级官吏。”^①利氏对于明末社会官监与有司之间的矛盾多少看到一点，而且很明显地站在有司这一边。冯保赠送利氏一份丰厚的礼物，目的要得到利氏回赠的三棱镜。但利氏不接受他的礼物，也不将三棱镜赠他。利玛窦对冯保不亢不卑的态度，得到南京有司的高度评价^②。

利玛窦决定定居南京之后，曾谋购屋以居。但因找不到一处合适的，拖延下来。至1599年5月24日，郭居静自临清即将返回南京前几天，工部员外郎刘冠南特地找上门求见利玛窦，商量出售工部宅邸问题^③。刘冠南，号斗墟，江西庐陵富田人。他由交河令升南京工部主事，历员外郎^④。他未见过利氏就在一次文人集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33—334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34页。《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说：“他先曾教人示意利公，要他送一个三棱镜，利公没有答应，所以此刻利公不肯受他的这份礼。后来，利公答应了，不过要他设法弄一张合法的护照，好到北京。末了，只见他答应，不见他办到，便告辞了。就此绝足不再去看他。”与上抵牾。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45页。

④ 《庐陵县志》（同治十二年版）卷二九《刘冠南传》说：刘冠南，号斗墟，富田人。万历六年领乡荐，授合州知州，多惠政。后因冤狱降松江检校。稍迁知黄安县，岁歉劝赈有法。丁外忧。起补交河令。升南京工部主事。历员外郎。迁贵阳知府，又以副使移守平越府，因招抚生苗有功，奉敕分巡新镇兼署各道印。未几。（转下页）

会上对利玛窦尊儒排释的思想大加赞赏^①。这次会见，利氏彬彬有礼，随后谈起卖屋一事：

户部刘公斗墟者，见利子问曰：“闻子欲卜宅居此，信乎？”利子曰：“然”。公曰：“昔于洪武冈尝备数椽，不意为魔所据，吾子若不惧魔，甘心售之，毋论值也。”利子曰：“吾自少奉天地真主，受庇良多，况天主圣殿，为魔所极畏者，不必惧也。”因偕刘公往观，殊惬意，损货买之。^②

这座房子地点在正阳门洪武冈崇礼街西营三铺^③。利玛窦说：

我发现这座房子是我见过的房子中，最符合我的要求的一座。它位于城市的最高点，不怕洪水淹没，又是在南京主要的街道上，这条街有一投石之距宽。在它的视野之内可以眺望到故宫和各部官署。屋内厅堂和卧室可以住十个传教士。房屋是新的，刚建几年，有前、后门，前门通向大街。更满意的是，这座房屋是工部员外郎出售的。因此购买之后，要取得地方当局的认可，比较容易。^④

刘冠南为了表示他对利氏的友情，房屋只按建筑费的一半论

（接上页注文）致仕。《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46 页说，他名叫 Leuteu（刘斗墟），工部下属一个司的头目，本书据此考为工部员外郎。《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户部刘公斗墟”，误。

① 详见本书第六章。

②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45 页亦有相同记载。

③ 《圣朝破邪集》卷一《参远夷疏》：“丰肃（Alphonse Vagnoni 亦名高一志，字则圣）神奸，公然潜住正阳门里，洪武冈之西，起盖无梁殿，悬设胡像，诬诱愚民。”同卷又说王丰肃、林斐理（Félicien da Silva，字如泉）于“万历三十九年三月内前到南京西营街居住。先十年前有利玛窦、庞迪我、郭居静、罗儒望等，已分住南京等处”。同书卷二，徐从治《拆毁违制楼阁一案》：“至于洪武冈拆毁楼房，及基地墙围，初议欲建公署一所。”又说王丰肃“遗下入官房地一块，坐落崇礼街西营三铺地方。前街至后巷基地通共七间，并拆毁砖料等物发卖”。《天主教传行中国考》、《中国天主教史概论》均说在“洪武冈”。

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46 页。

价，并同意教会因经费拮据，一年内暂付款一半^①。

利氏搬进新居后，决定出展贡物。消息传出，南京市民蜂拥而至。参观后，“个个目瞪口呆，他们简直不知道用什么词汇来形容这些贡品。参观的人日益增多，教会房子挤得水泄不通，展览无法继续下去，利玛窦决定停展。那些汹汹的观众不同意，他们准备强行而入，一场冲突正在酝酿。但利玛窦凭借南京市民对他的敬慕，说服了观众。尽管发生骚动，但他们对西方的艺术和宗教还是一致加以高度赞扬。”^②

利玛窦第三次进住南京，活动时间不长，但取得成绩是显著的。1599年8月14日利氏在一封信中说到：

我们的声誉和名望是如此地提高，以致我们可以毫不犹豫地：今年我们取得了成果。^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45页亦说：

使神父感到最高兴的是，利玛窦已蜚声南京。人们把他视为一个天才。而就在这个南京城，利玛窦一次被逮，一次躲藏起来。

利玛窦并不为自己取得的成就而感到心满意足。他说：“我们的最终目的是北京，南京不过是我们的途经之点。”^④因此利玛窦认为“现在还谈不上是收获季节，甚至谈不上是播种，还仅是开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46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48页。

③ 转引《一代伟人》第64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48页。原文是这样的：“我们并不因为南京传教点的成立而感到心满意足了。南京不过是我们的途经之点，我们的最终目的是北京。不过我们决定把进京的努力放到明年。尽管第一次进京给我们带来不愉快的后果，但现在我们受到了以下这些事实的鼓舞，经验已经教（转下页）”

皇而已”^①。他分析了再次进京的必要性与可能性，归纳起来有以下六点：

1. 不进京，不取得皇帝的敕准，那么南京、南昌、广东所取得的成绩就有可能得而复失^②。

2. 援朝战争已经结束，国内出现暂时安定的局面，外人不会因战争影响而有间谍之嫌。

3. 神父从第一次进京失败中吸取了经验和教训，变得更聪明。

4. 展览贡物的消息，有可能通过往返南京北京之间的宫监传到皇帝那里，从而引起他的兴趣。

5. 利玛窦在广东、南昌、南京等地的名宦、王公贵族、社会名流所建立起的友谊，对教会事业可能有帮助。这些人有的在北京，有的是他们的朋友在北京。

6. 利玛窦相信自己的能力^③。

与此同时，利氏开始从物质上作好进京的准备。他派郭居静回澳门筹备贡品和经费。在郭离开南京的时候，他们怕展出的贡物被人偷窃，派一个修士随同郭居静将自鸣钟带到南昌，修士在那里等候郭返回。其余的贡物如天主圣像、三棱镜则寄托祝世禄

(接上页注文)训我们如何改正前年的错误，以及由于国内的和平到来，时代已经变了，我们已经加深同士大夫之间的友谊。我们完全相信如果不得皇帝的敕准，南京和其它地方所取得的成绩，就要失掉。

有关贡品的消息，传得很远很广。迟早有可能通过往返北京和南京的宫监传到皇帝耳朵里。还有贡物的珍贵，有可能引起皇帝的好奇。”

① 《一代伟人》，第 64 页。

② 参考本书第 24 页注⑤。

③ 利玛窦早在 1596 年 10 月 13 日致阿奈维发（见本书第 9 页注③）的一封信中说到：他很焦急等待罗马教皇对于罗明坚提出的派遣使节来华的答复。他认为如果教皇不同意，他决定全部依靠自己的力量，到达北京（《一代伟人》第 48 页）。

保管^①。1599年6月24日郭居静回到澳门^②。当地耶稣会士和葡籍居民对郭的到来，感到欢欣鼓舞。他们早已听到南京传教会的消息，但对他们取得成就，如买工部房子和与缙绅交游，几乎不敢相信^③。

正在这时，一艘载着耶稣会货物，由日本开往澳门的货轮遇难沉没，使他们蒙受一次巨大的经济损失。澳门耶稣会以及中国韶州、南昌、南京传教会的供给，因此而中断^④。上面说过，耶稣会东方传教会的经费是由葡、西两国提供的，此外还有教皇的资助。但这些提供是有限的，不可靠的，因此经费问题是他们时常面临的严重问题。据博格塞尔（C. D. Boxer）说，至1590年止，日本有136个耶稣会士，170个教员，300个勤杂人员，还有200多个教堂，一个出版社，一个医院，一个神学院，每年经费约需12000达克特^⑤。为解决这些困难，范礼安作出让日本耶稣会士参加长崎至澳门的海上丝绸贸易。他们和澳门商人达成了协议：在每年澳门和日本贸易的1600担生丝中，由耶稣会士经营100担。这样每年可有4000至6000达克特的收入。这只能解决一半的费用^⑥。中国耶稣会士也靠海上的丝绸贸易。由于经常遇到台风和荷兰海盗的抢劫，货物要么被大浪吞没，要么被劫一空，时常造成耶稣会经费的断缺^⑦。面对沉船造成的困境，澳门学院院长李玛诺（Emanuele Dias）全力以赴援助中国传教会，赠送一架比原来小一点的、但外表极为堂皇的自鸣钟，一幅圣母玛利亚像，其大小与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49页。

② 《利玛窦年谱》。

③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0页。

⑤ Ducat，过去欧洲通用金币名。

⑥ 转引《一代伟人》第102—103页。

⑦ 《一代伟人》，第104页。

圣·路加画的一样。此外还有三棱镜、玻璃镜、法衣、亚麻衣服、沙漏、玻璃制品。郭居静还从其它地方收集到一些教会必需用品，如圣餐杯、经书等。筹备就绪，澳门学院院长又将会士庞迪我派往南京^①。

1600年3月郭居静和庞迪我同到南京。这时，利玛窦认为进京时机已成熟，不要再迟疑不决。但具体怎么走法，他们内部作了讨论，瞿太素还特地从镇江赶来参加^②。这时他们收到建安王的来信，说他已经与江西税监潘相联系好，要潘替利玛窦起草奏疏。只是潘相要过目郭从澳门带回的贡物。由于利玛窦对税监很不满，婉言谢绝了建安王的建议^③。他们把希望寄托在南京士大夫身上，尤其是祝世禄，这时王弘海已经辞职，准备还乡。他离宁前，写信给北京的朋友，推荐利玛窦^④。祝世禄支持利玛窦进京，他认为：既然关于贡物的消息已经遐迩传开，那么就只有想尽一切办法把它们送到京城，他愿意为他们提供一切的方便。祝世禄不但同意签发护照，而且还给北京的显宦写推荐信^⑤。此外，当时他正派一个太监监押的六条丝货快船进京，顺便将利玛窦一行托付给这位太监，要他沿途照顾他们。后来，这位太监把利玛窦等人当做贵宾看待^⑥。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2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4页。《一代伟人》，第70页。

③ 《一代伟人》，第69—70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5页。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4页。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5—356页。

八、再次进京

随同利玛窦第二次进京的有神父庞迪我、修士钟鸣仁、游文辉。他们于1600年5月18日离宁赴京^①。郭居静留在南京，另外又将罗儒望（Jean de Rocha《日记》作Giovanni Aroccia）^②从南昌调到南京，作郭的助手。南昌则剩苏如望（Jean Soerio）一个神父^③。

利玛窦此次北上，抵临清前，一直是顺利的。他们每到一个口埠，总要上岸，会见当地官员，当地官员均热情接待他们^④。其中尤著者是驻节在山东济宁的河漕总督刘东星^⑤。“诸当道款待如礼，而山东开府心同刘公者，阅诸贡物^⑥，备加优待。”刘东星，字子明，号晋川，山西沁水人。隆庆二年进士。官湖广左布政使。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6页作5月18日；《利玛窦年谱》作5月19日。

② 《人华耶稣会士列传》作“罗如望”。《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一册，根据杭州大方井，天主教古墓窟一块墓碑：“罗怀中先生，讳儒望，圣名若翰，□□玻耳杜嘉尔国人。于万历甲午年入中国，于天启癸亥年正月十三日卒。享年五十八岁。”《圣朝破邪集》卷一亦作“罗儒望”。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5页。《人华耶稣会士列传·苏如望传》：苏如望，字瞻清，葡萄牙人。1595年12月抵南昌，1607年8月病歿。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6页。

⑤ 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8页说：“在山东省有一个总督，他掌管所有的河漕运船，以至贡船。此官秩较高，他的职责就是不让禁运的商品运入北京城。我们遇见的此任总督是山西人，是一位虔诚的释徒。不过他对来世很感兴趣，他的儿子和李贽是朋友，李贽把他引见给利玛窦。他从儿子那里得到许多关于基督教的信仰。当时，这位总督和李贽正住在济宁。”从利氏关于此人籍贯、职务、驻节地点、信仰及与李贽关系的记载，都可以确定他就是刘东星。

⑥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

“二十六年（1598），河决单之黄堰，运道堙阻，起工部左侍郎兼右佥都御史，总理河漕。”^① 刘东星与李贽是知己。袁中道《李温陵传》说：“于时左辖刘公东星迎公武昌，舍盖公之堂。自后屡归屡游：刘公迎之沁水，梅中丞迎之云中，而焦公弱侯迎之秣陵。”^② 刘东星《藏书序》：“予为左辖时，获交卓吾先生行楚。”^③ 从李贽的《焚书》和《续焚书》中可以看到双方函札交驰不断。利玛窦于1600年6月抵济宁，这时李贽正寄居刘公府邸。利玛窦说：“他们的友谊是如此深厚，总督为了能时时见到李贽，特地在他们住房中间的墙壁上开一个门。”^④ 刘东星早已从他儿子那里知道利氏，所以当李贽将利玛窦到来的消息通知他时，总督欣喜万分，他正式向利氏发出邀请，派轿子和轿夫把他接到宅邸，听利氏介绍欧洲情况，厥后，向他询问宗教信仰问题，如对来世的看法，等等。会见结束时，刘东星给利氏起号“西泰”（Sithai）^⑤。利氏刚从总督府回到船上，刘东星即率一大班人马回访利氏，他们急忙赶路，惊动了整个济宁城。刘东星到利氏船上拜见了利氏，同时还参观了贡物。当地士大夫得悉这一消息后摩肩接踵赶来参观。翌日，利氏再去拜访总督，将一份贵重的礼物赠给他，在总督府邸愉快地度过这一天。晚上和李贽共进主人招待的晚宴。利玛窦说：“我就好像在欧洲自己家中，又好像和教会同志在一起，不感到自己是在世界东方的一个异教徒家里。”^⑥

利玛窦离开济宁时，总督派专人护送，由于运河属他管辖，在通过一段狭窄河道时，他们的船只优先通过，为他们节省了不少

① 《明史·刘东星传》。

② 《焚书·李温陵传》。

③ 《藏书》。

④⑤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8页。

的时间^①。

1600年7月3日（万历二十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利玛窦一行抵达临清。临清地处冀鲁交界，是运河的一个重要口埠。当时督税临清的是马堂。《明史纪事本末》卷六五说：“太监陈增、马堂争税。命堂税临清，增税东昌。”《日记》说：“皇帝派出名曰收税，实则抢劫的税监中，有一个名叫马堂。他驻扎在人们所熟悉的口埠——临清。当地驻军和人民起来反抗他，烧毁他的房子，杀死他的爪牙。他若不是乔装逃遁，躲过这场民变，也会落个同样的下场。但是，一场虚惊，并没有使他有所收敛。据说在民变之后，他变得比以前更坏。”^② 南京税监为了赶路，就把利氏等人托交给临清的税监。他告诉他们，这些外国人有一批价值连城的方物，假如这批贡物能由马堂进献皇帝，他一定会受到最大的赏赉。南京税监为证明自己说的话半点不假，还带他们到利氏船上看了贡物。这些税监如实禀告马堂，寥寥数语，即激起马堂对贡物的覬覦。他立即派人通知利氏，要检查贡物^③。

在这关键时刻，利氏去找在肇庆认识、又在南京相会的粤籍朋友——临清道钟万禄^④。请他襄助。钟万禄对利氏的到来十分高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8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9页。利氏关于临清民变记载与中国史书稍异。《明通鉴》七二：“（二十七年四月）临清民怒，聚众三四千，噪而逐堂，纵火焚堂署，毙其党三十七人，皆黥臂诸偷也。”“方焚噪时，守备王场率家丁二十余人冲入，抱救印负堂而出。”一说乔装逃遁，一说被王场救出，不知孰是。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0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0页说：“考虑到目前我面临的危险，我径行去找在肇庆认识的（《一代伟人》第75页作韶州）、后又在南京相会的一个广东人，当时他是附近城市的一个地方官。我找他商量，争取他的帮助。”《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5、366、367页又说（转下页）

兴，派人远道迎接，准备留他多住些时候^①。当钟听说马堂已插手利玛窦的事情时，感到担忧：他说：“在马堂手里，要想不遭挫折、不受损失是不可能的，他们这班人现正得到皇帝的宠幸，只有他们才能够和皇帝商量政事，连那些朝廷大臣也受他的制约，那么一个外国人岂能逃脱他的手掌？！”又说：“要想找什么人来制止他们是完全徒劳的，而且这样做的后果，会带来更大的祸患。”^②虽然钟万禄这么说，但他兵备临清却“能制权珰马堂苛虐之政，商民俱感颂之”^③。因此对于钟，马堂是有点畏惧的。一天，利氏正在钟万禄府邸作客，马堂派随差通知利氏，要他立即回船去，钟万禄让随差回话，利氏是他邀请来的朋友，除有正式指令，否则是不会让他轻易离开的。马堂只好作罢，不敢施淫威^④。正如利氏说：“在所有官员中，马堂对他不得不尊重点。”此外，钟万禄“还从马堂的魔爪中营救出许多人”，因此当地百姓对他感恩戴德，“在城里立他的生祠，供他的肖像，还作一篇评价恰当的生祠记，表彰他的廉政”^⑤。

利玛窦第一次见到马堂，是在自己的船上。当马堂来求见时，利氏以礼相待。马堂先表示愿为他们进京觐见皇帝出力，接着就下令将贡物转到他的船上，借口要彻底检查。马堂看到这些贡物非常高兴，认为皇上一定会满意的。他答应利氏，将尽快上疏给皇帝。利氏婉言谢绝说：“我不想劳驾你，因为在京的几位廷臣会

（接上页注文）他是“兵备道”。《利玛窦全集注释》第二卷第101页说这个人叫“Gumtall”。德礼贤考为钟万禄。查《山东通志》卷四九：“钟万禄，清远进士，分巡临清。”卷一七《历代宦绩五》：“临清道（即东昌道）：钟万禄，清远人，进士。万历时兵备临清，以风骨自厉，能制权珰马堂苛虐之政，商民俱感颂之。”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0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0—361页。

③ 《山东通志》卷七〇《历代宦绩五》。

④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1页。

帮助我们。”马堂嗤之一笑，说：“没有一个官员能够像我这样在皇帝面前有影响。”因为“我的奏疏今天呈上，第二天就会得到批复，而其他官员的奏疏要么迟复，要么悉寝不报。”^①事实正是如此。《明纪》卷四四说：“帝宠爱诸税监，自赵志皋及一贯而下，谏疏悉寝不下。而诸税监有所纠劾，朝上夕下，辄加重谴。”马堂第一次向上奏疏是在他邀请利氏参加他举行的一次节日庆祝会之后。当利氏告别时，马堂把他写好的奏稿给利氏看，内容大意如下：

天津河御用监少监马堂谨奏，为大西洋人利玛窦进贡方物事。

窃臣于临清舟中，查得大西洋人利玛窦者，其自谓欲诣阙廷，进贡方物。察其情切意诚，臣愿为襄助。恐途中船舶之多，或有不虞，乃先遣其至天津看护，未敢擅便，具题请旨。^②

这份奏稿的时间大约是1600年7月31日（万历二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③。奏疏由马堂信差径送北京。利氏等人随这个信差同船到了天津，其时间约在8月9日。未几，马堂也到天津。对于马堂的奏疏，神宗皇帝开始不予理睬，因为照会典规定，此事应由礼部掌管。但由于马堂同党——皇帝内侍从中斡旋，神宗才作了御批：查明所贡方物，悉数报上^④。圣旨下到天津，利玛窦和当地官员跪着领旨。马堂矫旨将贡物占为己有。他命所有贡物一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1—362页。郑天挺主编《明清史资料》上册第454页说：“利玛窦和庞迪我买通明宦官马堂，得来北京觐见明朝皇帝”，与当时事实不符。

② 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3页意译。

③ 《利玛窦年谱》。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3页。

个不漏地填在清单上，然后全部转移到他的府邸。当问到利玛窦是否还有其它东西隐藏起来时，利玛窦不得不把他心爱、漂亮的罗马字祈祷书、弦琴和奥特利乌斯（Ortelius）作的《世界剧院图册》（The World Theatre by Ortelius）交出来^①。

9月15日至30日（八月初九至廿四日），马堂又二上奏疏^②。关于这份奏疏的内容，《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未作记载。但据后来神宗对它的御批，推测出这份奏疏列有利玛窦所贡方物的清单。在神宗对这份奏疏批复之前（约有一百天时间），利氏一行被囚禁在天津的一座寺庙里，四个看守日夜监守他们^③。马堂先诬说利玛窦将一块宝石藏起来，下令彻底搜查，没有查到。后又说利玛窦携带的耶稣钉在十字架上的画像是妖物。总之，他要借故加罪利玛窦等人^④。据利氏说，被马堂抢走的东西有四十件，主要有：两个乌木圣物箱、法衣、印度棉布、几件玻璃制品、日晷、沙漏等贵重物品。大架自鸣钟和圣像没有被抢走。

囚禁期间，利氏写了两封信：一封给马堂，一封给钟万禄。要求他们尽快答复，并说明冬天将给他们带来威胁。在给钟的信中，希望钟通过其它途径，能尽快得到皇帝的赐复。当送信人把信件送到马堂府邸，恰好钟万禄也在座。马堂阅毕，大发雷霆，破口咒骂这些外国神父，把信差痛打一顿。钟万禄不敢当场拆信，事后才将信差叫来，要他转告利氏：1. 进京无甚希望，北京到处谣传利玛窦企图毒害皇帝；2. 马堂声称要将神父押送回国；3. 希望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3页。

② 《利玛窦年谱》。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5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5—366页。

利玛窦保重身体，逃回广东；4. 要求得活路，只有托北京的朋友，向皇帝上疏，敕准他们回国^①。利氏采纳第四种建议，给在京的朋友写信，附上南京朋友的推荐信，让钟鸣仁带着这些信件和礼物去北京。钟鸣仁逃出看守的监视，到了北京。结果，一无所获。钟鸣仁只好沮丧返回天津。利玛窦最后的一线希望破灭了，只有向上帝祈祷保佑^②。

正在这个时候，万历二十八年十二月五日（1601年1月8日）神宗诏书下“天津税监马堂奏远夷利玛窦所贡方物，暨随身行李，译审已明，封记题知。上令方物解进，利玛窦伴送入京，仍下部译审。”^③《国榷》：“庚子万历二十八年十二月庚午朔甲戌，天津税监马堂进大西洋欧罗巴国人利玛窦所贡方物，命利玛窦进京。”《日记》记载了神宗下这份诏书的具体经过：

他们说，有一天皇帝突然想起那份给他的奏稿，说：“朕怎么不见那大西洋人在奏疏中提到的那架能够自鸣的时钟呢？”随从皇帝的内侍回答说：“陛下还没有敕复马堂的奏疏，没有陛下的诏令，那大西洋人怎么能够进京呢？”于是，皇帝当即敕颁这份诏书。^④

这份诏书的内容，《日记》与《明实录》记载是一致的，前者为详：

皇帝命令他们，随带贡物，毫不拖延进京。皇帝还派一名礼部官员，确保他们在途中的安全。礼部对他们进贡一事已全部译审过，并如实报上。^⑤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8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8—369页。

③ 《明实录·神宗实录》卷三五四，二十八年十二月甲戌。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9页。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9页；此说与后文“不經由禮部”相抵牾，参见本书第95页。

此外，还有另一份诏书，由快马直接送到临清，要马堂将占去的贡物，全部交出来^①。其中有关天文学的书籍，是利氏通过当地官员才追回的。这些书籍是利氏准备以后进京参加修改历法用的。

神宗诏书使利氏等人绝路逢生，处境顿时改变。当地官员对他们变得十分客气、尊重，而马堂却有点担忧，深怕神父在皇帝面前参他一疏。时值冬天，河道冰封。利氏一行由陆路进京，天津官府派八匹马和三十名马夫护送他们。沿途各驿站热情接待他们^②。

九、进贡方物

1601年1月24日（万历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利氏一行抵达北京^③。关于利氏抵京时间，许多中外文记载是错误的。有的作1601年1月4日^④，有的没有对中西历作对照，如作万历二十九年一月（1601年2月3日至3月4日）^⑤，其原意可能指1601年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0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1页。

③ 《利玛窦年谱》；《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1页记载：“我们于中国阴历年底，1601年1月24日，抵达北京。”

④ 如库寿林《关于中国的百科全书》（Couling, Samuel, The Encyclopedea Sinica, 1917）；中村久次郎《利玛窦传》作“一六零一年（万历二十九年）正月四日”，《燕京开教略》等，此说源于曾德昭《中国史》（Semedo, The History of China, London, 1655）。中村久次郎《利玛窦传》说：“然据 Semedo 《中国史》第四章（页一一八三以下）所记利氏等诸耶稣教士入居北京之始……‘一千六百零一年一月四日，诸耶稣教士入北京，受款待，召入宫中，一宦官接待之。’”

⑤ 《支那基督教の研究》第161页：“万历二十九年一月，利玛窦一行由天津拘禁释放，抵达北京。”

1月^①。有的混出发时间为抵达时间，说成是1600年^②。有的作1601年1月25日^③。从清代到现代许多学者对《明史》、《明史纪事本末》关于利氏进京时间作过注释、考异。但有的是模棱两可，有的则愈考愈谬。因此有必要对此加以澄清，为论述方便，先将有关史料兹录如下：

是年（万历二十八年末）……大西洋利玛窦进方物。
（《明史·神宗本纪》）

至二十九年，入京师，中官马堂以其方物进献。（《明史·意大里亚传》）

二十九年二月庚午朔，天津河御用监少监马堂解进大西洋利玛窦进贡土物并行李，礼部《会典》止有西洋国及西洋琐里国，而无大西洋，其真伪不可知。（《明实录·神宗实录》卷三五六，二十九年二月庚午朔）

二十九年（辛丑，一六〇一）二月，天津税监马堂进大西洋利玛窦方物，礼部言“大西洋不载《会典》，真伪不可知”（《明史纪事本末》卷六五）

（利玛窦）入都时在今上庚子年（万历二十八年）。（《万历野获编》卷三〇）

在这些记载中，《神宗本纪》和《万历野获编》是正确的^④，《意大里亚传》是错误的，至于《实录》所言时间，非指利氏进京，

① 很多书只提年、月，没有详明日期。如《人华耶稣会士列传》和最新日本《世界历史大典》均作1601年1月。

② 钱宝琮《中国数学史》（科学出版社1964年版）第234页说，利玛窦“公元1600年第二次到北京”。

③ 《大英百科全书》（Encyclopedia Britannica, 1964）。

④ 《明纪》（江苏书局同治十年校刊本）卷四五，亦把利氏进贡一事书于二十八年末。

是指礼部上疏时间^①。因此不能作为利氏进京时间的根据。

夏燮《明通鉴》卷七二对此作考异：

利玛窦入贡，《明史·本纪》书于二十八年之末，盖据马堂奏闻年月也。利入京师，《明史·意大利传》，系之二十九年，《纪事本末》书于是年二月，证之《传》中言“候命五月，未赐纶音”，礼部遂于八月复请遣还，则以为三月者近之。西人书中言利至京师，亦云二十九年，今仍据《传》书之。

这里把对的说成错的，把错的说成对的^②，愈考愈谬。张维华对《明通鉴》考异作考辨不赞成其“二十九年三月”之说，而对利氏进京时间，未作定论，或作二十八年，或作二十九年^③。

杨振鐸《杨淇园先生年谱》对此亦作考辨，但把1601年1月24日错写作万历二十九年，正月二十四日。他说：

是年（万历二十九年，辛丑1601）正月二十四日，利玛窦入觐，此后住京几十年。

按利子入京之年，说者不一，《泰西名人传》（卷四，页

① 详见本章第十节。

② a. 因“马堂奏闻年月”在二十八年之末，而否定利氏入贡不在当年末，这纯属臆断，恰恰两者都在当年末。b. 混礼部上疏时间为利氏进京时间。其所谓西人云“二十九年”的说法是不确切的，西人记载多用公元纪年，因此西人言利氏1601年进京是对的。但以万历二十九年为1601年，而言利氏二十九年进京又是错的。

③ 张维华《明史欧洲四国传注释》第140页：“按利玛窦自南京入都贡献，或作万历二十八年，或作二十九年，《传》文所载，盖据万历二十九年《实录》也。又夏燮《明通鉴考异》言利氏入京为三月事。……《通鉴》所引，即《传》文所载八月礼部题请事，然据是年《实录》所载，则属之是年七月十一日，则知《传》文误引《实录》，所谓八月者，非是。夏燮不据《实录》，即以《传》文推算，改称利入京师为三月事亦有未当。”

十五),《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①及《利氏奏疏》(见《正教奉襄》),皆作万历二十八年,而《教务辑要》(卷四,页五十四《西教源流》条),费氏《利玛窦传》(《入华耶稣会士列传》第九,页四十一)^②,《明史·意大利亚传》(《明史》卷三二六《列传》二一四),明《神宗实录》(卷三五六)及李之藻刻《职方外纪序》,均作万历二十九年,盖利子于万历二十八年,启程北上,于同年七月二十三日,被蜀人马堂截夺贡物,扣留天津者六阅月(据金尼阁记),翌年(万历二十九年)春,始入贡也。^③

由此可见,在对中、西历作对照时,特别要注意,因为有时一个中国纪元年往往跨两个公元年。

利玛窦抵京后,寄榻于一个太监的官邸。在那里他们把贡物整理好,准备第二天送到皇宫^④。第三天——1601年1月27日(万历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由太监把利玛窦的奏疏和贡物呈给神宗皇帝^⑤。奏疏内容如下:

大西洋陪臣利玛窦谨奏,为贡献土物事。臣本国极远,从来贡献所不通。遂闻天朝声教文物,窃欲沾被其余,终身为氓,庶不虚生。用是辞离本国,航海而来,时历三年,路经八万余里,始达广东。盖缘音译未通,有同喑哑,因僦居传

①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万历二十八年庚子，遂与同命庞子顺阳（讳迪我）者，以礼科文引躬诣阙廷，贡献方物。”此处指的是离宁诣京时间，未说明抵京时间。

②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第47页明载：“1601年1月，利玛窦等抵北京，进呈贡物，见者称赏。”此处日期虽不详，但1601年1月应为万历二十八年十一月廿七日至十二月廿八日，非万历二十九年。

③ 《杨淇园先生年谱》，商务印书馆1944年版，第18—19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1页。

⑤ 《一代伟人》，第78页；《利玛窦年谱》。

习语言文字，淹留肇庆、韶州二府十五年。颇知中国古先圣人之学，于凡经籍，亦略诵记，粗得其旨。乃复越岭由江西至南京，又淹留五年。伏念堂堂天朝，方且招徕四夷，遂奋志径趋阙廷。谨以原携本国土物，所有《天帝图像》一幅、《天帝母图像》二幅、《天帝经》一本、珍珠镶嵌十字架一座、报时自鸣钟二架、《万国图志》一册、西琴一张等物，陈献御前。此虽不足为珍，然出自西贡至，差异耳。且稍寓野人芹曝之私。臣从幼慕道，年齿逾艾，初未婚娶，无子无亲，都无系累，非有望幸。所献宝像，以祝万寿，以祈纯嘏，佑国安民。实臣区区之忠悃也。伏乞皇上怜臣诚恚来归，将所献土物，俯赐收纳。臣盖瞻皇恩浩荡，靡所不容，而于远人慕义之忧，亦稍伸于万一耳。又臣先在本国忝预科名，已叨禄位，天地图及度数，深测其秘，制器观象，考验日晷，并与中国古法吻合。倘蒙皇上不弃疎微，令臣得尽其愚，披露于至尊之前，斯又区区之大愿。然而不敢必也。臣不胜感激待命之至。万历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具题。^①

这份奏疏是在南京时写的，而最后对它作修改并工工整整抄写好的不是别人，正是河漕总督刘东星。利氏说：“总督要求看我们在南京写好的准备呈给皇帝的奏稿。有几处他感到不满意，又亲自重新认真起草一份，叫府中文书极为工整地抄写一遍。”^②

利玛窦进贡的方物，从上引的奏疏中见到的仅7物9件：《天帝图像》一幅，《天帝母图像》二幅，《天帝经》一本，珍珠嵌十字架一座，报时自鸣钟二架，《万国图志》一册，西琴一张等物。

^① 《熙朝崇正集》卷二〇，崇禎十一年刻版；又见《徐文定公集》、《增订徐文定公集》。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8页。

实则，利氏在奏疏后所附贡物清单上的物品远不止这些，计有：《时画天主圣像》一幅，《古画天主圣母像》一幅，《时画天主圣母像》一幅，《天主经》一部，圣人遗物、各色玻璃，珍珠镶嵌十字架一座，《万国图》一册，自鸣钟大小二架，映五彩玻璃石二方，大西洋琴一张，玻璃镜及玻璃瓶大小共八个，犀角一个，沙刻漏二具，乾罗经一个，大西洋各色锁袱共四匹，大西洋布并葛共五匹，大西洋行使大银钱四个共 19 物 3 件^①。此外，据《一代伟人》说，庞迪我的著作列出利玛窦进贡方物的详细清单，比上述更详细。《一代伟人》只列出其中最有价值的几件东西：

1 月 27 日，太监把利玛窦的贡物随同他的奏疏一起进献给皇帝。在贡物中没有什么能比下列的东西更为有价值：一帧著名的圣·路加的圣母玛利亚画像的复制品，无论在过去还是在今天，这幅画像在罗马圣·玛丽·玛乔里教堂 (St. Mary Major) 都受到人们的敬仰；另一帧是圣母玛利亚抱着耶稣和使徒约翰的像；一本罗马字的祈祷经；一个圣十字箱，后来又拿掉。因为这似乎不够明智，利玛窦的理由是“把圣物送给一个异教徒”。两个三棱镜，一张古钢琴 (aspinet)，两架自鸣钟，小的更有价值，但因为大的装饰漂亮，人们更喜欢它，等等，诸如此类的东西。^②

神宗皇帝见到这些主物，非常高兴。“皇上启阅天主圣像，敬藏御帑。”^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说，这帧像是一件珍贵的艺术品，是耶稣会总长送的，神宗皇帝把它供奉在内宫，还烧香尊拜^④。应天巡抚赵可怀见到的就是这帧

① 《熙朝崇正集》卷二。

② 《一代伟人》，第 78 页。

③ 王应麟：《利子碑记》，《熙朝崇正集》卷二。

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72 页。

像^①。两帧天主圣母像，其中一帧是圣·路加的圣母像的复制品，这是利氏第二次进京前，由郭居静从澳门带回的，是澳门学院院长李玛诺赠送的。另一帧是圣母抱着耶稣及使徒约翰的画像，这是在西班牙画的，是菲律宾的一位天主教牧师赠送的^②。开始只在肇庆教堂挂着，不公开。直至1591年才在韶州展出，因此事还引起当地人民对教会的抗议^③。这帧像在南京复制过，利玛窦第二次进京路过济宁时，曾将这帧画的复制品赠送给刘东星^④。神宗把这帧画给他母亲慈圣皇太后，而皇太后是虔诚的佛教徒，把它收藏在内库。关于这三帧画的艺术效果，本文另章论述。

神宗特别喜欢自鸣钟，尤其是小的那一架。他把它收藏在内宫^⑤。慈圣太后也想要这架钟，神宗舍不得它，就耍个花招，秘谕宫监把自鸣钟的自鸣装置弄掉，送给太后，这样，自鸣钟不能自鸣，慈圣太后又扫兴地把它还给神宗^⑥。这架自鸣钟是澳门学院送的，由郭居静带回，大的自鸣钟，皇宫中没有一座宫殿能摆得下它。神宗诏令工部尚书在御花园中，为它盖一座钟亭。这座钟亭巧夺天工，奢华无比，耗金达一千三百，价值远远超过自鸣钟本身，它完全是为了满足神宗及时寻欢作乐的需要^⑦。神宗初见此钟时，尚未校好，不能按时自鸣，下诏命利玛窦等人立即进宫修理，并遣派四名宫监跟随神父学习自鸣钟的使用和维修^⑧。

① 见本书第55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80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6页，又见本书第32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58页。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4页。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7页。

⑦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4—375页。

⑧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2—373页。

利氏进贡的西琴是弦琴^①。当时宫廷乐师发现这种乐器能弹出优美的乐曲，但他们不懂得如何弹奏，庞迪我娴于这种乐器，于是被聘请为老师，每天进宫给他们上琴课^②。其它贡物如“映五彩玻璃石（即三棱镜）”、“玻璃镜”、“玻璃瓶”、“沙刻漏”、“大西洋布”都是郭从澳门带回的，关于《万国图志》《日记》说：“自从我们向皇帝进贡《万国图志》后，这几年来我们一直被一种无可名状的恐惧心情所压抑。因为那些朝廷大臣会说这地图是对幅员辽阔的中华帝国的侮辱。直到今天为止，中国人仍坚持中国就是全世界。”^③

除第一批贡物外，利氏进宫修钟时，为了让神宗皇帝对欧洲国王的服饰、仪容和皇宫的建筑有个形象的了解，又进献二帧图画：一帧是西班牙皇宫画（这帧画后被宫监扣留，没有送上），一帧是威尼斯圣·马可教堂和广场画^④。

奉诏接受利氏贡物的宫监是田尔耕^⑤，他让利氏进入皇宫的第二道门，在那里的一个院落接见利氏，问他进贡方物的动机和

① 详见本书第七章考订。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6—377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36页，利氏是后来在神宗要求翻刻《世界地图》时，说这些话的。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5—376页。据朱佑雄《西画东渐二三事》说：利氏还呈上一帧雕版印刷品炼狱图，画上是一些被打入地狱的西方大公和皇帝的幽灵，其中也有罗马教皇。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2页作“dincin”。德礼贤考为“田尔耕”。田尔耕见《明史·阉党传》：“田尔耕，任丘人，兵部尚书乐孙也。用祖荫，积官至左都督。天启四年十月代骆思恭掌锦衣卫事。狡黠阴贼，与魏良卿为莫逆交。魏忠贤斥逐东林，数兴大狱。尔耕广布侦卒，罗织平人，锻炼严酷，入狱者卒不得出。……又与许显纯、崔应元、杨寰、孙云鹤有‘五虎’之号。累加至少师兼太子太师，荫锦衣世职者数人，岁时赏赉不可胜纪，显纯等加官亦如之。忠贤败，言者交劾，下吏论死。崇祯元年六月与显纯并伏诛。”

目的，利氏回答时强调，他们是信仰天主教的，无甚世俗侈求，惟清恬寡欲，并无希冀得到皇帝回赠礼物。田尔耕对此答复感到满意，愉快地收下他们的贡物^①。神宗还派另一些宫监向利氏了解欧洲的情况，如土地肥瘠，建筑风格、服装款式，各种宝石、婚姻、葬礼等风俗，甚至连神父的生活细节，如吃的、喝的，无一不感兴趣，细加盘问。利玛窦不厌其烦作了介绍，同时希望他们能把他想定居北京的强烈愿望，启禀神宗皇帝^②。

西方贡物的珍奇，欧土风情的胜趣，使中国皇帝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神宗很想召见这些大西洋人^③。然而由于他多年不理朝，连大臣都不见^④，何况外国人。所以此念只好打消，命宫廷画家绘利、庞肖像，代替召见。可是以往许多著述，多把神宗召见利氏一事作为佳话，广为流传。因此有必要对此加以辨析，匡误补简。

最早提到神宗召见利氏的汉文资料有王应麟《利子碑记》：“（皇上）分布有司，欣念远来，召见便殿，宠颁一职，辞爵折风，饌设三辰，叨燕陛闕，欲亲颜貌，更工绘图，上命礼部宾之，遂享大官廩饩。”^⑤及艾儒略《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皇上欣念远来，另（召^⑥）见便殿，垂帘以观。”后人著述从此说的有《正教奉褒》^⑦。樊国栋《燕京开教略》：“皇上大悦，即时召利玛窦觐见，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2—373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4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5页。

④ 《明通鉴》卷七，刘纲疏言：“陛下比年以来简禋祀，罢朝讲；弃股肱，阂耳目；断地脉，忽天象；君臣有数载之隔，堂陛若万里而遥。陛下深居静摄，所为祈天永命者何状？即外廷有不知，上天宁不见邪！”

⑤ 《正教奉褒》，第6页。

⑥ 法国巴黎国立图书馆藏本作“召见”（见中村久次郎《利玛窦传》）。陈垣校本作“另见”。

⑦ 《正教奉褒》因袭《利子碑记》。

慰劳周至。”徐宗泽《中国天主教传教史概论》：“（万历年）召玛竇等便殿覲见，垂询天主教旨。”等等^①。

与上述观点不同的有费氏《入华耶稣会士列传》^②、萧氏《天主教传行中国考》^③。中村久次郎《利玛竇传》对此未确定^④。根据利氏本人记载，可断定利氏并没有覲见神宗皇帝。《16世纪的中国——利玛竇 1583 至 1610 年日记》，详载了利氏奉召入宫，受神宗嘉赏，以及神宗欲见神父又见不得的经过：

神父奉皇帝诏令进宫三天，修理自鸣钟。当皇帝获悉他们已应召而来，是如此地高兴。他立即传谕官监，厚给他们廩饩。神父听到这消息，受宠若惊。因为从这一天起，有两名神父可以接近皇帝，修理那架小的自鸣钟，这架钟皇帝总

① 如陈中如、朱芷直《试论明末清初耶稣会士的历史作用》，《中国史研究》1980 年第 2 期。

②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利玛竇传》注云：“诸内数言于帝，帝欲召见，惟与例未合，乃命二画师将此二西洋人图像给呈，然所绘甚劣。时诸神甫等已易欧罗巴服衣儒服，头戴网巾。”

③ 《天主教传行中国考》第 134 页：“伊既不召见大臣，亦未召见玛竇。但欲知大西洋人容颜气度，命画工绘图进呈。又连番命太监详询西洋政教风俗，据实报闻（世传玛竇频蒙万历召见便殿者不确）。”

④ 中村久次郎《利玛竇传》：“其它中国方面史料莫不记利子謁见神宗事，然据 Semedo《中国史》第四章（页一八三以下）所记利氏等诸耶稣教士入居北京之始，则利氏等虽被召入宫，似未尝得见神宗。今译其一节如下：‘一千六百零一年一月四日，诸耶稣教士入北京，受款待，召入宫中，一宦官接待之。继而彼等整理贡品，明日宦官备盛仪，迎之宫中，献于帝，帝嘉纳焉。帝赞美天上像与圣母像，感欢于铁弦琴，即使宦官习其技。帝又钦服于时钟之新奇精巧，命耶稣教士入宫运转机械。于是彼等遂入宫，许入第二室，（第三、第四室非宦官及宿值禁兵不得入）太监承上命颇优遇彼等，留宫中三日，或运转所献时钟，或授四宦官以时钟之使用法，或应宦官之质问，而告以欧洲诸国之国俗民情，其后宦官皆奏之于帝。于是帝益喜耶稣教士之言行，欲亲召见，然以古来无皇帝召见外国人之例，遂不果。惟使画彼等肖像，以察其容貌，终未得引见云。’”

是把它摆在身边，特别欣赏它的奇巧，倾听它那悦耳的声音。

皇帝是如此喜爱那架宝贵的自鸣钟，以致他不仅要看其它贡品，而且还想见见那些入朝进贡的异国奇人，尽管内侍一再介绍他的情况，但皇帝的好奇心并未得到满足。可是，他又不愿打破几年前他自己颁发的诏谕：除皇宫太监宫女外，任何人概不接见。他更不会把外国人看得比他的大臣还要高。他原有的想法只好打消。

皇帝派两名最好的御用画家，命他们细致地描绘出进宫的两名神父（利与庞）的全身像。然后把画好的肖像给他看。中国人不擅长肖像画，可是他们的画却例外，画得相当成功。皇帝第一次见到时，不禁叫了起来：“他们不是回回吗？”站在旁边的内侍说：“他们不是回回，他们是吃大肉的。”^①

根据这些，我们可以看出前引明人的记载是不正确的。他们之所以这样，完全是出于为圣者讳的原因，企图把神宗说成是柔远至仁的明君，掩盖他对天下奇物巧取豪夺的贪婪本性。神宗对这些外国神父的青睐，不过是爱屋及乌，没有自鸣钟的奇巧，也就没有利氏的得宠，这一点还可以从后来利玛窦之所以被神宗敕准定居北京得以证明。

《一代伟人》一书亦提到某些西文著述坚持利氏谒见神宗的说法：

有一种说法，不知他们根据什么，仍坚持万历皇帝与利玛窦的关系密切，实际上，利玛窦从来没有见过万历。利玛窦本人对此有一个原始的记载：正当他们获释自由时，他们进贡的自鸣钟发生故障，掌管自鸣钟的四个太监把钟拿到耶稣会士寓所修理。在那几天，利玛窦的许多官员朋友都来参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4页。

观这架自鸣钟，风声传到皇帝那里，他下诏：今天不准他把自鸣钟拿出宫外，确实需要修理，可以召那些大西洋人进宫^①。“人们就根据这件事”，利玛窦说，“到处传说皇帝热情款待神父，还说皇帝兴致勃勃地同他们谈了话。这样，谣言不胫而走，传遍中国，说什么万历皇帝常常和神父作友好、坦率的交谈，明朝大臣反而见不到皇帝。”^②

直至1975年美国出版的徐中约《中国近代史》仍在匡正这个错误：“他们（指利玛窦等）从来没有见过皇帝，但皇帝允许他们住在北京。皇帝为他们传播基督教活动提供费用”^③。可见以往在这个问题上造成的混乱，至今并未得到完全澄清。

十、定居北京

利玛窦等神父抵京后，马堂的党羽严密监视他们。他们在利玛窦住房周围，安排两个密探，紧紧跟踪他们^④。马堂一伙深怕利玛窦将天津受囚禁和贡物被占去一事披露出来，因此千方百计要将他们撵出北京城。马堂向神宗上疏：回赠大西洋人银钱，遣回南方。利玛窦考虑到定居北京的计划有夭折的危险，决定出外活动，寻找友人帮助。他首先想拜访田尔耕，因为皇帝已命他负责神父的事情。但由于田尔耕的卫侍是马堂的爪牙，他们不让利玛窦接触田，所以利氏只好求助于京城内的南京友人的朋友。一天，利玛窦设计甩掉密探的跟踪，到城里拜访那些人，结果没有一个

① 关于这一事实，下节叙述。

② 利氏原文见《利玛窦全集注释》，转引《一代伟人》第85页。

③ 徐中约：《中国近代史》(Hsu, C. Y., The Rise of Modern China)，第139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6页；利氏修好自鸣钟后，住在皇宫外的一间房子里。

人愿意襄助。但吏部尚书李戴却自动找上门与利玛窦交游，这使利玛窦大为惊讶。他后来对教会的帮助远远超过利玛窦对南京友人的朋友的期求^①。

未几，明朝内部围绕利玛窦进贡一事发生一场有司与宦官之间的纷争。利氏等作为这件事的当事者而受到牵连。事情是由礼部主客清吏司提督会同馆^②主事“蔡”首先发难的^③。蔡对利玛窦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7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9页记载：“明朝礼部下分几个司，诸有司中有一位官员负责掌管藩国贡使来朝分封或进贡的事务。他掌管两个夷馆（或说‘拘留所’），夷馆是诸藩文朝寄榻的地方。他有几位助手，当时这一司的长官是一个福建人。”关于主客清吏司职权，《明史·职官一》说：“主客分掌诸蕃朝贡接待给赐之事。诸蕃朝贡，辨其贡道、贡使、贡物远近多寡丰约之数，以定王若使迎送、宴劳、庐帐、食料之等，赏赉之差。凡贡必省阅之，然后登内府，有附载物货，则给直。若蕃国请册封，则遣领册于其国。使还，上其风土、方物之宜，赠遗礼文之节。……凡朝廷赐赉之典，各省土物之贡，咸掌之。”由此可见，利氏说的礼部的一个司，当是主客清吏司，而利氏说的“夷馆”又是什么？方豪《利玛窦年谱》把它译为“四夷馆”，但“四夷馆”是“掌译书之事”。《明史·职官三》说：“提督四夷馆。少卿一人（正四品），掌译书之事。自永乐五年，外国朝贡，特设蒙古、女真、西番、西天、回回、百夷、高昌、缅甸八馆，置译字生、通事，通译语言文字。正德中，增设八百馆。万厯中，又增设暹罗馆。”“初设四夷馆隶翰林院，选国子监生习译，宣德元年兼选官民子弟，委官教肄，学士稽考程课。弘治七年始增设太常寺卿，少卿各一员为提督，遂改隶太常。嘉靖中，裁卿，止少卿一人。”可见“四夷馆”非利氏所言的“夷馆”。查《明会典》此“夷馆”应作“会同馆”。“旧设南北会同馆，接待番夷使客。遇有各处贡夷到京，主客司员外郎、主事轮赴会同馆，点视方物，讯防出入，贡夷去，复回部视事。弘治五年各夷来贡者众，始添设提督会同馆主事一员，专一在馆提督事务。”见《明会典》卷一〇九。

③ 据《明会典》，自弘治五年以后，已专设提督会同馆主事。因此我们把利氏所说的“掌管两个夷馆”的官员考为“提督会同馆主事”。德礼贤《利玛窦全集注释》根据利氏原文“Zai”暂考为“蔡献臣”，说他是“主客员外郎，提督会同馆主事”显误。其它著述如《明代名人传》、《一代伟人》、《利玛窦传教会》（George Harris, L., The Mission of Matteo Ricci, S. J. MS XXV 1966）均定作“蔡献臣”，似无其它可靠的根据。

进贡方物，不經由禮部，由宮監徑行賚給，深感不滿，認為這是對他的蔑視，很惱火，遂把利氏等人扣留起來。馬堂的一個心腹得知消息，立即趕去，要把利氏等帶到一個所謂安全的地方，並告訴利氏不要理睬提督會同館主事。利瑪竇謝絕他的好意。次日，馬堂心腹與利氏等一起去會見這位主事。馬堂心腹以皇帝的名義警告蔡，不要他插手此事，並恫吓要逮捕奉命去扣留神父的那些侍衛，說他們搶了許多東西。主事懼於馬堂權勢，不敢稍有抵觸，不得不保證，今後不再發生此類事情。不過，他不同意釋放利氏等人，要讓他們寄榻會同館。馬堂心腹提不出其它正當的理由，只好把利氏等人交給主事處理^①。自此以後，利氏等人遂歸禮部掌管。

主事第一次見到利氏時，要他下跪，對他進行整整一小時的審訊，利氏利用當時有司與宦侍之間的矛盾，據理力辯，回答了主事提出的問題。當主事問到為什麼要違反明朝典規，逾越禮部主客清吏司管轄，直接由宮監呈獻方物給皇帝時，利氏對此早有準備，回答說：“這一切都是馬堂壓力之下，被迫這樣做的。既然你們這些朝廷大臣，都不敢對他有一點忤逆，那麼，我們外國人對他不敢違命，更是可以理解的事。直到現在我們仍照皇帝的詔令住在皇宮。從我們到達北京的那一天起，我們就想拜謁禮部官員，但由於馬堂黨羽的嚴密監視，使我們不得越雷池半步。”利瑪竇還辯解說，“一個人只要他在外省居住幾年，過去又曾到過北京，他就是一個中國人，不算外人，可以不受這些禮規的限制。”^②

這些話說得主事啞口無言，態度逐漸轉為溫和。他勸利氏不

① 《16 世紀的中國——利瑪竇 1583 至 1610 年日記》，第 379—380 頁。

② 《16 世紀的中國——利瑪竇 1583 至 1610 年日記》，第 380—381 頁。

要沮丧、担忧，他愿向皇帝奏明此事，在皇帝未赐复之前，先暂下榻会同馆。后来这位主事，成了利玛窦的好友^①。

利玛窦寄榻会同馆的时间约在1601年2、3月间^②。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记载，会同馆与其说是接待蕃国贡使的宾馆，不如说是囚禁外国人的拘留所^③。不过，利玛窦住在这里受到特别的优待^④。第三天，他们进宫向御座朝拜^⑤。在这之前，他们接受礼部官员关于朝拜礼仪的训练^⑥。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1页。

② 《利玛窦年谱》。

③ 《一代伟人》第80页说：“利玛窦和他的同会移居名曰好听的所谓‘夷馆’，实际上这是一个具有1000多房间的大的拘留所。房子门口没有门，也没有椅子、板凳和床铺，与圈羊的羊栏几乎没有什么两样。这里住着许多伪装进京谒见皇帝的使节，实际上他们全是对买卖感兴趣的商人。这是众人皆晓的事。但所有这一切均为一种策略所默许，彼此双方可以从伪装使节中得到好处。”《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1页记载与此类似：“夷馆内有许多小房间，当时来京进贡的使节有一千多人。这些房间与其说是给人居住，不如说是羊圈，没有门，也没有一件家俱。哪怕是一张椅子、一条板凳和一张床铺。这大概是除中国人外所有的东方人，坐、吃、睡都在地上的缘故吧。”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2页说：“我们居住的房间是供中国官员晋京朝觐时寄榻的。因此，房间摆有沙发（sofas）、椅子、床铺。床上罩有两层丝绸床单，以及其它必需品，佣人对我们特别照顾，而且随着时间的流逝，对我们越来越热情。”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3—384页：“在我们住进会同馆三天之后，我们奉命进宫，向御座朝拜。因为这个座位是皇帝亲自坐过的，所以我们就必须这样做。朝拜礼仪是在一个宽大的宫殿里举行，它又长又宽，足以容纳三千人。这是一个相当庄严肃穆的皇宫建筑。……按照中国传统的礼仪，皇帝几乎每天都要升御座，听取大臣的奏疏，决策皇朝大事，以及接受那些贡使和擢升官员的谢恩。自从当今皇帝决定不上朝之后，这种毫无疑问的朝拜礼仪照样要在他的御座前进行。”神宗不上朝，明代史籍多有记载。如《明史·雒于仁传》说：“臣备官岁余，仅朝见陛下者三。此外惟闻圣体违和，一切传免。郊祀庙享遣官代行，政事（转下页）”

几天之后，署礼部事礼部右侍郎朱国祚派礼部官员向利氏调查他们来华的主要动机、目的。利玛窦慎重、明确、坦率地回答了问题：他们是奉上司遣派，来华传播天主教信仰的。他们进贡方物是为了表达他们定居中国的愿望和对中国皇帝的一片忠心。他们期求的不是皇帝的赏赉，而是敕准他们定居北京，或他认为适合的地方。说完之后，利玛窦将这些写成了书面文字。朱国祚要求利玛窦对天主教作详细的说明，利玛窦把一本漂亮的《天主教经》(Breviary)赠送给他^①，从这经书中人们就可以了解到天主教

(接上页注文)不亲，讲筵久辍。”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4页说：“负责训练我们的礼部官员是回回族汉人，他们非常傲慢，自以为与我们是同一种族的，他们愿意作为教会的保护人和我们来往。这些官员作介绍时，哪怕有一点点疏忽，就要受到惩罚，因此他们把礼仪说得很清楚，什么时候下跪，什么时候起立，下一步行什么礼都要交待。”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5页。据利氏此处所说“最高长官”(the Supreme Judge)以及下文和其它中西文资料，可以确定他是署礼部尚书朱国祚。如《一代伟人》第81页说：“署礼部尚书朱国祚(Chu Kuo tso)反对他们定居北京。他接连不断派人向耶稣会士询问各种问题，对他们来华的原因尤其关心。因为这个问题是官方正式提出的，所以回答是很干脆的。‘在口头和书面上’，利玛窦说，我们回答说我们是根据上司命令而来中国传播基督的，我们在中国已经住了多年。我们到北京进贡方物是为了表示对皇帝的尊敬。我们不想得到官爵和赏赉，只想像目前这样在北京城或其它皇帝赐给的地方！为了解答朱国祚提出关于他们传播的宗教性质，利玛窦赠给他讲解教义的书，大概是他的著作《天主实录》。”《利玛窦传教会》亦说：“署礼部尚书朱国祚想了解耶稣会士来京目的，他告诉他，他们来京是为了传授天主教义和进贡方物。他向皇帝上疏谴责马堂干预此事，同时责备神父不按正常手续进京。”《明史·本传》：“朱国祚，字兆隆，秀水人，万历十一年进士第一。授修撰。进洗马，为皇长子侍班官，寻进谕德。日本陷朝鲜，石星感沈惟敬言，力主封贡。国祚面诘星：‘此我乡曲无赖，因缘为奸利耳，公独不计辱国乎？’星不能用。二十六年超擢礼部右侍郎。湖广税监陈奉横甚。国祚贻书巡按御史曹楷，令发其状。帝怒，几逮楷，奉亦因此撤去。尚书余继登卒，国祚摄部事。”又查《明史·七卿年表》，余继登于万历二十八年七月卒。由此可推，朱国祚于1601年至1602年摄礼部尚书。

是一种什么样的宗教。

朱国祚根据调查结果，以礼部名义向神宗上第一疏，时间约在1601年3月（万历二十九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月二十七日），内容根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记载，大意如下：

臣闻大西洋利玛窦，熟谙中国事务。士大夫咸于晋接。故本部下令禁止任何人为其代书奏稿。无乃其已略知其法。内官马堂引见利玛窦，有违本朝会典。利玛窦所贡方物，未经本部译验，径行赉给，亦有过。故事，蕃国贡使需持其所经由省制台抚台之路照，方能进京。恕其不明会典，赦罪。乞量给所进方物价值，照各贡例，给与利玛窦等人冠带，速令回还粤省，由当地有司赐地以居，有司拒绝，则令遣回国。谨题请旨。^①

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记载，在这以后，朱国祚又连上四疏。查明代史籍，可稽的有两疏。对西文记载的五疏和汉文记载的两疏内容及时间作比较，可以推出利氏所说的朱国祚第一疏，即《明实录》记载的二十九年二月庚午朔礼部奏疏：

万历二十九年二月庚午朔，天津河御用监少监马堂解进大西洋利玛窦进贡土物并行李。礼部《会典》止有西洋国及西洋琐里国，而无大西洋^②，其真伪不可知，又寄住二十年方行进贡，则与远方慕义特来献琛者不同，且其所贡天主天主母图，既属不经，而随身行李有神仙骨物，夫既称神仙，自能飞升，安得有骨。则唐韩愈所谓凶秽之余，不宜令入宫禁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5—386页。

^② 关于西洋琐里国、大西洋的考订参见张维华《明史欧洲四国传注释》。

者也。况此方物未经臣部译验，径行赏给，则该（监）混之非，与臣等溺职之罪俱有不容辞者。又既奉旨送部，乃不赴部译，而私寓僧舍，臣等不知其何意也。但查各贡夷必有回赐，贡使必有宴赏。利玛窦以久住之夷，知行贡献，虽从无此例；而其跋涉之劳，芹曝之念，似宜加赏赉例，以慰远人，乞比照暹罗国，存留广东，有进贡者赏例，仍量给所进行李价值，并照例给与利玛窦冠带回还。勿令潜住两京，与内监交往，以致别生枝节。不报。^①

朱国祚第一疏不报，其原因：1. 此疏得罪马堂；2. 处置结论不符合神宗的意愿。神宗已从内侍那里得知提督会同馆主事逮捕利玛窦等一事，对此神宗很不满，他说：“他们有什么罪？为什么要逮他们？难道他们是盗贼？我将等着瞧，礼部是如何处理这件事的。”正当这个时候，内侍把礼部奏疏递上来，神宗把它搁置一边，显然是不赞成其中的结论。最后，按通常做法退回礼部，要他们“照贡者赏例办”^②。

朱国祚第一疏呈上一个月，不报。接着又上第二疏，在这份奏疏中，朱不再提马堂事，对神父大加赞扬，说他们是敬忠皇上的，还说他们进贡方物是自愿的，而不是奉命的。最后的结论是提高赏赉。不过仍坚持“勿令潜住两京”。神宗皇帝对这份奏疏其它各点都同意，惟独不同意“勿令潜住两京”这点。神宗舍不得利玛窦神父离开北京，但又不愿因他们居住北京而违反明朝的典规^③。因此，神宗最好让他的臣子先提出让神父定居北京的方案。

^① 《万历野获编》卷三〇亦有相同记载：“万历二十九年二月庚午朔，天津河御用监少监马堂解进大西洋利玛窦进贡上物并行李。时吾乡朱文恪公，以吏部右侍郎掌礼部尚书事，上疏曰：……”下与《实录》大致相同。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6页。

^③ 《明会典》卷一三《凡贡发贡夷赏赐》：“万历七年题准：各贡夷庆贺事完，即行颁赏赐赉发回还，毋令稽留久住，致惹事端。”

利氏已经看出这一点，并事先向朱国祚作了说明，但朱国祚还是坚持照章办事^①。

后来朱国祚又上第三、四疏，都是由于上述原因仍然不报。关于这两份奏疏的内容和时间，《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记载不详。但可以从《明实录》记载中推测出来。

《明实录·神宗实录》卷三六一，二十九年七月丙午（1601年8月8日）说：

甲午（六月二十八日，公元1601年7月27日）礼部复题：利玛窦涉远贡琛，乃其一念芹曝，臣等议拟赏赐之外，量给所进行李价值，并给冠带回还，盖亦参酌事理。上听裁夺，迄今候命不下者五阅月矣。无怪乎本夷之郁病而思归也。察其情词恳切，真有不愿尚方锡予，惟欲山栖野逸之意。譬诸禽鹿久羈，愈思长林丰草，人情固然，委宜体念。乞准所请颁给，遣回江西等处，听其深山邃谷，寄迹怡老下，遂远人物外之踪，上彰圣朝柔远之政。不报。

由此可见，此处《实录》所云“礼部复题”即利氏所说的第三疏或第四疏^②，其时间在1601年7月27日。《实录》补充《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记载之不详。此疏内所言“候命不下者五阅月”，由第一疏（1601年3月）算起^③正好五个月。朱国祚第三、四疏上报之后，利玛窦开始四处活动，企图藉助他认识的廷臣向朱施加压力。吏部尚书李戴就是其中一个。李戴找到朱国祚，问他为什么不把利氏等人由会同馆放出来，让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7页。

② 不可能是利氏说的第二疏，因为第二疏时间约在1601年4月，也不可能是第五疏，因为第五疏很快得到神宗批复。

③ 因为神宗对第一、二、三、四疏皆不报。

他们在京城的其他地方定居下来。朱深知李对税监是深恶痛绝的，企图把此事归咎于利氏投靠马堂。李戴说：“谁人不晓这位税监是地地道道的盗匪，可是有哪一个有司有勇气和胆量来掣肘马堂呢？难道你能因他不敢违抗马堂而责怪他吗？”说完愤懑离开^①。

最后，署礼部尚书朱国祚慑于李戴的权势，不得不照他的意见办。因此给神宗上第五疏时，态度完全改变。他提出由利氏自行在城内挑选他认为最适合的地方，租房以居。每五天送一次供给，由四名差役送往，有米、肉、盐、酒、蔬菜和柴火。配一名佣人由他们使唤。此外，朱国祚要利玛窦以自己的名义再写一份奏疏，说明因寄寓会同馆，缺乏医药和其它必需用品，身体每况愈下，因此恳求皇上敕准他们在北京择地而居^②。

利氏写好奏稿，通过好友吏科给事中曹于汴^③的帮助，呈给了神宗皇帝。其内容如下：

臣本远夷，向慕天朝德化。昔跋涉而来，僦居圣朝。下至庶人，上至巨卿，咸与晋接。先年携带方物，进京朝贡。物虽不足为珍，稍效芹曝之私，所献天主圣像，以祝圣上万寿无疆，以佑天朝国泰民安。臣惟事奉天主，不婚不娶，孑然一身，无所望幸。惟仰天恩浩荡，俯赐京都弹丸之地，供臣栖身。臣不胜感激，屏营待命之至。谨奏。^④

这两份奏疏，神宗很快敕复。不过不是书面下达，而由太监口头传谕：“钦赐大西洋利玛窦等安居顺天府。禁绝一切遣回南方

①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8页。

③ 曹于汴，字自梁，号负子，安邑人。“万历十九年举乡试第一。明年成进士，授淮安推官。以治行高节，授吏科给事中。”（《明史·本传》）《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9页说，给事中是利氏的朋友，他将尽力使利氏定居一事得到尽快解决。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9页。

和大西洋之言。钦此。”^①

朱国祚和利氏的这两份奏疏以及神宗的御批，不见于明代史籍，其时间《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也未作详载，但可以肯定是在1601年7月27日之后^②。德礼贤《利玛窦年谱》把利氏奏疏暂定为“1601年6月”显然是错误的。根据目前可稽的明代史料，与此有关的只有《明史·意大利亚传》简略提到：“已而帝嘉其远来，假馆授粢，给赐优厚。”^③这句话为后人津津乐道，但由于他们对利氏自抵京后至神宗敕准他们定居北京止所经历的三个阶段（进贡受赏——会同馆受“囚”——敕居北京）的具体经过若明若暗，把这三件事笼统、简单地混为一谈，因此造成许多混乱。如上述混利氏进京进贡时间为后来礼部具疏的时间即是一例。其中错误为甚的是神宗赐第宣武门内^④。

神宗为什么敕准利氏定居北京呢？原因是复杂的，多方面的，但有一点是官监对神宗影响的原因。据利玛窦说“那些掌管自鸣钟的内侍也极力要利玛窦留在北京。因为他们担忧不论大小自鸣钟中哪一架发生故障，就没有人修理”^⑤。又说“人们已经普遍看出皇帝是偏向于神父的，这大概是那些与利玛窦有交情的内侍向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9页。

② 即朱国祚第四疏之后。

③ 上述朱氏第五疏以及《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9页所说：“我们不仅得到敕准定居北京，而且还享受敕赐的廩饩，每月八金，每四月给一次。这与欧洲相比，也是一笔不算少的收入。”即是《明史》这句话的最好注疏。

④ 这个错误源于《帝京景物略》：“神宗命给廩，赐第此邸”，因陈相袭有《正教奉褒》：“上命礼部待以上宾，厚给廩饩，并于京都宣武门（初名顺承门）内东首，赐第居之”。中村久次郎《利玛窦传》、徐宗泽《中国天主教传教史概论》等等。实则宣武宅邸是利玛窦于1605年购买的（详见本书第126页）。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7页。

皇帝表示他们担忧的结果。”^①

联系时代背景看，神宗所以信宠宫监，偏向神父，不满有司，是有他政治上的原因。署礼部尚书朱国祚就利氏封贡一事连上五疏的时候，正是明朝廷“国本”之争激烈之时。自万历十四年神宗封宠妃郑氏为贵妃始，诸臣已看出皇帝有废长立幼之意，故迟迟不册封东宫。他们从皇朝根本大计着想，“争言立储事，章奏累数千百，皆指斥宫闈，攻击执政。帝概不置问。由是门户之祸大起”^②。朱国祚“摄尚书近二年，争国本至数十疏，储位卒定”^③。礼部关于建储和利氏封贡的奏疏，差不多在同时，这两件事交织在一起，因前者影响后者，以及反过来借后者打击前者与皇帝意见不同的有司，这对于封建统治者来说，是司空见惯的。邓恩《一代伟人》即持这种观点：“利玛窦抵达北京的时候，正是长期以来国本之争进入激烈阶段，神宗皇帝自己也懂得，由于诸臣的反对，他不得不屈从他们，并且对此怀恨在心。因此，借这个机会打击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6页。

② 《明史·郑贵妃传》。

③ 《明史·朱国祚传》：“时皇长子储位未定，冠婚逾期，国祚屡疏谏。戚臣郑国泰请先冠婚，后册立。国祚抗疏言：‘本朝，外戚不得与政事。册立大典，非国泰所宜言。况先册立，后冠婚，其仪仗、冠服之制，祝醴、敕戒之辞，升降、坐立之位，朝贺拜舞之节，因名制分，因分制礼，甚严且辨。一失其序，名分大乖。违累朝祖制，背皇上明纶，犯天下清议，皆此言也。’又言：‘册立之事，理不可缓。初谓小臣激聒，故迟之。后群臣勿言，则曰待嫡。及中宫久无所出，则曰皇长子体弱，须其强。今又待两宫落成矣。自三殿灾，朝廷大政令率御文华殿。三礼之行，在殿不在宫。顷岁趣办珠宝，户部所进视陛下大婚数倍之。远近疑陛下借珠宝之未备，以迟典礼。且诏旨采办珠宝，额二千四百万，而天下赋税之额乃止四百万，即不充国用，不给边需，犹当六年乃足。必待取盈而后举大礼，几无时矣。’已，又言：‘太祖、成祖、仁宗，即位初，即建储贰。宣宗、英宗册为皇太子时，止二岁，宪宗、孝宗止六岁，陛下亦以六岁。未闻年十九而不册立者。’国祚摄尚书近二年，争国本至数十疏，储位卒定。”

他们，这不是完全没有可能的。”^① 这也就是说，神宗皇帝之所以同意利玛窦等定居北京，其中有一点原因是他借端发难，乘机对朱国祚和礼部进行打击。而利氏等人也因皇帝和有司在争“国本”上的矛盾，侥幸得以定居北京。由此也可以看出，利玛窦来华传教活动不是单纯的、孤立的，而是与明末社会的矛盾紧紧连在一起的。

十一、与廷臣晋接

自利玛窦获神宗敕准定居北京后，朝廷巨卿名公纷纷与之交游。“公卿以下，重其人，咸与晋接。”^② 徐光启《跋二十五言》说：“自是四方人士，无不知有利先生者。诸博雅名流，亦无不延颈愿望见焉。稍闻其绪言余论，即又无不心悦志满，以为得所未有。”^③ 这些话颇中肯地反映了当时利氏与公卿交游的真实情况。

第一个慕名投刺来访的是上面提到的吏部尚书李戴^④。他在

① 《一代伟人》，第83页。

② 《明史·意大利亚传》。

③ 《徐光启集》上册，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37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7页：“对于神父帮助最大的莫过于吏部尚书。这个人曾经是一个小县城的县令，为政贤明。他任吏部尚书之高职，不是按级别提拔上来的，而是皇帝特别擢用。他担任这个职务，还保持过去廉明的作风。他的职责主要就是掌管官吏的黜陟，因此理所当然人们对他很尊敬。第392页说：“他是河南人，年已古稀。他最常邀利玛窦到他府邸做客。”《明史·李戴传》：“李戴，字仁夫（号对泉），延津人。隆庆二年进士，除兴化知县，有惠政。擢户科给事中，广东以军兴故，增民间税。至万历初乱定，戴奏正之。累迁礼科都给事中。出为陕西右参政，进按察使。”“由山西左布政使擢右副都御史，巡抚山东。岁凶，累请蠲赈。人为刑部侍郎。累进南京户部尚书，召拜工部尚书。以继母忧去。”“二十六年，吏部尚书蔡国珍罢。廷推代者七人，戴居末，帝特擢用之。”《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作“太宰李公”。《利子碑记》作“李家宰”。

利氏尚被马堂党羽监视时，就自动来找利氏，利氏感到诧异，冒昧地问他：“你为什么要来见我这样一个几乎不为人们所知的人呢？”李回答：“因为我从其它途径，听到你是一个了不起的人。你传播的宗教，教人做一个诚实的人。”^①他对利玛窦平等相待，免去一切繁文缛节，让利氏和他并起并坐，一同进餐，彼此间不分地位高低、身份尊卑。他对利氏传入的西方奇器和伦理道德感到兴趣。要利氏替他制作一些象数仪器^②。同时还向利氏讨教关于宗教信仰问题。利玛窦《畸人十篇》^③第一篇记载了他们二人关于“人寿既过误犹为有”的对话，借人生意义为题，阐幽发微，抨击时政，讽刺作戕百姓的奸佞暴殄是“虽生犹死”。“太宰曰：‘世有不肖子，从少至耆，侮天耳，害人耳，污己耳。天主大慈更益之以寿，望其改行，而彼反用之增愆也。迨身将毙，则年数与恶积等焉殆哉。子言之其寿有乎，无乎？’余曰：‘不如未生矣。’”对于利氏这套说教，李戴是心悦诚服的。他当着诸戚面说，“夫西庠实学大获裨于行，汝侪当绎之，勿忘矣。”^④

李戴对利玛窦的帮助和影响也是不小的。如前面提到李为利氏等定居北京所作的努力。利氏受李影响，典型地表现在他对矿税祸患所作的记载，有的话与李戴奏疏几乎是同出一辙^⑤。从利氏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7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2页。

③ 《畸人十篇》是利玛窦的一篇宗教著作，详见第六章。

④ 利玛窦：《畸人十篇》。

⑤ 比较《明史·李戴传》与《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即可说明这一点。除本章第八节引用李戴与利玛窦的话外，还有其它论述。如：

李说：“持无可究诘之说，用无所顾畏之人，蚩蚩小民，安得不穷且乱也。”

利氏说：“官监统统是一丘之貉，野蛮蒙昧，少廉寡耻，粗鄙倨傲，贪婪之心甚于虎狼。在他们恣行暴虐之下，不到几个月全国陷入一片混乱。……这种征税，是不公开的抢劫，在全国造成了严重的后果，使所有物价上涨，随之就是天下百（转下页）

对时政所作的评论性记载中可以看出，利氏是站在封建开明统治者这一边。

利玛窦在广东时，曾预言有朝一日要与明朝阁老比肩而坐^①，现在这个夙愿总算实现了。利玛窦交游官秩最高的官员是阁老(Cholao)沈一贯^②。《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0页说：

首先，我们要提到一个官秩最高的官员，中国叫这样的官为“阁老”(cholao)。当时就他一个人居这个官秩^③，利玛窦神父正想找一个名义去拜访这位权贵。在别人引见下，利玛窦神父带了一些方物去，其中最令主人感到兴趣的是嵌在乌木上的凹面日晷，它精致漂亮。阁老收下礼物，并留利玛窦神父做客、攀谈；直至设宴招待利玛窦神父。他高兴地听我们作来华目的的说明。他特别感兴趣的是天主教国度的风俗，比如利玛窦神父告诉他，天主教只允许一夫一妻，皇帝

(接上页注文) 姓的日益贫困。”(《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43-344页)

李说：“湖广激变已数告，而近日武昌尤甚。此辈宁不爱性命哉？变亦死，不变亦死，与其吞声独死，毋宁与仇家俱糜。故一发不可遏耳。陛下可视为细故耶？”

利氏说：“他们文章论奏，痛陈苍民糜烂，乱警可畏。这些话不是危言耸听，而是事实，当时好几处已经发生了大暴动。可是神宗对于他的臣子在奏疏中用委婉的口吻指出他过谏的谏言，置若罔闻，那些在外地的官员公开起来反对税监的暴行。”(《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44页)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1页。

② 沈一贯，字肩吾，又字不疑，又字子唯，号蛟门(《鄞县志》卷三七)，又号龙江。浙江鄞县人。隆庆二年进上。万历二十二年以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入阁预机务。二十五年晋太子太保户部尚书，武英殿大学士。二十八年晋少保吏部尚书。二十九年晋太子太傅建极阁大学士。万历二十六至二十九年九月，由十张志皋养病，张位闲住，阁老实际上只有沈一贯一人。参见《明史·宰辅年表》。九月后，沈鲤、朱赓召兼东阁大学士，万历三十四年七月致仕。入阁凡十二年。

③ 据利氏记载，可以推出他们交游的时间是在二十九年九月以前。

概莫例外。他向在场的其他官员说：“一个国家婚姻制度是如此严格，那么我们对于这个国家其它方面的事情就没有必要再作了解，因为单从这一夫一妻，就足以反映其它方面也是有条不紊的。”阁老向利玛窦神父回赠了礼物，有丝绸和皮毛，值四十多金，超过利玛窦神父赠给他礼物的价值^①。接着我们又赠礼物给他的儿子^②。这位儿子从那以后同我们建立了深厚的友谊，所以在他父亲任阁老的八年时间里，一直同我们保持亲善的态度。^③

接着，利氏又与刑部侍郎王汝训、刑部尚书兼兵部尚书萧大亨、礼部尚书冯琦交游。刑部侍郎王汝训^④，利氏在南京时业已认识。这时因公事来京，利氏通过他与萧大亨、冯琦交游^⑤。

萧大亨，字夏卿，号岳峰，泰安人。嘉靖四十二年进士。授榆次令，累官兵部侍郎，拥扈潞藩之国，一裁以法，中官敛衽。进刑部尚书署兵部，年八十一卒。有《两镇奏议》、《藩封纪略》、

①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相国沈公蛟门（一贯）时为设礼且馈安斧焉。”

② 《鄞县志》卷三七说：（沈一贯）子泰鸿，字云将。能诗工书法，一贯抑之，不使应试，以荫仕至尚宝卿。子泰泳，字鳞游。荫授中书舍人，转屯田司之事。升虞衡司员外郎。出守马湖有循。子泰潘，字长世。以荫为尚宝丞。

③ 沈一惯任阁老实际是十二年，见上页注②。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1页作“刑部侍郎”。说“他因公事到北京，利玛窦很熟悉他。他是利玛窦的一个朋友，他因立志要成为一个数学家而闻名”。《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称之为“少司寇王公”，《利玛窦全集注释》考为“王汝训”，《一代伟人》第90页从之作“Wang Ju-Shun”。《明史·王汝训传》说，王汝训，字右师，号泓阳（见《明人传记资料索引》），聊城人。隆庆五年进士。万历初，人为刑部主事。改兵部，累迁光禄少卿，入为太常卿。寻进太仆卿，调光禄。二十二年改右金部御史。旋进右副都御史，巡抚浙江。后革职。汝训家居十五年，起南京刑部右侍郎。召改工部，署部事。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1页。《一代伟人》，第90页。

《夷俗记》^①。利氏说：“通过刑部侍郎，我们和刑部尚书，后来又任兵部尚书，建立了友好关系。”^②《明代名人传》说：“在萧大亨任刑部尚书期间（1601），他与利氏认识。他同其他士大夫帮助利氏完成《天主实义》。”又说：“1602年萧的侄子接受了利氏的洗礼。”

礼部尚书冯琦是利氏在京交游的一个重要人物，也是受利氏思想影响较大的中国士大夫。冯琦叩学利氏已为许多著述提及。对于冯，利氏是这样说的：“此人姓冯（Fon），是刑部侍郎（系吏部侍郎之误）^③，他负责全国各地官员的选授。当他擢为礼部尚书时，负责神父的事务。他确保了我们在京城的安全。我们不再担忧有人反对我们。他还下令，皇帝赐给的廩饩，必须照谕旨悉付。”^④

“冯琦，字用韞（号琢庵），临朐人。幼颖敏绝人。年十九，举万历五年进士，改庶吉士，授编修。预修《会典》成，进侍讲，充日讲官，历庶子。三王并封议起，移书王锡爵力争之。进少詹事，掌翰林院事。迁礼部右侍郎，改吏部。泄政勤敏，力抑营竞，尚书李戴倚重之。”^⑤寻转吏部左侍郎。万历二十九年十月，拜礼部尚书^⑥。冯琦明习典政，学有根柢，深受神宗眷倚。《列朝诗集小

① 《明人传记资料索引》，第904页。查《明史·七卿年表》，萧于万历二十三年（1595）至三十三年（1605）任刑部尚书。万历三十年（1602）兼署兵部尚书。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1页。《一代伟人》，第90页。

③ 按《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1页的行文是“刑部侍郎”（Assessor of High Tribunal）。如刑部尚书作Presiding officer of the High Tribunal。但据下文说到其职责显然是吏部侍郎。《明史》本传作“吏部侍郎”。

④ 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19页说，赐给他们的廩饩并不都是按时供给，有时亦中断，也许是经办人的疏忽。

⑤ 《明史·本传》。

⑥ 《明史·七卿年表》。

传》说他“天姿瑰玮，濡染家学”，“年未四十早入史馆”。“请建储，止矿税，革疏剜切，天下诵之。”就是这样一个“中外想望丰采”^①的人，对利氏传入的基督教神学十分推崇，虚心向他讨教。利玛窦说，“大宗伯大有志于天主正道，屡求吾所译圣教要诀，命速译其余。又数上疏，排空幻之说，期复事上帝之学于中国诸庠。”^②《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和《利子碑记》亦有同样论述^③。《畸人十篇》第二编《人于今世惟侨寓耳》记载冯琦向利氏问学的经过。冯琦针对明末社会世道乖乱，人心浇离，问利氏：“天主何故生人于此患难之处？”利氏以基督教神学的原罪思想对此加以解释：“天主初立此世界，俾天下万物，或养生或利用，皆以供事乐我辈。而吾类原无苦辛焉。自我辈元初祖，先忤逆上帝，其后来子孙又效之。物始亦忤逆我，而万苦发。则夫多苦，非天主初意。乃我自招之耳。”大宗伯闻毕，万疑释然，叹曰：“噫嘻！此论明于中国。”这篇对话，对明代理学的虚幻空疏亦作了抨击^④。

接着，利氏又与两位礼部侍郎交游。利玛窦说：

在那时，我们还和两位礼部侍郎交游。其中一位经常告诉利玛窦：他有一个兄弟在广东，他是一个基督教徒，在一些规定的日子里，他坚持不吃荤。由于他兄弟的影响，他倾向基督教。但没有效尤兄弟的榜样洗礼入教。他还说，有一

① 《明史·本传》。

② 《畸人十篇》卷二《人于今世惟侨寓耳》。

③ 王应麟《利子碑记》：“是时，大宗伯冯公琦署部事，探讨其所学。昭事天主，俱吾人提躬缮性，据义精确，确有详处，因是数数疏议，排击空幻之流，欲彰其教。”《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大宗伯冯公琢庵，屡叩利子所学，深相印可。遂大有志于天主正道，时求所译经典，复命速译其余，且数数上疏排击空幻之流，欲章明圣教。”

④ 详见本书第六章。

个著名的作者^①写了一本书，书中有部分内容是反对基督教和《天主实义》的。这位作者凭借自己的权威将《天主实义》部分内容删去，换为相反的观点。神父根本不同意他们这样做。但是他们声辩是来源其它的材料。^②

这两位侍郎，其一是杨道宾，其一是郭正域^③。杨道宾，字惟彦，号荆岩，福建晋江人。万历十四年进士第二^④。从兄道会，字惟宗。他就是利氏提到的广东的一个基督教信徒。他曾官广东按察副使、省提学^⑤。道宾授编修，累迁国子监祭酒、少詹事、礼部右侍郎，掌翰林院事。转左，改掌部事，时万历三十五年六月^⑥。杨道宾“诗文温粹典雅，书法遒秀，尺牍之美，流传海内”。曾作箴自警：“贵常可贱，富常可负，须立定脚根，我不必是，人不必非，须剖破藩篱；性命为轻，名节为重，须审度时位，名利非求可得，祸患非避可免，当勘破机关。”^⑦

① 德礼贤考为“黄辉”，详见本书第六章。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2页。

③ 据德氏考证。利氏原文作 Ianchigan 和 Cuominlun。他考前者为“杨荆岩”（即杨道宾），后者为“郭明龙”（即郭正域）。《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250页把杨道宾说成是“姓殷的福建人”，把郭正域说成是“姓顾的湖广人”。“王尚书（忠铭）待利公情谊始终不渝，又给他介绍了一个姓顾的湖广人，和一个姓殷的福建人。这两个人后来都做了北京的礼部侍郎。”顾、殷两人都是由王尚书带领到利公寓所来相访的。（原文见 *Le Père Matthieu Ricci et la Société Chinoise de son temps 1552—1610*, by R. P. Henri Bernard, P. 313）

④ 《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第一名焦竑。

⑤ 《福建通志·列传·明十二》第37页：杨道会，字惟宗。隆庆戊辰进士。知黄岩县，息讼缓征，待民以诚，擢南京兵部员外郎。改工部。出知安庆府，移台州府。迁广东按察副使，巡抚傲视之，投檄归居二年，起为其省提学。后迁湖广参政，提督太和山治鄱阳。楚变时，摄按察使，转右布政使。

⑥ 《明史·本传》、《明史·七卿年表》。

⑦ 《福建通志·列传·明十二》，第36—37页。

郭正域，字美命，号明龙，江夏人。万历十一年进士。选庶吉士，授编修。为皇长子讲官。出为南京祭酒。万历三十年征拜詹事，复为东宫讲官。旋擢礼部右侍郎，掌翰林院。三十一年署礼部事。俄而妖书事^①起，他因积忤一贯，受诬陷几被杀。举朝不平。道宾等为之地，事得寝。正域获免，乃归。“正域博通载籍，勇于任事，有经济大略，自守介然，故人望归之。”^②

利氏在南京时，郭正域是“利玛窦的一个热情的友人”，杨道宾是“利玛窦最好的朋友之一”。他们与利氏始终保持友好的关系，直到他们在京任礼部侍郎时，仍是利玛窦的座上宾，替利玛窦传人的基督教作辩护，抵制社会舆论对它的攻击^③。

利氏除了与朝廷巨卿名公晋接外，还注意接触社会最底层的平民百姓。由于神宗皇帝的敕赐，教会在当时的社会地位很高，教会寓所宛如官府一般，尊荣森严。利玛窦说：“起初，一般人连教会房子的门槛几乎都不敢抬头瞧一瞧，至于那些身份低贱的人更不用说了。”为了把基督“福音”传播到贫苦百姓中去，利氏毅然决定，无需这个尊严，开放教会房子，让所有人来访，哪怕是最穷最贱的人，利氏不管多忙，从不拒绝一个穷人。这样做的结果，使许多穷苦百姓纷纷皈依基督教^④。

十二、冯应京与李之藻

利玛窦交游的十大夫中，因信仰基督教而出名的有两个人，一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03页对这一件事作了记载。

② 《明史·本传》。

③ 《一代伟人》，第60—61、91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3页。

是湖广佥事冯应京，一是缮部李之藻^①。

冯应京，字可大，号慕冈，盱眙人^②。万历二十年进士。为户部主事。督蓟镇军储，以廉干闻，寻改兵部，进员外郎。

二十八年擢湖广佥事，分巡武昌、汉阳、黄州三府。绳贪墨，摧奸豪，风采大著。时御马监监丞陈奉充湖广税使，恣肆暴横，播恶楚中，“奉掎克万端，至伐冢毁屋，剝孕妇，溺婴儿”。二十九年正月，陈奉举大箭焚民居，民众拥奉门。陈奉遣人击之，多死，碎其尸，掷诸途。这时人们噤不敢言，“独有冯应京抗疏列奉十大罪”^③。利氏对冯应京在楚的廉政和谏止税监暴虐行为作了记载：

在湖广期间，冯慕冈尽职奉公，清白廉洁，热心于社会公利。同时执法严明，对于贫寡人家的诉讼，尤能秉公断案。正在这时，来自皇宫的税监，势如洪水猛兽地扑来了，他们名曰征税找矿，实是荼毒百姓。

钦使湖广收税官监（陈奉）因其特别残酷而臭名昭著，他正是凭借手段的残酷，摄取了豪族所特有的权贵以及专门裁抑异己者的恣威。有些官吏，金钱、地位重于民众的利益，他们和税监沆瀣一气，阿谀奉承。

但也有些官吏，他们尽自己的职责，敢于顶住这股逆流，上疏皇帝，公开表示反对税监。上述的冯慕冈，就是湖广反抗税监人中首当其冲的一个。他意识到自己的权限，不足以掣肘税监，所以连上三疏，以确凿的事实奏劾湖广税监之罪。^④

① 利玛窦《坤舆万国全图自序》作“缮部我存先生”。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3页说他是“江苏凤阳人”。《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作“直隶泗洲卫”。此三说无相抵牾。盱眙隶属直隶泗洲，泗洲又隶属凤阳府（《清史稿·地理志》），明代凤阳府又隶属直隶南京省。

③ 《明史·冯应京传》。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4—395页。

但是陈奉亦诬奏“佥事冯应京故违明旨，阻挠税务，乞敕下究治”。神宗怒，下旨：“冯应京抗违阻挠凌辱钦使，本当拿解究问，姑且降杂职，调边方用，不许朦胧推升。”^①后因“都给事中杨应文论救，遂并逮京、宅、之翰三人。”^②利玛窦也说：“湖广税监，不甘束手待缚，当即反奏，诬告他忤君，故违明旨，仅一疏，冯应京就被削籍，逮至京。这样，因为皇帝的一个圣旨，这位超人遭到痛杖，囚禁在一个窄小的牢房里。”^③

神宗逮捕冯应京，激化了当地百姓与税监陈奉的矛盾，爆发了规模较大的反抗税监的斗争。“民知应京获重谴，相率痛哭”。他们聚数万人围奉廨，陈奉逃匿楚王府。民众遂执陈奉爪牙六人，投之江，并伤缇骑；詈可大助纣为虐，焚其府门。后来，这场“楚变”为新任巡抚赵可怀平息下去。“应京之就逮也，士民拥槛车号哭，车不得行。既去，则家为位祀之。”^④

冯应京在湖广时已风闻利氏蜚声南昌、南京二城。特派他的弟子到南京，向利氏讨教。不巧碰到利氏第二次启程进京，这位弟子一无所获，返回湖广，向冯应京禀报。在冯被逮前不久，他又派那位弟子去北京，这时利氏已从会同馆“释放”出来，这位弟子很快找到利氏，向他说明了事情的原委，并将礼物赠给他，要

① 《明实录·神宗实录》卷三五六，万历二十九年二月己丑。

② 《明史·冯应京传》。襄阳通判邸宅，枣阳知县王之翰。冯应京被捕时间，《明通鉴》考为二十九年三月（1601年4月3日至5月1日）。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4—395页。

④ 《明史·冯应京传》。《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5页亦说：“当时，湖广百姓毫不踌躇，立即在当地用不同于寻常的做法，纪念他们的恩人。他们刊行大量书籍，颂扬他所积下的功德。同时还刻印他的肖像，由于精心制作，肖像宛如真人似的。为了使更多的人能够自行纪念这位得到人们崇拜的人，他的肖像被散发到全省各地，好几个地方都立祠堂，祭台上供摆着他的肖像，台前香火紫紫不灭。所有这一切都表明湖广百姓对冯慕冈的景仰与纪念。”

利氏收他当学生。这样，利氏就从他那里了解到冯应京的详情，知道他是如此仰慕基督教信仰的。所以在冯氏押解到北京，尚未投狱前，利氏特地与他相见一面。双方情投意合交谈了一个多小时，俨然是久经考验的患难之交。在冯囚禁的三年^①时间里，利玛窦和冯应京函札不断，彼此间更加了解，友谊更深了^②。

冯应京不但是一个为政廉惠的开明官员，而且还是一个颇有见地的理学家。《明儒学案》说：“先生师邹南皋^③，其拘幽书草，皆从忧患之际，言其得力。”他对利氏传入的西方基督教神学和伦理学，推崇备至，把基督教神学视为“救世良方”^④。他翻刻利氏的许多著作如《交友论》、《天主实义》、《舆地全图》等，并在各书加上他写的褒扬西学的序言。他第一个称利氏为“利进士”^⑤。

1604年9-10月冯应京获释^⑥。利氏在郊外的一间小屋与他第二次相会，劝他接受洗礼入教。他的牢友告诫他为避免再惹事端，待回到南京时再接受那个神父的洗礼。可是冯应京放归不久，于万历三十四年（丙午）正月病歿。因此冯应京死时，还不是一个基督教徒。不过，他为利氏传播基督信仰作出了很大贡献。

李之藻被教会史学家誉为中国圣教三大柱石之一^⑦，是这一时期积极传播西学的一个重要人物，几乎可以与徐光启并驾齐驱。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394页说“三年”。《明实录·神宗实录》卷三五七，万历二十九年三月乙巳：“应京系狱四年，读书不辍，勒成《经世实国编》。甲辰发归，丙午正月卒。”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5页。

③ 即邹元标，他与利氏通过信，详后。

④ 详见本书第六章。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5—396页。

⑥ 《明通鉴》卷七二：“三十二年九月（1604年9月23日—10月22日）上以星变修省，廷臣请释系囚，于是应京及宅、栋如获释，而王之翰先歿死狱中。”

⑦ 其他是徐光启、杨廷筠。

他与利氏的交游，意义是重大的，影响是深远的。

李之藻，字振之，又字我存，号存园寄叟、凉庵居士、凉庵逸民、凉庵子、凉叟、东海波臣。杭州仁和人^①。西文称他“Lingotsun”即李我存^②，“Leo”即良^③。

李之藻登万历二十二年举人，中二六年进士第二甲第五名。除南京工部营缮司员外郎^④。翌年到北京^⑤。两年之后才与利氏会见。李之藻《刻职方外纪序》说：“万历辛丑（1601）利氏来宾，余从寮友数辈访之。”^⑥利玛窦《坤輿万国全图自序》说“庚子（1600）至白下，蒙左海吴先生之教，再为修订。辛丑（1601）来京，诸大先生曾见是图志，多不鄙弃羁旅，而厚厚待焉。缮部^⑦我

① 方豪：《李之藻之研究》，第1页，台北商务印书馆1966年版。

存园寄叟号见《寰有诠》、《名理探》，凉庵居士号见《读景教碑书后》、《畸人十篇跋》、《辨学遗牍跋》、《匱容较义序》。凉庵逸民号见《刻天学初函题辞》。凉庵子号见《代疑篇序》。凉叟号见《刻职方外纪序》。东海波臣号见《刻圣水纪言序》。

② 有人把西文 Lingyosun（即李之藻）译为“林阁秀”，如李一欧《利玛窦年谱初稿》、张宗芳《坤輿万国全图考》。前者译误在先，后者沿袭在后。参阅洪氏《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

③ Leo 是李之藻洗礼时的圣名，李之藻号中的“凉”字盖缘此。Leo 似从葡文 Leam 之读音。德礼贤考证说“凉庵”二字皆与译音有关，其译音为 Liam+ngan，去前一音之 am，与后一音之 ng，乃成为 Liam，即等于葡文之 Leam 与意义之 Leone。见方豪《李之藻之研究》第1页。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一册《李之藻传》又言此“庵”字与译音无关。

④ 《李之藻之研究》，第194页。恒慕义：《清代名人传》（Arthur W. Hummel, ed.,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⑤ 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一册《李之藻传》。

⑥ 《天学初函·职方外纪》。

⑦ 《明会要》卷三二：“洪武年，设工部郎中、员外、主事。六年，分属部四：总部、虞部、水部、屯田部。八年增立四科。十三年，以屯田部为屯部。二十二年改总部为营部。二十九年定为营缮司、虞衡、都水、屯田四清吏司，各郎中一人，员外郎一人，主事一人。”利氏所谓“缮部”即指“工部营缮司”。

存李先生夙志輿地之学，自为诸生，编辑有书。深赏兹图，以为地度之上应天缠，乃万世不可易之法。”此外，在《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中他又说：

第二位闻名的士大夫叫李我存。几年后，接受洗礼改名良，他是浙江杭州人。当利玛窦神父到北京时，他任工部重要职务。像他那样聪明了达的人，当时没有几个。他年轻时，胸有抱负，要刻印他自己绘制的一幅精美的中国十五省地图。在他看来，这十五省就代表了全世界。当他发现利玛窦神父绘制的《世界地图》时，才大吃一惊。知道自己的地图是有限的。虽然他对《世界地图》并不完全理解，但他对科学采取老实的态度，所以能够很快吸收、理解。就这样他为了更好地学习地理学，和利玛窦神父交上了朋友，花费了全部的业余时间学习它。^①

可见，是利氏的《世界地图》成了他们友谊的纽带。

1603 年 8 月 16 日李之藻授福建学政，与翰林院编修陈之龙充正、副考官，主乡试事^②。利玛窦也说：“一年前^③，李我存奉诏赴福建主考乡试。乡试通过者就是举人。大概是因为当时最优秀考生都出在这个省的缘故，所以他任这个职务显得相当荣耀。乡试结果由考官公布，李我存利用这个机会写了一篇高度赞扬西方文化的颂词，言之凿凿。以后他升调山东省。在他离开北京之前，他把府邸的大部分家俱交给神父，还要求一个神父与他一同前往。但由于当时教会人员较少，他的要求没有得到满足。”^④ 据《仁和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97 页。参见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

② 《李之藻之研究》，《清代名人传》。

③ 利氏说这句话的时间是 1604 年。

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454—455 页。

县志》说，万历三十四年（1606）“先生任工部分司，撰《黄河濬塞议》。至山东治河，在张秋濬泉百余，复南旺湖；开济南月河，濬彭室口，起泾河、黄浦二闸，以救淮城。”^①

据利氏说，李在山东任职不久，即被降调三年。这件事，以往有关李之藻传记资料几乎不作记载。《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55页这样说的：

为了让西方对中国掌权的官吏及其官僚机构有全面的认识，下面有关李我存的事情一定会使他们感到兴趣。李我存因别人弹劾他平常举行的宴会奢侈糜费和耽于打牌，被黜免一切高级职务，降调三年。蒙受三年耻辱之后，官复原职。^②

李之藻通晓基督教义，甚至俨然以基督教教徒身份到处传教。他本人因纳妾眷的原因，直至1610年利氏临死前才受洗入教^③。李之藻精通利氏传入的西方科学，如天文、地理、几何、算术等等。积极梓行各类书籍，为西方科学在明末社会的传播、应用做出很大的贡献。有关这些，将在以下各章分别加以论述。

十三、徐光启

利玛窦与徐光启的交游，是三百多年来脍炙人口的佳话。明朝有不少人与利氏交游过，唯独《明史·徐光启传》对此有记

① 《康熙仁和县志》卷一七。转引《李之藻之研究》第196页。但《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66页说：“1605年5月12日，李之藻由山东张秋致信给利玛窦，说他昨天给利玛窦送去两石制日晷。”此处作1605年，未知孰是。

② 这里所说的“三年”起止时间未得考。1608年他任开州知州（见《李之藻之研究》第197页），但这不是降调，因为知州从五品，员外郎亦从五品（《明史·职官一、职官四》）。方豪《李之藻先生简谱》未提到李之藻三年降调一事。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8页。

载^①。这足见他们之间的特殊关系。

徐光启(1562—1633)，字子先，号玄扈，上海人。西人多称徐保禄(Ciu Paul)。万历九年(1581)中金山卫秀才。二十五年(1597)举乡试第一^②。翌年应礼部试，名落孙山^③。利玛窦说：“1597年他参加北京的乡试，中了举人。这是一种能给他带来最高声望的荣誉。在会试中他落取。……他是在中举人后四年^④参加会试的。由于考官疏忽，他列第301名，而规定录取的是300名，所以他落卷了^⑤。因为这个原因，他觉得回家没有脸见乡亲，遂决定去广东。就是在韶州，他首次与神父郭居静认识、交谈，并住在教会寓所。他第一次见到耶稣像时，肃然起敬。”^⑥

1600年徐光启路经南京，与利玛窦第一次相会。在这以前，他已知道利氏这个人。“昔游岭嵩，则尝瞻仰天主像设，盖从欧罗巴海舶来也。已见赵中丞(可怀)、吴铨部(中明)前后所勒舆图，

① 《明史·徐光启传》说，徐光启“从西洋人利玛窦学天文、历算、火器，尽其术，遂遍习兵机、屯田、盐筴、水利诸书”。

② 徐骥《文定公行实》：“万历丁酉(1597)试顺天，卷落孙山外。是年大司成漪园焦公典试，放榜前二日，犹以不得第一人为恨，从落卷中获先文定卷，击节赏叹，阅至三场，复拍案叹口：‘此名世大儒无疑也’，拔置第一。名噪南北，犹布衣徒步，陋卷不改。”见《徐光启集》下册，第552页。

③ 《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一册《徐光启传》；徐宗泽：《奉教阁老的传略》，《圣教杂志》第23卷第11期。

④ 即1601年。实则，次年(1598)即应礼部考试，不中。见方豪《徐光启》。

⑤ 1601年(万历二十九年辛丑科)取301名，利氏说300名，误。见《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29—430页。此处利氏记载有误。徐光启并不是在会试落第以后去广东，而是在他中秀才以后，累应乡试不第后去的。1596年他设馆教书于韶州，后一度移馆到广西浔州，在移馆前，他走进韶州教堂，睹耶稣像。出堂后晤郭居静。见丁宋杰《徐光启与利玛窦》，《圣教杂志》第22卷第11期。

乃知有利先生焉。”^①这次会面的时间很短，因为他要赶着回家。徐光启向利氏谈了他以前听到的基督教信仰。利氏从他的谈话内容中看出基督教信仰已深入他的心，而且已领悟到基督教信仰的天主是天地间至高无上的主宰^②。因此可以说，徐光启与利氏交游的纽带是基督教信仰。徐光启说：“而余亦以间游从请益，获闻大旨也，则余向所叹服者是乃糟粕煨烬，又是糟粕煨烬中万分之一耳。益其学无所不窥，而其大者以归诚上帝，乾乾昭事为宗。”^③

1603年，徐光启再到南京^④，遇见罗如望神父。这时利氏已北上。徐接受罗如望神父的洗礼，皈依基督教，取圣名“保禄”。次年，徐光启赴京参加万历甲辰科（1604）会试：

1604年我们的朋友徐光启，来到北京参加会试。他已中举人。秦马丁^⑤也从南京到此参加武科会试，一心想侥幸中举。这两个人在南京信徒中是最有名望的人，是拔萃的人物。他们对我们在北京建立的传教会中心，感到欢喜，认为基督教在中国是可以大大发展的。他们抵京后，首先到教会教堂忏悔，领取圣餐。徐保禄是如此虔诚，以致情不自禁地流下眼泪。……他们没有皈依基督教时，中不了进士。这次他们相信天主的恩助，参加文坛竞争，结果他们取得胜利，双双中了进士。……

揭榜时徐光启不是进士及第^⑥。根据这个国家的惯例，他就要派到外地做官，但级别也不是很低的，在那里他还可以去追求更高的荣誉。然而似乎是上帝已经选中他作为基督教

① 徐光启：《跋二十五言》，《徐光启集》上册，第86—87页。

②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30页。

③ 《徐光启集》上册，第87页。

⑤ 秦马丁，是南京的武举人。他和他的父亲是利氏在南京付洗的第一批信徒。马丁是他洗礼时的圣名，他父亲圣名是保禄。

⑥ 徐光启是第三甲第五十二名，见《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

在京的保护人，徐光启并没有派往外地，他被授予一个很荣耀的官职，这是他意想不到的。

本科中举的进士有308名^①，在会试之后又举行另一次考试，选拔翰林官，考试合格者，就可以选为翰林院的官员。结果在308名中仅有24名被选上，这24名经过各次的考试，一定是中国文学的最优者。这次考试一通过，就可以当上大官，政府部门需要补缺，就可以直接委任他们担任最高的职务，而不是靠提拔^②。

开始徐保禄由于缺乏信心，不打算参加这次考试，但神父启导他，如果能够得到这个荣誉，对基督教事业是非常有利的，他就不再违背神父和其他信徒的意见。大概命运已经给他作了安排，考试结果，他得第四名。^③

以上就是利氏记载的关于徐光启登进士、选庶吉士的详细经过。徐骥《文定公行实》对徐光启参加选庶吉士考试内容的记载，可与利氏之说相互发明，看出徐光启得第四名，确实是他才华横溢的表现：

甲辰进士改翰林院庶吉士，试《安边御寇疏》，慷慨陈列，云藿食之臣，久欲效其区区，适与时会，不容嘿嘿。累累数千百言，虽塞上老将吏勿及。馆师唐公极口称赞，叹云：“行文学苏长公，诸封事擘画处，凿凿中竅”，遂以柱石相期，举朝大奇之。又试《漕河议》，广至八千余言，大旨谓：举南北新旧诸河，从源达委，皆能知其积高积下之数；一河之中，分别测量，又能知其递高递下之数。地形水势如指诸掌，从而

① 与《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一致。

② 利氏所说的选拔翰林院官员的考试，就是明代选庶吉士的制度。详见《明史·选举二》。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51—452页。

错综之，参伍之，则其病受之处，必可知也。即旱而某处任其涸，即潦而某处任其决，又必可知也。又列引祖宗来赴南都支领月粮，及伍军操备旗军摆堡，运粮宣府独石口外怀来等故事，为漕河万世利。馆师杨公盱衡而前曰：“全河全漕，了然胸中，条分缕析，悉有考据。所持议旨裨庙谟，留心经济，足规异日大业矣！”^①

徐光启选庶吉士后，还要在阁老指导下学习一段时间，才能授翰林院编修或检讨。利玛窦说：

但事情没有到此结束。这二十四名及格者，还不能马上成为翰林官。他们还要在阁老指导下实习一段时间，才最终决定他们得到的是权利还是特权。这就是说还要投一次骰子，只有十二名到十五名才能真正当上翰林官。这段实习是通过每月的考试来决定成绩优劣。只要每月考试都能得优，那么就有希望名列前茅，因为二十四名及格者全部参加每月的考试，所以常常发生这样的事情：一个人在这个月考试中得优，在那以后的几次考试里他就不参加，以便使别人有机会得优。另外也避免别人说他有野心。徐保禄就是这样做的，他既交了朋友，又保持了地位。^②

这里利氏所说的“实习”就是指选拔翰林院编修、检讨的“馆选”^③。徐光启在1607年（万历三十五年，丁未）授翰林院检

① 《徐光启集》下册，第552—553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53页。

③ 《明史·选举二》：“其与选者，谓之馆选。以翰、詹官高资深者一人课之，谓之教习。三年学成，优者留翰林为编修、检讨，次者出为给事、御史，谓之散馆。与常调官待选者，体格殊异。”

成祖初年，内阁七人，非翰林者居其半。翰林纂修，亦诸色参用。自天顺二年，李贤奏定纂修专选进士。由是，非进士不入翰林，非翰林不入内阁，南、北礼部尚书，侍郎及吏部右侍郎，非翰林不任。而庶吉士始进之时，已众目为储相。通计（转下页）

讨。同年，丁外艰，回籍守制三年^①。1610年服阙返京，利氏已歿。因此徐光启与利氏的交游主要在这三年馆选期间。“他们一直在一起工作，翻译数学、水利学、天文学、地理学各类书籍。”^②其中最具有意义，影响最大的要算《几何原本》前六卷的翻译^③。除此之外，徐光启还致力于利氏的传教事业。利玛窦说：

现在徐保禄的地位已经定了。在京的神父也得到了保护。从这时起，他致力于教会事业，传播基督教。他是一个虔诚皈依和严格修道的杰出榜样，是教徒的忠实朋友，非教徒敬佩的对象，非教徒一再说：“没有第二个人像保禄那样神圣”。他把年已古稀的老父亲带到北京^④，条件还不成熟时，就要让他皈依基督教，在保禄和神父努力开导下，这位耆宿抛弃释教，崇奉天主。最后他荣幸地接受洗礼。一年后他去世。^⑤

《畸人十篇》中有两篇是徐光启向利氏问道的对话。其一是《常念死候利行为祥》，其一是《常念死候备死后审》。徐光启“一直在寻求为人们所不注意的，如关于人的来世生活和人的灵魂不灭的特殊问题。因为不论中国的哪一宗教最终都否认灵魂不灭”^⑥。在这两篇对话中，利氏根据基督教神学关于灵魂不灭、天堂享乐、地狱修炼、禁欲主义等主要教条，对徐关心的问题作了

（接上页注文）明一代宰辅一百七十余人，由翰林者十九。盖科举视前代为盛，翰林之盛则前代所绝无也。”

① 《徐文定公年谱》、《增订徐文定公集》。

② 《清代名人传》，第316页；《一代伟人》第100页从之。

③ 详见本书第四章。

④ 徐光启父亲徐恩诚（1534—1607），字子望，号怀西。1606年徐光启带他到北京。他和孙徐驥（1582—1643），字龙舆，同时受洗。恩诚取圣名良，驥取圣名雅各伯。见《清代名人传》。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53页。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29页。

解答^①。这些问题在徐光启看来都是“人生最急事”^②。而利氏对这些问题的梳理，使徐光启平生的疑问，“至是若披云然，了无可疑，时亦能作解；至是若游溟然，了亡可解，乃始服膺清事焉”^③。利玛窦传人的基督教思想，对于处于苦思冥索、百思不解、苦闷彷徨的徐光启来说，是振聋发聩的。

十四、全面收获

1603年2月13日，范礼安由日本最后一次返抵澳门。立即把李玛诺^④和郭居静召回澳门。他们讨论了中国传教会的事务问题。范礼安对于中国传教会取得的成果表示高兴，认为它已超过日本，是耶稣会布道者海外传播“福音”的一次重要远征。他们两人反映了当时传教会面临的经费拮据和人手缺乏问题^⑤。

关于经费问题，前面已提到，这时利玛窦也说到：“葡萄牙国王拨给教会的经费，经常被用于国家的水利建设。效尤早期圣·多默者的做法，经费从来不由教徒负担。而且如果要求教徒捐款赡养教会，困难一定会比非教徒来得少一些。因为那些非教徒一贯诋毁教会，说他们在欧洲是穷光蛋，来到富庶的中国的目的是收括钱财。”^⑥ 范礼安根据对中国韶州、南昌、南京、北京等教会

① 详见本书第六章。

② 《畸人十篇》。

③ 徐光启：《跋二十五言》。

④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李玛诺传》：“1604年，李玛诺遂欣然携仇雅谷修士同赴北京。抵京后与利玛窦共议两月，复偕郭居静神父南下执行其职。会视察员归自日本，召玛诺回澳门，玛诺向视察员作最有利之报告。”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2页；《利玛窦年谱》。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2页。

经费作的预算，每年拨给三十金，足够教会衣食住行的费用。同时还决定由驻扎澳门的日本教会财会人员兼管中国教会的财务。正在这时，荷兰海盗抢劫了耶稣会货船。这对于他们是司空见惯的事。范礼安没有因此而失去信心，改变已作出的决定^①。

关于人员问题，范礼安决定增派神父到中国。1604年随李玛诺到中国的有三名神父：杜禄茂 (Barthélemy Tedeschi)^②，2月28日抵韶州；黎宁石 (Pierre Ribeiro)^③，4月11日抵南京；费奇观 (Gaspard Ferreira)^④约8月抵北京。翌年1月，骆入禄 (Jérôme Rodriguez)^⑤被派到韶州，2月王丰肃 (高一志) 与林斐理派到南京。这样，两年期间共派六名神父，加上原来的，韶州则有龙华民 (Nicolas Longobardi)^⑥、杜禄茂、骆入禄，南昌则有李玛诺，南京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3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作 Bartolomeo Tedeschi，《入华耶稣会士列传·杜禄茂传》：杜禄茂 (1572—1609)，字济宇，意大利人。1604年抵韶州，居韶五年歿。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作 Pietro Ribeiro，《入华耶稣会上列传·黎宁石传》：黎宁石 (1572—1640)，字攻玉，葡萄牙人。1604年抵南京，又居上海数年，往返江南、浙江二省传教。1630年居上海，1635年在南京，后赴杭州，1640年歿于杭州，葬于方井南。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作 Gaspare Ferreira，《入华耶稣会上列传·费奇观传》：费奇观 (1571—1649)，字揆一，葡萄牙人。1604年赴京，后与李玛诺管理韶州教务。曾入南雄。清兵入关，逃还广州。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作 Girolamo Rodriguez，《入华耶稣会士列传·骆入禄传》：骆入禄 (?—1630)，字甸西，葡萄牙人。1605年抵韶州，1608年为南昌修院院长，后歿于澳门。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作 Nicolo Longobardo，《入华耶稣会上列传·龙华民传》：龙华民 (1559—1654)，字精华，意大利人。1597年抵中国，在华凡五十八年。先抵韶州，在靖村建立中国第一座教堂。1609年召赴北京。利玛窦歿，任中国传教会负责人。

则有罗如望、黎宁石、王丰肃、林斐理，北京则有利玛窦、庞迪我、费奇观。郭居静留在澳门休养^①。

此外，范礼安为了给中国传教会以更大的权利，决定成立耶稣会中国与日本副省区。中国传教会脱离澳门学院的领导，直属副省区，副省区又隶属印度省区。利玛窦总负责中国各地的传教会，李玛诺负责华东、南的三处传教会。这样利氏领导的中国传教会就成了耶稣会在东方的又一个据点^②。耶稣会自1583年利氏入居肇庆后，至此成绩蔚然可观。

利氏自神宗敕准他们定居北京后，至1605年一直是租房以居。他们为此付出了一大笔租金。由于房租上涨达到惊人的地步，迫使他们非自己买房不可。在当时只要五百金，就可以买到一座房子。但由于澳门货船被劫，给耶稣会造成经济损失。范礼安虽然表示要全力支持中国传教会，但实际上是爱莫能助^③。后来他们听说在京城中心附近，有座面积相当大的房屋要出售，价格适宜。利氏征求徐光启意见，徐支持他们购屋，并捐了款。由于他的捐助，两三天之内就买下这座房屋，弄好房契，并获得房产税豁免权^④。1605年8月27日他们搬进新居。尔后，他们决定要做的第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3—444页。

② 《一代伟人》，第102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74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75—476页。当神父买下这座房屋时，他们就写了一份购屋契约，交给当地承办这类事务的官员，盖个官方印鉴，以此证明他们在京城购买此屋是得到当地官府许可的。但是有一件事，使他们感到烦恼，五年前他们还从来没注意到房产税问题，而且从来也没有人要求他们付房产税，现在却要求他们交付欠下的房产税。利玛窦想他们住了这么久，房产税一定是相当大的一笔钱，所以他给在京的朋友写一封信，这个朋友认识当地收税者。利玛窦要求他和收税者商量，豁免通常的房产税。因为这些外国人也是属于士大夫之列，申请结果，这个官员签发了文件，不但免除以前的房产税，而且在登记纳税（转下页）

一件大事，建一座漂亮的大教堂，有了教堂，北京这个传教会中心就算建立了^①。这就是帝京景物之一的天主堂——南堂。1610年利氏去世时，南堂尚未竣工。

关于南堂，《帝京景物略》记载如下：

堂在宣武门内东城隅，大西洋奉耶稣教者利玛窦，自欧罗巴国航海九万里入中国，神宗命给廩，赐第此邸。邸左建天主堂，堂制狭长，上如覆幔，傍绮疏，藻绘诡异，其国藻也。^②

此外，明清笔记小说亦不少提到天主堂^③。这些记载对天主堂作了形象的描述，弥补了西文记载的不足。不过，其中也有不少是错误的。不管是《帝京景物略》，还是其它笔记小说。其中错误最大要算“神宗赐第此邸”^④。还有，如说它是“万历二十八年建”^⑤的，在“阜城门东隅”^⑥等等，不一而足。

（接上页注文）的册子上，永远除掉他们住房的屋主名字。有这样的文件附在房契上有许多好处，不仅可以免去房产税，而且它还是一个法律证书，证明他们作为一个外国人，享有在京居住的权利。这无疑等于默认他们有在明朝首都自由建立教堂的权利。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474—475 页。

② 《帝京景物略》，第 142 页。

③ 如孙承泽《春明梦余录》、《天府广记》。《天府广记》卷三八说：“天主堂在宣武门东，构于西洋利玛窦。”《说铃》后卷三花村看行侍者《谈往·西洋来宾》：“窦人京师建天主堂于宣武门内，堂制狭长加覆幔，傍绮疏，藻绘诡异，供耶稣像。”此外，吴长元《宸垣识略》、赵翼《簪曝杂记》等等，均有记载。

④ 见本书第 102 页。

⑤ 《日下旧闻考》卷四九：“按天主堂明万历二十八年建，本朝顺治十四年修。康熙五十一年重修。乾隆四十年毁于火。四十一年重建。门额曰：‘通微佳境’，并亭内碑铭均世祖章皇帝御制。殿中匾曰：‘万有真元’，联曰：‘无始无终，先作形声真主宰；宣仁宣义，聿昭拯济大权衡’。圣祖仁皇帝御书西匾为‘时宪书局’。有匾曰：‘勤慎可嘉’。世祖章皇帝御书门额曰：‘天文历法，可传永久’。堂中匾曰：‘密合天行’。曰：‘尽善尽美’。后厅匾曰：‘声清气和’，联曰：‘云从高处望，琴向静中弹’。皆圣祖仁皇帝御书。”（转下页）

利玛窦领导的中国传教会在政治上得到神宗和某些廷臣的庇护，组织上得到充实，经济上又基本保证，还有北京教会中心的建立等，都可以说是利氏入华传教取得全面收获的重要标志。然而衡量利玛窦全面收获的一个最重要标志是，他利用北京是政治、经济、文化、交通的中心这一有利条件，与来自全国各地的官员、考生、学者、商人进行广泛交游而取得的成果和产生的影响。

北京作为明朝国都，一年到头都有成千上万的人去那里。每逢重大日子，京都热闹至极，“衢巷人群熙熙攘攘，被挤得水泄不通”^①。在这些进京人员中，他们大多数都想去拜谒利氏。如果如邓恩所说可以把北京比做圣地“麦加”^②的话，那么我们亦不妨可以把教会寓所比做麦加的“天房”^③。当然这种比喻未必确切，不过它可以说明利氏传教会在当时的地位和影响。

利氏在一封信中具体说到从全国各地来的人络绎不绝地到教会寓所拜访他的情景：

除皇帝召见之外，每几年就要在北京举行文武两科会试、乡试。其它时间有的是举人进京乞恩选，有的是各地官员晋京向皇帝贺寿。进京考察的官员也是一批又一批。在这些成群成批从各地来的1000多名官员中，有的已经知道神父在北京，有的从其它地方听到，有的听过我们说教，有的看过我

（接上页注文）《日下旧闻考》作者朱彝尊，就是署礼部尚书朱国祚孙子，字锡鬯，号竹垞、小长芦钓鱼师、金风亭长。

⑥ 汪启淑《水曹清暇录》卷四：“天主堂，在阜城门内东隅。西洋人奉耶稣者，明利玛窦自逻巴国航海九万里，入中原，万历年，赐第于此居之。堂中佛像，用油所绘，远望如生，器皿颇光怪陆离。”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55页。

② 《一代伟人》，第91页。

③ 天房是“克尔白”（kalbah）的意译，原意为“方形房屋”，是麦加圣寺内的一座方形石殿的名称，是穆斯林朝拜的中心。

们刻印的书。这样一来，我们整天在会客室接待他们。虽然来访的人络绎不绝，我们都像往常一样欢迎他们，以表示我们对他们的诚意。对所有来访的人，我们都谈到基督教的信仰。^①

1604年是朝覲之年，“全国各地官员都到北京参加朝覲礼仪”^②。利氏“利用这个机会拜见从各地来的官员和商人”。在他看来这有两个好处：一可以提高北京这个教会中心的名声，二可以暗中保护外省（即南京、南昌、韶州）的传教会^③。

这一年又是大比之年。这科进士中后来与利玛窦交游的有：王涓植^④、周炳谟^⑤、刘胤昌^⑥、徐光启。上科进士则有彭惟成^⑦、崔

① 《利玛窦全集注释》第二卷，第355页；转引《一代伟人》第91-92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55页。《明史·礼七》：“诸司朝覲仪明制天下官三年一人朝。”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55页。

④ 《利子碑记》作“王中秘”。王家植《题畸人十篇小引》：“木仲子，因徐子而见利子。利子者，大西国人也，多髯寡言。”《明人传记资料索引》：“王家植，字木仲，号直斋，滨州人。万历卅二年进士。选庶吉士，官编修。”

⑤ 《利子碑记》作“周太史”。周炳谟《重刻畸人十篇引》：“余游于利先生，习其人，盖庶乎古所称至人也。”《明史·本传》：“周炳谟，字仲觀，无锡人。父子仪，嘉靖中庶吉士，万历中任至吏部侍郎，卒谥文恪。炳谟，万历三十二年进士。当重修《光宗实录》时，炳谟已先卒。崇祯初，赠礼部尚书，谥文简。父子皆以学行称于世。”

⑥ 《利子碑记》作“刘茂宰”。刘胤昌《畸人十篇序》：“利先生者出自西国，来游中华。余从郡伯翁公，得其书寓目焉。作而叹曰：‘言国一新至是乎！’（方豪认为此篇序是虞德熙所作，详后。）

⑦ 《利子碑记》作“彭都谏”。彭惟成《圣德来远序》：“有欧罗巴利先生，借其国聪慧有学者、诸儒彦，航海西洋，修我贡事，至懿美也。……忘其家，而设教，则归于天主，彭子于辛丑一见大玄赏之，知以为得尘外鑲也。”《江西通志》（光绪六年）卷一四五：“彭惟成，字元性，庐陵人。万历进士。历给事中，力扶代王立嫡之议，弹劾宰辅，不畏权贵。巡视京营勤训练，祛老弱。疏言：‘刘元卿理学儒案应与谥’。不报。升廷尉。寻削夺归里。崇祯初，起大常寺卿。著有《谏垣存稿》。”

涓①、彭端吾②、熊明遇③、郑以伟④等。

在这一年的举人乞恩选中，利氏会见了从开封来的举人艾田⑤。他是犹太人，信奉犹太教。利氏通过艾田发现中国境内的犹

① 《利子碑记》作“崔铨司”。崔涓，字震水，号鹤汀，芜湖人。吏部郎中，《芜湖县志》有传。崔涓作《七克序》。

② 《利子碑记》作“彭柱史”。彭端吾，字元庄，江西庐陵人。御史。

③ 《利子碑记》作“熊给谏”。熊明遇《七克引》：“西极之国有畸人来，最先西泰利氏，次顺阳庞氏，有纲熊氏，偕徒友十，绝海九万里，观光中国，斯亦勒己，所携图书巧作，及陈说海外谣俗风声，异哉！”《明史·本传》：“熊明遇，字良孺，进贤人。万历二十九年进士，知长兴县。四十三年擢兵科给事中，旋掌科事。天启元年以尚宝少卿进太仆少卿，寻擢南京右金都御史，提督操江。五年革职。坐汪文言狱，谪戍贵州。崇祯元年起兵部右侍郎。四年召拜兵部尚书。”

④ 《利子碑记》作“郑官尹”。郑以伟《泰西水法序》：“利先生为欧罗巴人，偕其侪用宾于朝。甲辰（1604）予识其人于都中。绿瞳虬鬓，与之言，恂恂有道君子也。予休澣别去，利先生已化，曾为诗以哭之。至壬子复趋朝，则墓草已宿矣。”《明史·本传》：郑以伟，字子器，号方水，上饶人。万历二十九年进士，改庶吉士，授检讨。累迁少詹事。泰昌元年，官礼部右侍郎。天启中，以礼部左侍郎协理詹事府。与瑄忤，告归。崇祯二年，召拜礼部尚书。久之，与光启并相。

⑤ 关于艾田的考订详见陈垣《开封—赐乐业教考》和陈增辉《关于利玛窦集中之犹太人艾氏》。本书只将《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07页有关艾氏的记载兹译如下：“犹太教很早就传到中国，这从下面的一段记载可得以证明。在我们耶稣会教会定居北京后几年，有一个犹太人，信奉犹太教，他在一本中国人写的有关泰西人的书中，知道利玛窦和他的同会。此人名叫艾（Ngai），出生于河南开封。他已经中了举人，当时他正赶路去北京参加会试。他从那本书中了解到我们的神父不是回回，信仰天地间唯一的主宰者——天主，由此他得出结论：我们的神父是《摩西教律》的信仰者和奉行着，当他进入我们的房屋，见到周围情景感到非常激动，他自己表示他和我们信仰是一样的。他的全部外貌、鼻子、眼睛和面部特征一点也不像中国人。利玛窦把他带到教堂里，给他看祭台上的圣母玛丽亚和耶稣以及使徒约翰跪在他们面前的油画，作为一个犹太人，他扬言我们和他信奉的宗教是一样的，因此他认为这幅像代表的就是利百加和他的两个孩子雅各和以撒，虔诚地跪拜在他面前。正如他说，他见到了他民族的创始人，压抑不住这种崇敬的心情，尽（转下页）

太教^①。

利玛窦在京期间还与圣教三柱石之一杨廷筠交游。^②杨廷筠《同文算指通编序》：“余晤西泰利公京邸，与谭名理累日，颇称金兰，独至几何、圆、弦诸论，便不能解。”^③

利玛窦在平常的日子，接待来访的人不下二十批。每逢节日来访的人更多，每天接待的人达100人以上^④。利氏把这些自动来访的人看成是自动上门的皈依对象，接见他们就是履行自己传教士的使命。他在一封给兄弟的信中说，这是一条极其有效的途径，无需我们离开教会房子，我们就能够向那些异教徒传播“福音”。他们当中有的人受洗礼。……但绝大多数由于其它宗教具有更大的欺骗性，都不愿意背叛自己原来信仰的宗教。但是，通过一次又一次的接触，天主已经深入他们的心坎^⑤。

拜访利玛窦达到高潮的是万历三十八年（1610）。利玛窦在《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中是这样说的：“最紧张的莫过于1610年。这一年来访人之多确实使我应接不暇，不知所措。不过，我还不至于无法应付。这一年从各地进京朝覲的官员达5000多人，又正好是会试的时间。这种考试只能在北京举行，每科取300名进士，而进京应试的考生却有5000之多，这

（接上页注文）管礼拜肖像不是他们的习惯。这件事正好发生在约翰洗礼节那一天。”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07页。

② 杨廷筠（1557—1627），字仲坚，号洪园、井寒子、郑圃居士、沁园居士，杭州仁和人。万历七年成举人。二十年中进士。知江西安福县事。二十六年上擢监察御史。三十年任湖广道御史。三十二年任四川道掌道事。三十三年巡按苏、松。三十七年任南直督学。五十五岁领洗，圣名弥额尔，故亦号称弥格子。详见《清代名人传》、杨振鐸《杨洪园先生年谱》、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一册《杨廷筠传》。

③ 转引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一册《杨廷筠传》。《杨洪园先生年谱》说：“公与利玛窦相见，当在是年（1602）或是年后。陈垣《浙西李之藻传》作“与谭名理数日”。

④⑤ 《一代伟人》，第91页。

两件大事，大大增加了我的工作量，而且恰逢是基督教的大斋期（复活节前40天），这给我带来更大的困难。”^①

利玛窦除了通过会客室把他的声音传到全国各地外^②，还通过信件与全国各地大夫联系。“从全国各地给他寄来许多来信，有的他熟悉，有的不熟悉，他们向他询问各种基督教的教律，他们信奉的佛教信仰，以及关于他著作中的某些看法，等等。这些他都不厌其烦地一一作了回信。”^③

利氏与东林党邹元标的通信即属于这一类型。邹元标《愿学集》有《答西国利玛窦书》：

得接郭仰老（即郭居静），已出望外，又得门下手教，真不啻之海岛而见异人也。门下二三兄弟，欲以天主学行中国，此其意良厚，仆尝窥其奥，与吾国圣人语不异。吾国圣人及诸儒发挥更详尽无余，门下肯信其无异乎？中微有不同者，则习尚之不同耳。门下取《易经》读之，乾即曰统天，敝邦人未始不知天，不知门下以为然否？^④

邹元标是理学名臣，字尔瞻，号南皋，吉水人。万历五年进士。《明史·本传》说他“九岁通《五经》”，“弱冠从直^⑤游”。因忤居正，谪戍都匀卫，卫在万山中，夷僚同居，元标处之怡然，益究心理学，学以大进。居正歿，召拜吏科给事中。遭母忧，里居讲学，从游者日众，名高天下。中外疏荐遗佚，凡数十百上，莫不以元标为首。天启中，与冯从吾建首善书院，集同志讲学。遭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61页。

② 《一代伟人》，第91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60页。

④ 转引陈垣《从教外典籍见明末清初之天主教》。

⑤ 即泰和胡直，官至福建按察使，师欧阳德、罗洪先，得王守仁之传。见《明史·邹元标传》。

群小劾，元标疏求去，魏忠贤窃柄。御史张讷力诋元标，忠贤遂矫旨削夺。崇祯初，赠太子太保，吏部尚书，谥忠介。

利玛窦在华传教取得全面收获的又一重要标志是，在他临死前，他领导的中国传教会已经使两千多名中国人皈依基督教。1608年8月24日利玛窦致马切拉答兄弟的信中说：“在中国许多学者中，已有两千多是基督教徒。”^①

在《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中又说：“在皈依的信徒中不仅有下层的人，而且还有上层的人。其中有一个姓‘Cho’的，他是皇后妹妹的丈夫，皇后是皇帝的第一夫人。虽然他没有欧洲贵族那样高的职务，但他在社会上极其尊荣富贵。两个皇子的服侍医生也都皈依基督教，其中一个还是官秩很高的文人。此外还有两个，一个是教谕（Schoolmaster），他是刑部尚书萧大亨的亲戚，一个是萧的侄儿。这位侄儿是得到刑部尚书许可才入教的。”^②

此外，利玛窦还提到李应试，说他是“文人显贵皈依基督教的一个榜样”^③。根据哈克《中国与鞑靼的基督教》所作的统计，在中国上大夫教徒中，除徐光启、李之藻、杨廷筠这些朝廷重要官

① 《一代伟人》，第104—105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33—434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34页对李应试有详载。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此时入教者有一要人，既是贵士，复深于世故，尤熟于三教。此人于锦衣卫有世袭之禄，其父曾为长官焉，彼于今虽无官守，然数年前固曾为一兵官往朝鲜御倭。皇帝赐彼以重产于湖广，世免其税。彼湖广人也，然生长于北京，今与其母、妻及二子居焉。”“此君溺于邪教，积习颇深。……且精于壬课、星命、堪舆、择吉诸术；其名甚著，趋之者甚众。将谓其伪乎？然有时亦颇有验，故只可告以此乃恶魔所为，且论以奉事恶魔之害。于是如梦初醒，幡然弃暗。学习既毕，遂于万历三十年八月初六日，即宗徒玛窦节日受洗礼，此君姓李，吾人呼之曰保禄。”洪氏考李保禄为李应试。

员外，“在这段时间里，还有一品官14名、进士10人、举人11人、秀才300人，皇室中还有许多教徒，受洗的人共有140多名。虽然他们在政府中没有职权，但他们是贵族门第，一定会产生影响。皇帝身边有40名内侍皈依基督教。这些信徒中，不管是官员还是文人，是王公贵族还是黎民百姓，他们对于自己信奉的宗教是虔诚的”^①。

在论述利玛窦传教成果的记载中，有许多记载是不符事实的，有的甚至无中生有。有些错误在当时就已被匡正，可是还有以讹传讹延至现代的。例如，关于神宗皈依基督教一事，利玛窦曾经辟过谣：

欧洲谣传中国皇帝已是基督教徒，并敕准他的臣子皈依基督教，允许传教士在国内任何地方传播“福音”。结果，其它教会组织的传教士，当时正乘西班牙的船驶往菲律宾，这时迫切要求开往中国，协助耶稣会进行工作。然而，中国的大门并不像谣传那样，开得那么大。^②

这个谣言与夸大南京第一批领洗信徒的数字一样，率由菲律宾的马尼拉传到欧洲。南京第一批受洗的是一个姓秦的军人和他中了武解元的儿子（秦马丁）以及他们的家属。但是传到欧洲变为“两个极其重要的官员和全家100多个成员”。所谓“100多个”，其实不过十二人。关于神宗是基督教徒他又说，“假如真有此事，我们要感谢上帝。可是他现在既不是基督教徒，以后也不

^① Huc, Abbe, *Christianity in China and Tartary*. 转引阿兰《在京廷的耶稣会上》(Allan, C. W., *Jesuits at the Court of Peking*) 第115页。这些数字仅供参考。因为文中“这一段时间”不很明确，不仅限于利氏在世这段时间，有可能延至明末清初。另外统计数字也未可靠。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7页。

想成为基督教徒”^①。1605年7月26日，利氏在致耶稣会总长的一封信也列举事实辟谣。但尽管这些在华耶稣会士一再声明，谣言并没有完全敛迹^②，乃至到了近代，仍有许多著作违背历史事实，对利氏的传教成果大加渲染。卫三畏《中国》说利氏死时，“在中国大部分省城和大城市，都有教堂，基督徒有几千名”^③。富洛珀·米勒《耶稣会士的能量与奥秘》说：“在利玛窦死时，中华帝国内有三百多处都可以听到教堂的钟声。”^④里维尔《中国宗教》说得更危言耸听：“（利玛窦）领导下的耶稣会士，已经遍布中国各省。在利玛窦死时，传教事业是如此蔚然可观，中华帝国内已经有三百个基督教传教会。”^⑤

本书根据中、西文资料，对利玛窦在华二十八年与中国士大夫的交游，列一张表^⑥。根据这张表，我们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与利玛窦交游过的中国士大夫，有中、西文可靠资料记载为证的就有140名。这些人与利玛窦有的是至交，有的是一般关系，有的是公事来往，有的是通信来往，有的是反对他的人。这张表足以说明利氏在中国活动的能力及其与中国士大夫交游的成果。对于这一点，金尼阁评论说：“生活在这样一个人民聪明、智慧的民族，生活在这样一个把外人统统视为蛮夷的国度里，利玛窦享有如此之高的声望，这是历史上所没有过的，也是不可能有的。”^⑦

①② 《一代伟人》，第66页。

③ 《一代伟人》，第62页。

④⑤ 转引《一代伟人》，第67页。

⑥ 参见本书附录。

⑦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60页。该日记是经过金尼阁修改的。金说利玛窦是很谦虚的，许多褒扬自己的话都不作记载。据此，可以断定上述这段话是出自金尼阁之口。详见第八章。

十五、利玛窦之死

上面说过，1610年是利玛窦最繁忙之时，除了忙于接待来宾外，还负责天主堂的施工^①。这些使他的健康每况愈下，最终疲劳致疾。时又恰值教会斋期，利氏恪守教规，斋期不开斋，而且他还有个习惯，三餐之外不吃点心，就餐时间，逢人来访，辄中断用餐，接待来客，客人走后，就不再继续用餐。这个习惯虽经其他会士一再劝告，但始终没有改过来。5月3日利玛窦于接见客人之后，病倒在床。他的同会初步诊断是周期性偏头痛。李之藻请一位中医来治疗，疗效不著。利氏同会又请京城六位有名的中医诊断、治疗。许多教徒获悉利氏生病，纷纷来看望，祈祷上帝保佑。但利氏服了京城名医开的一服药方，病情不但没好转，反而日益恶化^②。这时利氏预感到自己将寿终正寝。5月9日，按照天主教习俗领临终圣体，次日，领终傅圣事^③，5月11日（闰三月十九日）傍晚（约下午六七时）歿。教会人员对这位“圣人”、“中国的圣·多默”逝世表示哀悼，要求修士画家游文辉将利氏的遗容画下来^④。

李之藻这时生病在家，他派一个当差通知教会，不要为棺材担忧，他个人愿意提供一切殓费。两天后，利玛窦遗体收殓入棺。棺材抬到教堂，举行弥撒之后，又抬回寓所，放在灵台上，供吊唁者瞻仰^⑤。在北京的利玛窦友好、教徒，获悉噩耗，都怀着巨大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61—562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62页。

③ 《利玛窦年谱》。

④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64页。

的痛楚来到教会寓所吊唁。他们对利氏钦佩不已，称他“圣人”、“超圣人”。南京教徒还送来各种悼念利氏的挽联^①。

一天，北京的一位教徒突然想到：皇帝或许会赐给利氏一块墓地。他立即把这个想法告诉神父。经过教会内部充分商量，他们决定起草一份奏疏给皇帝。这份奏疏经李之藻修改删润，及其他朋友传阅，在没有发现其它不妥之处后，以庞迪我的名义，于5月18日疏奏上，因为利氏去世后，中国传教会暂由庞署理。这份奏疏原文如下^②：

臣本远夷，向慕天朝德化，跋涉三载，道经海上八万余里，艰苦备尝。至于万历二十八年十二月，偕臣利玛窦及兼伴五人，始得到京朝见，贡献方物，蒙恩给赐稟汽，臣等感戴不胜，损躯莫报。万历二十九年正月内^③，奏见天恩照例安插，以将柔远等情，候旨多年，叨蒙廩给不阙。

不意，于万历三十八年闰三月十九日，利玛窦以年老患病，身故。异域孤臣，情实可怜，道途险远，海人多所忌讳，必不能将柩返国。

伏念臣等久沾圣化，即系輶轂臣民，尧仁德被于华夷。生既蒙豢养于升斗，西伯泽及于枯骨，死犹望掩覆于泉壤。

况臣利玛窦自入圣朝，渐习熙明之化，读书通理，朝夕虔恭，焚香祝天，颂圣一念，犬马报恩忠赤之心，都城士民共知，非敢饰说。生前颇称好学，颇能著述，先在海邦，原系知名之士，及来上国，亦为缙绅所嘉，似无愧于山泽隐逸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64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67—569页作全文翻译。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作“万历十九年一月”系笔误。

之流，或蒙圣慈再赐体访，不无可矜可录。

臣等外国微臣，岂敢希冀分外，所悲死无葬地，泣血祈恳天恩查赐闲地亩余，或废寺闲房数间，俾异域遗骸得以埋瘞，而臣等见在四人，亦得生死相依，恪守教规，以朝夕瞻体天主上帝，仰祝圣母圣躬万万岁寿。既享天朝乐土太平之福，亦毕蝼蚁外臣报效之诚，臣等不胜感激，屏营候命之至。等情。具奏。

这份奏疏首先转到阁老叶向高那里，叶是利氏的好友，在北京他曾两次邀请利氏到他府邸做客。叶向高于万历三十五年至四十二年入阁预机务，万历三十八年任文渊阁大学士。他阅毕奏疏，心情沉痛，大声叫喊利氏名字。他认为这位伟人不但宜赐地埋瘞，而且还宜立祠祀之^①。但是，他考虑到明朝尚无赐外人墓地的先例，一时还不敢作主。不过，他表示一定尽力而为，让皇上敕准神父的要求^②。

5月22日，奏疏呈到神宗皇帝那里，他一看到利玛窦名字，就想起自鸣钟是他进贡的。即下旨：“钦依该部知道，事理。”遂将奏疏退给叶向高，要他照会典办。后来又下到礼部^③。署礼部尚书

①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时内官言于相国叶文忠曰：‘诸远方来宾者，从古皆无赐葬，何独厚于利子？’文忠曰：‘子见从古来宾，其道德学问，有一如利子者乎？姑毋论其他，即其所译《几何原本》一书，即宜钦赐葬地矣。’”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71页。

③ 原先此事交户部尚书议复，经庞迪我向都御史孙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72页作“the Chief Court Inspector”，此处官名、人名皆据德礼贤考订）交涉才转到礼部。因为礼部有教会熟悉的官员。见《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72页。

吴道南^①，又将它交给礼部主客清吏司郎中林茂槐^②、员外郎洪世俊^③经办。1610年6月14日礼部上疏神宗，同意“给地收葬，以广皇恩”。奏疏如下：

礼部署部事右侍郎兼翰林院侍读学士臣吴道南等谨题，为异域微臣，衔恩没齿，恳乞圣慈给地收葬，以广皇恩，以风远属事。

主客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礼科，抄出大西洋国陪臣庞迪峨、熊三拔等具奏前事：

内称：(略)。④

奉圣旨该部知道。

钦此。钦遵。

抄出到部送司，查得《会典》内一款：凡夷使病故，如系陪臣未到京者，所在布政司置地营葬，立石封识。又一款：夷使在馆未经领赏病故者，行顺天府转行宛、大二县，给与棺木银。领赏之后病故者，听其自行埋葬^⑤。

① 《明史·本传》：吴道南，字会甫，崇仁人。万历十七年进士及第。授编修，进左中允。历左谕德少詹事。擢礼部右侍郎，署部事。《明史·七卿年表》：“吴道南万历三十七年二月以侍郎署。三十八年八月忧去。”《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72页作“礼部主要长官”(Chief Magistrate of the Court of Rites)。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72页作“两个礼部官员”(two of the Judges)说“其中一位与阁老表兄弟”，据此可断定是“林茂槐”。林茂槐，字穉卢，福清人。万历乙未(二十三年)进士。授梧州府推官。擢南吏部主事，转北礼部员外郎。历郎史迁浙江参政。茂槐精字学，考订音义，穷极丝毫，时焦竑号渊博，茂槐有疑字以问，竑不能答也。见《福建通志·列传·明十二》。

③ 同本页上注，另一位据礼部奏疏题名及《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推出是员外郎洪世俊。

④ 详见本书第136页。

⑤ 《明会典》卷一〇八：“凡夷使病故，如系陪臣未到京者，本部题请翰林院撰祭文，所在布政司备祭品，遣本司堂上官致祭，仍置地营葬，立石封识。(转下页)

今利玛竇虽未经该国差遣而向化远来，久沾豢养之恩，兹以年老病故，道途险远，势难将柩返国，孤魂暴露，不无可矜。合无查依庞迪峨所奏，参酌前例。复题：赐给葬地，以广圣泽。

案呈到部，看得我国家德化翔洽，虽遐荒绝域，上世所不宾之国，亦有向风慕义，如利玛竇者，跋涉远途，入京朝贡，在馆廩飭十载于兹，而玛竇渐染中华之教，勤学明理，著术有称，一旦溘然物故，万里孤魂不堪归棹，情殊可悯。

所据庞迪峨请给葬地一节，虽其自来中土，与外所遣陪臣不同，但久依鞶鞶即属吾人，生既使之糊口于大官，死岂宜令其暴骨于浅土。且庞迪峨等四人，愿以生死相依，亦当并议优恤，相应俯从。

伏乞敕下本部，转行顺天府，查有空闲寺观隙地亩余，给与已故利玛竇为埋葬之所，见在庞迪峨等许就近居住，恪守教规，祝天颂圣。此圣朝泽枯之德，与柔远之仁，乃所以风励外夷，而永坚其向化之诚者也。

缘系异域微臣，衔恩没齿，恳乞圣慈，给地收葬，以广皇恩，以风远属事。及奉钦依该部知道，事理。

未敢擅便，谨题请旨。

奉圣旨，是。钦此。

万历三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礼部署部事石侍郎兼翰林院侍读学士吴道南。

（接上页注文）到京病故者，行顺天府给棺，祠祭司谕祭，兵部应付车辆人夫，各该赏衣服彩缎，俱付同来使臣，领回颁给。

嘉靖八年题准，在馆未经领赏病故者，行顺天府，转行宛、大二县，预解无碍官银三十两发馆，每名给与棺木银五钱，支尽之日，造册缴部，再行取用，领赏以后病故者，听其自行葬理。”

主客清吏司郎中林茂槐。

员外郎洪世俊。

主事韩万象。

神宗皇帝接到奏疏，第二天（6月17日）将它交给叶向高，叶向高同意礼部奏疏，签署“是”字后，又送呈神宗。第三天（6月18日）神宗旨下^①，同意赐地以葬。《明实录·神宗实录》卷四七〇：

（万历三十八年四月壬寅，即四月二十七日，1610年6月18日）^② 赐西洋国故陪臣利玛窦空闲地亩埋葬。

《国榷》卷七八：“庚戌三十八年四月壬寅，葬夷人于□□门外。”关于钦赐墓地一事，《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记载如下：

利子歿后，中朝诸公，议欲上请葬地，而庞子顺阳、熊子有刚具疏奏请，命下礼部题复。今相国吴公，以少宗伯署部事，遂偕正郎林公、员外郎洪公、主政韩万象公具言其慕义远来，勤学明理，著术有称，伏乞赐葬等情，上报可。

厥后，庞迪我去拜访署礼部尚书吴道南，吴道南告诉他：“我已经写信给顺天府丞^③，希望他替你们找一个合适的地点。我和他是挚友，犹亲如手足的兄弟。”礼部下属官员对此不敢怠慢，积极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75页。

② 《利玛窦年谱》作万历三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1610年6月19日）。

③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吴公牒下京兆王公查复”（陈垣校本），巴黎本作“于是吴公下牒京兆黄公（讳吉士）”。陈垣校本混黄吉士为王应麟，显误。王任京兆尹在万历癸丑（1613），参见《海澄县志》、《漳州府志》。但据《利子碑记》及黄吉士《利玛窦墓碑题词》，黄吉士是“少京兆”，非大京兆。《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把“少京兆”译为“Mayor of the Royal City of Pekin（此意是大京兆）是错误的，应作“Assistant Mayor of the Royal City of Pekin”。故应作顺天府丞。

办理^①。当时少京兆是黄吉士^②，庞迪我拜访他时，正好公牒下，黄才知道朝廷大臣对此事很关心，因此对庞十分尊重。后来庞迪我又找到叶向高，要他写信给黄。黄吉士还从来没有收到大学士的私函^③，此时，受宠若惊，第二天即派下属去查勘，他们挑四处让庞迪我选择，庞看中其中正下狱太监的一座佛寺^④，即被籍没的“杨内宦私创二里沟佛寺，房屋三十八间，地基二十亩”^⑤。但经办人企图乘机捞一把，他派人估价房费，要神父付款，被黄吉士发现了，要他们立即把它移交给教会^⑥。当庞迪我去接管时，佛寺已被一些太监先行强占。庞向他们说明这是顺天府饬给利氏的墓地，他们才表示让出。但是，有一天他们乘神父不在时，又派小太监把寺中的家俱，统统搬走，还扬言皇帝赐寺不赐物。杨内宦明知自己被判处死刑，无甚希望，企图把佛寺交给另一位得宠于皇妃的太监，条件是要他把洋人赶走，但未得逞^⑦。署礼部尚书吴道南与顺天府少京兆黄吉士在佛寺门口各张贴布告，内容大致相同，声明任何人未经神父许可不准擅自进入寺内，不准扰乱生非，违者严加追究^⑧，此外，庞迪我又与户部尚书赵世卿及诸有司交涉，结果蠲免墓地的税收^⑨。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576 页。

② 参见本书 140 页注③。

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578 页。

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579 页。

⑤ 《利子碑记》，《正教奉褒》，第 7 页。

⑥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580 页。

⑦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582—583 页。

⑧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583—584 页。

⑨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586—587 页。户部尚书原文作 Chief of the Treasury，查《明史·七卿年表》：赵世卿万历三十八年九月任户部尚书。

关于利氏墓地理方位，《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记载如下：

这座别墅在离北京一个城门^① 约有五分之三英里（合 1.93 里）^② 的地方。因为地处郊外旷野，所以这位太监择此作别墅或墓地。房子是用砖砌的，坚固美观。柱子是中国式的，房屋全用木头建的。中国建筑不用石柱，无论是皇宫还是其它官邸。这座房子约在三十多年前建的，还可使用很长时间。无需我们多作描述，单从筹建这房花费四万金这笔数字，即能想象出它的宏伟壮观。这四万金在欧洲不算什么，但在中国是一笔相当可观的数字。这座别墅很幽静，在这里休养、学习都很适宜。正因为这个优点，中国官员才最后同意神父到这个地方。这样，他们就可以从喧闹繁华的城市搬来，更好从事西学书籍的翻译。这正是许多中国人所期待的。^③

据《帝京景物略》记载，利玛窦坟在“阜城门外二里，嘉兴观之右”^④。即阜城门外二里沟滕公栅栏儿。^⑤

利玛窦灵柩在教会寓所停放近一年，于 1611 年 4 月 22 日移放栅栏儿^⑥。许多中国教徒参加移放仪式。他们跟在一个大十字架

① 即阜成门。

② 《帝京景物略》作二里。

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588 页。

④ 《帝京景物略》卷五。《日下旧闻》卷二一说：“嘉兴观在阜城门稍北而西，径路两傍多树。自此至双峰寺，北通白石桥，观有小阁绝高，西即利玛窦坟。（《燕都游览志》）《日下旧闻考》卷九六作考异说：“利玛窦茔在马家沟，其坎封之制及茔后堂六角，茔前堂二重，如刘侗《帝京景物略》所云。至嘉兴观，人云在利玛窦茔东北，今遗址莫辨矣。”《顺天府志》卷二六亦说：“利玛窦坟在阜成门外马家沟。”

⑤ 《天主教传行中国考》卷三。中村久次郎《利玛窦传》说：“利氏墓地在阜城外二华里沟对滕公栅栏儿。”现在地点，在北京车公庄大街。

⑥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588 页；《利玛窦年谱》。

后，手里拿着点燃的蜡烛，在华盖披覆下，忍着巨痛，徐徐走向墓地^①。

灵柩安葬仪式，要等新任中国传教会会长龙华民到京后才能举行^②。龙华民于1611年5月3日抵达北京^③。在他指导下，基督教葬礼仪式首次在中国举行。利玛窦冢坟在四棵柏树环绕荫庇之下，《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说：

在墓园一端用砖建一座拱顶式的六角形小教堂，与教堂两边衔接筑一个半圆形的围墙，其当中就是墓地，墓地中间种四棵柏树，柏树是中国和其它民族悼念死者的象征。这四棵柏树间距匀称，给人一种它们已经种了很长时间的感觉得。利玛窦的冢就在这四棵树遮荫之下。墓坑大小与棺材形状一样，是用砖砌的。说来见笑，这大概是主的旨意，利玛窦生前极力诋毁佛教徒，死后却与埋在这里的佛教徒一起安冥。利玛窦的冢坟就是原佛寺供奉佛教主要神像的庙宇遗址。^④

葬礼仪式是在天主教万圣节（Feast of all Saints）举行^⑤。这一天所有教徒（其中有徐光启）都参加了这仪式。仪式庄严隆重。首先用风琴和其它乐器奏哀乐，接着将灵柩抬到灵堂，举行葬礼弥撒，后由最有名望的教徒将灵柩徐徐抬到墓地，先停放在六角形小教堂里，内挂着救世主基督的像，在这里教徒向利氏沉痛祈祷，最后将灵柩慢慢放入坟地。徐光启和其他人一样悲痛欲绝，深

①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88页；《利玛窦年谱》

③ 《利玛窦年谱》。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88—589页。

⑤ 《利玛窦年谱》作1611年11月1日。据《基督教手册》（Manual of Christian）记载，万圣节是11月1日。

切哀悼利玛窦神父^①。

自利玛窦灵柩埋瘞这里之后，利玛窦墓地成了帝京胜景之一。当时墓地前大门题有“钦赐”二字。还有少京兆黄吉士题名“慕义立言”的坊额^②。《利玛窦墓志铭》镌在碑面右侧，全文如下：

利先生，讳玛窦，号西泰，大西洋意大利亚国人。自幼入会真修，明万历壬午年航海首入中华衍教。万历庚子年来都。万历庚戌年卒。在世五十九年，在会四十二年。^③

碑面左侧是拉丁文墓志铭。1615年3月29日（万历乙卯三月初一）大京兆王应麟作《钦敕大西洋陪臣葬地居舍碑记》。明崇祯八年（1635）刘侗、于奕正《帝京景物略》卷五首次记述了利玛窦坟：

万历辛巳，欧罗巴国利玛窦，入中国。始到肇庆，刘司宪某，待以宾礼。持其贡，表达阙廷。所贡耶稣像、万国图、自鸣钟、铁丝琴等，上启视嘉叹。命冯宗伯琦叩所学，惟严事天主，谨事国法，勤事器算耳。玛窦紫髯碧眼，面色如朝华。既入中国，袭衣冠，译语言，躬揖拜，皆习。越庚戌，玛窦卒，诏以陪臣礼葬阜成门外二里，嘉兴观之右。其坎封也，异中国，封下方而上圆，方若台圮，圆若断木。后虚堂六角，所供纵横十字文。后垣不雕篆而旋纹。脊纹，螭之岐其尾。肩纹，蝶之矫其须。旁纹，象之卷其鼻也。垣之四隅，石也，杵若塔若焉。柩左而葬者，其友邓玉函。……墓前堂二重，祀其国之圣贤。堂前晷石，有铭焉，曰：“美日寸影，勿尔空过，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591—592页。

② 《利玛窦年谱》。

③ 据北京图书馆《利玛窦墓碑拓片》，金石录1876。比屋安根《支那基督教史》亦有此墓志铭，但把“意大利亚”误为“伊本利亚”。

所见万品，与时并流”。

此外，在明清两代，不时有士人前往利玛窦墓地参观、瞻仰，他们有的还写下纪念、歌颂利玛窦的诗篇。如谭元春《过利西泰墓》：

来从绝域老长安，分得城西土一棺。斫地呼天心自苦，挟山超海事非难。私将礼乐攻人短，别有聪明用物残。行尽松楸中国大，不教奇骨任荒寒。^①

清代学者尤侗《欧罗巴》诗：

天主堂开天籁齐，钟鸣琴响自高低。阜城门外玫瑰发，杯酒还浇利泰西。^②

姚燮《阜城门外利玛窦坟》：

一天开别教，八万里流民，学乃儒之墨，臣为帝也宾。窆幽元象秘，木槁悍狮驯，寄语邱良厚，朝华已不春（邱良厚传其教者。玛窦紫鬓碧眼，面如朝华）。^③

1900年利玛窦墓被义和团捣毁^④，后重新修复。在文化大革命初期被红卫兵平毁。现照原样把原碑石修补好了^⑤，这足见中国人民对明末中西文化沟通者的纪念。

① 《帝京景物略》卷五。谭元春（1585—1637），字友夏，湖广景陵人。天启七年举乡试第一。与钟惺（伯敬）共定《诗归》齐名。世称钟谭者也。见《明史·本传》、《列朝诗集小传》、《明代名人传》。

② 尤侗：《西堂全集·外国竹枝词》，顺治乙未文富堂藏板。尤侗（1618—1704），字同人、展成，号梅庵、艮斋、西堂老人，长洲人。清代文学家。

③ 姚燮：《复庄诗问》卷一〇，道光二十六年大梅山馆藏板。姚燮（1805—1864），字梅伯，号复庄，又号大梅山民，浙江镇海人。清代文学家。

④ 《支那基督教の研究》第3册，第166页。

⑤ 1980年6月24日《光明日报》。

第三章 利玛窦对中国天文学的影响

利玛窦在华传播基督教的同时，向中国传入欧洲中世纪的天文学。从学科来说，天文学和数学是明末清初传入的西洋科学的中心^①，从数量来说，天文学又在诸学科中占第一位^②。这些天文知识“多发古人所未发”^③，对中国影响很大^④，使有些中国士大夫开始将目光投向西方，议用西洋历法之声与日纷起，至清初西洋新法终于取代了中国传统的历算方法，成为中国历法计算的基础^⑤。这样，我国古代土生土长、独自发展的天文学，因为利玛窦等耶稣会士的来华，而别开一个新的阶段，开始真正受西方天文学的影响^⑥。利玛窦在这划时代^⑦的历史事件中，所起的作用较之尔后的耶稣会士，如汤若望、南怀仁等，则属于开创性的。而他

① ④⑤⑦ 蕨内清：《明清之际西洋科学之输入》（《明清间における西洋科学の输入》），《史林》第52卷第3号，1969年5月。

② 《小论西洋天文学之东渐》（《西洋天文学の东渐》），《东方学报》（京都）第15册，1946年。

③ 《明史·历志一》。

④ 陈遵纳《中国天文学史》第258页：“明万历以前，中国的天文历法可以说全是土生土长的；到了利玛窦来华之后，西方天文学陆续传进中国，直到辛亥（公元1911年）以后，才全部学习西方先进的天文学。”第50页说：“中国古代天文学，可以说完全是土生土长的，是独自发展的；直到16世纪才真正受了西方天文学的影响，而到17世纪中期才开始根据西法推算历法。”

对中国天文学的影响和贡献，较之其它学科，则居首位，成绩尤为卓著。这一点几乎为绝大多数人承认。

利玛窦对中国天文学的贡献与影响主要表现在他的西方天文学的理论传播与实践活动。前者主要指他传入的地圆说、九重天说和四元行论、日大于地、月小于地等宇宙理论，后者主要指他在各地进行的历法、天文知识传播，天文仪器制作等活动。这二者即《明史·天文志》说的“发微阐奥，运算制器”。

一、利玛窦对中国历数的看法

利玛窦对中国古代历数有一个总的、全面的论述^①，它提纲挈领，是我们研究学习这个问题的一个纲。故不厌其赘，兹录如下：

任何人可能认为，伦理学、物理学和数学并不是我们传教工作的重点，这种认识说明还不知道中国人的口味。其主要原因是中国人已经长期吞服了一剂药力很强的麻醉药。因此只有用科学知识唤醒他们。利玛窦向中国人传播的是中国人感到新鲜的西方科学知识，这些知识是经过利玛窦用充实的论据和逻辑推理论证的，这些使中国整个思想界感到惊讶。因为几百年来，他们才第一次从利玛窦那里听到地球是圆的，从前他们只听说“天是圆的，地是方的”这个中国古代学说的一条重要理论。他们当中没有一个人知道地球对于物体有一个吸引力，地球吸力使物体产生重量，并作自由落体运动。他们也不知道整个地球表面都居住着人，对于人在地球上对跖而居更是疑惑不解。对于我们所说的，他们有的能够理解，有的则无法想象。直到利玛窦来华时，他们还不知道月食是

^① 这是利玛窦第三次进南京时，在谈到数学与信徒关系时说的。

因为地球运行到太阳和月亮之间引起的。他们对月食作荒谬的解释：月食是月亮的心变暗了，不是我们所说的月亮得不到太阳光照射的原因。某些中国先哲说，当月亮和太阳运行在一块，面对面时，因为月亮害羞而发不出光来；也有说，太阳有一个洞，当月亮走到这个洞前，光被它全部吸收。他们听说太阳比地球大，感到奇怪。然而，他们当中有人确信这一点，因为在中国古代算经里，记载古人曾用某些仪器测量太阳，测量结果发现太阳有一千多英里宽。他们把我们所说的某些我们肉眼看不到的星星，实际比地球还要大的看法，视为荒诞不稽。他们从来不知道，实际上也没有听说过天是由固体物质组成的，星辰是固定的，而不是漫无边际的游离，天有十重，一重包着一重，天体运动是靠它们之间的吸力。中国原始天文学不知道天体运行的轨道和本轮是一个偏心圆。他们不知道根据地球的地带来测量昼夜平线和各地纬度的高低，也不知道赤道以外各地昼夜的长短。

直到利玛窦来华以前，中国人从来没有见过整个地球表面可以在地球仪和平面地图上标出。也从来没有看过可以用经纬度划分地球表面。也不知道赤道、热带、两极，或者说地球分为五个地带。他们见到的只是在各种天文仪器上标出的天球圈 (celestial circles)。然而还从来没有把它移到地球表面上。他们对于“叠式星盘” (astrolabe with superimposed) 几乎一无所知，这种星盘可以任意调节到各种位置^①。他们不懂

^① 利玛窦所说的星盘，即中国说的“浑盖通宪”。中国在元朝制造过这种仪器 (1267年) (《中国大百科全书·天文学》，第460—461页)。梅文鼎《梅氏丛书辑要》(同治十三年版)卷四九《历学疑问补一》：“浑盖虽利氏所传，然非利氏所创。吾尝征之于史矣。《元史》载札马鲁丁西域仪象有所谓兀速都儿刺不定 (即 Astrolabe) 者，其制以铜如团镜而可挂，面刻十二辰位，昼夜时刻。此即浑盖之型模也。……利氏传此器，初不别立佳称，而名之曰：浑盖通宪固已明示其指矣。”

得天极一极是固定的，一极是动的知识，这些知识能使我们了解到星辰的运动。他们也不懂得在使用日晷时，如何使它位于水平，或固定在墙壁上。他们不相信上述这许多东西是有可能的。

没有什么东西能使他们对用黄道十二宫（中国作二十四节气）标明的日晷更感到稀奇，因为在这种日晷上，我们很恰当地标出黄道十二宫，这样根据日晷影子的指示数，就可以准确无误地指示用汉字标明的时刻。他们对于用象限仪能够测量塔的高度，水井、峡谷的深度，以及道路的长度感到惊奇。他们对于算术也能用笔算，似乎感到奇怪，因为在过去，他们是在算盘上运算。

除因袭中国古代学说之外，中国人没有其它能够站得住脚的学说。他们相信五行学说，没有一个人敢怀疑它，哪怕是一点点的疑问也不敢提出。这五行是：金、木、火、水、土，更奇怪的是他们认为这五行是相生的。对于空气，他们一无所知。因为他们看不到它。充满空气的空间，在他们看来是什么也没有的。然而，中国人的优点是，当他们知道自己是错时，不再固执自己的意见。

利玛窦很少或者没有把他的精力放在中国古代经典研究上。他告诉他们只有四行，不多也不少，这四行的质是相互矛盾的，这四行都可以找得到，对于比较低级的三行（水、土、空气）他们没有持反对意见，但是对于在天底下发现的火，占据着地球四行的大部分感到费解。他们不相信彗星和陨星就是他们在地球上看到的那种火的燃烧，他们把彗星看成是有宿座的星。利玛窦用汉文写《四元行论》，这篇文章抛开五行说，提出四行说，并对每一行所处的位置作了说明。这《四元行论》引起他们的极大兴趣，他们梓行很多册，这本书也

像利玛窦其它汉文著作一样受到了人们的欢迎。^①

利玛窦对中国古代科学技术的看法，确有过分抑贬之处，但这能责怪利玛窦个人吗？不能，这主要是时代的局限性。无容置疑，中国古代科技在世界文明史上有其大放异彩的黄金时代。但我们不能不看到利氏来华时，中国已进入封建社会的后期，专制主义者对发展科学技术的压制以及空谈心性的明代理学对自然科学的蔑视^②，使这时期的科学技术无甚成就，比如天文学发展滞迟^③；许多传统的科技遗产，大都散佚^④。士大夫对中国传统的文化认识是处于若明若暗之中。利玛窦来华，其主要精力是放在传播基督教上，不可能对中国古代科学技术，作系统和深入的研究，他的一些看法和印象，主要来源于与之交游的中国士大夫，而中国士大夫自己对本民族的传统成就尚且混沌朦胧，那么我们又何咎于一个外国人的某些不确切的看法和所谓的“盛气凌人”的表现^⑤呢？

二、利玛窦的宇宙理论

1. 关于地圆学说

利玛窦来华后，首次提出地圆说，是在肇庆。第一个接受这一学说的中国士大夫是肇庆知府王泮。利玛窦说：“我们必须说明一下我们的另一个新说法，使我们博得中国人的好感。对于中国人来说，天是圆的，地是方的。”这段话是利玛窦 1584 年应王泮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25—327 页。

② 钱宝琛：《中国数学史》，科学出版社 1964 年版，第 230 页。

③ 陈尊炳：《中国天文学史》第 1 册，第 239 页。

④ 钱宝琛：《中国数学史》，第 230 页。

⑤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 4 卷第 2 册，第 646 页。

刻印《山海輿地全图》时说的^①。关于这幅地图以及利玛窦对此作的汉文说明今已佚^②。但据后来利玛窦对《坤輿万国全图》作的图解，可以知道他对地圆说所作的论证：

地与海本是圆形，而合为一球，居天球之中，诚如鸡子黄在清内。有谓地为方者，乃语其定^③而不移之性，非语其形体也。天既包地，则彼此相应。故天有南北二极，地亦有之。天分三百六十度，地亦同之。天中有赤道，自赤道而南二十三度半为南道；赤道而北二十三度半为北道。按中国在北道之北，日行赤道则昼夜平，行南道则昼短，行北道则昼长。故天球有昼夜平圈列于中，昼短昼长二圈列于南北，以著日行之界；地球亦设三圈对于下焉。但天包地外为甚大，其度广；地处天中为甚小，其度狭；此其差异者耳。查得直行北方者每路二百五十里，觉北极出高一度，南极入低一度；直行南方者，每路二百五十里，觉北极入低一度，南极出高一度，则不特审地形果圆，而并征地之每一度广二百五十里，则地之东西南北各一周有九万实数也。是南北与东西数相等而不容异也。夫地厚二万八千六百三十六里零百分里之三十六分，上下四旁皆生齿所居，浑沦一球，原无上下。盖在天之内，何瞻非天？总六合内，凡足所伫即为下，凡首所向即为上，其专以身之所居分上下者未然也。且予自大西浮海入中国，至昼夜平线，已见南北二极，皆在平地，略无高低；道转而南过大浪山，已见南极出地三十六度，则大浪山与中国上下相为对待矣。而吾彼时只仰天在上，未视之在下也。故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至1610年日记》，第106页。

② 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见《洪业论学集》，中华书局1981年版。

③ 《乾坤体义》（文渊阁《四库全书》本）上卷，《天地浑仪说》作“语其德静”。

谓地形圆，而周围皆生齿者，信然矣。^①

在传入的西学中，还有一本最早介绍地圆学说的著作《无极天主正教真传实录》^②，此书是方豪先生在马德里图书馆发现的，较罕见，不妨转录如下：

其第四章《论地理之事情》，先介绍地圆之说：“乃方员之理，唐人执以为方，僧者，果何一长之见耶？”唐人谓中国人之往访者，僧为著者自称，以下叙唐人以地为方之理，然后西僧解曰：“于此有人焉，驾一叶之扁舟，游江海之水上，有太山之高，屹峙于百里之地，时大明当天，初无寸云尺露障蔽，彼太山之尖峰，舟人不得而且睹之，何哉？因地水之员，沉水之山，是以不可远观，惟可以近视；后舟益近，而山则浮矣，山益浮而舟人益见矣。使地形而非员也，周道如砥，其直如矢，则一眼千里可矣。况于太山而能沉耶？又于洋中两舟相遇，离有四十余里之远，只见舳舻而已，舳舻小不可见；及至五里间，舳舻则在吾目中矣。非舳舻之能小能大也，盖以水由地中行，地既员活，水亦员活，水员活故舳舻之行水，由远而及近，人之见舳舻者，由小而能大也。此第一之辨理也。使地形而果方，戡然四正，头角分明，则明见百里之外，无遗光矣，况山火何难见耶？然又有一人步不离于五里，乃太山之原，燭火之光反不能目见此火矣。非火之能小能大也，盖以山由地中载，地若角立，山亦角立，山角立，故火之在山者，近有所蔽；人之见火者，近有所遗也。此第

① 利玛窦：《坤舆万国全图》，禹贡学会 1933 年影印本。

② 这本著作收藏于马德里国家图书馆，编号为 3—34104，377—2。封面仅有“新刻僧师”四字；第一页有书名曰：《无极天主正教真传实录》，又有“西士乙仟伍百九十三年仲春立”字样。转引方豪《中西交通史》第 4 册。

二之辨理也。试以度数论之，世人仰观天顶，俯察四方，孰不见天体半沉而半浮乎？人居地上，目之所及见者，不过九十度而已；对东者度九十，对西者度亦九十也，对北者度亦九十，对南者亦九十也。凡天地间，万象所处之常数，可推如是而已。使地形方而不员，则人之杂居于方隅四角者，所见地之高低广狭，必过于□百余度矣。此岂度数之过哉！居于四角所见之过也。又人之杂居于左右四边者，所见地之高低广狭，必不及于七十度矣。此岂度数之不及哉？居于四边所见之不及也。知度数之无过也，无不及也，一气机之循环员转，则地形非方而圆也，不诬也。此第三之辨理也。且以日月运行论之：彼其日夜流光之际，照映下土，日之大明当天者，其光辉盛大，不容泯灭，非可障蔽；惟月色微光，借日之光以为光，且为地影冲障其中。因此下弦中弦而上弦也。即如月蚀之变，人皆见之，及其更也，人皆仰之，然仰观月色分明，中有地之影，如弓之员者在焉。不特此也，凡人身之形影，遇昏暮燃火之时，形样各别，影则随之，是故体之方者，影则方矣；体之员者，影则员矣；体之尖者，体（影？）则尖矣。地形类此，明验昭然，则知地形之圆也，而非方也，易知也，此第四之辨理也。”

利玛窦传人的地圆之说，在明末清初士大夫中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是从西方传来的，一种认为是古已有之的。

持前种看法的有杨廷筠（1557—1627）《职方外纪序》：

西方之人，独出千古，开创一家，谓天地俱有穷也，而实无穷。以其形皆大圆，故无起止，无中边。^①

刘献廷《广阳杂记》卷二说：

① 《天学初函·职方外纪》，明刻本。

如地圆之说，直到利氏西来，而始知之。^①

《方輿胜略·外夷》卷一，广陵张京元说：

盖地如一丸，为气所乘，在员天之正中，正如卵黄在白中，世宁有员白方黄之卵哉！吾中国人足不履户外，执泥局曲，耳目所未经，与之言辄大駭。西域至人多泛大海，涉重溟，多者数十载，少者数载，积百年来实闻实见画而成图。^②

秀水虞兆滢认为西方地圆之说是中国盖天说、宣夜说、浑天说之外的一种学说：

西洋之学又云地形如一圆毯，凡一切流峙动植之□，皆粘吸于毯上，故海水绕毯而流，人物环毯而生。于是有正者、倒者、横斜者。而天则虚空笼罩毯外。由正者而视倒者是地下有倒覆之天也；由正者而视横斜者是地旁有侧覆之天也。然在倒与横斜之处视之，则依然天在上，而地在下，但相去甚远，以渐而不觉耳。其说亦甚有理又在三家之外。^③

《四库提要》卷一〇六《子部·天文算法类一·表度说一卷》：

是时地圆地小之说初入中土，骤闻而骇之者至众。故先举其至易至明者，以示其可信焉。^④

地圆学说对中国影响，由上述各说，可见一斑。持后一种看法的有叶向高《职方外纪序》：

泰西氏之始入中国也，其说谓天地万物，皆有造之者，尊之曰天主。其敬事在天之上，人甚异之，又画为舆地全图，凡

① 《广阳杂记》，中华书局1957年标点本，第104页。

② 《禹贡》第5卷第3、4合期，第200页。

③ 《说铃》后集卷六《天香楼偶得·天学》，康熙四十年本。

④ 《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1965年版。

地之四周，皆有国土，中国仅如掌大，人愈异之，然其言天主则与吾儒畏天之说相类，以故奉其教者颇多。其言舆地，则吾儒亦有地如卵黄之说，但不能穷其道里名号风俗物产如泰西氏所图记要，以茫茫堪舆俯仰无垠，吾中国人耳目闻见有限，自非绝域奇人躬履其地积年累世，何以得其详悉之。^①

梅文鼎说：

《大戴礼》则有曾子之说，《大戴礼》：单居离问于曾子曰：“天圆而地方诚有之乎？”曾子曰：“如诚天圆而地方，则四角之不掩也。参尝闻之夫子曰：‘天道曰圆，地道曰方。’”《内经》则有岐伯之说，《内经》黄帝曰：“地之为下否乎？”岐伯曰：“地为人之下，太虚之中也。”曰：“凭乎？”曰：“大气举之也。”《素问》又曰：“立于子而面午，立于午而面子，皆曰北面。立于午而负子，立于子而负午，皆曰南面。”释之者曰：“常以天中为北，故对之者皆南也。”宋则有邵子说，邵子《观物篇》曰：“天何依？”曰：“依地。”“地何附？”曰：“附天。”曰：“天地何所依附？”曰：“自相依附。”程子之说，程明道语录曰：“天地之中，理必相直，则四边当有空阙处。地之下岂无天？今所谓地者，特于天中一物尔。”又曰：“极须为天下之中，天地之中理必相直。今人所定天体，只是且以眼定，视所极处不见，遂以为尽。然向曾有于海上见南极下有大星数十。则今所见天体，盖未定。以土圭之法验之，日月升降不过三万里中，然而中国只到鄯善、莎车，已是一万五千里，就彼观曰，尚只是三万里中也。”地圆之说，固不自欧逻西域始也。^②

① 叶向高：《苍霞余草》卷五《职方外纪序》，明刻本。

② 梅文鼎：《历学疑问一论地圆可信》，《梅氏丛书辑要》卷四六。

梅文鼎以这几家学说论证中国早有地圆说，但这些说法，或不力，或穿凿附会，或以逻辑推理，不能令人信服。不过梅文鼎能将中西学说加以认真比较，其态度是可取的。

郭子章《黔草·山海舆地全图序》：

利生之图说曰：天有南北二极，地亦有之，天分三百六十度，地亦同之，故有天球，有地球，有经线，有纬线，地之东西南北各一周九万里，地之厚二万八千六百余丈〔里〕，上下四旁，皆生齿所居，浑沦一球，原无上下。此则中国千古以来未闻之说者，而暗与《括地象》、《山海经》合，岂非駉子一确证耶？^①

这里一方面认为西说是千古未闻之说，一方面又认为它与中国古法吻合。

《四库提要》卷一〇六《子部·天文算法数·周髀算经二卷·音义一卷》：

盖浑天如毯，写星象于外，人自天外观天。盖天如笠，写星象于内，人自天内观天。笠形半圆，有如张盖，故称盖天。合地上地下两半圆体，即天体之浑圆矣。其法失传已久，故自汉以迄元明，皆主浑天。明万历中，欧逻巴人入中国，始别立新法，号为精密。然其言地圆，即周髀所谓地法覆槃，滂沱四隤而下也。^②

这里又认地圆说为古代的盖天说。《晋书·天文志》说到盖天说：“其言天似盖笠，地法覆槃。天地各中高外下。北极之下，为

① 转引自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

② 据文溯阁《四库全书原本提要》，铅印本。又据《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1965年版。

天地之中，其地最高，而滂沱四溃，三光隐映，以为昼夜。”^①

由此可见，在上述同样的地圆学说古已有之的说法中，地圆说到底与中国哪一古法吻合，各家看法是不一样的。

地圆说究竟是谁发明的？这是个有争议的问题。

民国初，姚明辉在《地学杂志》发表《中国发明地圆说》，提出：“三千年前中国固有人知地圆矣。”而西方“自希腊披台亚斯普列穆以斯辈言地圆，至哥伦波而始深信之，至滑士科麦折仑而始证明之，自滑士科麦折仑以来，至于今仅四百有余岁，自利玛窦、熊三拔、阳玛诺、龙华民、邓玉函、罗雅谷、汤若望传入中国。今学者往往道西国发明家，而孰知中国人之言之古且精也。”^②

近人在论述利玛窦和其他耶稣会士的文章中大多肯定利玛窦传入的地圆说是“贡献给当时的中国的新地理知识”^③，“在中国当实为开创”^④。

可见在争谁是地圆学说的发明者问题上，两种观点是尖锐对立的，由明清延至现代。目前，似乎比较倾向一种二元论的说法。如席泽宗、郑文光《中国历史上的宇宙理论》说浑天说是“以大地为基础的”，“浑天说宇宙体系十分近似于古希腊亚里士多德提出、后来又为托勒密集大成的地球中心体系。产生的时间也基本

① 顾颉刚、童书业《汉代以前中国人的世界观念与域外交通的故事》说：“槃是种圆的东西，笠也是种圆的东西，天好像盖着的笠一样，地好像覆着的槃一样，都是中央高，四面低的形势。这种说法当是从实际推算来的。近人以为这是地圆说的先驱，也颇有些理由。”见《禹贡》第5卷第3、4合期。

② 《地学杂志》第6年第5期，1915年5月，第20—22页。

③ 陈观胜：《利玛窦对中国地理学之贡献及其影响》，《禹贡》第5卷第3、4合期。

④ 姚宝猷：《基督教输入西洋文化考》。

一致。可见人类认识的发展有其普遍性的规律。这个体系的最大成就无疑是肯定大地是球形：“地如鸡中黄”。认识到大地是一个悬于宇宙空间的圆球，在人类认识宇宙的历史上是一个里程碑。”^①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认为中国古代浑天说是“相当于希腊的以地球为中心的球面运动概念。”这种概念最迟在公元前四世纪时已出现^②。因此，他认为：“这对于中国来说也不是什么新东西，传教士们已经想到，这是古代浑天说的一部分。”^③ 可是他又说，耶稣会传教士的“第四种贡献是地圆说”^④。如何对这些作解释呢？说中国古代不知地是圆的，明明又有“地法覆槃”、“地如鸡子中黄”^⑤，说中国早已懂得地圆说，当时士人又何有“千古独创”，“千古以来未闻之说”，“骤闻而骇”之说。对此我们姑且作这样解释，中国古代对于地球的看法，尚处于一种幼稚的、朦胧的、低级阶段的认识，虽然有的可以根据逻辑推出地是圆的概念，但它毕竟是推理、假说，一种未经实践检验的理论。因此它是一种静态的认识。而利玛窦传人的地圆说，是一种已经吸收地理新发现的成果，为麦哲伦环球旅行以及他本人由西方到东方的航海实践所证明的科学学说。因此它是一种动态的认识。

事实正如此，正因为浑天说对地圆的认识不是那么明确，那么清楚，所以后人对它理解也就产生了歧义，如明末清初三大思想家之一王夫之（字而农，号薑斋），他不认为地如鸡卵是指地圆。说利玛窦的地圆说是闻其说，而不得其语意。《思问录·外篇》：

① 《中国历史上的宇宙理论》，第70页。

②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4卷第1分册，第105页。

③④ 《中国科学技术史》第4卷第2分册，第643页注①。此处说传教士已经想到浑天说，这对于利玛窦至少不是这样的。因利氏在日记中提到的是盖天说：“天圆地方”，而不是浑天说。

⑤ 张衡：《浑天仪注》，《晋书·天文志》。

浑天家言天地如鸡卵，地处天中犹卵黄。黄虽重浊，白虽轻清，而白能涵黄使不坠于一隅尔，非谓地之果肖卵黄而圆如弹丸也。利玛窦至中国而闻其说，执滞而不得其语外之意，遂谓地形之果如弹丸，因以其小慧附会之，而为地球之象。^①

这说明明末清初的部分士人对于浑天说的认识，并不像今人对它理解的那样。从这点意义说，利玛窦传人的地圆学说，对中国是有影响的，有贡献的。

2. 关于“九重天”学说和“四元行论”。

利玛窦《乾坤体义》^②较全面论述他的九重天学说和四元行论

① 王夫之：《思问录·俟解》，古籍出版社1957年版，第63页。王夫之认为利氏地圆之说是“狂悖者”，“何其陋也”。并在此书对它作了驳斥。而徐光启说：“西秦子之言天地圆体也，犹二五之为十也。”他为了消除人们对它的疑惑，“作正、戏、别三论解之”。见《徐光启集》上册，第63页。

② 《四库提要》卷一〇六《子部·天文算法类一·乾坤体义二卷》：“明利玛窦撰。利玛窦，西洋人。万历中航海至广东，是为西法入中国之始。利玛窦兼通中西之文，故凡所著书，皆华字华语，不烦译释。是书上卷皆言天象，以人居寒暖为五带，与《周髀七衡》说略同。以七政恒星天为九重，与《楚辞·天问》同。以水火土气为四大元行，则与《佛经》同。《佛经》所称地水风火，地即土，风即气也，至以日月地影三者定薄蚀，以七曜地体为比例倍数，日月星出入有映蒙，则皆前人所未发。其多方罕譬，亦复委曲详明。下卷皆言算术，以边线面积平圆椭圆互相容较，亦足以补古方田少广之所未及。虽篇幅无多，而其言皆验诸实测，其法皆具得变通，可谓词简而义赅者。是以御制《数理精蕴》多采其说而用之。当明季历法乖舛之余，郑世子载堉、邢云路诸人虽力争其失，而所学不足以相胜。自徐光启等改用新法，乃渐由疏入密。至本朝而益为推阐，始尽精微。则是书固亦大辂之椎轮矣。”《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1965年版。文津阁本和文溯阁本之《四库全书·乾坤体义提要》与此稍异。如文津阁本称此书为“三卷”，“上中卷皆天象”。而与“《周髀·七衡说略》”、“与《楚辞》同”、“与《佛经》同”等语皆删掉。

的思想：

地心至第一重谓月天，四十八万二千五百二十二余里；至第二重谓辰星，即水星天，九十一万八千七百五十余里；至第三重谓太白，即金星天，二百四十万零六百八十一余里；至第四重谓日轮天，一千六百零五万五千六百九十余里；至第五重谓荧惑，即火星天，二千七百四十一万二千一百余里；至第六重谓岁星，即木星天，一万二千六百七十六万九千五百八十四余里；至第七重谓填星，即土星天，二万五百七十七万零五百六十四余里；至第八重谓列宿天，三万二千二百七十六万九千八百四十五余里；至第九重谓宗动天，六万四千七百三十三万八千六百九十余里。此九层相包如葱头皮焉，皆硬坚，而日月辰星，定在其体内，如木节在板，而只因本天而动，第天体明而无色，则能通透光，如琉璃水晶之类，无所碍也。

天下凡有行者，俱从四行，成其质曰：火、气、水、土是也，其数不可阙增也。……当初造物者欲创作万物于寰宇，先混沌造四行，然后因其情势布之于本处矣。火情至轻，则跻于九重天之下而止；土情至重，则下凝而安天地之当中；水情比土而轻，则浮土之上而息；气情不轻不重，则乘水土而负火焉。“四元行”按其各情，定其所居，指其所属，截然不混矣。^①

利玛窦在南昌向听众讲了“九重天”和“四元行论”^②。

① 《乾坤体议》卷上，《四库全书》，文渊阁本。

②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49页：“利玛窦不敢向南昌听众讲关于偏心圆(eccentrics)和本轮(epicycles)的理论，但他极力让他们通晓宇宙学的基本观点。为了达到这一点，他重述了九重天的概要，评述了四元行理论。”

利玛窦的这些宇宙概念来源于他的老师克拉维乌斯和耶稣会科学家皮科洛米尼 (Alessandro Piccolomini 1508—1578) 的《宇宙学》(Sfera del Mondo)^①。这些理论都是“十六世纪后倡行的宇宙学”^②。“这些宇宙理论，就所知道的就有许多错误的地方，但它对中国产生的影响，犹如托勒密给欧洲文艺复兴初期学者带来的启示一样。”^③

在明清士人文集中不乏能够反映出他们受利玛窦传入的“九重天”、“四元行论”思想影响的著作，如与利玛窦交游过的张萱之《疑耀》^④；方以智之《通雅》，他们以中国传统的“九天”^⑤概念，

① 此书在 16 世纪末多次再版。《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41 页。

②③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41 页。

④ 张萱《疑耀》卷三《天地上止有三行》：“西僧利玛窦言，天地间止有三行，水也火也土也，又以气为一行。人颇以为诞。余谓此非利玛窦之言也，邵子曰：天依形，地附气，至矣尽矣。然此非邵子之言也。岐伯对黄帝曰：大气举之。葛洪释浑天曰：地居天内，天大而地小，表里有水，天地各乘气而浮。虞耸曰：天形穹窿，如鸡子幕，周接四海之表，浮于元气之上，如覆奩于水。而奩不没，气充其中也。张子曰：虚空即气减，一尺地即有一尺气，人自不知又曰气之散于太虚，犹冰之凝释于水。盖天包地外，所以浮之者，气也。所以浮气者，水也。气与水合，生生不穷，所以能浮天地而升降之。鲍景翔曰：神为气主，神动气随，气为水母，气聚水生，故呵气成润。云蒸雾涌，则水珠流出。山川出云，则时雨以降。此其证也。故天地间有许多气，自有许多水，生气则生水，生水则助气，未尝相离。然非火以润之，则阴气盛，阳气微，而为沴矣。夫日者，火也。盖日圆竟千里，无物不破，升天则万物焦，入海则万水滴。水不润，则盈而溢，易至泛滥。润而不生，则气与水俱竭，是水也、气也、火也，三者相为循环于无穷，此天地之所以为天地也。利玛窦之言非诞也。”张萱字孟奇，别号西园，博罗人。万历中举于乡。官至平越知府，好学博识，经史百氏，靡不淹通。能画书，各体皆工（《明人传记资料索引》）。“张萱或在南京或在北京会见利玛窦”（《明代名人传》）。张萱《疑耀》卷四《地下有世界》中说：“西僧利玛窦尝谓余言，天上有一世界，地下亦有一世界，皆如此世界。闻者多以为幻妄。余阅《酉阳杂俎》，有人掘井深已倍于常井数丈，不见水，忽闻向下有车马人物喧哄之声，近如隔壁，出以告州将，将遣人验之不诬，欲奏其事，恐涉于怪而止。遽令塞之。是玛窦之言，（转下页）”

解释利玛窦的“九重天”学说，显然有点穿凿附会。

《四库提要》认为利氏“以政恒星天为九重，与《楚辞·天问》同，以水火土气为四大元行则与《佛经》同，《佛经》所称地水风火，地即土，风即气也。”这里把利玛窦的“九重天”学说与《楚辞·天问》妄加比附，企图以此来说明西法是中法的翻版，这种对中、西法不作分析，不加区别，硬把西法栽在中法之上的做法，不是科学的态度。李约瑟说：

耶稣会传教士带去的世界图式是托勒密——亚里士多德的封闭的地心说；这种学说认为，宇宙是由许多以地球为中心的同心固体水晶球构成的。^①

传教士们硬要把一种基本上错误的图式（固体水晶球说）强加给一种基本上正确的图式（这种图式来自古宣夜说，认为星辰浮于无限的太空）。^②

根据这种分析，《四库提要》所比附的古法，不也成了“错误图式”吗？可见，妄加比附的结果，有时会导致荒谬的结论。

3. 关于日体大于地，地体大于月

王肯堂《郁冈斋笔麈》第3册：

（接上页注文）亦似有据也。”（《四库全书》，文渊阁本）

⑤ 方以智《通雅》卷一：“九苍、九重、九关、九乾、九灵、九阙、九垓、九位皆言九天也。阮籍用‘九苍之高’。《天问》云圆则九重。王逸注《招魂》‘九关，即九重也。’崔駰《达旨》用‘九乾’。王褒《九怀》与魏张渊赋用‘九灵’。杨雄用‘九阙’。相如用‘上畅九垓，乐志逝九阙’。垓、垓，皆阶也。《灵显》言天有‘九位’。《道书》言‘九霄’。《大霄琅书》亦分九天之名。九天之名，分析于《太玄》，详论于吴草庐，覈实于利西江。按《太玄经·九天》：一中天，二美天，三从天，四更天，五辟天，六廓天，七威天，八沉天，九成天，此虚立九名耳。吴草庐澄始论天之体实九层，至利西江入中国而畅言之。自地而上，为月天、水天、金天、日天、火天、木天、土天、恒星天。至第一重为宗动天，去地六万四千七百三十二万八千六百九十余里。地心至月天四十八万二千五百二十余里。地球周九万里。”（琴书阁藏板）

①②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4卷第2册，第646、643页。

西域人利玛窦言日体大过于地，人颇骇而不信。言其所以，则确乎不可易也。今著其说于左方。

论日体大过山海大地总毳月小于地，凡二题。

第一题 照视皆以直线

凡光之射物皆从一线，光不能曲，线必须直也。与光相对中无间隔，从此照彼，光之所及谓之直线。相对之背，则为相对之面形体所隔，若欲见者，必从彼处反视，非从此视彼直。光能及纵，欲从此视之，则必放光过彼相对之处，然后曲回其光以照彼背，是谓曲线。光难曲转，照视不成，若有曲照，处处光明应无黑暗而出物影。今物影宛尔，曲照难成矣。故曰照视皆以直线。

第二题 圆尖之体其底必大

物皆有底，而未必大，唯物尖者，其底必大。盖底齐者，首尾必等，底小者，未必反大，故底不大则尖义不成矣。试以圆尖之物圈圈断之，则近尖圈小，近底圈大，愈差愈远，理势必然。

第三题 光体大物体小必照大半而其黑影必尖，此尖体以所照半圈为底能照之光体大过所照之物体则黑影必尖，能照光体与所照物体齐等则黑影亦必齐等 能照光体小于所照物体则黑影必大。

盖物与光等，则一半入光，物大于光，则少分入光，二者皆无光过物体之半，不能倒射以出尖影，故相对之背黑暗无穷，譬喻算数所不能及。唯光体大过于物，则物大分入彼光中，而光过物体之半矣，故能出尖影，而其影有限。有限者，以过体之光倒射而限之也。影之尖者其底必大理在第二。尖影以黑暗为体，必以物之受光尽处，相对之背黑暗初起之圈为底。

论日大于地月小于地

日在第四重天上，月在近人第一重天上，相去不知几千万里或东西南北，日月相对，则地居其中。月食之时，与日对度，被地间隔，月居地与日光相对之背黑影之中，无从受日之光，故地上人见其食。以此观之，日、月、地三者之大小，昭然可见矣。

问何以知月小于地？曰：地能遮月之光，则月体小于地矣。月在天上，度底而近于地，则居近黑影底边底大，故复光迟。月在天上，度高而远于地，则居近黑影尖处尖小，故复光速。大约月食之时，在地影中奔走四刻而后出影，复受日光，岂非地大于月乎？问何以知日大于地？曰：月食之地，地有尖影，则知日光体大，而地为小物，故其暗影有限而尖理在第三。问影之尖者其体小，光体大者其影尖，我无疑矣。然与光齐大之物或大过光体之物皆能蔽光而有黑暗之影，何以见蚀月地影为尖也？答：光之射物，不能曲转，皆从直线理在第一。若齐大者齐谓物等于光，大谓物大于光相对之背黑影无穷。月未食时，星当有食谓与日对度有地影故，地影无穷，星当自食矣。月既食时，星当随食，星天虽远，无穷之影当能有尽之影，非齐非大，当是尖影矣。所照之地影既尖，则能照之日体，岂不大乎？理在第三。

方以智对于日体大于地之论是不相信的。《通雅》卷一一《天文》中说：

其（利玛窦）言日大于地百倍余，余不谓然。日光甚烈，人在地上，必然死矣。写天日大于地，以地影尽而言之也。不知光尝肥，影尝瘦，不可以直线取。

由此可见，对于利玛窦的“两大”理论，明清学者或惊骇，或不相信。

三、利玛窦的天文实践活动

1. 广东

利玛窦抵肇庆不久，观察过两次月蚀。一次在1583年11月27日（万历十二年十月十四日），一次在次年5月24日（万历十三年四月十五日）。他对中国月蚀推步方法加以肯定、赞扬。“这两次预测是用一种不同于西方的方法，对月蚀作了准确无误地推算。”^① 1584年9月13日他在一封信中对中国科学文化给予实事求是的高度赞扬：

中国人对科学，如医学、伦理学、算术、天文学、数学以及各种手工艺、机匠等等，都是精通的。尤其值得钦佩的是，中国历来与欧洲国家没有联系，它依靠中国自身的能力，取得与欧洲国家同样的成果^②，而我们欧洲人取得的成果是靠世界各国的共同努力。^③

这段话与上引的利玛窦对中国古代历数的看法的口吻是不一样的，这说明利玛窦对中国人民的聪明才智还是肯定的。

利玛窦应肇庆知府王洋的要求，刻印世界地图后，开始制作第一批天文仪器。他说：

世界地图取得如此巨大的成功，以致使利玛窦又制作了各种的浑天仪和地球仪，这些仪器是用铜和铁制成的，对各层天作了说明，把地球表面现有的形状表示出来。在教会的

①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39页。

② 这个观点与陈遵妣先生的看法一样，（见本书第152页注①；李恒田《明末清初天主教士对于吾国天文学上三贡献》亦说：“世界天文学在元代之前首推中国，元以后踵乎其后。”）

③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39页。

寓所里，他还描绘各种日晷，雕刻在铜板上，然后将它们赠给与教会友好的官员，其中包括两个总督。在这些仪器展出之时，他们有目的地向参观者作介绍，如太阳的位置、星辰的运行、地球的中心位置。参观者把这些天文仪器的设计与制作者，视为世界最伟大的天文学家。中国人完全按照他们自己的标准来评价他们未曾见过这所有的一切东西。中国人一贯都是这样认为：中国不知道的，外国也都不知道。^①

对于利玛窦制作这些天文仪器的详细情况，裴氏为我们作了记载：

利玛窦为形象地说明宇宙理论，他制作当时欧洲流行的各种天文仪器：地球仪^②、天球仪(celestial globes)、浑仪(astro-nomical spheres)、日晷，……在地球仪上，对于各地域的地图说明是有限的，但是子午线、经纬线、赤道、热带、两极和五带都分得很清楚。天球仪大概是利玛窦根据从前他在罗马学院看到的模型而制成的。^③

浑仪(spheres)是环形的，用铁和铜做的。地球在中央，它有两极，一极是固定的，另一极是转动的^④。日晷固定在屋

① 《十六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169 页。

②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42 页说利玛窦在 1586 年 10 月 20 日已经制好三个地球仪。

③ 罗马学院有 Hieronymo de Boncompagni 制作的天球仪(1575)和 Emmanuele Filiberto 制作的地球仪(约在 1570)，这两个仪器都打上耶稣会的盾形纹章。参见 Stevenson, *Terrestrial and Celestial Globes*, 1921, Vol. I, pp. 165—168。转引自《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42 页。起先利玛窦对制作仪器是担忧的，1585 年 10 月 20 日他在的一封信中说：“因为没有一本可参考的书。纵使这样，对于我来说，要超过中国人似乎有可能的。……我发现中国一年分为十二，确切地说应是二十四节气。每节气都能与欧洲的对应。我们做得不多，但意义是巨大的。”又见《李之藻研究》，第 94—95 页。

④ 此种浑仪是否即李约瑟所说的“计算用浑仪”。参见《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 4 卷第 2 册，第 443、505 页。

子的正南，是纵放的。它与中国的日晷相反，他们只知道水平面的日晷。^①

利玛窦在肇庆向中国上大夫讲了基督教推算日历的方法。由于他对中国上大夫瞧不起，只讲检验的方法，不讲原理^②。

利玛窦移迁韶州之后，收瞿太素做学生，向他传授了西方天文学知识。主要有克拉维乌斯的天球仪的制作和设计各种日晷，这些日晷根据几何中测量物体高度的原理，能准确计算出一天的时刻^③。在利玛窦指导下，瞿太素制作出许多西方天文仪器：“天球仪(globes)、星盘(astrolabes)、象限仪(quadrants)、罗盘(magnetic-boxes)、日晷等其它仪器。所有这些仪器都制作得精致美观。各种仪器使用的材料，根据工艺不同来选择，他不满意用木头、黄铜，有些仪器是用银制作的。”^④

对于瞿太素制作的星盘和象限仪，裴氏作了说明：

星盘在古代是众所周知的古天文仪器，它有各种式样。按照这个字(astrolable)的意思，凡是能够测量星的高度的仪器，均叫做星盘。因此，浑仪有的是用两个圆环组成的，有的是三个圆环组成的，它们之间相互垂直，根据这些，人们就可以确定星辰和赤道，子午线(meridian)的坐标位置，这种浑仪也可以称做星盘。克拉维乌斯神父设计的星盘是“平面圆盘”(planisphere，即步天规)，即在一个圆盘圆周上刻有度数，并装有一个可以旋转的照准仪，这样就能观察天空的不同位置。克拉维乌斯的步天规的最大特点是蛛网式的，即通过盘中各种曲线，指示出天球投影在赤道平面上的纬度。这样既

①②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43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1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31—232页。

有一般星盘的功用，又有浑仪的功用。

象限仪与星盘很接近，它是一个四分之一的圆弧，有时用标上度数正方形的两边来代替圆弧。^①

瞿太素把利玛窦传授给他的知识译成中文，传给朋友看，他说：“我们的著作与他相比，我们犹如一个没有头脑的人”^②。在当时他出版的书中，把西方著作中的所有天文仪器的图样，都准确无误地画出^③。瞿太素《大西域利公交友论序》说：“为笔授其性命理数之说，勒成一家，藏之通国，副在名山，使万世而下，有知其解者，未必非昭事上天之准的也。”^④

正因为利玛窦在肇庆、韶州进行了西方天文学知识的传播与实践活动，使得南礼部尚书王弘海表示要带利玛窦到北京，参加修改历法^⑤。

2. 南昌

利玛窦二进南昌时，已获得天文学家的称号。正如他说：“说实在，在中国人的眼里，我成了托勒密第二。”^⑥

在南昌，他以克拉维乌斯的天文学著作^⑦，作为他在这方面活动的基本教材。他在南昌作演讲时，知道中国人只懂得“赤道日晷”（equatorial dial），而且不分各地纬度，一概作 36° 。为此，他

①②③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46页。

④ 《天学初函·交友论》。

⑤ 参见本书第二章第三节。明朝“自成化以后，交食往往不验，议改历者纷纷”。（《明史·历志一》）万历二十三年（1595），郑世子朱载堉疏请改历。有修历之声迭起，才有王弘海带利氏进京修历之议。

⑥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48页。

⑦ Fabrica et usus instrumenti ad horologiorum descriptionem peropportumni, 1586,（《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47页注⑦）此书前北堂图书馆有藏。

根据南昌纬度 29° ，制作一个“地平日晷”(horizontal dial)，刻上黄道十二宫，昼夜长短的时刻、太阳升起时刻、太阳进入 celestial constellation 到达天顶 (zenith) 的时刻^①。上面说过，利玛窦曾将他亲手制作的一架卧式时钟 (horizontal clock) 赠给建安王朱多煊。这架时钟是“根据中国的授时方法制作的，镶嵌在刻有黄道十二宫的黑色大理石上。它能指示太阳升、落的时刻，每月昼、夜长短时间，同时还能指示每月朔望日的时刻。我们说过，中国的朔望日是根据黄道十二宫（即二十四节气）来推算的。这架钟受到人们的极大赞赏。因为中国人用于计时的唯一仪器是赤道日晷，而且只有在纬度为 36° 的地方，才测得准确”^②。

1596 年利玛窦在南昌得到他老师新出版的关于星盘制作的书^③，此书内容的原序有介绍^④。利玛窦向南昌士大夫讲授此书的部分内容，让他们看此书中星盘制作图象。利玛窦还根据书中的原理，制作一个日晷，这个日晷能指明太阳在黄道上二十四节气的时刻，太阳升落时刻^⑤。

①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47 页。

②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81 页。

③ 这本书名是 *Astrolabium*，1593 年版。原北堂图书馆收藏三本。其中一本有原著者克拉维乌斯送给他学生利玛窦的亲笔题词。参见《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52 页注^④。1596 年 10 月 12 日利玛窦还没有收到这本书，到 12 月 25 日他使用这本书已有些时候了。

④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52 页：“在人们使用的仪器中……有一件是用于观测太阳最初活动 (prime mover) 的仪器。至今为止，还没有其它的仪器，可以与托勒密称做的步天规 (平面圆盘 *planisphere*，通常叫星盘) 相媲美。因为它可以把太阳最初运动的轨道 (celestial circles) 投影在星盘上，然后犹如在一个完备的天球仪上 (*spherical globe*)，细致、精确地测出这些投影的点和弧。无容置疑，一个球体是代表全部天体的最好模型。但是，要想制作完全是圆的球体是困难的。……所以这里为什么星盘对于旅行者更方便，因它携带方便，容易保存，又可以在上面画必要的圆形。”

⑤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52 页。

利玛窦在南昌制作的星盘和日晷，深受南昌士大夫欢迎，他们为能得到这些仪器而感到荣幸。巡抚陆仲鹤得到了他赠与的星盘。南昌知府（王佐）则得到两架日晷，他将一架寄到家乡浙江省，一架放在府邸自己使用^①。

1596年9月22日（万历二十四年闰八月初一）发生一次日蚀。利玛窦对邢云路根据《大统历》所作的预报重新作推算，并对日蚀原理和现象作解释：

这次日蚀，几个月前北京钦天监已作了预报。照中国人说，在遇到日、月蚀的时候，官员都要集合在一块，敲击铜锣等乐器，以救日月之遭难，直至日复圆。这次日蚀比预测的小。许多人纷纷要我解释这个原因，是否推算有误，或是其它原因使这次日蚀不显得重要呢，我乘这个机会，向他们解释日蚀并非到处都一样，有的地方大，有的地方小。因此，这次日蚀预测的地方可能蚀得大一点，而在中国中部的江西，可能蚀得小一点，我这种解释与钦天监预测不矛盾，所以他们都感到很满意，而我对日、月蚀的原因所作的解释，也使他们感到满意。这些在过去他们根本没有听说过，尤其关于月蚀，中国学者从来未解释过。^②

3. 南京

利玛窦第三次进入南京时，他的“天文学家”称号已名噪南北。南京那些抱残守阙、惮于修历的钦天监官员，以一种怀疑的目光看着利玛窦的到来。他们深怕这位历数家损坏他们的名声，打破他们的饭碗。当他们知道利玛窦的来历、渊博的学识和诚恳的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85页。

②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51—52页。

态度后，消除了怀疑，纷纷与他交游^①。

利玛窦在南京收了三名学生，教授他们历数知识，其中两个是李心斋推荐的；一个是王肯堂推荐的，叫张养默^②。张子“故好学，称才士”，他向利玛窦学习浑仪度数诸学，学有见长。赞利玛窦言天地“明有测验可据，毫发不爽，则即其粗可知其精”。诋佛教言日、月食是“不经之谈”、“空幻虚谬”^③。

利玛窦在这三位学生帮助之下，“制作了各种式样的日晷分赠给南京士大夫。后来利玛窦又将这些各式日晷放在南京缙绅的府邸。此外，他制作有各种大圆环的浑天仪和能够将整个地球表面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29 页说：“起初，他们对利玛窦并不特别怎样，因为他们害怕他会损害他们的名声。然而就在他们惶惶不安之时，他们作为朋友去拜访利玛窦。向利玛窦学习他所掌握的天文学知识。”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 4 卷第 2 册第 460 页：“彼等于利玛窦神父不甚信任，盖恐揭其所短；及顾虑消除，乃走访神父，冀有所获益。”《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 263 页说：“这班昏聩的监官，只怕打破饭碗，便私下去找利公的弟子们探消息。弟子们给他们说明这位有大学问的老师，不是来夺他们的起码官职，抢他们所有极微的俸禄的。他们听了就放心去了，以后他们也和教士们来往。”

②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28 页；《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

③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张子喟然叹曰，彼释氏之言天地也，但云一须弥山，而日月绕其前后，日在前为昼，在背为夜，其言日月之蚀也，则云罗汉以右手掩日而日蚀，以左手掩月而月蚀。其言地也，则云须弥山四面分四大部洲。而中国居其南，夫天地之可形像测者，尚创为如是不经之谈，况不可测度者，其空幻虚谬又可知也。”《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28—329 页上亦说：“当人们普遍知道有一个‘Magistelli’教时，他们是一些冒充的假圣人。他们不仅要想当神学家、哲学家，而且还要成为数学家。他们说在夜里是他们把太阳藏在须弥山（Siumi）后，须弥山在海底蜿蜒两万四千英里。他们用一个虚无的神何老汉来解释日、月食现象，何老汉用右手遮掩太阳，就发生日食。用左手遮掩月亮就发生月食。当时不仅这个学者，而像他这样的一些人，通过历数的学习，而明白释教说法的荒唐。”

标明出来的地球仪及其它历数仪器。”^①

利玛窦在南京参观鸡鸣山上的观象台^②，见到其中四种大型的天文仪器，《日记》第329—331页有详载，内容与《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基本一致，现据后者，转引如下：

城之一隅有小山岗，然仍处于城墙之内。上有平台，宽阔宏敞，颇适于观测之用。四周屋宇壮丽，乃百年所建。司天者夜夜鹄立于此，以察天象，无论星陨、彗孛，皆详记奏闻。所陈仪器皆铸以青铜，制作精美，装饰华丽，其宏伟雅致非欧洲所能匹敌。且诸器屹立于此垂二百五十年，几经风霜雨雪，迄无所损。

主要仪器有四。其一为球形，有本行圈、子午圈密布其上，形体之大可逾三围，置于作轴承台用之青铜方柜中。柜旁有小门，可入内操纵之。惟球面上既无星象，复无地图，如非有意使其可兼充天球、地球之用，则当系尚未完工之故。

其二为巨型浑仪，径广不下俗所谓一度，即两臂张开之长。上有地平圈及二天极。圈非整体，而为双环，双环之间有间隙，其效用与西方浑仪之环相同。各环皆分为三百六十五度又二十五分。中间无物以象地，而有状如枪管之望筒，可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29页。

② 《续江宁府志》卷八：“鸡鸣寺其东覆舟山，有香林寺（明曰兴善。圣祖改赐今额）；西钦天山，有今祥忠勇公（厚）、祁文节公（宿藻）、刘武烈公（同燧）祠，皆殉癸丑之难者也（山形如覆盎，故俗曰鸡笼。其东即鸡鸣山，两山对峙，由山峡北行有胥家大塘，山后老圃蒔菊最善，道光中郡人蔡太仆世松筑晚香庄于此）。明观象台在其上，圣祖题‘旷观’二字，碑亦在其上，旧有涵虚阁。”又说：“观象台，元至正六年建。明改为钦天台。刘树声云：幼时犹见小方铜架中插方柱，近丈为量天尺。又有大方铜架悬浑球，又有矮铜架，锁断铜龙足，此龙尝逾城至后湖饮水，遂断足而锁之。后移至府堂，寻进入京师。台西即北极阁，前祀真武大帝。由阁西为深泰街，又西为倒钟厂。”

旋转至任何经纬度以观测恒星，作用正如吾人之瞄准器（vanesight）——此诚为一不寻常之器件。

其三为圭表，高倍于前器之径，直立于南北向大理石长板上。四周围以水渠；以便取平。晷针垂直树立，如日晷然。石板及晷针皆有刻度；以此量度分至影长，当至精确。

其四^①，即最后一具，及其中最大者，似由大星盘三、四具拼合而成，各盘直径可达一度。此仪既有界衡，又有窥衡。一盘斜置于南面以象赤道；另一盘直立于水平面上，神父曾误以为子午圈，而此盘固可绕自身之轴而旋转者；复有一盘置于子午面上，具垂直轴，似表示一垂直圈，然此轴亦可以垂直方向任意旋转。此外，各盘均有刻度，以凸起之（金属）钉为标志，如此则夜间暗中摸索，即可知其度数。此复合星盘仪全部置于大理石座上，石座四周有水渠以取平。

诸仪器均以汉字为说明，并镌有二十八宿，与西方十二宫相应^②。惜有一讹误之处：北极出地均作三十六度，而南京之纬度实为三十二度又四分之一。故诸仪器似在他处制成，后由不晓历算者移至南京，而未察其地之位置也。

数年后，神父于京师见若干仪器，与前所见浑如出于一人之手。据云，乃蒙古人统治中国时所铸。然则谓为通西学之异邦人所为，或非轻率之论。^③

利玛窦在南京“一直没有中断对中国的历法改革问题进行周

① 即简仪。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30—331页“二十八宿”作“黄道二十四宫”（twenty-four signs of the Zodiac），即二十四节气。“与西方十二宫相应”作“比西方十二宫多一倍”（doubling our twelve）。

③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4卷第2分册，第460—464页。

密的调查”^①。他分析有三种人将会反对他提出的历法改革，他们是顽固派（如上述对日食作荒谬解释的释徒之流）、钦天监和翰林院官员。对于这些反对派，利玛窦不作直接交锋，让他们自己对西法与古法作比较，辨别“孰圣孰邪”^②。

利玛窦的奏稿是在南京写的，在奏稿中他毛遂自荐，准备替明朝修历。他自称“天地图及度数，深测其秘。制器观象，考验日晷，并与中国古法吻合。倘蒙皇上不弃疏微。令臣得尽其愚，披露于至尊之前；斯又区区之大愿，然而不敢必也”^③。1605年5月12日利玛窦在一封信中提到许久前他曾要求欧洲派一名熟谙历数的修士到中国：

尊敬的阁下：

我谨迫切向您祈求：我在许久前曾向阁下提出从欧洲派一名精晓历数的天文学家神父或修士到中国，但时至今日，杳无音讯。我所说的天文学家，是指他对其它学科如几何、日晷和星盘制作，也一定是精通的。这对于我来说，足够应付了。这些问题不如行星轨道和位置、交食推算、星历表之制作等那么受到重视。我相信是因为皇帝要这样做，所以每年召集二百多人来计算星历表。这些人除了根据他的方法，计算出一些数据外，什么也不懂。他们不懂原理，及有错误时，还大言不惭地说他们是遵照古法的。

由于我制作和介绍了世界地图、日晷、浑仪和星盘及其它仪器，我获得了世界最伟大的历数家声誉。……当然，如果在我们将星表（tables）翻译成中文之后——对于我来说这是很容易的，派这样的天文学家到中国，我们就可以担当起

①②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58页。

③ 见本书第85—86页。

修改历法的任务，我们的声誉也因此而大大提高，那么我们完全进入中国将是很容易，我们在那里的权利就可以得到确认，也就可以享有更大的自由。^①

信中说的“许久前”，裴化行说是在1598年^②，方豪说是在郑世子载堉（1595）、邢云路（1596）上疏修历之时^③。这些看法不同，无关紧要。但它说明了利玛窦是关心中国的日历改革的，并作了这方面的准备。在筹备贡物时，特意准备了一些天文学书籍。可是到了临清，马堂以明律禁止民间习天文历算为理由，将它们统统没收^④。后来利玛窦通过其它官员才要回来的^⑤。

4. 北京

利玛窦荣抵北京之后，有几次机会观察日月交食。如1601年6月15日（万历二十九年五月十五日）、12月9日（十一月十五日）和1602年7月4日（万历三十年五月十五日）的月食。通过观察，他推算出北京的纬度。1603年5月11日（万历三十一年四

① 转引自《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56页。方豪《李之藻之研究》第176—177页亦有此信内容。

②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56页说：“推测利玛窦要在中国收到欧洲给他的复信的时间，是五六甚至七年前，即1598年是不会错的。这一年是利玛窦第一次向欧洲要求派天文学家来华协助。”

③ 方豪：《李之藻之研究》，第176页。

④ 见本书第二章第八节。《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0页。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0页说：“马堂写了一个收条：本出领矿使御用监少监查获大西洋人利玛窦书籍若干卷。据本朝法典，此乃禁书。特此没收代管。听命皇上下诏处理。”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卷二：“国初，学天文有厉禁，习历者遭戍。造历者殊死。至孝宗弛其禁。且命征山林隐逸能通历学者以备其选，而卒无应者。”

月初一日)日食,钦天监定初亏为42分36秒,复圆为14分12秒,利玛窦推算的日食初亏和复圆比钦天监精确,这给教会带来很高的声誉。利玛窦说:“我推算的往往比中国的准确。这就是当时我为什么手头没有此类书,也不愿按中国的推算方法去作修订,而却有许多人相信我的原因。”^①

同时,利玛窦为了让中国基督教徒知道天主教一年的节日,他推广部分《儒略历》,以便他们与阴历作比较。由于利玛窦对几次交食推算都很准确,所以当时中国士大夫纷纷要求利玛窦把西国历法付梓发行,但被利玛窦拒绝了。利玛窦说,我们的日历“都比中国花巨费编出的日历更准确。因为异教徒对它困惑不解,所以我把它解释得很清楚。有人希望它出版,但我不同意。因为在中国一旦一个人印行他们的新历法,就要受到人们最大的怀疑。”^②

5. 李之藻、徐光启与西洋天文学

利玛窦纵有替明朝修历的打算,但由于神宗皇帝绝不行廷臣修历之议,所以直至他死时,也未能实践自己的诺言。但他的西方历算却通过那些与他交游过的、向他学习西方天文学的中国士大夫如徐光启、李之藻^③等人参加崇祯修历,而产生巨大影响,《崇祯历书》可以反映出利玛窦西方历法传播与实践活动的成果。正因这一点,清人不但把利玛窦视为明修历之人,而且还视为大清修历之人,把明清修改的历书,统称为“利氏之学”。《说铃》后

①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64页。

②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65页。

③ 关于这两人参加修订崇祯历书的详细经过,可参阅《明史纪事本末》卷七三《修明历法》。

卷三《谈往》：“明末几年梦梦之人征逐梦梦之天。惟此利玛窦一人实为大清朝颁历之人，非明朝修历之人。君臣上下未见有鉴识品题，毕竟定为如何人者，则宾之而已。”张尔岐《蒿庵闲话》：“时宪历法，西洋人汤若望立，即利氏学也。”要了解利玛窦对后来修历产生的影响，必须溯源循委，了解李之藻、徐光启是如何向利玛窦学习西方历算的。

李之藻，在《浑盖通宪图说自序》中说到他向利氏学习天文历算的经过：

昔从京师识利先生，欧逻巴人也。示我平仪，其制约浑，为之刻画重圆，上天下地，周罗星曜，背缩眺筒貌则盖天，而其度仍从浑出。取中央为北极，合《素问》中北外南之观；列三规为岁候，遵羲和候星寅日之旨，得未曾有，耳受手书，颇亦镜其大凡。旋奉使闽之命，往返万里，测验无爽，不揣为之图说，间亦出其鄙陋，会通一二，以尊中历。^①

李之藻《圆容较义序》：

昔从利公研穷天体，因论圆容，拈出一义。次为五界十八题，借平面以推立圆，设角形以微浑体，探原循委，辨解九连之环。举一该三，光映万川之月。测圆者，测此者也。割圆者，割此者也。无当于历，历稽度数之容。无当于律，律穷累黍之容。存是论也，庸谓迂乎？^②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

李公我存，久习利子，服其器识。凡有所行，多与相商。觉从利子之言则顺，间有不从者，后必有悔也。

利玛窦在《日记》第398页亦说到李之藻向他学习历算：

① 《天学初函·浑盖通宪说》。

② 《天学初函·圆容较义》。

凉菴对其它数科也感兴趣。他笃志学会各种象数仪器的制作，他学会克拉维乌斯编写的《几何学》教材的大部分内容。还学会了星盘的使用和制造，而且制作得很精确。后又对这两个学科作论述。写得又严密又通俗。他的几何作图可与欧洲的相媲美。他梓行两卷本关于星盘的著作^①。我把这本书作为中国人写此类书的样本送给罗马耶稣会会长，也送一本给我的老师克拉维乌斯神父。后来事实证明，凉菴在帮助我将克氏拉丁文《同文算指》^②译成汉文时给我的帮助是很大的。这本译著，对原文没有删节。在我们诸汉文著作中，只有这本书是全译的。

在利玛窦指导下，李之藻研习克氏天文著作，努力付诸实践。在北京李之藻府邸摆有各种天文仪器，其中各式各样的日晷都是按克氏著作介绍的方法制作的。有一个星盘制作极为精致美观^③。1605年李之藻在山东张秋，给利玛窦寄去两架纬度是 35° 的日晷：一架是盘式的，一架能固定在墙上的，它适用于那些朝向不是正南的墙壁^④。

在中国士大夫中，受利玛窦天文学影响最深者莫过于李之藻。《万历野获编》卷二《历学说》：

自利玛窦入都，号精象数。而士人李之藻等皆受其业，似

① 此书即《浑盖通宪图说》。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原文作“实用数学”(Practical Mathematics)，《人华耶稣会士列传·利玛窦传》称其为“应用算术也”(Arithmétique pratique)。克氏原书名是：Clavius Epitome Arithmeticae Practicae，前北堂图书馆藏有1585年罗马刊本，现已藏入北京图书馆。(李伊：《中国古代数学简史》下册，中华书局1964年版，第259页)

③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62页。

④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66—67页。

当令兼领天文。

其次，是徐光启。《明史·本传》：徐光启“从西洋人利玛窦学天文、历算、火器，尽其术”。

徐光启《简平仪说序》说：

先生尝为余言：西士之精于历，无他谬巧也，千百为辈，传习讲求者三千年，其青于蓝而寒于水者，时时有之，以故言理弥微亦弥著，立法弥详亦弥简。余闻其言而喟然。以彼千百为辈，传习讲求者三千年；吾且越百载一人焉，或二三百载一人焉，此其间何工拙可较论哉！^①

徐光启《刻同文算指序》又说：

即又相与从西国利先生游，论道之隙，时时及于理数。其言道言理，既皆返本踏实，绝去一切虚玄幻妄之说；而象数之学亦皆溯源承流，根附叶著，上穷九天，旁该万事，在于西国胶庠之中，亦数年而学成者也。吾辈既不及睹唐之十经，观利公与同志诸先生所言历法诸事，即其数学精妙，比于汉唐之世十百倍之，因而造席请益。^②

陈彬和《徐文定公三百年纪念》说：

公因利氏介绍，得于西欧诸学术中心机关，如罗马之李赛学院、蒙特利大学以及德奥西国诸大学等互通声息，汲取新学识，源源输灌于中土。^③

钦天监五官正周子愚^④也得利氏传授。周子愚《表度说序》：

① 《徐光启集》上册，第73页。

② 《徐光启集》上册，第80页。

③ 1933年11月25日《申报》。

④ 《畴人传》卷三二：“周子愚官五官正，时西洋人利玛窦、庞迪峨、熊三拔及龙华民、邓玉函、汤若望等先后至京师，皆精究天文历法。子愚因上言迪峨、三拔等，携有彼国历法，以中国典籍所未备者，乞视洪武中译西域历法例，取知历儒臣率同监官，将诸书尽译，以补典之缺。”

忆昔余与利西泰先生尝谈律吕之学，见其精实，可以补本典所无；余愿有请也。利先生慨然许之。^①

四、中西天文学比较

明清士人曾将利氏等人传入的西法与中国古法作比较。张尔岐《蒿庵闲话》列其不同者三^②，方以智《通雅》列其不同者凡六^③。还有不少对西法是赞誉的。李之藻说：“其言天文历数，有我中国昔贤所未及道者。”^④周子愚说：“西国之法尽善矣。”^⑤《明史·天文志》说：“明神宗时，西洋人利玛窦等人中国，精于天文、历算之学，发微阐奥，运算制器，前此未尝有也。”^⑥王锡阐说：“万历季年，西人利氏来归，颇工历算。崇祯初命礼臣徐光启译其书，有历指为法原，历表为法数，书百余卷，数年而成，遂盛行于世，言历者莫不奉为俎豆，吾谓西历善矣。然以为测候精详可也，以为深知法意，未可也。”^⑦反对基督教的人也不得不承认“其历法与天地球、日圭星圭诸器，以为工。”^⑧

① 《天学初函·表度说》。

② 说其与旧历者不同数者：一者推称太阳出没，节气时刻，各省早晚不同，此里差法也；一者昼夜九十六刻；一者每月初交中气，日躔即到本宫。

③ 方以智《通雅》卷一一：北海薛氏曰中历不及西者，凡有数种：一曰经星度差；一曰宫分今古不同；一曰月将之差；一曰节气之差；一曰推步不同，一曰测量不同。

④ 《明史纪事本末》卷七三。

⑤ 《天学初函·表度说》。

⑥ 又见梅文鼎《梅氏丛书辑要》卷六二《操缦卮言·明史天文志论》。

⑦ 《畴人传》卷三四。王锡阐（1628—1682）字寅旭，号晓菴，又号余不、天同一生，吴江人。

⑧ 蒋德璟：《破邪集序》，《圣朝破邪集》卷三。

今天，我们对以利玛窦为首的耶稣会士输入的西方天文知识作如何评价呢？竺可桢先生从明末徐光启、李之藻、杨廷筠等人的科学知识受传于利玛窦，而肯定利氏在中国科学技术史建有“丰功伟烈”^①。李约瑟博士也指出了耶稣会士对中国天文学的六点贡献：第一，欧洲预报交食的方法远比中国传统经验的方法来得好；第二，传教士们带去了用几何分析法来解释行星运动的明确说明；第三，在日晷计时和星盘的体视投影方面，应用欧几里得几何学；第四，地圆说；第五，使16世纪新代数学，能为中国人所利用；第六，仪器制造、刻度、测微螺旋以及诸如此类的欧洲新技术^②。

戴内清先生不但把当时传入的西方天文学与中国传统天文学作比较，而且还把它与历代输入的天文学作比较，他说：

从明末到清初，主要是耶稣会士努力，西洋科学大量输入中国。这次输入给中国带来的影响是中国历史上从未见过的一次强有力的影响。中国因其地理环境原因，没有受到外国文明影响的有利机会，当然，这种影响不是没有，除先秦时代姑且不论外，后汉时代随着佛教的传入，许多西域人东来，在许多方面传来了各种各样的文明，其中多少也含有科学家的成果。还有，年代推到唐代，西方文明影响更加显著。在科学领域中，天文学学科自古以来已经高度发达，掌管唐代太史监（或司天台——译者按）的太史令是印度的天文学家。……唐代中国与西方的交通是以陆道的丝绸之路为主的。自唐末至宋代，海上交通愈来愈发达，产生了与伊斯兰人的交流。元代，蒙古族建立了横跨欧亚的大帝国，使中国与伊

① 竺可桢：《纪念明末先哲徐文定公》，《宇宙》第4卷第8号。

②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4卷第2分册，第641—642页。

伊斯兰教国家的来往更加密切，西域科学家频繁来往，伊斯兰教科学由此输入。但若把这一时代的外来科学的影响与明清之际的相比，也绝不能说是显著的。唐元明间输入的印度及伊斯兰教的科学，与中国传统的科学是有很大的不同，但如果从总的水平来看，可以说两者没有多大的不同吧；可是明清间输入的欧洲科学就比中国科学先进得多，而且来华的传教士都受过相当高的科学训练，无论从人数和学问来说，与以往的都不一样。因此，它给予中国的影响可以理所当然地说是显著的。就以天文学为例，被称为明末西洋天文学的百科全书——《崇祯历书》翻译成功，以及在这基础上计划修历。由于明朝灭亡，修历未能实行。至清朝，传教士的事业照样继续下去。顺治二年，照原来的计划以西洋新法进行修历。根据中国的政治观念，历法是国家的大典，修历是国家的重要大事。自唐至元明期间，中国虽然给西方天文学者以很高的地位，及参考西法进行天文计算，但中国的历法计算的根本还是实行传统的方法。而清朝新历则以西洋新法为计算基础。仅从这一点来看，我们也不能不说明清间的科学输入是划时代的事件。……由唐至明末的外来科学，在各个时代，都起着某种作用，这当然是无可否定的。可是其最终的结局，是被中国的传统所湮没。只有明清之际耶稣会士输入的外来科学水准比中国高，具有一种与中国传统抗衡的力量，以致它的影响还残存。清朝通过的并实行的以西洋天文学为根本的历法，就是一个象征。^①

蕞内清先生从中西天文学相互比较中和整个中西文化交流史的角度来看待利玛窦为首的耶稣会士输入的西洋天文学，他的这

① 蕞内清：《明清之际西洋科学之输入》。

段立论是高屋建瓴，析之有据，言之成理，对西洋天文学的性质和作用作了比较正确的评价，是我们正确看待这一问题的很好借鉴。可是，有不少人并不是这样看的，如有的因为耶稣会士与西班牙葡萄牙殖民主义的海外扩张有联系，便把他们看成是为西方侵略服务的先遣队、文化侵略分子，对他们传入的西方文化一概抹杀；有的因利氏没有将哥白尼学说传入中国，而断言所传入的不是西方最先进的天文学，等等。对于前者本书将在结束语中阐发；对于后者，本人认为这并不是利玛窦的个人责任。因为先进的学说从它的产生到为社会普遍确认要经过一个长期的过程。哥白尼的《天体运行论》虽然早在1543年出版，但其先进内容（日心说）还不为当时一般人所了解，以致人们只把它当作编算行星表的一种方法。正因为这样，这本书出版后70年间并未引起当时罗马教廷的注意，甚至还遭到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的斥责。哥白尼学说最终胜利和发展，有赖于开普勒、伽利略、牛顿等人的工作，恒星光行差、视差的发现，使地球绕太阳转动的学说得到了令人信服的证明^①。在利氏求学及来华期间，还不存在罗马教廷对哥白尼学说扼杀与迫害的问题，当然也就不存在利氏为维护教廷权威而对哥白尼学说有意秘而不宣的问题。哥白尼学说在利氏时代未能传到中国，完全是由于先进学说从产生到确认这段“时间差”的原因，是一种正常的历史现象。要指出的是，哥白尼学说最终还是由耶稣会士传到中国，但其得以真正传播是在咸丰年间^②。这说明先进学说终究是封锁和阻挠不了的。

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天文学》，哥白尼条。

② 陈遵妫：《中国天文学史》，第254—255页。

第四章 利玛窦对中国数学的影响

数学在近代被人喻为自然科学的“皇后”。在古代，“数为六艺之一，精之可以齐七政，定四时”^①。徐光启说“算术者，工人之斧斤寻尺，历律两家，旁及万事者，其所造宫室器用也，此事不能了彻，诸事未可易论。”^② 明清之际西洋历法改革成功，首赖西算^③。而明末西算输入又首赖利玛窦^④。利玛窦传入西方数学的内容有《几何原本》、《同文算指》、《圜容较义》、《测量法义》，前二者是主要的，“在中国数学发展史上是为西方数学传入中国之始”^⑤。而就其传入的数学内容方面而言，是笔算算法和欧几里得几何学，这些与其他耶稣会士传入的平面、球面三角和对数构成了明清之际西算内容的最主要方面^⑥。

① 徐用仪：《重刻畴人传正续序》，《畴人传》。

② 《徐光启集》上册，第81页。

③ 姚宝猷《基督教输入西洋文化考》：“明末清初，国内学者所著天文历算诸书莫不受西洋数学之影响，或纂译西洋数学之法术，或敷衍西洋数学议蕴，或引西术以补中法之疏，或引中法以证西术之确，虽不无创获，然未能逾西学之范围，说者谓清代数学独盛，实受西洋数学之启发，盖非虚言也。”《史学专刊》（广州中山大学）第1卷第2期，1934年。

④ 李俨：《中国数学史导言》。

⑤ 钱宝琮：《中国数学史》，第230页。

⑥ 李俨、杜石然：《中国古代数学简史》下册，第251页。

下面，就利玛窦传入西洋笔算算法和《欧几里得几何》这两个内容在中国产生的影响，试加论述。

利玛窦对中国古代数学有一个看法：

中国人在过去，在天文学和其它算术方面有许多特有的概念。尤其算术和几何更为先进。

只有在数学方面，中国人曾经吸收波斯数学家带来的数学知识，不过这些知识还没有经过实证。^①

此外，在上章引用的利玛窦对中国天文学看法中，亦说到西方几何测量法与笔算法是如何使中国士人感到惊奇的。

一、瞿太素与西算

最早接受利玛窦笔算算法和《欧几里得几何》影响的中国人是瞿太素。利玛窦《日记》说：

他首先学习欧洲的算术，它比中国算术方法更简单、合理。中国人是在算盘上演算，通过拨动算盘珠，位置变化，指示出各种数字，这个方法虽然准确，但很容易算错，而且在科学实用上，受到很明显的限制。接着他学习克拉维乌斯的天球仪和《欧几里得几何》第一卷。^②

此外，瞿太素还学习“阿拉伯数字、四则整数运算、分数法则、三率（准则）法（Rule of three）^③、级数、开平方等等”^④。

①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65 页。

②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231 页。

③ 李之藻《同文算指》把“Regula Trium”译为“三率（准则）法”。参见方豪《李之藻之研究》第 100 页。

④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 45 页；这些在中国古代算经上都可以找得到。但是到了 16 世纪末早已湮没。徐光启《同文算指序》：“算数之学特废于近（转下页）”

利玛窦向瞿太素传授《欧几里得几何》第一卷时，先列出一系列的定义、定理，其中有36个定义、4个假设公式、20个公式。然后推出关于三角形的48个命题，其中34个定理，14个问题。所有这些都非常严密，互相联系，一环扣一环，缺一不可^①。

对于利玛窦传入的算术与几何新知识，瞿太素或是用中国古代算经上的术语，或是用自己新创的算术术语，将它们译成通顺流畅的汉文，传给他的朋友看。

由此可见，瞿太素是第一个接受并翻译西方笔算法和《欧几里得几何原本》的人。随着瞿太素的译文在各地流传，利玛窦的“数学家”称号也到处扬开。南京李心斋就是因为听说利是数学家，才把他的两个学生派来。王肯堂也因自己探讨的某些数学问题未获成功，而派张养默向利玛窦求教。张养默以毕达可拉斯“一切听老师的”格言为座中铭，认真主动向利玛窦求教，学完了《欧几里得几何》第一卷。当时，利玛窦并没有花多少时间教他，主要靠他参考瞿太素的译本自己学习^②。

跟利玛窦学习西方笔算的还有李之藻。李之藻《同文算指序》说：“往游金台，遇西儒利玛窦先生，精言天道，旁及算指。”^③由此可以看出，利玛窦对中国数学的影响，远在《同文算指》、《欧几里得几何》梓行之前，业已产生，但这是个别的、局部的，其影响广且深，当在二书付梓之后。

（接上页注文）世数百年间尔。废之缘有二：其一为名理之儒，土苴天下之实事；其二为妖妄之术，谬言数有神理，能知来藏往，靡所不效。”见《徐光启集》上册，第80页。

① 《利玛窦对中国科学的贡献》，第45页。

②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262—263页；《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28—329页。

③ 《天学初函·同文算指》。

二、《同文算指》

《同文算指》1614年在北京刻印^①，这是李之藻演利玛窦教授，将克拉维乌斯神父 *Epitome Arithmeticae Practicae* 一书全部译成汉文^②。克氏原本有1583、1585、1607年诸版本。利玛窦教授瞿太素、李之藻的是1585年版本^③。库寿林《百科全书》说，《同文算指》是根据克氏1583年版本^④。

据《四部总录·算法编》说，《同文算指》（《前编》二卷《通编》八卷《别编》一卷）有“明万历四十一年刻本、明刊《天学初函》本、《四库全书》本、道光刊《海山仙馆丛书》本、《中西算学丛书》本、《丛收集成》本。”其前二者有《别编》^⑤。方豪说，通行本《同文算指》皆分《前编》二卷、《通编》八卷。《明史》卷九六《艺文志一》列小学类误作李瓚撰；又误作《通编》二卷、《前编》二卷。《邵亭知见传本书目》称姚若有抄本，多一卷。又巴黎国家图书馆藏《别编》一卷抄本，古郎氏编目四八六三号，李俨藏有摄影（本）^⑥。

① 关于此书刻印时间，《译著提要》作“万历癸丑（1613）”；《四部总录算法编》说有“明万历四十一年（1613）刻本”。《人华耶稣会士列传·利玛窦传》作1614年。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3卷第115页亦作1614年。库寿林《百科全书》同矣。

② 见本书第178页。

③ 《北堂图书馆拉丁书目》列一二九六号，将《同文算指》与丁氏原书列表对照。见方豪《李之藻之研究》第98页。

④ 库寿林：《关于中国的百科全书·利玛窦传》。

⑤ 《四部总录·算法编》，第583页；补遗第5页。

⑥ 《李之藻之研究》，第97—98页。

方豪认为：《别编》“当初存而未付梓，则此抄书弥足贵矣！”^①李俨先生亦说：“《别编》不曾刊入刻本，所以没有流传下来。”^②

此书内容可从《四库全书》和其它丛书的提要中窥其一斑^③：

明李之藻演西人利玛窦所译之书也。《前编》上下二卷，言笔算定位加减乘除之式，及约分通分之法。《通编》八卷，以西术论九章。卷一曰三率准则，即古异乘同除。曰变测，即古同乘异除。曰重测，即古同乘同除。卷二卷三曰合类差分。曰和较三率。曰借衰互征，即古差分，又谓之衰分。卷四曰叠借互徵，即古盈朒。卷五曰杂和较乘，即古方程。卷六曰测量三率，即古勾股。曰开平方。曰奇零开平方，即古少广。卷七曰积较和开平方。卷八曰带纵诸变开平方。曰开立方。曰广诸乘方。曰奇零诸乘方。皆即古少广。案《九章》乃《周礼》之遗法，其用各殊，为后世言数者所不能易。西法惟开方（即古少广）、勾股各有专术，余皆以三率御之。若方田、粟米、差分、商功、均输五章，本可以三率御之。至于盈朒以御隐杂互见，方程以御错糅正负，则三率不可御矣。盖中法西法，固各有所长，莫能相掩也。是书欲以西法易《九章》，故较量长短，俱有增补。其论三率比例，视中土所传方田、粟米、差分诸术，实为详悉，至盈朒方程二术，则皆仍旧法。少广略而未备。且法与数多出入之处。^④

① 《李之藻之研究》，第98页。此说与《算法编》所说明万历四十一年刻本，明刊《天学初函》本，有《别编》，有矛盾。

② 李俨：《中国数学简史》，第261页。

③ 《四部总录算法编》。

④ 《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798册子部天文算法类之二《同文算指》。

是书《前编》言笔算定位，加减乘除分法，《通编》以西术论《九章》，在当时笔算初行，颇为新奇。今则已觉太旧。惟利氏于万历十年，不远九万里航海东来，是为西算始入中土之一大关键。^①

《圣教信证附录》言利玛窦所著书则有《同文算指》十一卷，较传本多一卷。疑《圆容较义》一卷原为《同文算指》之别编，因刻本单行，故不称别编也。《同文算指·前编》卷上论整数算法、卷下论分数算法，即以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〇号为数码，演西洋十六世纪中通行之算术。惟记分数之子母位置颠倒，与中国古筹算法及西洋笔算法俱不合，未知何取。《通编》八卷分十八章，皆论应用算题之解法。^②

李俨先生对此书内容也作了介绍，并纠正前人“《通编》是以西术论《九章》”的错误说法：

在《前编》中介绍了笔算的定位法，加减乘除四则等算法。《通编》是全书的中心内容，共八卷十八节：讲述了分数、比例、级数求和、“盈不足”、“方程”、开方、“带从开方”等算法。有人以为这书的某些内容是李之藻在“以西法演《九章》”，这是不对的。试将《同文算指》的《前编》、《通编》两编和克拉维乌斯原书进行对比，可以发现《前编》顺序彼此完全相同，而《通编》的顺序也完全相同；不同的只是李之藻根据中国古代传统数学补入了许多算题和算法。

译者李之藻《同文算指序》已明确指出：“《通编》稍演其例，以通俚俗，间取《九章》补缀，而卒不出原书之范围；《别编》则

① 《算学书目提要》，见《四部总录算法编》第583页。

② 《浙江畴人著述记》，见《四部总录算法编》补遗第5、6页。

测圆诸术，存之以俟同志。”^① 这里对中西法孰为源孰为流说得很明白，即李之藻为了让中国人对西术有个通俗理解，才间取《九章》补缀，是《九章》注西法，非西法演《九章》。正如徐光启说：“大率与西术合者，靡弗与理合也；与西术谬者，靡弗与理谬也。振之因取旧术斟酌去取，用所译西术骈附，梓之，题曰《同文算指》。”^②

《同文算指》要以对西洋笔算作系统介绍这一部分最为重要^③，对中国影响、贡献最大。因为在利玛窦来华以前，中国算术还是筹算、珠算。西洋笔算的加、减、乘法与今天的演算方法一样，不同的是当时用中国数字，今天用阿拉伯数字。如： $710654 + 8907 + 56789 + 880 = 777230$ 的加法算式，他们都是由最后一位算起，由右至左，由小位至大位地逐位进行：

第一图 系进一位式

$$\begin{array}{r}
 \hline
 710654 \\
 8907 \\
 56789 \\
 880 \\
 \hline
 777230 \\
 \hline
 \end{array}$$

并四七九〇得二十下纪〇 二进位

并五八八又并前二得二十三下纪三 二进位

① 《天学初函·同文算指》。

② 《徐光启集》上册，第81页。

③ 李俨：《中国数学简史》，第261页。

并六九七八又并前二得三十二下纪二 三进位

并八六又并前三得一十七下纪七 一进位

只七下纪七

左式^① 散数四项列格上并总得数七十七万七千二百三十列格下^②。

乘法也是如此，由最后一位算起，由右至左，由小位至大位逐位进行。这和中国筹算法由大位至小位，即由最高位开始计算的习惯刚好相反。如

$394 \times 38 = 14972$ 的乘法算式：

$$\begin{array}{r} \hline \text{三九四} \\ \text{三八} \\ \hline \text{三一五二} \\ \text{一一八二} \\ \hline \text{一四九七二} \\ \hline \end{array}$$

此以三十八乘三百九十四者是为二位乘

先以八遍乘上三位如前法次亦以三遍乘上三位但以尾位所得置于三本位下而其进位及进乘所得皆以次递进一位不可紊乱 如三乘四者得一二纪二于三下一进位，如三乘九者得二七加前一共二八纪八于三之次位二又进位 如三乘三者得九加前二得一纪一又于次位一又进位 两位所乘鱼鳞相比毕则总并其数。

《同文算指》在介绍加减乘除的笔算算法的同时，还介绍了

① 原文为竖式排列说明，故为左式。

② 《同文算指·前编》卷上《加法第二》。

“验算”方法，“以减试加”、“以加试减”、“以除试乘”、“以乘试除”这些都是中国古代传统数学中所缺乏的部分^①。

《同文算指》有的内容，没有超出中国古代传统的数学成就^②。有的不见得先进^③，有的是中国传统数学所有而西法所无的^④。

纵使如此，《同文算指》在“西学东渐史中与徐光启所译之《几何原本》六卷，皆为极重要之著述，而所收成效尤在《几何原本》之上”^⑤。李之藻《同文算指序》说：

其术不假操觚，第资毛颖，喜其便于日用，退食译之，久而成帙；加减乘除，总亦不殊中土；至于奇零分合，特自玄畅，多昔贤未发之旨；盈缩勾股开方测圆，旧法最难，新译弥捷。^⑥

《四库提要》作者把此书搜集散失古法的功劳，算到利氏身上，是不公平的^⑦，它应为李之藻之功劳。利氏不可能把他的精力与时间花在这上面，不过利氏西洋算术新法的传入，对中国学者去发掘、整理中国古代数学遗产，发展中国传统数学，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这一点意义甚至不亚于其内容本身。因为中国人只有在中西算法对比之中看到本民族在哪些方面存在着差距，而后才有

①② 李俨：《中国数学简史》，第261—269页。第265页：如分数、比例等各种算法。

③ 《中国数学简史》第264页：如分数记法，分母在上，分子在下 $\frac{4}{7}$ 写作 $\frac{七}{四}$ 。

④ 《中国数学简史》第265页：如联立一次方程的解法，二次方程数值的解法及高次开方法这些都是李之藻补编进去的。

⑤ 《浙江畴人算述记》，《四部总录算法编》，补遗第6页。

⑥ 《天学初函·同文算指》。

⑦ 《四库提要》卷一〇七《子部·天文算法类·同文算指》：“然中土算书自元以来，散失尤甚，未有能起而搜辑之者。利氏独不憚其烦，积日累月，取诸法而合订是编，亦可以为算家考古之资矣。”

可能奋起直追。

三、《几何原本》

《几何原本》是由利玛窦口授、徐光启笔译的。此书翻译原因和过程，《日记》有详载^①：

徐保禄有一个打算，他认为既然有关欧洲宗教、伦理的书籍已出版发行^②，那么为了作更深入的研究，通过这种研究使许多新奇的东西，得以科学论证，我们就该出版有关欧洲科学的书籍^③。利玛窦照徐保禄的话去办。不过在欧洲的诸科学书籍中，没有比欧几里得几何更受中国人的欢迎^④。这大概是因为其它民族没有像中国人那样那么看重数学的原因吧^⑤。尽管他们的研究方法是只提出命题不加论证，这种方法，使人们对数学问题可以作随心所欲的、漫无边际的猜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76—477页。利氏说这段话的时间是在1605年8月27日搬进新居之后。

② 这时《天主实义》（1601年重刻）、《交友论》（1603年重刻）、《西国记法》（1595年）、《二十五言》（1604年）皆已问世。

③ 徐光启《刻几何原本序》：“因请其象数诸书，更以华文。”见《徐光启集》上册。

④ 这句话可能是利氏向墨太素、张养默、李之藻等人传授《欧几里得几何》过程中得出结论。否则书还没刻印，怎么知道中国人更喜欢它呢？《刻几何原本序》：“独谓此书未译，则他书俱不可得论。”

⑤ 《刻几何原本序》：“唐虞之世，自羲和治历暨司空、后稷、工虞、典乐五官者，非度数不为功。《周官·六艺》，数与居焉，而五艺者不以度数从事，亦不得工也。襄、旷之于音，般、墨之于械，岂有他谬巧哉？精于用法尔已。故尝谓三代而上为此业者盛，有元元本本师傅曹习之学，而毕丧于祖龙之焰。”

想^①，而无需花费气力对这些猜想作明确无疑的证明。《欧几里得几何》与此相反。他们也看到了它和中国传统数学的不同之处，即在《欧几里得几何》中依次出现的各种命题，都是经过严密论证的，即使那些顽固不化的中国人，也不得不承认这一点^②。

徐保禄的一位朋友，在当时已取为举人，但参加会试，没有取中进士。他被派来协助利玛窦，准备对《欧几里得几何》译本作文辞删润。他住在教会寓所里，是庞迪我神父的汉文教师，每天都教神父学习汉语，他整天伴随着神父^③。但是利玛窦和这位译编者的合作不是理想的。过了一些时候，利玛窦对徐光启说，除非有一位才能卓越的学者，是无法胜任这本书的翻译，否则将半途而废^④。后来徐保禄亲自参加这项工作。徐保禄每天都要听利玛窦讲授，这样夜以继日地刻苦

① 《刻几何原本序》：“汉以来多任意揣摩，如盲人射的，虚发无效，或依拟形似，如持萤烛象，得首失尾，至于今而此道尽废，有不得不废者矣。”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竊自入中国窃见为几何之学者，其人与书，信自不乏，独未睹有原本之论，既阙根基，遂难创造，即有斐然述作者，亦不能推明所以然之故，其是者已亦无从别白，有谬者人亦无从辨证。”

② 《刻几何原本序》：“皆精实典要，洞无可疑，其分解攀析，亦能使人无疑。”

③ 《刻几何原本序》：“私心自谓：不意古学废绝二千年后，顿获补缀唐虞三代之阙典遗义，其裨益当世，定复不小，因偕二三同志刻而传之。”利氏所谓举人有可能是孙元化，孙与徐光启关系密切，自称1606年受师于利氏。孙元化《几何用法序》曰：“予先师受几何于利西泰，自丙午（1606）始也。”（《宝山县志·艺文志》，上海东方图书馆抄书，转引自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第235页）。

④ 关于翻译《几何原本》的困难，利氏《译几何原本引》说：“遂有志翻译此书，质之当世贤人君子，用酬其嘉信旅人之意也，而才既菲薄且东西文理，又自绝殊，字义相求，仍多阙略，了然于口，尚可勉图，肆笔为文，便成艰涩矣。嗣是以来，屡逢志士，左提右挈，而每患作辍，三进三止。呜乎！此游艺之学，言象之粗，而齟齬若是，允哉始事之难也。”

钻研和辛勤劳动，翻译进度很快。终于在这一年之内《几何原本》（六卷）第一版脱稿付梓。这是一部杰出的著作，其语言风格是标准的汉语。徐保禄善于用优美的词汇将利玛窦口授的内容表达出来，因此译文内容通达明了，文辞优雅华丽。同时这书也告诉人们，汉语不乏词汇、习惯用语来翻译西方科技专门术语^①。徐保禄还想把《欧几里得几何》全部翻译出来，但利玛窦认为这些已满足中国人翻译此书的要求。徐保禄就把前六卷编成一本书出版^②，徐保禄写了两个序言，一是用利玛窦的名义写的^③，这篇序言高度赞扬《几何原本》的原始作者和利玛窦的老师克拉维乌斯。克氏对《欧几里得几何》作过首论、说明和注释，利玛窦把这些都译成汉语^④。另

① 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先生就功，命余口传，自以笔授焉；反复展转，求合本书之意，以中夏之文，重复订政，凡三易稿。”见《几何原本》同治四年金陵曾国藩刻本，下同。《四库提要》：“加以光启反复推阐，其文句尤为明显，以是弁冕西术，不为过矣。”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说《几何原本》“字之精金美玉，为千古不朽之作”。

② 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迄今春首，其最要者前六卷，获卒業矣。但《欧几里得》本文已不遗旨，若丁先生之文，惟译注首论耳；太史意方锐欲竟之。余曰：‘止。请先传此，使同志者习之果以为用也，而后徐计其余。’太史曰：‘然。是书也，苟为用，竟之何必在我，遂辍译而梓是谋，以公布之，不忍一日私藏焉。’

③ 即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

④ 关于欧几里得、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说：“乃至中古吾西庠特出一闻士，名曰欧几里得，修几何之学，迈胜先上，而开迪后进，其道益光，所制作甚众甚精，生平著书了无一语可疑惑者。其《几何原本》一书，尤确，而当日原本者，明几何之所以然，凡为其说者，无不由此出也。故后人称之曰《欧几里得》。”关于克拉维乌斯，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说：“至今世又复崛起一名士，为窦所从学几何之本师，曰丁先生，开廓此道，益多著述，窦昔游西海，所过名邦，每遇专门名家，辄言后世不可知，若今世以前，则丁先生之于几何无两也。先生于此书，覃精已久，既为之集解，又复推求续补凡二卷，与元书都为十五卷；又每卷之中，因其义类，各造新论，然后此书至详至备，其为后学津梁，殆无遗憾矣。”

外，这篇序言还对各种题目定理和其它数据的应用作了说明^①。第二篇序言，徐光启对欧洲的科学和文化给予真正的、最高的赞扬^②。中国人对这本书推崇备至。它对中国人的修历发生很大的影响。许多中国人为了更好地理解《几何原本》，他们纷纷登门拜利玛窦、徐光启为师。有了老师的指导，他们接受欧洲的科学方法，犹如欧洲人那样容易。这说明他们对欧洲这种严密的论证方法的求学精神。

这本书刚出版，徐光启的老父亲逝世^③，徐光启照中国的传统习惯，离开北京，回籍守制。

根据这段记载，我们可以得出几点重要结论：

a. 《几何原本》是在1605年8月底之后开始翻译，花费一年时间，1607年春刻印出版^④。

b. 是徐光启首先主动向利玛窦提出翻译《欧几里得几何》的^⑤。

① 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今详味其书，规摹次第，洵为奇矣。题论之首先标界说，次设公论，题论所据，次乃具题，题有本解，有作法，有推论，先之所征，必后之所恃，十三卷中五百余题，一脉贯通，卷与卷，题与题，相结倚，一先不可后，一后不可先，累累交承，至终不绝也。初言实理，至易至明，渐次积累，终竟乃发奥微之义。”

② 《刻几何原本序》：“利先生从少年时，论道之暇，留意艺学，且此业在彼中所谓师传曹习者，其师丁氏，又绝代名家也。”

③ 1602年徐光启丁父忧。

④ 《利玛窦年谱》说：“1606年8、10月徐光启开始与利玛窦译《几何原本》，1607年5月《几何原本》前六卷付梓。”钱宝琮《中国数学史》第235页说：“《几何原本》的翻译，从公元1603年便开始筹划，公元1606年秋开始翻译。次年5月译完前六卷。”

⑤ 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说：“癸卯冬（1603），则吴下徐太史先生来，太史既自精心，长于文笔，与旅人辈交游颇久，私计得与对译成书不难。”可见徐光启早在1603年就想翻译《欧几里得几何》。

- c. 开始参加此书翻译的不是徐光启，而是其他人（孙元化？）。
- d. 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是徐光启代写的。
- e. 徐光启欲全译《欧几里得几何》十五卷，利玛窦不赞成。

《几何原本》版本现有：《天学初函》本、《四库全书》本、《海山仙馆丛书》本、《古今算学丛书》本、光绪十九年江南制造局重刻本。《几何原本》（同治四年曾国藩金陵刊本，前六卷徐光启译，后九卷伟烈亚力口译，李善兰笔述）：咸丰丁巳韩应璜刊本、光绪八年江宁署刊本、又二十二年上海积山书局石印袖珍本、江南制造局刊本、《丛书集成》本、《万有文库》本^①。

《欧几里得几何》虽然在元代已经传入中国^②，但其影响程度，不能与明末传入的《几何原本》同日而语。《几何原本》与利玛窦传入的其它西数相比是独占鳌头的，“以是弁冕西术，不为过矣”^③。叶向高说：“姑毋论其他，即其所译《几何原本》一书，即宜钦赐葬地矣。”^④ 阮元《畴人传》评说：“《天学初函》本^⑤ 诸书

① 李俨《中国数学史导言》还说到北平故宫博物院图书馆藏有七卷本《几何原本》一种（裴氏疑出于Pardies, Practical Geometry），又藏有《几何原本》一册，行本，有序。北平国立图书馆有孔继涵（1739—1783）《旧西算钞本》四种，《几何原本》七卷二册，内缺第六卷一册，以上三种抄本七卷本《几何原本》，文句互有不同。

② 严敦杰先生根据《秘书监志》卷七回回书籍司天台是合用经一百九十五部（至元十年十一月初七日太保太司）曾云：“兀忽烈的四肇算法段数十五部。”考订“兀忽烈的”即“Euclid”，“四肇”即“原著”之意，“十五部”即“十五卷”。“算法段数”即“几何学”。故得出《欧几里得几何原本》元代输入中国，参见《东方杂志》第39卷第13号。

③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〇七天文算法类二《几何原本》。

④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

⑤ 《天学初函》有以下诸书：《西学凡》、《天主实义》、《辩学遗牍》、《唐景教碑书后》、《碑人十篇》、《交友论》、《二十五言》、《七克》、《灵言蠶勺》、《职方外纪》、《泰西水法》、《简平仪说》、《浑盖通宪图说》、《同文算指》、《几何原本》、《圆容较义》、《表度说》、《测量法义》、《天问略》、《勾股义》。

当以《几何原本》为最。”潘来《方程论叙》称：“近代唯西洋《几何原本》一书详言立法之故，最为精深。其所用筹算，亦最简便。”^①日人小川琢治把《几何原本》看成是“利玛窦最初向东洋传播天文和数学知识的纪念物”^②。

对此书评价最高的，莫甚于译者徐光启之《几何原本杂议》：

此书为益，触令学理者祛动其浮气，练其精心；学事者资其定法，发其巧思，故举世无一人不当学。

能精此书者，无一事不可精；好学此书者，无一事不可学。凡他事能作者能言之，不能作者亦能言之；独此书为用，能言者即能作者，若不能作，自是不能言。何故？言时一毫未了，向后不能措一语，何由得妄言之。以故精心此学，不无知言之助。

又说：

此书有四不必：不必疑，不必揣，不必试，不必改。……有三至、三能：似至晦实至明，故能以其明明他物之至晦；似至繁实至简，故能以其简简他物之至繁；似至难实至易，故能以易易他物之至难。易生于简，简生于明，综其妙在明而已。^③

利玛窦传人的数学知识，除《同文算指》和《几何原本》外，尚有《测量法义》、《圆容较义》。这些与后来耶稣会士传人的其它新的数学知识，使中国人“感到非常激动”，宣告中国“本土数

① 梅文鼎：《梅氏丛书辑要》卷一一《方程论叙》。

② 小川琢治：《利玛窦の万国全图と几何原本》，《史林》第6卷第3期。

③ 《徐光启集》上册，第76—77页。

学”时期即将结束^①，为清代中国传统数学的整理和发展开拓一个广阔的前景。因此在我们评价明末清初传入的数学时，不要忽略了它们所起到的“催化剂”作用。

①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3卷，第114—115页。

第五章 利玛窦对中国地理学的影响

一、《万国全图》的版本

利玛窦是西方地理知识传入中国的始祖^①，“厥功甚伟，不可以无纪也”^②。

利玛窦传入的西方地理新知识集中体现在他自刻和他人翻刻的各种版本的《世界地图》中，对于这些地图，洪煨莲先生《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已经为我们作了详尽的、严密的考证，其中以利玛窦叙述为根据，言之凿凿的有12种：

《山海舆地图》 万历十二年（1584）王洋刻版 肇庆

（《世界图志》？） 万历廿三年（1595） 南昌 绘赠建安王多炆。

《山海舆地图》 万历廿三、廿六年（1595、1598年）赵可怀勒石 苏州□ 翻王洋本

（《世界图记》？） 万历廿四年（1596） 南昌 王佐编制

（《世界地图》？） 万历廿四年（1596） 南昌 绘得一或二本

① 陈观胜：《论利玛窦之万国全图》，《禹贡》第1卷第7期，第26页。

② 朱士嘉：《明代四裔书目》，《禹贡》第5卷第3、4合期，第137页。

- 万历廿八年（1600）吴中明刻板 南京 增订王洋本
《輿地全图》 万历廿九年（1601）？ 冯应京刻板 北京？二
小圈图等
- 《坤輿万国全图》 万历三十年（1602） 李之藻刻板 北京
增订吴中明本
- 《坤輿万国全图》 万历三十年（1602） 刻工某刻板 北京
复刻李之藻本
- 《山海輿地全图》 万历三十二年（1604） 郭子章刻板 贵
州 缩刻吴中明本
- 《世界地图》？ 万历三十四年（1606） 李应试刻板 北京
增订李之藻本
- （《坤輿万国全图》） 万历三十六年（1608） 北京 诸太
监摹绘李之藻本若干份

以上加括号的是绘而未刻，加问号的是地图汉名未得考者。除此之外，还有利氏本人未提到的，或未及知道的如《方輿胜略》中东西半球二圈图^①。这些《世界地图》给中国带来的新的地理知识，有七个方面^②。

二、传入的新地理知识

1. 实地测量经纬度

在中国地理学史上用近代新科学的方法和仪器对实地进行测量的第一个人大概要算利玛窦。16世纪中叶，西方绘制地图，已

① 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

② 参见陈观胜《利玛窦对中国地理学之贡献及其影响》，《禹贡》第5卷第3、4合期，第58页。

经使用“平面投影绘图法”，这种方法纬线是平行线，经线是曲线。利玛窦来华，此法也传入中国。这种投影法是以1570年奥代理《世界地图》作为依据的^①。有人提作“椭圆投影法”(Ortelius Projection)^②，1602年李之藻翻刻的《坤輿万国全图》，就是根据奥代理投影法。利玛窦《坤輿万国全图·自序》说：“乃取敝邑原图，及通志诸书重为考定，……但地形本圆球，今图为平面，其理难于一览而悟，则又仿敝邑之法再作半球图者二焉。一载赤道以北，一载赤道以南，其两极则居二圈当中，以肖地之本形，便于互见。”^③

应用西式投影法绘制地图，首先必须确定某地的经纬度。利玛窦《山海輿地全图解》说到经纬度的作用与划分：

其经纬线本宜每度画之，兹且惟每十度为一方，以免杂乱，依是可分置各国于其所。东西纬线数天下之长，自昼夜平线为中而起，上数至北极，下数至南极，南北经线数天下之宽。自福岛起为十度，至三百六十度复相接焉。试如察得南京离中线以上三十二度，离福岛以东一百廿八度，则安之于其所也。凡地在中线以上，主北极，则实为北方。凡在中线下，则实为南方焉。

《山海輿地全图各国经纬度分略》^④说：

凡国大小，或居于南北，或于西东，皆以其度分也。盖地与海既成球形如球焉，其南北似轴二头，对天南北极，谓地二极是一定，各离赤道九十度，则赤道上下为地纬线之数

①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5卷第1分册，第229页。

② 姚宝猷：《基督教输入西洋文化考》。

③ 所谓敝邑原图诸书，据欧洲学者研究认为，此图的投影即 Abraham Ortelius (1527-1598) 的投影。见洪氏《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

④ 据洪氏说，此出于李应斌本中之新增的说明。

原明矣。夫日月星丽天，环地球，昼夜不息，本无出入焉，惟此国遇日之照为昼，见月星为夜，于所视太阳升为东，于所视其降为西耳。然此国之西必为他国之东，而地球本无正西东也。既而地之经绵于何处，为起数乎？初制全图者，欧罗巴与利未亚二大洲土者，俱中华之西也。伊始察西海中福岛，乃至西也，即以是岛之外竟为海，而如东寻地也。见东之地广阔难穷，且为所交之国一总图，自北极因福岛至南极画一线，以此线为横路之度数之裱焉，则福岛结三百六十度之本末也。

利玛窦测量纬度，白天根据正午时的日影和时令表测定，晚上使用星盘（astrolabe，亦作量天尺），望对北极。测量经度，则要等待日月食，以该地见蚀时刻，参照葡萄牙之天文年鉴而得该地经度距福岛（Fortunate Island）远近^①。利玛窦用这些办法测定的中国各大城市的经纬度，与今天的相差无几。利玛窦测得南昌的纬度是29°，在南京测得它的纬度是32°。第一次进京时测出沿途各埠的纬度：扬州32°，淮安34°，苏州34.5°，济宁35.67°，临清37.67°，天津39.5°，北京40°。利玛窦特别强调指出，他测出的北京纬度纠正了以往中国将它定为50°的错误^②。

陈观胜还将利玛窦测量的各大城市经纬度与现在的经纬度作过比较：

地名	利氏纬线	利氏经线	现在纬线	现在经线
北京	四〇	一一一	四〇	一一六
南京	三二	一一〇	三二	一一九
大同	四〇	一〇五	四〇	一一三

① 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09页。

广州	二三	一〇六	二三	一一三
杭州	三〇	一一三	三〇	一二〇
西安	三六	九九	三四	一〇九
太原	三七	一〇四	三八	一一三
济南	三七	一一一	三七	一一七

2. 地名的译定

利玛窦《世界地图》中翻译的地、海名和专有名词，一直沿用到现在的有：亚细亚、地中海、尼罗河、罗马尼亚、罗马、古巴、加拿大、南北极、地球、经纬线、大西洋、赤道^①。

3. 欧洲地理新发现

利玛窦的《世界地图》，已经吸收十五六世纪欧洲地理新发现的成果，列出南北美洲、非洲南半部及大海中的许多岛国，并对它作了大略的说明。如介绍南、北美洲时说：“南、北亚墨利加并墨瓦蜡泥加，自古无人知有此处。惟一百年前，欧逻巴人乘船至其海边之地方知。然其地阔而人蛮猾，迄今未详审地内各国人俗。”^②

4. 五大洲观念

利玛窦《世界地图》，把世界分为五大洲。

利玛窦《坤輿万国全图图解》：

①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5卷第1分册第229—230页说：“利玛窦确实曾经给许多以前没有中文音译的地方作了定名工作，其中有一些地名一直应用到现在，不过他的功绩未免被宣扬得太过分了。”

② 转引陈观胜《利玛窦对中国地理学之贡献及其影响》，第55页。

又以地勢分與地為五大洲；曰歐邏巴，曰利未亞，曰亞細亞，曰南北亞墨利加，曰墨瓦蜡泥加。若歐邏巴者，南至地中海，北至卧蘭的亞及冰海，東至大乃河、墨何的湖、大海，西至大西洋。若利未亞者，南至大浪山，北至地中海，東至西紅海、仙勞冷祖島，西至河羽亞諾滄，即此洲只以聖地之下微路與亞細亞相聯，其餘全為四海所圍。若亞細亞者，南至蘇門答腊呂宋等島，北至新曾白腊及北海，東至日本島大明海，西至大乃河墨何的湖大海西紅海小西洋。若亞墨利加者，全為四海所圍，南北以微地相聯。若墨瓦蜡泥加者，盡在南方惟見南極出地，而北極恒藏焉，其界未審如何，故未敢訂之；惟其北邊與大小爪哇及墨瓦蜡泥峽為境也。其各洲之界，當以五色別之，今其便覽。^①

歐洲有三十多國：波爾杜瓦爾（葡萄牙）、以西把泥亞（西班牙）、拂郎察（法蘭西）、諳厄利亞（英吉利）、人爾馬泥亞（日耳曼）、意大里亞、沒斯个未突（Muscovite）、蘇亦齊（瑞典）、諾爾勿人亞（挪威）、厄勒齊亞（希臘）、羅馬泥亞、波羅泥亞等國；海則有冰海、波的海（波羅的海）、大西洋、地中海、墨何的湖（Sea of Azov 即亞東海）、大海（黑海）。

非洲有尼羅河、亞大蜡山（亞德拉斯山 Atlas Mts）；亞察那人（？）、鐵島（？）、馬拿莫（？）、大浪山角（好望角）、木島（？）、研麻蜡（？）。

北美洲（其族名甘那托兒）有墨是可（墨西哥）、冰海之島（冰島）。

南美洲有勃露（秘魯）、金加西蜡（Castilia Delora）、坡巴牙那

^① 禹貢學會 1937 年影印本。《方輿勝略·外夷》卷一《山海輿地圖解》省略其中對各洲所作地理說明。

(Popayan)、智里(智利)、伯西儿(巴西)、巴大温(巴塔可尼亚 Patagonia)。

亚洲有应帝亚(印度)、曷刺比亚(阿拉伯)、如德亚之死海、女人国(?)、北高海(里海)、忽鲁谟斯(Orumuz)、北地(西伯利亚)、鞑靼、古丘兹国(?)、奴尔干都司(?)、北冰海中之岛、朝鲜、日本、大明国、南洋群岛〔大泥、旧港、满刺加、新入匿(即新几内亚)、爪哇、苏门答腊〕、于阗。

亚洲河流有大乃河(多瑙河)^①、勿尔瓦河(伏尔加河)、欧法蜡得河(幼发拉底河)、身毒河(印度河)、安义河(恒河)、黄河、扬子江。

5. 地带的分法

利玛窦《坤舆万国全图图解》说：

以天势分山海，自北而南为五带：一在昼长昼短二圈之间，其地甚热，带近日轮故也。二在北极圈之内，三在南极圈之内，此二处地居甚冷，带远日轮故也。四在北极昼长二圈之间，五在南极昼短二圈之间，此二地皆谓之正带，不甚冷热，日轮不远不近故也。

6. 对世界地图的认识

利玛窦的《世界地图》，对当时的世界各国的方域情况、文物、风俗尽量作介绍，使中国人大开眼界，了然中国和外国在地理上的关系，大陆和海洋的关系，大大弥补了中国古代对世界地理的认识不足。

^① 方豪考为多瑙河。见《中西交通史》第4册，第158页。陈观胜考为顿河(Don River)。

中国古代对世界地理的认识，分为两个系统：一为以想象构成者，《山海经》、《穆天子传》、《十洲记》一类书属之；二为《史记·大宛传》、《汉书·西域传》，以下官书所记，取材于曾经身历其地者之目见耳闻^①。

凭空想象的有所谓“四极”^②与“大九洲”^③观念，按照其中“四极”的说法，中国人在先秦对世界认识：南最远至交趾，东最远至朝鲜，西最远至西域，北最远至朔方郡。根据史书《地理志》记载，中国人对世界认识尤其对西域诸国认识尤详的是隋裴矩《西域图》，它是当时一幅规模宏大的世界地图^④。元代，朱思本（1273—1337）《舆图》已经知道非洲的形状像个三角形^⑤。仅据这两幅古代舆图，即可说明中国古代舆图，对世界部分地区，已

① 贺昌群：《汉以后中国人对于世界地理知识之演进》，《禹贡》第5卷第3、4合期，第121页。

② 顾颉刚、童书业：《汉代以前中国人的世界观念与域外交通的故事》，同上注①第100页。《孟子·万章篇》记载第一种“四极”：“舜流共工于幽州，放驩兜于崇山，杀三苗于三危，殛鲧于羽山，四罪而天下咸服。”《吕氏春秋·为欲篇》记载第二种“四极”：“北至大夏（山西北部一带），南至北户（据旧说在现在安南北部？），西至三危，东至扶木（即扶桑，在辽东）”。而在儒家经典中，四极中最远的一种是尧典中说的“嵎夷”（朝鲜）、“南交”（交趾）、“西”（西域）、“朔方”（汉武帝立，即朔方郡）。

③ 同上注②。《史记》记载了邹衍“大九洲”的概念：“以为儒者所谓中国者，于天下乃分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中国名曰赤县神州；赤县神州内自有九州，禹之序九州乃也；不得为州数。中国外如赤县神州者九，乃所谓九州也；‘于是有裨海环之、人民禽兽莫能相通者，如一区中者，乃为一州。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环其外，天地之际焉。’”

④ 贺昌群：《汉以后中国人对于世界地理知识之演进》。贺认为这幅地图之范围，包举地中海以东诸国而言，其内容分为两部：一为各国人物之种族、风俗服饰，一为地图，自敦煌至地中海以东亚细亚之地，皆在其内，实为当时一幅规模宏大之世界地图。

⑤ 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5卷第1册，第151页。

经有或多或少的认识，并不是如利玛窦所说的，中国人把明朝十五省视为整个世界^①。而且在中国地图学史上还出现过像裴秀^②、贾耽^③这样杰出的地图学家。从公元3世纪到13世纪，中国的地图学居世界前列^④，但是由于宋明理学“以道学语录，科举制义，怀其学术”以至“有明一代地图学无甚精彩，宋之地图不如唐，而明之地图不如元^⑤”。

三、《万国全图》的影响

利玛窦的《世界地图》正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介绍到中国。就好像于无声处听惊雷，引起明末有识之士的极大反响，如本书提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297页。参见本书122页。

② 裴秀是中国地图学的鼻祖，他提出制图六法，《晋书·裴秀传》载裴秀作《禹贡地域图》十八篇。其序曰：“制图之体有六焉：一曰分率，所以辨广轮之度也；二曰准望，所以正彼此之体也；三曰道里，所以定所由之数也；四曰高下；五曰方邪；六曰迂直。此三者，各因地而制宜，所以校夷险之异也。有图象而无分率，则无以审远近之差；有分率而无准望，虽得之一隅，必失之于他方；有准望而无道里，则施之于山海隔绝之地，不能以相通；有道里而无高下、方邪、迂直之校，则径路之数，必与远近之实相违，失准望之正矣。”“故以此六者，参而考之。然远近之实，定于分率；彼此之实，定于道里；度数之实，定于高下，方邪、迂直之筭，故虽有峻山巨海之隔，绝域殊方之迥，登降诡曲之因，皆可得举而定者。准望之法既正，则曲直远近，无所隐其形也。”

③ 贾耽（730—805）是唐代最伟大的制图学家。《新唐书·贾耽传》说：“耽嗜观书，老益勤，尤悉地理。四方之人与使夷狄者见之，必从询索风俗，故天下地土区产、山川夷岨必究知之。方吐蕃盛强，盗有陇西，异时州县远近，有司不复传。耽乃绘布陇右、山南九州，且载河所经受为图，又以洮湟甘凉屯镇额籍、道里广狭、山险水原为《别录》六篇、《河西戎之录》四篇，上之。”

④ 参见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第5卷第1册，第37页。

⑤ 陶懋立：《中国地图学发明之原始及改良进步之治疗》。

到的王泮、赵可怀、李之藻、徐光启、冯应京、李应试、郭子章，还有吴中明，其中以赵可怀对《世界地图》作者利玛窦那样的仰慕，尤其典型。这足以说明他们对西方地理新知识、汲汲吮吸、如饥似渴的精神。

他们对利玛窦《世界地图》极尽奉褒之词。祁光宗《题坤舆万国全图》：

西泰子流览诸国，经历数十年。据所闻见，参以独解，往往言前人所未言至。以地度应天理，以读天地之书为己之学，几于道矣。余友李振之，甫爱而传之，乃复画为图说，梓之屏障，坐令天地之大历历在眉。天地人者耶，余未为闻道，独于有道之言，嗜如饥渴，故不觉津津道之如此。如以余之叙兹图也，而并以余为知音，则余愧矣。^①

杨景淳《识坤舆万国全图》：

漆园氏曰：“六合之内，论而不议。”子思子亦曰：“及其至圣人，有所不知。”夫唯不知，是以不议。然未尝不论，亦未尝不知也。章亥之步，地所从来矣。《禹贡》之书，历乎九州，职方之载，罄乎四海，班氏因之而作《地理志》，政治风习，靡所不具，此其大章明较著者而质之六合，盖且挂一而漏万，孰有囊括苞举六合如西泰子者？详其图说，盖上应极星，下穿地纪，仰观俯察，几乎至矣。^②

利玛窦的《世界地图》，当然无法与今天世界地图同日而语。它毕竟是中国地图学史上出现的第一幅吸取欧洲地理新发现成果的较为完整的《世界地图》。利玛窦作为把西洋地理学输入中国的始祖，他的功绩是伟大的^③。

① ② 《坤舆万国全图》，1933年禹贡学会影印本。

③ 陈观胜：《论利玛窦之万国全图》，《禹贡》第1卷第7期，第24页。

第六章 利玛窦对中国思想的影响

基督教虽然在明代以前早已传入中国^①，但是基督教思想全面、系统地介绍到中国，是从利玛窦开始的^②。利玛窦在传教过程中，深刻意识到用汉文撰写基督教教义著作的重要性。因为人们通过阅读书本，可以慢慢地消化、吸收其中所讲的内容，这比接受一个不熟悉当地语言的传教士在讲坛上宣讲教义，来得更容易^③。这就是利玛窦的基督教思想能在中国传播的条件之一。

利玛窦传入的基督教思想，主要有两个方面：基督教神学思想和基督教伦理思想。前者体现在他写的《天主实义》和《畸人十篇》，后者体现在《交友论》和《二十五言》。这些著作在中国梓行和传播，标志着在中国思想史上释、道僧侣主义的阵营中，又增添了西方僧侣主义的新伙伴。他们争吵一番，出现了中国思想史上从未出现过的基督教和佛教思想的论争，形成明末清初思想

① 目前比较一致的看法是，基督教在唐贞观八年（635）传入中国。利玛窦认为公元1世纪基督教业已传入。（详见本书第八章）

② 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4卷下册第1189页说：“中世纪基督教传入中国，前后有三次。第一次在唐代，第二次在元代，第三次在明末。前两次都没有传来哲学思想，因此，中国正式接触到所谓‘西学’，应以明末由基督教传入而夹带的学术为其端倪。”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6页。

史上独有的一个特点。因此，颇值得我们研究。

一、基督教神学著作的翻译及其版本

基督教神学著作首次在中国翻译与传播的是利玛窦的《天主实义》与《畸人十篇》。

1. 《天主实义》

《天主实义》最早的版本是罗明坚编的《新编西竺国天主实录》^①。1581年罗明坚用拉丁文写了一部辩教的著作(apologetics)，叫做“实录”(Catechism)，其中部分章节由拉丁文译成汉语。1582年，范礼安曾指示罗明坚将它梓行，未果。1584年夏天，肇庆的一个福建秀才，在利玛窦的协助之下，对译文作了删润^②，取名《新编西竺国天主实录》，于1584年11月在肇庆出版^③。书中《天主实录引》题作“万历甲申岁秋八月望后三日天竺国僧书（万历十二年八月十八日，公元1584年9月11日）”，此书原刻本藏罗马耶稣会档案室(ARSI)。本书附有此刻本《天主实录引》影印件。上海徐家汇藏书楼藏有此书另一刻本《天主圣教实录》，文字颇有出入^④。利玛窦在《日记》中说到刻印此书的原因、经过及其产生的社会效果：

在胜利鼓舞之下，神父们有了信心，他们在家庭教师（即福建秀才）帮助下，完成一部能被中国人接受的基督教义书。这本书对释教的某些邪说作了批驳。有些教义则根据自

① 方豪：《罗明坚传》，《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②③ 《一代伟人》，第29页

④ 《罗明坚传》，《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然界人人见到的现象加以阐发，尽量做到通俗明了，看后使人容易接受。其余，尤其是关于教义的教条，则不作发挥。神父们对于用汉文论述这些问题还没有经验。他们不敢断定自己所写的是否符合汉语的语言习惯，自行付梓发行。中国有识之士收到这本书时，都怀着一种敬佩的心情。知府王泮尤其高兴，自己又将它大量翻刻，分送全国各地。于是，基督教教义就到处传播。有些地方是神父多年努力还无法进入的，而这本书却那么容易传到那里。^①

由此可见，在《天主实义》诸刻本中，有一本是王泮刻本，王泮不仅是第一个翻刻利玛窦的世界地图，而且也是第一个翻印《天主实义》的人，而后者时间更早。这是以往人们没注意到的。

1596年利玛窦首次北上，回到南昌之后，他对首版的《天主实录》作重新修订。修改工作是在搬进南昌新住处之后，即1596年6月28日之后。利玛窦在《日记》中说：

经验使我们的传教士变得更加聪明。他们在新住处安居之后，懂得如何把它建得更好，更能达到自己的目的。大约也就在这个时候，利玛窦神父开始修改《天主实录》一书，将它扩编，由一篇篇对话组成。中国读者，对于书中所说的基督教信条和“可恶”的“献祭”的一词，不再像过去那样感到讨厌。新版《天主实义》一出版，旧版《天主实录》就毁掉。^②

据《利玛窦年谱》说，《天主实义》初稿杀青时间是在1596年10月。这个时间较确切，有的说《天主实义》1595年初刻于南昌^③，不知其根据何在。

①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8、287页。

③ 如《入华耶稣会士列传》、《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

继南昌版之后，是1601年冯应京刻版的《天主实义》。利玛窦《日记》第396页说：

（冯慕冈）重刻的利玛窦《天主实义》比原版更全面，更有说服力。他在书中高度赞扬基督教教义，极力诋毁禅学。尽管他恪守基督教教诫，但在当时条件下，他还不能接受洗礼。……利玛窦神父赠给他一本《天主实义》抄本（draft），以考验他，利玛窦神父目的是要转变他的世俗之心，而不是叫他删润文字。而冯慕冈的答复是，他收到这本书很高兴，他请求神父同意将它翻刻。利玛窦考虑到他还要重新修订。他说现在还不是成熟的季节，要让阳光照耀一段时间。

由此可见冯应京刻版《天主实义》是根据利玛窦抄本。方豪认为冯应京刻本“无卧亚主教许可，利玛窦拒绝刊行”^①。这与利玛窦记载不符。《日记》第449页说得更明确：“冯慕冈是一个儒士，他自己出钱刻印许多册《天主实义》送给神父们，神父们又将它分赠给朋友。他写信告诉神父们，说他把刻印此书的花费，看成是还清自己欠下的债。他对此作了说明，他过去曾利用自己做官的权利，接受行贿。因此，他认为除了公开发行宣传基督教的小册子外，没有什么会比这更好赎回他犯下的罪过。”

冯应京刻本的刻印时间，其序署“万历二十九年孟春穀旦后学冯公京谨序”，冯应京二十九年二月被“降杂职，调边方用”，三月被逮^②。以后下诏狱四年。因此，我们可以确定冯应京刻印《天主实义》是在万历二十九年正月至二月即1601年2月3日至4月2日之间。《明清间译著提要》说：“（冯应京）因劾太监陈奉，被

^① 《方豪文录·天主实义改窜》。

^② 《明实录·神宗》卷三五六，万历二十九年二月己丑；卷三五七，万历二十九年三月己亥朔。

诬入监，偶得利子《天学实义》书稿一册，读而感悟，遂作序弁首，并促利子付梓，冯公且于一六〇二年皈依圣教。冯公作序在一六〇一年，而是书杀青则在二年后，即一六〇三年。”此处有几点明显错误，第一，冯应京至死时，还没有皈依天主教；第二，1603年冯尚在狱中，何以自费刻印？冯应京刻本在京或在武昌刻印待查。因为刻于北京，此即冯氏刻本，未敢定论。

继冯氏刻本之后，是1603年利玛窦本人重新修订的刻本。万历三十一年七月利玛窦《天主实义引》：

忽承二三友人见示，谓虽不识正音，见偷不声，因为不可；或傍有仁惻矫毅，闻声兴起攻之。窦乃述答中士下问吾侪之意，以成一帙。

《利玛窦年谱》亦说：“1603年10月至12月《天主实义》梓行。”

接着又是利玛窦的重刻本，其时间与冯应京、徐光启为《二十五言》作序、跋大约同时^①，即万历三十二年五月（1604年5月24日至6月26日），关于此刻本修订的原因、经过、增订的内容，《日记》作了详载，从中可以看出利玛窦的《天主实义》是如何愈改愈儒家化的：

第一版《天主实义》是在神父未有经验时，藉翻译帮助而写成的。在神父心智得到更好锻炼，眼光扩大之后，它就显得太简略，很不适合，因此利玛窦神父又将它重新修改、补充、编写。原版不再继续用了。新版对基督教教义作最详细的解释。在出版前，为了使它也能适用于异教徒，又将它改订为主要能被异教徒接受的一本教义。这是出于这样的一种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7—449页。冯应京作《二十五言序》时间是三十二年五月，徐光启跋是三十二年长至日。

考虑：新入教者必须先有足够的教义问答课知识，当皈依之后，接受教诫的教育。因此，重刻《天主实义》完全从人们原来的认识出发，而不是摆出圣经权威的架子。这样道路比较平坦，人们就可以依靠信仰和神的启示，很容易接受这些玄奥的东西。为了做到这一点，重刻本引用了中国古代作家的话，这决不是为了炫耀标榜自己，而是使那些对中国经书有癖好的迂儒更容易接受书中的观点。^①

关于此刻本的内容，利玛窦介绍如下：

首篇论天主始创天地万物而主宰安养之，接着论人魂不灭大异禽兽和死后必有天堂地狱之赏罚，以报世人所为善恶。毕达哥拉斯灵魂轮回学说在中国很普遍，本书驳斥了这个看法。最后一篇论述教士的守贞之道，它引起所有中国人的特别兴趣，他们纷纷要求利玛窦对教诫作进一步阐发，因为此书只是简单地提一下，没有详细说明。^②

利玛窦又说这本书在非教徒帮助下，刻印四版^③。这四版有据可稽的是南昌本、冯应京本，利玛窦 1603 年和 1604 年本。

继这些之后，就是 1607 年汪汝淳在杭州重刻的《天主实义》^④。

汪汝淳万历三十五年仲秋日（1607 年 10 月 5 日）《重刻天主实义》跋说：

今圣道久湮，得闻利先生之言，不啻昆弟亲戚馨欬其列也。淳不妄深有当焉，特为梓而传之。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448 页。

②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449 页。

④ 《人华耶稣会士列传》和《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皆作 1605 或 1606 年重刻于杭州。

除此之外，1604年《天主实义》译为日文。范礼安三次重刻于澳门。1629年李之藻收入《天学初函》。1603年又在交趾两次重刻，后又转译为朝鲜语。入清及民国以后，北京北堂及上海土山湾等处重印本，已无法统计^①。

2. 《畸人十篇》

《畸人十篇》(Les 10 paradoxes, 英译 Paradoxes) 1608年2月底在北京刻印。《四库提要》说：“明利玛窦撰是书成于万历戊申(1608)。”

利玛窦说：“《畸人十篇》一年内刻印完毕。次年又梓行两次，一次在南昌，一次在南京。”^② 并对它作了介绍：

这本书和《天主实义》一样，都是属于评论性的著作。它论述了中国人至今还没有听说过的伦理思想。十篇中以首篇，人寿即过误犹为有评论最为重要。此外还有“人于今世惟侨寓耳”（第二篇）、“君子希言而欲无言”（第六篇）、“善恶之报在身后”（第八篇）、“自省自责无为为尤”（第七篇）等等，诸如此类的评论。其中观点是用引文、格言、实例、哲学家、神父、圣经的精辟论述作论据论证的。这样读起来，更容易懂，其中讨论的各种问题，都是我和中国士大夫的对话，因此影响很大。^③

以上是《天主实义》、《畸人十篇》两书刻印的情况。

① 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第79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50页。《人华耶稣会士列传》作“1609年刻于南京、南昌”。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50页。

二、利玛窦的神学思想

利玛窦传人的神学思想，属于中世纪欧洲正统经院哲学思想理论体系^①。经院哲学亦称“托马斯主义”，是中世纪欧洲神学家、经院哲学家托马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 约1225—1274）创立的基督教神学学说。经院哲学的前驱是教父哲学，这是中世纪前期的基督教神学，其中有“三位一体”说、“创世说”、“原罪说”、“来世果报说”等一整套教义。尽管利玛窦将西方神学改造一番，使它更符合中国人的口味，但就其思想体系、理论根据，概脱不出经院哲学之窠臼。

1. 上帝存在说

利玛窦认为天地间存在一个上帝。他举出三点理由：a. 被难者之所以“吁哀望救，如望慈父母焉，为恶者扞心惊惧，如惧一敌国焉”，就是因为他们“敬一上尊”。假如没有上帝存在，这个“达尊”又怎么“能主宰世间人心，而使之自能尊乎”？b. 天地“无魂无知觉者，何以运行有度（如上天自东运行，日月星辰之天，自西循逆之，度数各依其则，次舍各安其位。）”，“倘无尊主斡旋主宰其间，能免无悖乎哉？”c. 动物虽有知觉，但无灵性，其之所以“能行灵者之事，必有灵者为引动之”。比如鸟兽之类，它们之所以“饥知求食，渴知求饮，畏矰缴而薄青冥，惊网罟而潜山泽，或吐哺，或跪乳，俱以保身孳子，防害就利，与灵者无异，此处定有尊主者默教之，才能如此也”。所以“天地间物至烦至赜，信

^① 参见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4卷，第27章，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

有主宰”^①。

上帝“原造化万物，何以征也？”利玛窦亦出三点论证：a. “凡物不能自成，必须外为者以成之。楼台房屋不能自起，恒成于工匠之手，知此则识天地不能自成，定有所为制作者，即吾所谓天主也。” b. 世间万物“安排布置有次有常”，假如不曰“初有至灵之主赋予其质”，它们又怎么能“优游于宇下，各得其所哉”？ c. 天下众生“或受诸胎，或出诸卵，或发乎种，皆非由己制作也”。“每类初宗，皆不在于本类能生，必有元始特异之类，化生万类者，即吾所称天主是也。”^②

此外，利玛窦还论述了上帝是至大无上、至尊无二的思想。

2. 灵魂不灭说

《天主实义·第三篇论人魂不灭大异禽兽》先把世界之魂分为三品：下品名曰生魂，即草木之魂，中品名曰觉魂，则禽兽之魂也，上品名曰灵魂，即人魂也。前两者不能“扶人长养及使人知觉物情，而又使之有推论事物，明辨理义”，它们身歿，魂亦随之殒。而人魂“不必倚据于身形”，可以独立存在，“身虽歿，形虽换，其灵魂仍复能用之”。而人魂不容泯灭者，其端理有五：其一曰“人心皆欲传播善名，而忌遗恶声，殆与还生不侔”；其二曰“上帝降生万品，有物有则，无徒物，无空则，且历举各品之情，皆求遂其性所愿欲，而不外求其势之所难获”；其三曰“天下万物，唯人心广大，穷本世之事物，弗克充满，则其所以充满之者在后世可晓矣”；其四曰“人性皆惧死者，虽亲戚朋友既死，则莫肯安意近其尸”；其五曰“天主报应无私，善者必赏，恶者必罚。如今

^{①②} 《天主实义》上卷《首篇论天主始制天地万物而主宰安养之》，见《天学初函》，第3册。

世之人亦有为恶者富贵安乐，为善者贫贱苦难。天主固待其既死，然后取其善魂，而赏之，取其恶魂而罚之。若魂因身终而灭，天主安得而赏罚之哉？”

3. 原罪说^①

4. 来世果报说

《畸人十篇·第八篇善恶之报在身之后》是利玛窦与龚道立^②的对话。利玛窦提出“一世之善恶，报以万世之吉凶”的天主之法。龚道立问：“今善者必荣乐，恶者必危辱，足为劝惩焉，奚待后世之遐且迟乎？”利玛窦回答是：“此世有苦，而竟无乐也。特以此世乐不足称上帝酬仁人之神德，若此世苦，亦不足明著上帝殃不仁之凶祸也。故当造身后真天堂，真地狱，尽善恶之报，以大显宣上帝全能渊旨矣。”地狱有六祸^③，天堂有六福。这六福是：一谓圣城，则无过，而有全德也；二谓太平城，则无危惧而恒恬淡也；三谓乐地，则无忧苦，而有永乐也；四谓天乡，则无冀望，而皆充满也；五谓定吉界，则无变，而常定于祥也；六谓寿无疆山，则人均不死，而常生也。只有一切圣神俱无六祸，此世中无人无有其一。一切圣神，具有六福，此世中无人有其一。利玛窦兜售天国的门票，是要人们在今世逆来顺受，“不以仇为仇，且用仇以资资己德也。金无炼，不成精美；香无笑，不生郁烈；君子

① 见本书第二章第十三节。

② 龚道立即“龚大参”（《利子碑记》）。《江西通志》（光绪六年）卷一二七：“龚道立，字应身，南直隶武进人。万历十四年进士。由兵部郎出知建宁府。历江西岭北道。参政粤东。岁侵，民逾岭者数千人。逖者以寇报，巡抚皇遽，议遣兵。道立曰：‘此饥来就食耳’。请身往谕，设法振济。士民德之。寻升湖广按察使。致仕。”

③ 原书未详明。

德，不得小人之窘难，无以致其成就鸿闻于天下也。”在利玛窦看来，“子能行此说于中国，民不治而治矣。人所争竞者财耳，位耳，功名耳，喜乐资耳，除争竞之薪，彼斗乱之火从何而炽乎？则太平自从长矣。虽然身所甘受之苦，身自取之，则苦不为苦。吾惟乐之是避，即乐反为苦也，且苦既习也，亦无不乐也；则贤人者此世亦乐矣，后世亦乐矣。”利玛窦基督教神学思想的麻醉作用，由此可见一斑。

5. 禁欲修身说

《畸人十篇·第四篇常念死候备死后审》说到禁欲修身五大教诫：其一敛心检身，而脱身后大凶也；其二以治淫欲之害德行也；其三以轻财货功名富贵也；其四以攻伐我倨傲心也；其五以不妄畏，而安受死也。总之修身有万法，总在三和：和于天，和于人，和于己。悔责前非，立心守戒，以和天；与人无争，恕宥和睦，以和人；修善归道，远离非义，以和己也。

三、利玛窦神学中的儒家思想色彩

利玛窦神学思想的特点之一，是它融合了中国儒家思想。利玛窦为什么要将中国儒家思想吸收到他的神学思想中呢？其必要性、可能性、目的是什么？对于这些，利玛窦有许多明确的论述。

1. 融合儒家思想的必要性

a. 儒家思想在中国占统治地位。利玛窦说：“儒教是中国的正宗，是中国最古老的宗教。它统治全国，有大量的文献记载，因此它比其它两个宗教（释、道）更享有盛名。”^①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4页。

b. 孔子是中国哲学之王。利玛窦说：“按照中国的说法，孔子是他们的哲学之王，因为他发现了哲学的精蕴。”^①

c. 中国人对古代哲学家的言论是百分之百相信的^②。

中国人对孔子和儒家思想的信仰与推崇，决定了利玛窦必须在传人的西方神学上贴上儒家的标签，尤其是先儒孔学的言论。

2. 融合儒家思想的可能性

a. 基督教神学与儒家思想并不存在多大的分歧，它们的目的是一致的。利玛窦说：

儒教的普遍看法和最终目的是使国家和平安定，家庭和睦相处，人民聪明贤慧。儒教的经典一定能够使他们实现这一目标。它与理性之光——基督教信仰是很一致的。儒教强调五种不同的关系，这是人与人之间的所有关系，即父子、夫妻、主仆、兄弟、同志之间的关系。……他们对古代博爱的信条“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作详尽的解释，它实际就是教儿子如何以顺从孝敬父母，仆人如何以忠诚报效主人，晚辈如何以诚心敬重前辈。

人们完全可以说，儒教思想除个别特殊外，与基督教并没有多大的差异。^③

b. 儒教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宗教，是一个学派。利玛窦说：

儒教不承认自己是一个宗教派别，只声称它是一个阶层，是为正统政府和国家的普遍利益建立起来的一个学派。^④

真正的儒教并没有说明世界是谁在什么时候，以什么方

①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4、95页。

③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7、98页。

式创造的。^①

我们没有发现儒教有什么特别的礼仪，也没有什么可遵守的教诫，也没有看到存在类似教会的最高当局来解释和颁发教规，惩罚那些犯教诫的人。我们也没有看到他们做祷告，也没有发现有人对最高之神唱赞美诗，不论在公开场合，还是暗地里。^②

c. 儒教没有偶像崇拜。利玛窦认为：

儒教不信仰释教。实际上，他们没有任何的偶像崇拜。不过，他们却信奉一个神——保护和主宰世上的一切事物。同时也承认其它神明，不过，这些神明的权力和名声都不如前者，是次一级的。^③

虽然儒教承认一个最高的神，但是没有建庙敬奉它，也没有在一个特殊的地方做礼拜，因此也就没有祭司来掌管这种宗教仪式。^④

d. 儒教崇拜的最高神是皇帝的象征。利玛窦说：

儒教把对最高神的献祭和礼拜，仅仅看作对皇帝陛下应尽的职责和应施的礼仪。这在他们看来是如此天经地义的，以致任何人想另搞一套祭礼，侵犯皇帝的尊严，都要受到凌上欺君的惩罚，成为他们不共戴天的敌人。^⑤

e. 儒教信奉的其它神是徒具虚名的。

儒教在城镇中还立有其它徒具虚名的庙祠，它们受地方官吏管辖。官吏要在这些地方，行就职宣誓仪式，发誓他们履职期间，如何依法奉公，为民兴利，以此勉励自己。尤其是每一个擢升到此地的官员都要到那里宣誓。按中国人说法，

①②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4、95、94页。

④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5页。

这样把官印交给他们才放心。在这些庙祠里，还供祭品和烧香，祭祀庙祠的神祇。它与祭孔、祭祖的目的不同。其不同就在于这些庙祠的神祇掌有赏善罚恶的权力。^①

f. 儒教祭祖礼仪，不是对基督教神明的亵渎。

儒教最普遍的礼仪是我们已经说过的一年一度的祭祀祖先，所有儒士上至皇帝下至地方最低官员都要参加祭祖。按照他们的说法，他们把祭祖看成是对死去的祖先的尊敬，尊敬先祖就像他们在世那样。他们绝不会相信死者真的需要摆在冢前的供品，不过按照他们的传统说法，这是对他们亲爱的人的逝世表示悼念的一种最好方式。事实正是如此，许多人都认为举行这种特别礼仪，首先出于为活着的人的利益考虑，而不是死人。这样做，可以教育他们的后代和没有教养的人懂得如何孝敬和赡养还活着的父亲。因为他们亲自目睹到死去的先辈，如何受到那些有学问、有地位的人的尊敬。这种在死者冢前供摆祭品的礼仪不应视为对基督教神明的亵渎，也不能说它是受迷信的影响。因为他们并没有把他们的祖先奉为神，也没有向祖先祈祷要求得到一件东西和实现一个愿望。不过，对于已接受基督教信仰的人，最好是把这一礼仪与救济贫民和拯救灵魂结合起来。^②

g. 儒教祭孔是对孔子编写儒家经典表示敬意，无碍基督教信仰。

孔庙是上层文人和儒士的真正独一无二的教堂，大明典章规定每个城市都要为中国哲学家之王建一个孔庙。孔庙是被人视为当地的文化中心。孔庙建筑豪华，与它毗邻的是库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7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6页。

序，是当地官员教育庠生的地方。庙堂最显眼处有一幅孔子像，没有像的话，则挂一块题有孔子名字的金匾。孔子像两旁是他弟子的像。中国人也称他们为圣人，不过是“次圣人”。每月朔望日，当地官员率庠生到孔庙祭孔，平常的日子只是磕头跪拜，点烛烧香。而每年孔子圣诞日及其它法规的日子，则在孔子像前，供摆精心制作的装有各种祭品的祭盘，表示他们对孔子所写经典的敬意。因为有了儒家经典，他们才被选举。国家规定在地方掌权的官吏必须是科举考试优秀的人。他们没有向孔子作祷告，也没有要求得到他的庇护和恩助。这种祭祀仅仅是对死者名字表示尊敬的一种纪念。^①

利玛窦从儒家这些特点中看出儒教和基督教没有根本冲突，信仰儒家经典不妨碍信仰基督教教义，祭祖、祭孔与基督教礼仪也不矛盾，因此，儒家经典可以为基督教神学吸收，吸收的最终目的还是为了使中国人更容易全盘接受基督教教义。对此，利玛窦也说得很清楚，这绝不是为了炫耀自己学识渊博，而是使那些对中国经书有癖好的人，更容易接受它^②。

3. 融合儒家思想的形式

利玛窦基督教思想与儒家思想相结合，有三种不同的形式：a. “合儒”，联合儒家反对释、道；b. “补儒”，附会先儒（孔学）反对后儒（朱学）；c. “益儒”、“超儒”，用基督教神学修改儒家理论。本书主要讨论第二点^③。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6—97页。

② 见本书第214—215页。

③ 其它两点详见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4卷，第1207页，其中第一点还可参考下节利氏与释徒论争。

·利玛窦神学中，吸取的只是先儒孔子的思想，后儒朱子思想不但没有吸收，而且还加以驳斥。《天主实义》对于天主的论述，就是以先儒反对后儒的一个例证。

《天主实义·第二篇解释世人错认天主》说天主就是先儒所说的“上帝”：

吾国天主即华言上帝，与道家所塑玄帝玉皇之像不同，彼不过一人修居于武当山，俱亦人类耳。人恶得为天帝皇耶？吾天主乃古经书所称上帝也。《中庸》引孔子曰，“郊社之礼，以事上帝也。”朱注曰：“不言后土者，省文也。”窃意仲尼明一之以不可为二，何独省文乎。《周颂》曰：“执兢武王、无兢维烈，不显成康，上帝是皇。”又曰：“于皇来牟，将受厥明，明昭上帝。”《商颂》云：“圣敬曰跻。昭假迟迟，上帝是祇。”《雅》云：“维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易》曰：“帝出乎震。”夫帝也者，非天之谓，苍天者抱八方，何能出于一乎。《礼》云：“五者备当，上帝其飨。”又云：“天子亲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汤誓》曰：“夏氏有罪，予畏上帝，不敢不正。”又曰：“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若有恒性，克绥厥猷，惟后金縢。”周公曰：“乃命于帝庭，敷佑四方。”上帝有庭，则不以苍天为上帝。可知，历观古书，而知上帝与天主特异，以名也。^①

利玛窦反对后儒奉“太极为上帝万物之祖”，认为这不是先儒的看法。他说：

余虽未年，入中华，然窃视古经书不怠，但闻古先君子，敬恭于天地之上帝，未闻有尊奉太极者，如太极为上帝万物之祖，古圣何隐其说乎？^②

①② 《天学初函》。

在今天看来，朱子理学中的“太极”、“理”、或“天理”是同义语，是天地万物之序^①。而在利玛窦看来，“太极”与“理”是不同的。“凡言与理相合，君子无以逆之，太极之解恐难谓合理也。吾视夫无极而太极之图，不过取奇偶之象言，而其象何在？太极非生天地之实可知也。”^②如果把太极解之为理，首先，因为理是属于依赖之类，所以它也不能为天地万物之原，不是创造者上帝。“若太极者，只解之所谓理，则不能为天地万物之原矣。盖理亦依赖之类，自不能立，曷立他物哉？中国文人学士讲论理者，只谓有二端，或在人心或在事物，事物之理合乎人心之理，方谓真实焉。人心能穷彼在物之理，而尽其知，则谓之格物焉。据此两端，则理固依赖，奚得为物原乎？二者皆在物后，而后岂先者之原？”^③利玛窦把“理”论证为第二性，“是要说明那能满足既是起源又是归宿，这个条件的必须是创世主”^④。其次，“理卑于人，理为物，而非物为理也。故仲尼曰：‘人能弘道，非道弘人也。’如尔曰：‘理含万物之灵，化生万物，此乃天主也。’何独谓之理，谓之太极哉？”在利玛窦看来，理是“形性”的，神是“超性”的，所以理不能创造世界^⑤。利玛窦的最后结论：“天主所立者，物之无原之原者，不可以以理以太极当之。”利玛窦反对后儒的理论无非是欧洲天主教反对自然神论的理论。

利玛窦试图以神学思想，“益儒”、“超儒”。他说：“儒教可以从基督教取得很大的好处，基督教使它发展、完善。”^⑥而且明末一些士大夫也是这样看的。冯应京说：利玛窦“语性则人大异于

① 邱汉生：《四书集注简论》，第41页。

② 《天学初函》。

③ 《天主实义·第二篇解释世人错认天主》，《天学初函》。

④⑤ 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4卷，第1217、1216页。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8页。

禽兽，语学则归于为仁，而始于去欲，时亦或有吾国之素所未闻，而所尝闻，而未用力者，十居九矣。”^①又说“其神理当有所受，不诬也。吾辈即有所存而不论，论而不议，至所尝闻而未用力者，可无憬然悟，惕然思，孜孜然而图乎。”^②李之藻也说利玛窦“有中国先儒累世发明未晰者，而悉倒囊究数一二”^③。

四、利玛窦与佛教

对释教进行猛烈的抨击，是利玛窦神学思想的又一个组成部分。扬孔抑释，或说“补儒易佛”^④，构成了利玛窦神学思想的两大特征。利玛窦在华28年，对中国佛教之传入和它的思想渊源作了研究，对于明末释教高僧紫柏大师达观、憨山大师德清、雪浪大师三淮、释教名宦黄辉、虞淳熙等人大加抨击。其中雪浪大师，利玛窦与他作过面对面的辩教论战。不过，也有不少释教名流则是利玛窦的好友，如李贽、焦竑、刘东星等等。利玛窦与释教的论争是中国思想史第一次出现的基督教与佛教两大宗教之间的论争，也是明末思想史上颇有特色的一章。

1. 对中国佛学的研究

利玛窦对中国佛学的研究，实开欧洲汉学研究中国佛学的先河。其意义不在于它的成果和结论，而在于它研究本身。由于宗教的偏见、时代的局限和知识的限制，这些都决定利玛窦不可能在这个问题上得出完全正确的结论，但利玛窦作为基督教学者，站

①② 冯应京：《天主实义序》，《天学初函》。

③ 李之藻：《畸人十篇序》。

④ 徐光启：《泰西水法序》。

在基督教立场上，对中国佛教作首次研究与探索，是以往中国思想史、宗教史上所没有的。因此，这种研究是有其积极意义的。

利玛窦认为佛教是在公元65年由印度传入中国的。《日记》第98页说：

佛教经典是在公元65年由西方传入中国的。是由天竺(Thiencio)亦叫身毒(Shinto)——它在古代有两个国家，今天统称印度斯坦(Hindustan)，位于印度河和恒河流域之间。据中国现在史籍记载，中国皇帝从梦中得到启发，派使者到印度取经，他们把佛经带回。翻译成汉文。^①

历史记载清楚证明，释教传入中国的确切时间是在圣·多默(Thomas Apostles)^②在中国传播基督教的时候，当圣·多默在下印度和南方传播福音时，巴多罗买(Bartholomen)^③在上印度(印度斯坦和它的邻国)。因为他们都在印度境内，中国人对基督福音信仰很感兴趣，很受感动，想从西方取经回来学习。但是，大概是由于中国使者找错经书，或者是中国使者见到的人对基督福音的鄙视，结果中国使者取回的不是他们要取的基督福音，而是释教邪说。^④

① 《资治通鉴》卷四五，明帝永平八年(65)：“初，帝闻西域有神，其名曰佛，因遣使之天竺求其道，得其书及沙门以来。其书大抵以虚无为宗，贵慈悲不杀；以为人死，精神不灭，随复受形；生时所行善恶，皆有报应，故所贵修炼精神，以圣为佛。善为宏阔胜大之言，以劝诱愚俗。精于其道者，号曰沙门。于是中国始传其术，图其形像，而王公贵人，独楚王英最先好之。”(袁宏《汉纪》：“初，明帝梦见金人长大，以问群臣。或曰：‘西方有神，其名曰佛，陛下所梦得无是乎？’于是遣使天竺，问其道术而图其形像焉”)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上册说：“汉明帝永平年中，遣使往西域求法，是为我国向所公认佛教入中国之始。”

② 关于圣·多默早期传教情况见本书第八章。

③ 耶稣十二使徒之一。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98页。

照利玛窦的说法：佛教传入中国完全是一场历史的误会。《天主实义·第八篇总举大西俗尚而论其传道之士所以不娶之意并释天主降生西士来由》亦说：“考之中国之史，当时汉明帝，尝闻其事，遣使西往求经，使者半途误值身毒之国，取其佛经，流传中华。迄今贵邦为所诳诱，不得闻其正道，大为学术之祸，岂不惨哉？”^①

利玛窦对佛教教义的思想渊源作了研究，将它和欧洲古典哲学作比较，认为佛教的轮回学说是源于毕达哥拉斯的哲学《日记》第98页至99页说：

原始释教的创造者，是从我们西方哲学家的思想中吸取某些成分。例如他们相信四大^②，中国人很愚蠢地把它们变为五行。按照他们的说法组成整个物质世界的人、兽、草、木和其它混合体是由火、水、土、金、木五行组成的，与德漠克里特及其学派一样。他们相信世界是多元化的。佛教关于灵魂轮回的学说和毕达哥拉斯的说法一样，只不过他们加上自己的许多看法，使它变得更加虚幻、玄秘。^③这种学说不仅沿袭西方哲学，而实际上还从基督教教义中窃取一线之光。释教也提某种“三位一体”，把三个不同的神，融合为一个神。他们也认为上天是善报，下地狱是恶惩。他们也侈谈禁欲主义，似乎他们真的奉行独身主义，而实际情况是他们在结婚之后，才出家远游，乞求施舍的。被他们褻渎的某些礼仪与我们的相似。例如他们诵经与西方格里哥里人(Gregorian)并

① 《天学初函》。

② 即地、水、风、火。

③ 利玛窦《畸人十篇》第八篇说：“佛氏窃闻吾西方天堂地狱之说，又摻入吾前世闭他卧刺所妄造轮回变化之论，遂造作教法。云居天堂置地狱者过去若干劫，亦有又还生于世。此奚知造物主情乎。”（注：闭他卧刺即毕达哥拉斯。）

没有什么区别。佛寺有佛像，和尚穿袈裟和天主教教士穿的斗篷式长袍不一样。他们诵经时念念之词就是“达摩”，至于这一个名字，他们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他们这样做的目的，大概是想使释教获得具有像使徒巴多罗买那样的权威。

2. 与释徒的论争

利玛窦第三次进南京时，与南京释徒名宦李本固、雪浪大师三淮进行论争，论争先从利玛窦与李本固之间开始。

李本固，字叔茂，号汝楨，河南汝南（汝宁）固始人。《大西泰利先生行迹》称之“汝南李公”。万历八年进士。授知县，擢陕西、云南按察司御使。因册立东宫，削籍归。天启时，起南京大理卿。利玛窦说他是南京“年高德劭”、“学问渊博”的一位官员^①。他有一千弟子，不断从全国各地到南京向他讨教。利玛窦遇见他时，他已经弃儒崇释。他对各地来访的人十分傲慢。每月规定几天时间接见他们，不过他对利玛窦不敢这样怠慢，极想与他会面。后由瞿太素联系，他们见了面。双方一开始就说到宗教问题，在第一回合的争论中，利玛窦使李汝南不得不承认释教是一个烂心苹果，外表好看，内心烂透。在场的他的弟子听了他们老师的话，有点寒慄。汝南也认为利玛窦是他迄今为止，所遇到的对释教作最尖刻批评的一个人^②。

在这之后，李汝南又在一次文人集会上作演讲，诋儒扬释，遭到与会者的极力反对。工部员外郎刘冠南（斗墟）即席反驳^③。《日记》对此作了记载：

他（刘冠南）说有一个外国人，是儒家。他很值得人们

^{①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38页。

^③ 这时刘冠南尚未见过利玛窦，只是听说过。

的敬佩，因为他理解儒家思想的精微，不赞成释教的狂妄，释教在国外他们的家乡早已消声匿迹。他还没有见过利玛窦，就能大胆地对他赞扬一番，这是很不寻常的。他的发言，使释徒（汝南）感到尴尬。释徒说明自己见过利玛窦，说利氏对中国事情并不精通，企图以此摆脱窘境。^①

李汝南在利玛窦、刘冠南攻击之后，怏怏不乐，就以举行宴会为名，把当时东南禅林名宿雪浪大师黄洪恩三淮请到家，同时也把利氏、瞿太素请来^②。其动机很明白，就是让他们在会上展开论争，他相信凭着雪浪对禅学的熟谙，一定会把利玛窦驳倒。雪浪（1545—1608），俗名洪恩、金陵黄氏^③，初号三淮。《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作“三槐”。《万历野获编》卷二七说雪浪“弃俗为僧，敏慧能诗，博通梵夹，为讲师翘楚。貌亦颀伟，辨才无碍，多游缙绅间”。又说他“本讲经司法，而风流文藻，辨博自喜，有支郎畜马剪霍之风”。利玛窦也说他是“一个哲学家，一个演说家，一个诗人，熟谙释教之外的其它宗教”^④，是“释教高僧，有许多信男信女，他们都拜他为师”^⑤。雪浪至吴越时，“士女如狂，受戒礼拜者，摩肩接踵，城郭为之罢市”^⑥。雪浪之名声昭然可见。

出席这次宴会的共有 20 多人。利玛窦到时，雪浪已就座，他

①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又汝南李公素以道学称，崇奉释氏，多有从之者。一日，与诸公论道，多扬释氏，而抑孔孟。时刘公斗墟在坐，瞿然曰，吾子素学孔孟者也。今以佞佛故驾孔孟之上何也？不如大西利子奉天主真教，航海而来，其言多与孔孟合，又明辨释氏之不正。李公于是始知有利，乃往邀焉。”此处把李、利见面与李诋儒扬释这两件事，前后颠倒。

②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39 页。

③ 钱谦益：《华山雪浪大师塔铭》，《牧斋初学记》卷六九。又见陈垣《释氏疑年录》卷一。

④⑤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39 页。

⑥ 《万历野获编》卷二七。

态度傲慢，摆出一副要与别人辩论的架势^①。宴会还没有开始，利玛窦首先提出问题，要人们讨论，他说“在我们辩论之前，我想知道一下在座的人对于敝教称之为万物创造者的天主这样一个重要的教义，是如何看的？”雪浪否认天地间有一个主宰者，也不承认天主是万物的创造者，具有无上的权力。雪浪认为天主与所有的人都是一样的，没有必要崇拜他。利玛窦反问：“你说你是和天主一样的人，那么请问天主所造化的一切，你能做到吗？”雪浪的答复是肯定的。利玛窦又问：“那么就让我们看着你是如何造一个与房间里的炉子一模一样的炉子来”雪浪激动地大声说：“你要我造它，完全是无理的要求。”利玛窦也大声回答：“一个人明明做不到的事，又硬要骗人说做得到，这更是无理。”他们的争吵，引起在座人的喧嚷。这时瞿太素出面调停。他说：“利先生提的问题，丝毫没有言之不逊之处。”^②

沉寂一时，双方又争论开，这次辩论实质上是哲学上认识论的问题。雪浪先发问：“当你见到太阳和月亮时，是你上天看到它们，还是它们下地与你目接？”“两者都不是”，利玛窦说，“当我们看到一件东西时，我们心中就产生此物的形象，我们就可以告诉人们或记起所见到的东西，而且可以把物的形象留存在我们的记忆中。”雪浪说：“不错，与此同时，你自己又创造了一个太阳和月亮以及你见到的东西。”利玛窦辩解说：“心中形成的太阳和月亮的物象，是意识中的形象，而不是实物本身”，他接着说。“物与象之间相差不啻千倍，这是众人皆晓的道理，不管谁，他没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39页。《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说：“时有僧三槐者，已先在座，而利子偕瞿太素至，三槐悍然居上，利子谦承之。”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39—340页。

有见过太阳和月亮，他就不知道太阳和月亮的形象，就说不出太阳是什么样子的。如果一个人在镜子中见到太阳和月亮。那么我们有什么足够的理由简单地说镜子创造太阳和月亮呢？”在场的人对利玛窦的解释表示赞同。李汝南见势不妙，只好请雪浪先离席，并希望大家保持克制，不要辩论问题^①。

这时，赴宴的人陆续到齐。主人把上席留给利玛窦，以表示对异国客人的尊重。在宴会上利玛窦又与另一位释徒争论人性善恶问题。“时诸公复辩论心性善恶，反复不一，利子默然不答，或谓利子未悉其义也。利子集合众论，具言人性为至善之主所赋，宁复有不善者乎，且贬万物一体之说。人咸啧啧深赏其言。”^② 利玛窦后来把这个问题作为单独的一篇，写进《天主实义》。利玛窦雄辩的口才和逻辑推理，使与会者接受了他的观点。南礼部尚书王弘海对于利玛窦与释徒论争取得胜利表示祝贺^③。

利玛窦在北京又与吏部稽勋司郎中虞淳熙论争，写下《辩学遗牍》。此书前编包括《虞德园铨部与利西泰先生书》、《利先生复虞铨部书》、《云栖遗稿答虞德园铨部》，其中利氏复书，为利氏所作当无疑。后编是《利先生复莲池大和尚竹窗天说四端》，殆非利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41 页。《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亦说：“三槐乃问利子曰：‘吾闻子知天文之学，有诸？’利子曰：‘颇识其略。’三槐曰：‘子之考日月也，或上天看日月乎？抑日月下而与之目接乎？’利子曰：‘我非上天，亦非日月下地。我存日月之像于心，照此像可知日月矣。’三槐欣然曰：‘若此，则子能造日月于心矣，何人不可以造天地乎？’利子答曰：‘是不然。有日月矣，而我见之，因所见而生是像于心，非无日月，而我自能造日月也。譬之镜然，悬之空中，物咸照焉，即天地日月，亦入照矣。然必先有物而后照有像，非无其物而镜能自造其物也。’众人称善，三槐理屈不能对。”

②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41 页；《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

③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43 页。

撰^①，但可以认为是反映利玛窦的见解^②。

虞淳熙，字长孺，号德园，杭州钱塘人。官至吏部稽勋司郎中^③。利玛窦与虞淳熙的论争就其教义而言，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对天主的看法，利玛窦坚持以先儒反后儒，“太极生上帝语与前世圣贤所论，未得相谋，尚觉孔子太极生两仪一言为安耳。”虞淳熙则是宋明理学的卫道士，他认为“堂堂中国贤圣总萃”，“象山阳明，传灯宗门，列俎孔庙，其书近理，概可知矣”。二对来世报应的看法，利玛窦坚持基督教天堂地狱报应学说，“至于拙篇中天堂地狱短长之说，鄙意止欲辟轮回之妄，使为善不反顾，造恶无冀幸耳。”虞淳熙坚持佛教灵魂轮回学说，“岂不闻佛书有云，人无间地狱，穷劫不出，他化自在天寿，一昼夜为人间一千六百岁乎，推此而论，定有遗嘱”。

3. 对明末佛道的抨击

明末佛道已渐趋衰落^④，禅宗无昔日之盛^⑤。明初，太祖崇奉释教，释教“可谓至隆极重”^⑥。万历初，神宗与“两宫圣母，首建慈寿、万寿诸寺”。京城名刹，“视金陵三大刹不啻倍蓰，盖塔庙之极盛几同《洛阳伽蓝记》所载矣。”^⑦但是神宗“虽皈依净土，

① 陈垣：《重刊辩学遗牍序》：“《辩学遗牍》一卷，旧本题利玛窦撰。前编为利复虞淳熙书，此书为刊宏和尚所已见，《云栖遗稿·答虞淳熙书》曾提及之；后编为《辩竹窗三笔天说》殆非利撰。据株宏自叙，《竹窗三笔》刊于万历四十三年乙卯，而利已于三十八年庚戌物故，岂其书未刻，其说先出，故利得而辩之？”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4卷第1208页认为：“《辩学遗牍》非利玛窦所作。”

② 见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4卷，第1208--1209页。

③ 方豪：《李之藻研究》，第39页；《浙江通志》有传。

④ 参见王治心《中国宗教思想史大纲》，三联书店1988年版。

⑤ 蒋维乔：《中国佛教史》。

⑥⑦ 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卷二七。

毫不以意旨示人”^①，所以到了后来，对佛教逐渐采取排斥的态度。利玛窦在京期间，正是佛教受神宗排斥之时，昔日受宠的释教高僧如达观、德清等大师，或投狱，或谪戍，还有其它释徒名宦也因神宗禁佛教而告归，如黄辉等。神宗禁佛教，《明史·冯琦传》有记载：“时士大夫多崇释氏教，士子作文每窃其绪言，鄙弃传注。前尚书余继登奏请约禁，然习尚如故。琦乃复极陈其弊，帝为下诏戒厉。”《明史·杨时乔传》亦说：“时乔受业永丰吕怀，最不喜王守仁之学，辟之甚力，尤恶罗汝芳。官通政时具疏斥之曰：‘佛氏之学，初不溷于儒。乃汝芳假圣贤仁义心性之言，倡为见性成佛之教，谓吾学直捷，不假修为。于是以传注为支离，以经书为糟粕，以躬行实践为迂腐，以纲纪法度为桎梏。逾闲荡检，反道乱德莫此为甚。望敕所司明禁，用彰风教。’诏以其言。”利玛窦目睹佛教在当时遭到的厄运，说他们“自己打败自己”^②，对他们嘲弄、抨击一番。

紫柏达观，是明代四大高僧之一，俗名真可，吴江沈氏^③。达观“聪明机辨，实字内无两”，“能于机锋笼罩豪杰”^④，其“雄爽，直可笼罩一世”^⑤。“慈圣太后与今上俱礼重之。”^⑥对于这样名赫一时的释教大师，利玛窦在《日记》第402至405页是这样说的：

在那时，朝廷有许多释教高僧，相当活跃，他们正干着壞坏纪纲的事，其中不仅有一般的人物，而且还包括那些显贵，甚至皇宫里的皇妃。皇妃是通过官使与他们来往的。此外，为了让大批虔诚的信男信女有个烧香拜佛的地方，他们

①④⑥ 《万历野获编》卷二七。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四卷第十六章标题。

③ 陈垣：《释氏疑年录》。《四库提要》误作“可真”。

⑤ 朱国祯：《涌幢小品》卷二八。

向有钱的太监收集大量的香金建佛庙。大师中最出名的有两个人：一个是名叫达观的老人，另一个是地位与他相当的人。皇妃中有的选择前者做老师，有的选择后者。对于皇后来说，她拜的是达观穿的袈裟，这已经成了她每天的功课。这里的主要原因是皇后不能离开皇宫，而皇宫又禁止释徒进入。据达观自己说，他希望有朝一日神宗能够选他做太傅。

达观是一个相当聪明博学的人，然而也很狡诈，他熟谙儒、释、道各大宗教，并根据形势需要决定他要为哪教辩护。达观通过差使告诉利玛窦，如果西僧利玛窦先向他发出邀请，并能够像拜见其他官员一样行磕头礼，那么他愿意会晤利玛窦。然而得到的回答很干脆：利玛窦司铎表示，他丝毫不想从达观那里知道任何东西。相反，如果达观要想了解一些事，他欢迎他来，并且可以向他作介绍。利玛窦这些话的意思很清楚，最好勿与这样的小人相交。这位极端狂妄的骗子，简直无法忍受这种奚落。他除了异端邪学外，什么东西也不懂。而善良的人们对这种异端邪学是摒弃的。事实正是如此，当时人们对他是十分憎恶的，正在借端打倒他。有个锦衣卫上疏参劾他，不报。因此他更有恃无恐，自认为得到朝廷的庇护，扬扬不可一世，俨然是一个打败对手的胜利者。

可是，正当达观自鸣得意之时，一本诽谤皇帝、皇妃和其他有关官吏的匿名书出现了。……那些天，全城处于恐怖之中，许多无辜的人被逮捕下狱。皇帝锦衣卫四处密布，市民们不敢离开家门一步，也不敢对此擅发议论。后来，怀疑几乎全部落到那些高僧身上。他们当中的一些显要人物被囚禁。达观下诏狱^①，他的书稿被彻底搜查过，可是找不出有关

^① 《明史纪事本末》卷六七《争国本》载：“巡城御史康丕扬捕僧达（转下页）”

的证据，然而却发现了他犯下的其它严重罪行的证据。禁色本是他们的教戒之一，而人们发现达观的一个门生养妾有十二人之多，此外还发现其他人通过那些有影响的信徒，贪污大量库存银的罪行。由于官吏们的愤慨，这件事全国都知道。人们从达观的一些信札中可以看出他对皇帝声誉的诽谤，达观曾旁敲侧击，指出神宗皇帝不崇释氏，以及他对皇太后不那么孝敬的过错，因为在中国人看来不孝是大过之一。达观这一切罪行都具揭报上，御批以诬陷罪绳之。刑部掌管刑狱，惩罚罪犯，他们把怨恨统统发泄到这个不幸的可怜的人身上，使他遭到严刑酷打，以致典狱在替他换枷锁时，枷锁还没套上，人就死去了。他死后，达观这名字成了人们的笑柄。因为他曾经大言不惭地说，对于肉体的痛苦，他是不会介意的。可是，当他受杖刑时，就忘记自己说过的大话，像其他平常人一样，哭叫连天。根据官吏的命令，他的尸体不准埋葬，因为他们怀疑他佯死以骗过典狱，然后从中逃掉。他们简直不相信他会这么快被杖死。其他释徒根据他们犯罪的严重性，受到应有的惩罚^①。

憨山德清，也是明代四大高僧之一^②，字澄印，安徽全椒蔡氏。其行辈稍后达观，而相厚善。后因争名利稍疎。达观名振东南，憨山自度不能胜，乃趋山东莱州大劳山，葺一废兰若而居，白海印，

（接上页注文）观、琴士钟澄、百户刘相等，同沈令誉下诏狱，考讯无所得。”《万历野获编》二七：“辛丑壬寅间，紫柏老人游肇下。极为慈圣所注念。即上亦出御札与答问。第至开戒坛诸事，大珰辈屡屡力为之请，终不许也。后妖书事起，紫柏逮入狱，寻卒。上亦不问。”

① 《涌幢小品》卷二八说：“和尚被执，为曹郎中所挞，创甚，叹曰：‘事立不得矣。’即狱中说偈，理襟。斂手足而逝，尸不仆，首微敲，有笑容。盖存时只夜坐，不帖身卧席者已三十余年矣。竟归经山。”

② 明代四大高僧，其他两位是云栖莲池、灵常智旭。

渐成大丛林。慈圣太后赐全藏经^①，名噪一时。利玛窦在《日记》第404页也说到他：

另一宗派的大师憨山，由京师谪戍粤省。他过去在粤省要城韶关享有崇高的威望，现被贬到这省最遥远的边陲地区。

关于德清下狱，谪戍的原因，《万历野获编》有详载^②。对于德清，达观的被捕，以及其他释徒名僧从京城驱逐出去，利玛窦认为这是释教的耻辱^③。

利玛窦还提到另一位禅林名宦黄辉^④。黄辉，字平倩，昭素，四川南充人。黄是当时很有名望的人物。《明史·本传》说：“时馆中，诗文推陶望龄，书画推董其昌，辉诗及书齐名，至征事，辉十得八九，竑以闲雅名，亦自逊不如也。”“辉雅好禅学，多方外交，为言所论。时已为庶子掌司经局，遂请告归。”他与一位兵部官员^⑤一起批点《天主实义》，《日记》第399—400页说：

有一位很著名的翰林院学者，他是如此谗妄于释教的邪说，以致他在丧偶时，坚持独身，以寻求超脱^⑥。……他对利玛窦的汉文著作反感，对其中内容持怀疑态度。他从会同馆主事蔡那里得到一些书。他想与利玛窦辩论，不屑利玛窦的逻辑，取笑他的推理。在一位进士的帮助下，他写过许多反

① 《万历野获编》卷二七。

② 《万历野获编》卷二七说海印寺得到太后赐的全藏经：“一时缙素俱艳妒之。适即墨有无赖羽人耿义兰者，诡云其地曾为道院故址，今宜复归黄冠，其意不过需索金帛耳。慈既不酬，且诟辱之。义兰忿甚，遂入奏于朝，又捏造道官故名，自称道童。上大怒，命缙骑速德清至京治之，拷掠无算，尽夷其居室。憨系狱良久，后始谪发粤中充戍。”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04页。

④ 本书此处从德礼贤考订。

⑤ 待考。

⑥ 《南充县志》说他“四十丧偶不娶”。

驳利玛窦的文章。他们两人对利玛窦的书^①作批注，一个用红笔，一个用墨笔，以区别是谁的批语，在许多批注中他们反复论述了“空”(vanities)和来世幸福的概念是什么。但不管怎么说，大体越不出释教经书范围和一再对利玛窦和欧洲学者作猛烈抨击。使他们不高兴的是利玛窦所说的天主和人们灵魂不是一回事，不能混为一谈。他们对此加以歪曲和亵渎。因为他们混万物为万物的创造者。翰林院学者(即黄辉)是用墨笔批点，他们认为日体大于地体是错误的。

利玛窦还提到另一位朝廷大臣^②，因扬释诋儒遭弹劾，入诏狱，自刎而死^③。当时一些儒家卫道士纷纷上疏，其中有礼部尚书^④指控某些士人数典忘祖，摒弃儒学，推崇禅学。神宗对礼部尚书奏疏批复如下：如果为官的要成为释氏的奴仆，那么当他穿上丝绸官服时，就要感到羞耻；如果他们愿意皈依释教的话，就让他们到西域荒漠去，那里是僧徒朝圣的圣地^⑤。接着，这位尚书在阁老同意之下，作出规定：今后科举，要驳斥禅学，否则不录取。朝廷排佛，使那些禅林名流，感到沮丧、悲哀，他们不堪这种侮辱，纷纷要求解职回乡。黄辉就是这些人中的一个^⑥。

五、利玛窦的基督教伦理思想

利玛窦传入的基督教伦理思想，主要体现在他写的《交友

① 德礼贤《利玛窦全集注释》作“《天主实义》”。

② 待考。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00—401页。

④ 即冯琦。据何高济等译何兆武校《利玛窦札记》(中华书局1983年版)考订。

⑤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01页。

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00—401页。

论》与《二十五言》这两部著作中。

1. 《交友论》

利玛窦的《交友论》收集西方名贤（如哲学家、神父）格言凡百则，专题论述交友的必要性、重要性以及交友的原则。宣扬交友“相须相佑”^①，交友不分贵贱，“交友之贵贱，在所交之意耳”^②。这对理学专讲三纲五常的伦理观念是一个冲击，因此很受中国士大夫欢迎。关于第一版《交友论》利玛窦《日记》第282页是这样说的：

《交友论》是用日本纸印刷，按欧洲装帧风格装订。日本纸很薄，耐磨。

这是一篇对话，篇幅不长。其中格言是从欧洲哲学家、教会神父及其他持相同意见的作家那里收集起来的，就是在欧洲此类文章也很少看到。人们阅读这本书感到新奇，而且广为推荐。此书用中西文写的，因为这样可以流传更多地方。此书梓行之后，赣州府的一个县令又重刻，发行全国各省，如北京、浙江。这本书每到一个地方都得到文人的好评，他们赞同此书观点，在许多文人别集中，都引用其中的许多论述。实际上，最出乎人们意料之外的是，这本书在出版后短时间内，就被誉为一部杰作。这是利玛窦神父写的第一部汉文著作。

1598年利玛窦在南京致信科斯达：

《交友论》一书比其它任何东西为我赢得的声誉都大，因为其它给我带来的不过是机械和仪器制作技术，可是这篇文章给我带来的是德高才溢的学者声誉，受到人们的赞叹。它

①②《天学初函·交友论》。

在两个地方重刻过。^①

理学家祝世祿就是读了《交友论》而仰慕利玛窦大名的^②。

2. 《二十五言》

《二十五言》是一部关于基督教道德信念、准则和修养的书。利玛窦说它“是一本论各种道德问题和杜绝邪念的书”^③。在这本书中他把事物分为“在我者”与“不在我者”。“物有在我者，有不在我者。欲也，志也，勉也，避也，等我事，皆在我矣。则也，爵也，名也，寿也，等非我事，皆不在我矣。在我者易持，不在我者难致。”当人们的妄想萌发之时，首先“察其何事”，如果“是我者，即曰吾欲祥，则靡不祥何亟焉”，如果“不在我者，便曰于我无关矣”。这种说法具有一定的欺骗性，这等于说贫穷者要安于贫穷，富贵者耽于富贵，“彼恒被遇富显，以饌具宴饮之，以缙帛赠遗之，尔不得焉，勿以为意也。彼所为尔弗为之，则彼所得，尔宜勿得之矣。”它要人们讲道心，“遇恶事，君子必有善以应，遇劳事，以力应，遇货贿事以廉应，遇怨谤事以忍应”^④。这就是说被统治者永远要安于统治者的统治与压迫。

这本书一出版，就受到中国士大夫的欢迎，他们不相信这是一个外国人写的。因为它写得很深刻^⑤。王肯堂说它“若浅近而其旨深远矣”。中国士大夫都想得到这本书。冯应京将此书重刻，并写了序言，把它与佛教四十二章作了比较^⑥，要人们区别迷信色彩

① 转引《一代伟人》，第44页。

② 见本书第61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7页。

④ 《天学初函·二十五言》。

⑤⑥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7页。冯应京《重刻二十五言序》说：“其视兰台四十二章，孰可尊用，当必有能辨之者。”

的释教道德与基督教道德，从而决定哪一种对个人从善更适合，对公众更普遍有用。徐光启也为此书写了序和跋。由于他们的名望，这本书的声价也提高了^①。

六、利玛窦基督教思想的影响

利玛窦神学思想和伦理思想在明末一些士大夫中震动很大，影响很深。这些人中大多是开明通达人士，如徐光启、李之藻、李戴、冯琦、冯应京、祝世禄、王肯堂等。其中评价最高的要算徐光启^②、冯应京。冯应京把《天主实义》视为救世良方。上面说过，当冯应京欲刻印《天主实义》时，利玛窦不同意，认为待修改好再刻印。冯应京就举一个例子说服利玛窦：

从前有个人得了慢性病，久治不愈，恰好遇到一位医生。医生对病人说：“只要我开个药方，保证你药到病除。”病人的亲友说：“好，你就给他治好吧，他已是病危的人，需要你立即治疗，而不是口头的漂亮话。”医生又说：“可以，我回家认真想一想，给你开服行文优美的处方”。病人亲友回答说：“我们关心的只是你治病的处方，而不是你处方措词的华丽。”冯慕冈接着又说：“病人就是中国，几百年来，中国不懂得你们写的《天主实义》，所以一直忍受着剧痛，你们有拯救生灵于涂炭的救世良方，难道你们也像那个医生用词藻的优美来治病吗？”^③

李之藻把《畸人十篇》视为“救心之药”。“人心之病愈剧，而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7—448页。

② 见本书第二章。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96页。

救心之药不得不瞑眩；瞑眩适于德，犹是膏粱之适于口也。有知《十篇》之于德适也，不畸也。”^① 刘胤昌《畸人十篇序》^②说：“使人烦读之而清，怒读之而愉，昏倦欲瞑读之而醒，俗念忽消，道念潜滋。”

利玛窦传入的基督教思想为什么会受到这些士大夫的欢迎呢？分析起来大致有两个主要原因：

第一，明儒理学的虚玄幻诞之说，已经被他们视为“糟粕煨烬”和“乱世之道”。礼部尚书冯琦说：“又有好事者，则别立门户，载以新说不从，而三教之歧，必至于三千教而不止矣。虽自曰正道〔正道〕，而天下之道日益乖乱，上者凌下，下者侮上，父暴子逆，君臣相忌，兄弟相贼，夫妇相离，朋友相欺，满世皆诈谄诞，而无复真心。呜乎！诚视世民，如大海中遇风涛舟舶坏溺，而其人荡漾波心，沉浮海角，且各急于己难，莫肯相顾，或执碎板，或乘朽篷，或持败笼，随手所值，急操不舍而相继以死。”^③ 利玛窦乘中国思想界贫乏空虚之时，传入异国“福音”，给他们带来一股清新气息。因此，利玛窦传入的基督教思想是作为排击明代理学空幻之说，而受欢迎的。即“第目击空谭之弊，而乐夫人之谭实也。”^④

第二，利玛窦的神学思想是儒化了的托玛斯——孔子神学思想。一个宗教经典在另一个国家的翻译、传播，离不开它在这个国家所服务的基础，当时的政治需要和占统治地位的思想。如果

① 李之藻：《畸人十篇序》，《天学初函·畸人十篇》。

② 本书根据康熙乙亥夏日金台圣母领报会重刊《畸人十篇》刻本。方豪《李之藻之研究》认此篇序为虞淳熙作。

③ 《畸人十篇·第二篇》。

④ 冯应京：《天主实义序》，《天学初函·天主实义》。

不结合各国具体情况，生硬移植，那么它就不能传播、蔓延^①。利玛窦把西方基督教神学思想附于中国正统的土生土长的儒家思想，使它适应于中国的土壤与气候，因此也就获得了生命力，能够滋长、蔓延。

最后要说明的是，利玛窦的基督教思想，虽然在某些士大夫中影响很大，但这种影响毕竟是局部的，而不是全局的，是短暂的，而不是长久的，它不像天文历算那样，具有一种与中国传统相抗衡的力量。因此，尽管利玛窦的基督教思想，披上儒家的外衣，但最终还是被传统的儒家思想所吞噬，逐渐消声匿迹。面对着基督教国家的殖民主义的海外扩张，中国没有沦为基督教国度，就是凭着儒家思想这个不可逾越的屏障。

^① 任继愈：《汉唐佛教思想论集》。

第七章 利玛窦对中国语言、 美术、音乐的影响

一、语言

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已为中国语言学者所肯定。罗常培《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说，明季耶稣会士是给中国音韵学研究开辟一条新蹊径的功臣，他认为利玛窦的《罗马字注音》和金尼阁的《西儒耳目资》在中国音韵学史上跟以前守温参照梵文所造的三十六字母，以后李光地音韵阐微参照满文所造“合声”反切，具有同等的地位。徐景贤《明季之欧化美术及罗马字注音考释》说：“所谓‘以西法之音，通中国之音’，数典及祖，当朔利子，踵武前躅，便归功于金尼阁。”

利玛窦的《罗马字注音》，就是用拉丁文注汉字音，此书亦名《西字奇迹》。《入华耶稣会士列传·利玛窦传》说：“《西字奇迹》一卷，一六〇五北京刻本，Théoph Boyer《中国文法》四页（Musaeum Sinic. t. I.）称利玛窦刻有汉字译写之拉丁字母，名曰《大西字母》者，殆指此书。”梵蒂冈图书馆有藏本。《宝颜堂秘笈》及《说郛》有复刻本。洛弗尔《中国基督教艺术》（Laufer, B. Christian Art in China）谓别有题《程氏墨苑》者，实此书异

名^①。1927年陈垣假通县王氏鸣晦庐藏本^②影印行世，题曰《明季之欧化美术及罗马字注音》。1957年中国文字改革出版社又将它重新梓行，题作《明末罗马字注音文章》。

全文合所附短文，共387字，用罗马字注音。罗常培先生对此加以研究，得出利玛窦当时所用的“字父”（即声母、借用金尼阁的名称）有26个：c、c^ˇ、c、c'、f、g、h、j、k、k'、l、m、n、p、p^ˇ、q、q'、s、t、t'、v、x、ch、ch'、ng、nh；“字母”（即韵母，同上）有44个：a、e（ae）、i（y）、o、u、ai、ao、eu、ia（ya）、ie、io、iu（yu）、oa、oo、oe、ui、uo、eao、iai、iao、iue、ieu、oei、uai、uei（uey）、am、an、em、en、im（ym）、in、um（om）、eam、iam、ien、yum、iun、oam、oem、uam、uen、uon、iuen（yuen）、lh。声调符号有5个：—（清，即阳平）、^（浊，即阳平）、\（上）、/（去）、V（入）。对于利玛窦用罗马字母为汉字注音的贡献，罗先生认为它解决了中国音韵学研究中的两个困难：分析“音素”与测定“字音”^③。第一，用罗马字母分析汉

① 方豪：《中西交通史》第5册，第71页。

② 陈垣：《跋明季之欧化美术及罗马字注音》：“今所传《墨苑》，有阙此图及说者，有图存而西洋字尽阙者，疑禁天主教时所削去。此为通县王氏鸣晦庐藏本，图说皆全，实为难得。”

③ 罗常培：《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研究中国音韵学所感到的困难：第一是分析“音素”，第二是测定“字音”。标音的方法，从“譬况”、“读若”，演进到反切，自然是改良了好多，毕竟一个方块的汉字只能代表一个整个的声音。由汉字的形体上绝不能看出那一个字由那些个音素构成，并且反切上字既不是单纯的声，反切下字也不是单纯的韵，拿它来拼音，绝没有用单纯的声母、韵母那样简单易晓。因此仅仅靠着汉字造成的反切来研究音韵学，除去“口耳相传”、“心知其意”外，很少好的方法使人知道它是童蒙可喻的容易东西。再者，人类的语音是随着时间空间变易的，陈第说：“一群之内，声有不同，系乎地者也。百年之中，语有迁变，系乎时者也。”那末，拿现在的字音推测从前某一时代的字音，其不精确的程度，恰好像用北平的语音推测闽粤的语音一样。

字的音素，使向来被人看成繁难的反切，变成简易的东西；第二，用罗马字母标注明季的字音，使现在对于当时的普通音，仍可推知大概。

此外，它给中国音韵学开出一条新路，使当时音韵学者如方以智、杨选杞、刘献廷等受了很大的影响^①。“利玛窦注音法出现，国人颇得新奇，乃有错综摹绘，颠倒排置，以夸耀于人者。亦以见受人注意之深。”^②这种观点尚有不少，如有人说“清代音韵学的发达也许同西洋字母的输入有关系”，“如清初刘献廷作《新韵谱》，自谓参考腊顶语和其它语言，可见当时腊顶字母的输入给学者以一种新的兴奋”^③。方豪还认为刘献廷之所酷爱《墨苑》“必与书中所收利玛窦注音字有关”^④。

利玛窦《罗马字注音》在近、现代也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如19世纪下半叶以后西文中使用的威—翟注音，可以看出它所受利玛窦注音的影响^⑤。今天中国文字要走拉丁化道路，利玛窦《罗马字注音》，为我们提供了良好的借鉴与参考，文字改革出版社之所以要在50年代重新出版这本书其意义就在这里^⑥。因此我们可以

① 罗常培：《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

② 方豪：《中西交通史》第5册，第71页。

③ 唐肇黄：《明末清初西来天算对于清代学术的影响》。

④ 《梁份怀葛堂集》卷二《刘氏家藏墨苑序》曰：“余友刘继庄子书无不读，家甚贫，而藏弄金石图书特富。其家先生得《墨苑》一书，爱惜甚，藏于燕久矣。丙寅，刘子偶客吴门，过友人所，偶视架上书，偶披视，则《墨苑》也，书才半部。刘子偶曰：‘客中间，请以全帙假。’友人曰：‘诺’。居无何，以他端不果，刘子亦以他端不复请矣。（中略）一日，门人挟书置几上，则《墨苑》全帙，亟披视，则前见其半者。既尽，则固刘子所家藏也。一时传为异事。”见方豪《中西交通史》第5册，第74页。

⑤ 见附录《利玛窦罗马字注音与威—翟注音、现代汉语拼音比较表》。

⑥ 文字改革出版社把它视为“拼音文字史料丛书”，并在内容说明中指出“这是中国第一个拉丁字母的拼音方案”。

说利玛窦、金尼阁等人是中国文字走拉丁化道路的首创者。

利玛窦是如何对罗马字注音进行研究的呢?《日记》和其它著作有些零星的记载。根据这些记载,我们发现,利玛窦能够找到罗马字注音方案不是一朝一夕的事,而是与他人华后长期学习、研究汉语语言,与中国音韵学者交游以及得到中国修士及同会神父的帮助分不开的。

早在肇庆时期,利玛窦就与罗明坚合编一部葡汉字典(Dizionario Portoghese—Cinese),这是第一部中西文字典。1934年人们在罗马耶稣会档案室发现。此书撰于万历十二年(1584)至十六年(1586),中文名曰《平常问答词意》,全书共189页,附罗马字注音。大小为23×16.5公分,是用中国纸印的。这是一部未完成的著作^①。邓恩《一代伟人》第29页亦有类似记载:“在耶稣会的档案中,人们发现一份遗稿,这是一部中葡字典,是利玛窦在肇庆居住时作的。字典前有利玛窦写的长达9页的序言,回顾了他是如何使用这部字典,简述他与中国士大夫讨论的各种(宗教)问题。”

《日记》明确记载利玛窦对音韵学进行研究是在他由北京返回南京的途中。参加的还有郭居静神父和钟鸣仁修士。

从北京到临清需要一个月,这一个月看来要白白浪费掉,但实际上不是这样。在熟谙汉语的钟鸣仁修士帮助下,神父利用这段时间汇编汉语词汇表。此外,又把耶稣会士在学习汉语过程中学到的词汇集起来,编成另一套的词汇表。根据神父的看法,他们注意到所有的汉字都只是一个单音节词,中国人使用某种声调和送气音来表达词的各种词义。因此不懂得汉语声调,说起话来语词混淆,别人听不懂你的话,你也

^① 方豪:《中西交通史》第5册,第70页。

听不懂别人的话，几乎无法与他人交谈。为了分清汉语的声调，神父发明五个声调符号。这样初学的人就可以从词的声调不同，确定它是什么词义。郭居静神父对这项工作贡献最大，他对声学有很深的造诣，哪怕差别微小的声调，他都能辨认出。因此，他很容易分出汉语语词的不同声调。一个音乐鉴别能力强的人，对于学习汉语语言帮助很大。这种声调重音写法是由我们的两名神父研究得出的。并为后来的耶稣会士所利用。假如有人不这样做，随意拼写，就可能引起词义的混乱，人们不就不懂得他写的是什么意思。^①

邓恩在《一代伟人》中亦提到这件事，他说当利玛窦、郭居静、钟鸣仁沿着运河旅行时利用闲余时间“编一部好的词典，根据汉语特点，合理地总结出几条规律，这样西方人学习汉语，就能事半功倍”。他说：“任何从事汉语语音研究的西方学者，都会恰当地评价这项成就在欧洲汉学史上所占有的重要地位。”他还引用利玛窦本人关于汉语音韵学初探的论述：

汉语是由单音节的词和字组成的。要发出一个词的固有声调和送气音（当一个词是送气音时）是很有必要的。这样就可以和其它许多词分别，否则就会混同起来。这就是学习汉语比学其它语言更为困难的原因，除正确区分发送气音的语词外，他们还要注意到有五种不同的声调。郭居静神父熟谙音乐，对区分五种不同的声调贡献特大，他们研究出能反映这五种不同的声调和送气音的读法，每一个人都可以用它对汉字进行罗马字注音。这样他们创立了一种统一的注音方法。利玛窦指示今后每个耶稣会士都要熟悉这个方法，不再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15页。

照以往那种势必要造成混乱的各行其是的方法。^①

邓恩评论说：“这是在船舱条件很差的情况下从事的研究，他们首次探讨出汉语拉丁字母注音的最佳方法。今天在人们还没有对这个‘绝学’研究出学术界普遍承认的成果时，利玛窦的首次探索，仍然为人们所借鉴，只是今天条件比当时不啻天壤之别。”^②

上面所引的利、郭音韵学研究的成果，或作“词汇表”，或作“词典”，盖指一个意思，即方豪先生所说利、郭合著词书（*Vocabularium ordine alphabetico europaeo more concinnatum et per accentus suos de digestum*）。这是一部按西文字母及中国读音排列的字典，此原稿为 Kircher 收存。收存者声明俟筹得印刷之资，即可出版^③ 可见此词书比利玛窦的《西字奇迹》还早七八年，是西方研究中国音韵学的第一部著作。利玛窦南下返抵南京，有机会与当时南京著名的音韵学者焦竑交游，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这两位中西学者在亲密来往过程中，商讨到音韵学领域的问题，不是没有可能的。房兆楹先生在《陈第传》中对明季音韵学者陈第（1541—1617，字季立，号一斋、子野子、温麻山农）作研究时说到：“这里有一个值得人们探讨的问题，这是以往人所没有注意到的，即到底陈第有没有与耶稣会士接触？如果有，那么他的音韵研究有没有受到西方人的影响呢？”房兆楹认为完全有可能，他分析了几点原因：

首先，1598—1600 年期间，陈第正在广东、江西旅行，他

① 《一代伟人》，第 56 页；这段话与《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大同小异。

② 《一代伟人》，第 56 页。

③ 《拉丁文传入中国考》，《方豪文录》，第 247 页。

所经过的地方正是耶稣会的中心，因此说他不知道这两个地方有外国人，至少说是不大可能的；其次，1604—1614年他主要住在南京，耶稣会于1598年在那里建一个教堂；最后，陈第住在南京时，东道主是他的朋友焦竑，焦竑与利玛窦（1599—1600在南京）交游过。1605年利玛窦发表《西字奇迹》，而在发表这一著作很久以前，他向许多中国学者讲解这个问题，焦竑要算其中的一个。1601年陈第由广东返回后，开始撰写《毛诗古音考》，1604—1606年间，即焦竑认识利玛窦后不久，陈第在焦竑家继续写这部书。这似乎表明《西字奇迹》与陈第即将完成的《毛诗古音考》的联系是有可能的。^①

房兆楹先生的分析是很有道理的。这里还有可靠的汉文资料作旁证，这就是李贽在《续焚书》中说到的，利玛窦“凡我国书籍无不读，请先辈订音释，请明于四书性理者解其大义，又请明于六经疏义者，通其解说”^②。可见，利玛窦为了明解中国经书，曾向当时的音韵学学者讨教音韵学问题，而根据上面已经说到的李贽与利玛窦交游时正住在焦竑家这一事实^③，以及焦竑又是一个音韵学者^④，人们不难发现李贽所谓的“先辈”不会不包括焦竑。李贽的这段话，可以说是中西学者互相切磋音韵学问题的真实写照。因此，说他们之间没有相互影响，是不符合当时事实的。这样，陈第因焦竑而间接受到利玛窦的影响，是顺理成章的事。

利玛窦等神父在各地还注意学习当地方言，在利玛窦和庞迪

① 《明代名人传·陈第传》。其中说耶稣会士1598年在南京建教堂，误。

② 见本书第65页。

③ 见本书第61页。

④ 《明史·本传》说他“善为古文典正驯雅，卓然名家”。另外，还可以从《福建通志·林茂槐传》中侧面看出焦竑是当时音韵学的权威之一。见本书第138页注②。

我等人再次进京途中，那位南京押监，在临清与神父分别时，将一个孩子作为礼物赠给神父，这孩子是他在南京买的，能说一口流利的南京话，押监把他赠给神父，其动机很清楚，是为了满足神父学习南京方言的需要^①。

利玛窦对方音的熟悉，还表现在所写的《西琴八曲》^②，利玛窦说：“第译其意，而不能随其本韵者，方音异也。”由此可见《西琴八曲》还是人们研究利玛窦熟语音韵学的一个很好的资料。

二、美术

“西洋美术传入中土，盖亦自利玛窦始也。”^③利玛窦本人并不熟谙绘画艺术，他对中国美术的影响，主要是指他传入的欧洲宗教人物画（天主、母像），以及随之对西方绘画原理所作的介绍。

利玛窦传入的圣像，据《日记》记载有以下这13处（下引文系摘译）：

1. 在肇庆教会寓所的厅堂中央祭台上挂着一帧圣母玛利亚像。来参观的人，即使是佛教徒，都在这帧像前跪拜、磕头。中国士大夫对这帧维妙维肖的图画，一再加以赞美，说它的色彩调和，线条清晰，与生人无异^④。（第154—155页）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62页。

② 《畸人十篇·西琴八曲》。

③ 向达：《明清之际中国美术所受西洋之影响》。方豪《中西交通史》第5册第23页：“万历二十八年利玛窦以‘天主图像一幅，天主母图像二幅’，献于神宗，此或为明季西洋美术之最早传入中国者。”

④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110页：“同样，那时肇庆的中国人见教士们在祭台上供着一帧据说是圣·路加手绘的圣母像摹仿本。便以为西洋教的天主是一个女人。所以后来罗、利两公就换上一帧救世主像，免致讹传，却仍把这圣母像供在小祭台上。”

2. 耶稣会长阿瓜维瓦 (Uaudia Aquaviva) 给肇庆传教会送来一批礼物, 其中对教会最有用处的是基督圣像, 它是罗马著名画家画的。

此外, 日本省长 (provincial) 加斯帕尔科利奥 (Gaspere cochlo) 神父还送一帧尼各老 (Giovuni Nichola) 神父画的较大的天主圣像, 这是一件真正的艺术珍品, 尼各老是第一流的画师, 在他传授下, 日本人和中国人开始学习欧洲绘画艺术。(第 179—180 页)

3. (在肇庆) 澳门院长转来菲律宾传教会一位牧师赠给中国传教会一帧圣母抱着耶稣、使徒约翰虔诚跪在他们面前的圣像。此画是在西班牙画的, 画得相当好, 颜色调和, 人物逼真, 看后使人心旷神怡。(第 180 页)

4. 利玛窦决定于中国春节 (1592) 在韶州教会寓所展出一帧圣像 (就是前面第 3 说到的那帧), 它是从新西班牙来的, 直到这时, 利玛窦一直把它挂在教堂内, 从不对外开放^①。(第 236 页)

5. 范礼安给南昌传教会送去一帧天主圣像和一帧由西班牙送来的天母圣像。(第 296 页)

6. 在利玛窦携带的贡物中 (指第一次进京), 有一帧装饰很漂亮的天主圣像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 它镶在透明的玻璃框内, 巡抚赵可怀见到它肃然起敬, 每天烧香敬拜。(第 303 页)

后来就是这位巡抚在京向其他官员夸耀进贡给皇上的救世主基督圣像曾在他府邸供奉一些日子。(第 305 页)

①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 138 页说: 韶州住院的小堂“供着从墨西哥送来的一帧赛维勒 (Seville) 圣母画像, 画着圣母抱着小耶稣、圣若望宗徒对他朝拜, 画得十分美丽, 利公趁中国人过新年的机会, 把这帧圣像, 陈列出来, 供在外人可以到的地方, 让大家瞻仰。”

7. (利玛窦第一次抵京时) 王弘海同一宫监去查看利玛窦携来的贡物, 其中有自鸣钟、天主圣像、天主母圣像。当天主母圣像正准备在地上摊开时, 像从拿的人手中落下, 撕裂成三块, 要是在欧洲这张像早已失去价值, 但是在中国, 它的价值反而变得更高。因为当圣母像重新拼凑好时, 似乎成了一帧古画。(第 313 页)

8. 当郭居静返回澳门筹备贡物时, 澳门院长送郭居静一帧圣母像, 它与圣·路加画的圣母像形状大小一样。(第 350 页)

9. 神父给南京秦信徒送一帧圣像, 秦信徒把它挂在家中的小教堂里。(第 352 页)

10. 河漕总督刘东星到利玛窦船上回访利玛窦时, 看到圣母抱着耶稣、使徒约翰向他们朝拜的一帧像, 总督把见到的像告诉他夫人, 总督夫人发现它就是她在一次梦中见到的。要求总督派人将这帧画临摹下来。利玛窦深怕中国画家画技低劣, 丑化圣像, 就将南京教会修士临摹的这帧画的复制品赠给总督。(第 358 页)

11. 马堂在天津看到利玛窦携带的东西中有一帧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画像, 因而诬蔑利玛窦企图利用这妖物, 施巫术谋害皇帝。(第 365 页)

12. 神宗把进贡给他的较小张的天主圣像, 挂在他的内室, 烧香敬拜。把圣母像送给慈圣皇太后, 皇太后将它收藏在内库。偶尔让宫监拿出来, 让那些大臣瞻仰。(第 372 页)

13. 1604 年艾田在北京教会寓所教堂内, 见到祭台上的圣母玛丽亚和耶稣以及使徒约翰跪在他们面前的油画, 他扬言利玛窦等和他信奉的宗教是一样的, 因此他认为这帧像代表的就是利百加和他的两个孩子雅各和以撒。(第 107 页)

利玛窦在多处提到圣像, 稍加分析, 不难确定: 进贡给神宗

的天主圣像就是第 2 说到的利玛窦在肇庆时收到耶稣会总长阿瓜维瓦送的那一帧，即第 6、7、11 中所说赵可怀、无名氏宫监、马堂等见到的那一帧。进贡的天主母圣像有二帧^①，一帧就是第 8 说到的圣·路加的圣母像复制品，今天罗马圣·玛丽大教堂（St. Mary Major）仍供奉这帧像^②。进贡中的另一帧圣母像，据《一代伟人》说就是圣母抱着耶稣、使徒约翰向他们朝拜的那一帧。查上引文即第 3、4、10 说到的那一帧画于西班牙的画，菲律宾传教会送来时，利玛窦正在肇庆，于 1592 年春节在韶州展出，与刘东星在利氏船上看到的是同一帧。利玛窦第一次进京携带的也是这帧像。因此第 7 中说到被撕破的圣母像就是这帧。慈圣太后得到的是这两帧中的哪一帧无从考证。

现在对不上号的还有第 2 中说到的另一帧尼各老送的天主圣像^③ 和第 1、13 说到的天母圣像^④。

① 见《利子奏疏》，本书第 85 页

② 《一代伟人》，第 78 页。中国署名“唐寅”的人，曾临摹这幅画（见再下页图）。方豪说：“宣统三年（1911）芝加哥斐尔特（Field）人类学博物院主任洛弗尔（Dr. Berthold laufer）在西安发现圣母抱耶稣像一帧，圣母似西方妇女，耶稣则俨然中国儿童也。画署唐寅作，当系伪证。顾其画与罗马圣母大殿卜吉士小堂现存圣像极似。考教宗庇护第五世，曾以此像之仿作五帧赠方济各玻尔日亚（Fr. de Borgia），玻为利玛窦同时人，且同会修道，或曾转赠利氏一、二帧，则西安圣母像之由该像临摹而来，似颇可信。”方豪：《中西交通史》第 5 册，第 23 页。

③ 据伯希和考证，在利玛窦赠送给程大约四幅宗教画中，其中圣母抱耶稣之像是耶稣会修士（P. Jean Nicolao）之作品。尼各老，意大利人。于 1592 年至日本，以画教日本少年，后服务于长崎耶稣会士所设立画院。（向达：《明清之际中国美术所受西洋之影响》）。据一些事实（如两人都是画家，都在日本教画）似乎颇像《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说的“尼阁老（Giovanni Nichola）”这个人。但由于所说时间不一样，利氏是在肇庆（1583—1589）收到尼阁老的画，而伯氏说的尼各老是在 1592 年到日本。另外，一个画的是天主像，一个画的是天主母（转下页）

利玛窦除进贡天主、母圣像外，还向神宗进献两幅图画^①。这些宗教画像在当时收到的艺术效果，可以从神宗皇帝和慈圣太后初见它们时的反应看出。这些情况是由内侍告诉利玛窦的：

当皇帝见到天主圣像时，惊奇地站在那里，大声说：“这就是活着的天主！”虽然只是一句普普通通的话，但是并没有人向他指明，他就能知道是天主的像，所以从那时起，人们就用“天主”一词称呼基督耶稣。他们到处说，神父把活着的天主带给中国的皇帝。皇帝由好奇到望而生畏，不敢正视圣像。他把圣母像给他母亲，她崇拜其它神祇，看到圣母像时，诚惶诚恐，被栩栩如生的圣母形象吓怕，下谕收藏在内库。^②

在谈到天主与天主母圣像的艺术效果时，利玛窦说它们“色彩和谐”，“线条清晰”，……，形象“与生人无异”、“栩栩如生”。明清士人在谈到西洋画时，率提到圣母像。如顾起元《客座赘语》说：

所画天主，乃一小儿，一妇人抱之，曰天母。画以铜板为楹，而涂五采于上，其貌如生，身与臂手，俨然隐起楹上，脸之凹凸处，正视与生人不殊。^③

又说利氏所携“间有图画、人物、屋宇，细若丝发”^④。

（接上页注文）像，因此还不能确定这两个是否同一个人。

④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说后来又换为天主圣像（见第394页^①），但据《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155页仅仅说最好要换一张，没有明确指出已经换了。

① 参见本书第89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2页。

③ 顾起元是在南京看到天主母像，它有可能是1或5，也有可能是3、4、7，只是作者没有说出画面中使徒约翰，它不可能是郭居静从澳门带回的那一帧，因为郭回到南京后，马上进京。向达认为徐光启在南京所见圣像当即顾起元所见。

④ 这可以从利玛窦进献神宗两幅画得到证明。见本书第89页。

姜绍书《无声诗史》说：

利玛窦携来西域天主像，乃女人抱一婴儿，眉目衣纹，如明镜涵影，踽踽欲动。其端严娟秀，中国画工，无由措手。^①

《帝京景物略》说到“天主堂”内的天主、母像：

供耶稣像其上，画像也，望之如塑，貌三十许人。左手把浑天图，右叉指若方论说次，指所说者。须眉竖者如怒，扬者如喜，耳隆其轮，鼻隆其准，目容有矚，口容有声，中国画绘事所不及。所具香灯盖帟，修洁异状。右圣母堂，母貌少女；手一儿，耶稣也。衣非缝制，自顶被体，供具如左。^②

利玛窦传入的西洋宗教人物画，形象逼真，引起明末士人对它的兴趣，他们向利玛窦求教，探讨西洋绘画原理。利玛窦对中西画法作了分析比较，颇有见地。《客座赘语》记载人们问画利玛窦的对话：

人问画何以致此？答曰：“中国画但画阳不画阴，故看之

① 姜绍书：《无声诗史》卷七《西域画》，伯希和据此认为利氏献像之可考者仅此。转引向达《明清之际中国美术所受西洋之影响》。

② 此两幅画显然是利玛窦死后的事。有关天母圣像的记载，率根据《帝京景物略》。如《说铃》后卷《谈往》：“窦入京师建天主堂于宣武门内，堂制狭长上加覆幔，傍筑疏藻绘诡异供耶稣像。”吴长元《宸垣识略》卷七：天主堂“中供耶稣像，绘画而若塑者，耳鼻隆起，俨然如生人。”杨家麟《胜国文徽》卷二：天主堂“中供耶稣像绘画，而若塑者，耳鼻隆起，俨然如生人。……右圣母堂，以供玛利亚，作少女状，抱一儿耶稣也。”（见《申报馆丛书》）乾隆时赵翼《簞曝杂记》卷二：“天主堂在宣武门内，……所供天主如美少年，名耶稣，彼中圣人也，像绘于壁而突出，似离立不著壁者。”汪启淑《水曹清暇录》卷四：“堂中佛像，用油所绘，远望如生。”至道光时黄钧宰《金壶浪墨》卷七《京师天主堂》仍可见其痕迹：“中供耶稣画像，耳鼻隆起，俨然如生。……右为圣母堂，像作少女抱儿状，耶稣母也。”见同治癸酉铸《金壶七墨》。

人面躯正平，无凹凸相。吾国画兼阴与阳写之，故而有高下，而手臂皆轮圆耳。凡人之面正迎阳则皆明而白，若侧立则向明一边者白，其不向明一边者眼耳鼻口凹处，皆有暗相。吾国之写像者，解此法用之，故能使画像与生人亡异也。

这也就是邹一桂《小山画谱》所说的“画有八法”中的第七法“树石法”的原理，“黑白尽阴阳之理，虚实显凹凸之形”^①。清代学者张庚（1685—1760，字溥三、浦山、号瓜田逸史、白苎村桑者、弥伽居士、公之千）《国朝画征录》亦说：

明时有利玛竇者，西洋欧罗巴人，通中国语。来南都，居正阳门西营中。画其教主（《和刻》本删其教主三字），作妇人抱一小儿，为天主像（《和刻》又删为天主像四字），神气圆满，采色鲜丽可爱。尝曰：中国只能画阳面，故无凹凸。吾国兼画阴阳，故四面皆圆满也。凡人正面则明，而侧处即暗，染其暗处稍黑，斯正面明者显而凸矣。焦氏得其意而变通之，然非雅赏也，好古者所不取。^②

对利玛竇介绍的这一绘画理论，首次进行实践的是明朝御用画家。他们接到神宗诏令，画利玛竇、庞迪我肖像。起先画的一幅因人物肖像太小，没有阴阳差，利玛竇不满意，要他们重新画一张大的，并且强调阴阳对比要强烈。后来神宗见画如见人，其效果完全出乎利玛竇意料之外^③。此外，跟随利玛竇多年的耶稣会修士游文辉，可以说是最早学习西洋绘画艺术的中国人。他所画的《利玛竇遗像》，就是典型的西洋画，至今仍保存在罗马 Residenza de Gesu^④。还有修士倪雅谷（Jacques Néva，字一诚），是利玛

① 邹一桂：《小山画谱》卷上，美学丛书本。

② 《焦秉贞冷枚沈喻》，《国朝画徵录》卷中。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竇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76—377 页。

④ 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 1 册，第 168 页。

窆在京物色的一个生于日本的侨民画家，他早年跟随金尼阁，在日本修院习绘画。1604年至北京，先后为北京、澳门教堂画过圣像画。利玛窆死后，还为墓地教堂画壁画^①。此外，我们还应注意到这一事实，就是利玛窆与中国画家、墨名家的交游，如李日华^②、张瑞图^③和程大约（1549—1616？，字幼博、君房、士芬，号筱野），利玛窆万历三十三年述赠《幼博程子》说：“今岁窆因石林祝翁诗柬，幸得与幼博程子握手，知此君旨远矣。”^④利玛窆将四幅木刻宗教画赠给程大约，程把它们编入《程氏墨苑》。

由于利玛窆精通数学，他把西洋绘画应用几何透视原理的方法首次介绍到中国。利玛窆《译几何原本引》说到学习几何有几点用处时说：“其一察目视势，以远近正邪高下之差。照物状可画立圆，立方之度数于平版之上，可远测物度及真形；画小，使目视大，画近，使目视远，画圆，使目视球。画像有坳突、画室屋有明暗也。”

邹一桂《小山画谱》亦说：“西洋人善勾股法，故其绘画于阴阳远近，不差锱黍，所画人物屋树，皆有日影；其所用颜色与笔，

①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倪雅谷传》；朱百雄：《西画东渐二、三事——谈中西绘画交流》。

② 李日华与利氏交游，见本书第48页。姜绍书《无声诗史》卷四《李日华》：“工于诗，妙于书，精于画。……其于宦况泊如也。尝自题画云：‘画成未拟将人去，茶熟香温且自看。’其风调可想矣。”

③ 张瑞图与利氏交游见温陵张二水《赠西泰艾思及先生诗》：“昔我游京师，曾逢西泰氏，贻我《十篇》书，名篇畴入以，……。”张瑞图，字长公、元画，号二水、果亭居士、果亭山人、芥子、白毫庵主、白毫庵道人。泉州人。万历三十五年进士及第。政治上张依附魏党，被《明史》列入《阉党传》。但其书画造诣很高。《无声诗史》卷四张瑞图“书法奇逸，于钟王之外，辟一蹊径，亦颠素之云仍也。画山水苍劲有骨。”

④ 利玛窆：《明季之欧化美术及罗马字注音》，文字改革出版社1957年版。

与中华绝异。布影由阔而狭，以三角量之，画宫室于墙壁，令人几欲走进。学者能参用一二，亦甚醒目，但笔法全无，虽工亦匠，故不入画品。”^①

受西洋这种画法影响较典型的有清代画家焦秉贞。《国朝画征录·焦秉贞传》说：

焦秉贞，济宁人。钦天监五官正。工人物，其位置之自近而远，由大及小，不爽毫毛，盖西洋法也。康熙中祇候内庭。圣祖御制《耕织图》四十六幅，秉贞奉诏所作村落风景，田家作苦，曲尽其致，深契圣衷，赐赉甚厚。旋镂板印乃不多见之杰作也。可谓知音。

焦秉贞《耕织图》大致模仿南宋楼璘所作的《耕织图》，然其最为不同者是应用西洋透视法作此画。这从他的每幅画都可以看出，树木庐舍人物山水仍守旧习，唯于远近大小采用西法。“盖于中画之中参以科学方法，糅合中西，而异军突起，成一新派。”^②

康熙皇帝说焦秉贞作画“素按七政之躔度，五形之远近，所以危峰叠嶂，中分咫尺之万里，岂止于手握双笔。故书而记之。”^③胡敬对此评论说：

海西法善于绘影，剖析分割，以量度阴阳向背斜正长短，就其影之所著而设色，分浓淡明暗焉。故远视则人畜花木屋宇皆植立而形圆；以至照有天光，蒸为云气，穷深极远；均粲布于寸缣尺楮之中。秉贞职守灵台，深明测算，会悟有得，取西法而变通之。圣祖之奖其丹青，正以奖其数理也。^④

① 《小山画谱》（美学丛书本）卷下《西洋画》。《翠琅玕馆丛书·小山画谱》“亦其醒目”作“亦具醒法。”

② 问达：《明清之际中国美术所受西洋之影响》。

③④ 胡敬：《画院录》，转引向达《明清之际中国美术所受西洋之影响》。

由此可见，清代有的画家擅长西洋透视法是由精通数理而旁及绘画的。这与明末利玛窦翻译、传播《几何原本》的功劳是分不开的。

有人根据中国绘画六法^①，对中、西绘画各自的特点作了比较：

中国画偏重者 气韵生动 骨法用笔

西洋画偏重者 应物象形 随类傅彩

中西画同重者 经营位置

中西画皆不甚重要者 传模移写

中国画偏重于主观的、精神的、艺术的，西洋画偏于客观的、形式的、科学的。中国画侧重线条，西洋画侧重阴影。中国书画同源，线条与书相近。西洋画则滥觞于古代雕刻，雕刻之最先发达者，当推埃及、希腊、罗马。这些地方，日光强烈，阴影浓厚之地，故西洋画不知不觉中渐与天然境界相凑合。再就种族而言，西人深目高鼻，其面上所现阴影特为显著。中国自古不专尚形似，雕绘之工，远不如西洋之写真派。总之，中西画各有其绝诣，各保有其领域，这主要是中西民族不同，思想不同，研究方法不同的原因^②。

三、音乐

在利玛窦进贡的方物中有一件是“大西洋琴”^③。有的作“西

① 南齐谢赫所传六法：一曰气韵生动，二曰骨法用笔，三曰应物象形，四曰随类傅彩，五曰经营位置，六曰传模移写。这是古人研究画理之心得，画法之结晶，画界之大宪章。见（蒋锡曾：《中国画之解剖》，《东方杂志》第27卷，第1期。

② 蒋锡曾：《中国画之解剖》《东方杂志》第27卷，第1期。

③ 见本书第86页。

琴”，有的作“雅琴”^①。利玛窦的《西琴曲意八章》作“西洋乐器雅琴”^②，《利子碑记》作“琴器”。根据这些说法无从看出是何种琴。《日记》作“clavichord”（击弦古钢琴），《一代伟人》作“aspinet”（古钢琴，早期的一种有键乐器，似大键琴），这两种说法明确些，前者是弦琴，后者是健琴，到底是什么琴呢？明确指出的有《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铁弦琴”。《续文献通考》卷一二〇《乐考》亦说：

万历二十八年，大西洋利玛窦献其国乐器。利玛窦自大西洋来，自言泛海九年始至，因天津御用监少监马堂进贡土物。其俗自有音乐，所为琴，纵三尺，横五尺，藏椟中，弦七十二，以金银或炼铁为之，弦各有柱，端通于外，鼓其端而自应。

《帝京景物略》卷四则说：“天琴（铁丝弦，随所按，音调如谱）。”

冯时可《蓬窗续录》说：

余至京，有外国道人利玛窦赠予倭扇四柄，合之不能一指，甚轻而有风又坚致，道人又出番琴，其制异于中国，用铜铁为弦，不同指弹，只以小板案，其声更清越。

查里克《输入东印度及其他葡萄牙人所发现地方之奇器异物》认为利玛窦所贡乃一手琴（manucordium）^③。

《澳门纪略》下卷载“三巴寺”^④楼有风琴藏革椟中，排牙管百

① 《利玛窦贡品》，《圣教杂志》第26卷，第5期。

② 《畸人十篇》。

③ P. du Jarric, Histoire des Choses les plus mémorables arrivées tant ez Indes Orientales que autres pays de la découverte des Portugais, 1610年 Bordeaux 版, III, p. 963; 转引自方豪《中西交通史》第5册, 第2页。

④ “三巴寺”即“圣保禄堂”。“三”者葡文“圣(San)”之译音;“巴”(转下页)

余，联以丝绳，外接以囊，嘘吸微风入之，有声鸣自棧出，八音并宣，以和经吹甚可听”。“有铜弦琴，削竹扣之，铮铮琮琮然。是则鞞鞞所未隶，而兜离之别部也。”明末这两种琴皆已传入中国，利玛窦葬礼使用的乐器有一种是风琴(organ)^①。不过根据以上材料，可初步确定利玛窦进贡的是铜弦琴^②。

利玛窦进贡的铜弦琴献上之后，有一天四名宫廷乐师奉召来拜访利玛窦神父，要求神父教他们学会弹这种琴。过去曾是郭居静学生的庞迪我，现在成了这四名乐师的老师。庞迪我不但懂得弹这种琴，还懂得和弦^③。在庞指导下，他们每人要学会弹一种曲子。其中二个年轻的乐师，学得较快。他们每个人都迫切要求弹中国的曲子，利玛窦应他们的要求，谱下《西琴八曲》(Songs for the Clavichord)：

这些曲子是抒情的，词是关于修身大事的，是基督教经典某些话的最好注脚。这些曲子传得那么广，许多士大夫纷纷要求得到《西琴八曲》这本书，并对曲子、内容给予高度赞扬。他们说皇帝听后曲子会有所触动，一定会按曲子所说的那样，以仁义治邦。为满足士大夫的要求，神父决定将《西琴八曲》同其它曲子汇编成一本音乐小册子，用汉字撰写，梓行出版。^④

(接上页注文)者，“保禄”第一音之异译也。又称“大三巴”。圣保禄本为学院名，建于1572年，学院侧边“天主之母”教学一座。耶稣会士自1558年至1569年在澳门建小教堂三所：曰“圣母望德堂”(《澳门纪略》作“发疯寺”)，曰“圣老撈佐堂”(或谓大三巴)，曰“圣安多尼堂”(《澳门纪略》作“花王庙”)。同本书第262页注^③，第50页。

① 参见本书第143页。

② 这张琴后来汤若望曾在宫中看见，并在思宗及后妃前弹奏。见《徐母许太夫人事略》第88页。若望发现时在崇祯十三年(1640)。方豪：《中西交通史》第5册，第4页。

③ 这再次证明此琴是弦琴。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78页。

利玛窦在《西琴八章序》中亦说：

万历二十八年（照阴历），岁次庚子，窦具贽物，赴京师献上，间有西洋乐器雅琴一具，视中州异形，抚之有异音；皇上奇之，因乐师问曰：“其奏必有本国之曲，愿闻之。”窦对曰：“夫他曲，旅人罔知，惟习道语数曲，今译其大意，以大朝文字，敬陈于左。第译其意，而不能随其本韵者，方音异也。”^①

利玛窦第二次进南京时，应礼部尚书王弘海邀请，参加南京士大夫在朝天宫举行的祭孔习仪，有机会看到中国古代的各种乐器，听到中国古代的礼乐。下面引文记载的就是利玛窦参加这次习仪的经过及其感想：

现在让我们谈谈中国的音乐。音乐在欧洲人看来是一种颇有情趣的艺术。中国儒生要举行一天庄严的纪念活动，祭祀孔子。在这里用“祭祀”一词颇为确切，因为中国人把这个伟大的哲学家，看成是一个先师（master），而不是神（deity），他们通常都用“祭祀”一词，所谓“祭祀”只是广义的，泛指，这种特殊的纪念活动，都要音乐。并且在先期几天，要求官员参加习仪，以决定使用哪一种礼乐更为合适。因为这次习仪设有祭祀仪礼，利玛窦被邀参加了。这次礼乐习仪在朝天宫^②举行，由儒教“牧师”——道士（tansu）

① 《畸人十篇》附《西琴八曲》。

② 原文作“Royal Temple, to honor the lord of Heaven（《十六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第336页，有的作“Temple of Heaven”。德礼贤考为“南京大祀殿”，但大祀殿是郊祀的地方（《明史·礼二》）非祭孔的地方。据利玛窦说这是一次“演习”。又据《明史·礼一》说：“凡祭祀，先期三日及二日，百官习仪于朝天宫”，故暂考为朝天宫。利玛窦在下文对宫内情况有具体描写（本文从略）。《江宁府志》卷十：“朝天宫在府城西，旧说即古冶城址。刘宋建国学于此。杨吴时（转下页）

指挥。利玛窦与大官的少爷公子在一起。参加习仪的道士，穿着华丽的服装，似乎他们真的在祭祀。当缙绅向他们致意之后，即开始弹奏各种的乐器，有编钟（brone hells），编磬（some made of stone），祝（basin shaped vessels），搏拊（with Skins over them like drums），瑟、琴（stringed instruments like a lute），笙、笛（organs play by blowing），埙（即壎）（boneflutes）和篪^①。在这次习仪中各种乐器都弹奏了。人们马上就听到一种极不和谐的各种音调混在一起的演奏。中国人自己也很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他们当中有一位德高望重的人，在一次特殊的场合说到，中国古代人是懂得音乐的，但它已经失传了几百年，现在传下的只是这些乐器。^②

利玛窦在音乐上对中国的影响，不如语言与美术。不过方豪根据《利子碑记》：“理穷性命，玄精象纬，乐工音律，法尽方圆”之语，说“利氏之传西乐，在当时已与天算齐名也”^③。

（接上页注文）建紫极宫。宋改天庆观。元改元妙观，又升为永寿宫。明洪武十七年，重建赐今额。殿后有万岁亭，凡大朝贺于此习仪。”

① 此处根据《十六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提到的乐器，对照《明史·乐》加以意译，可参考下注。

②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第 253 页亦有同样记载：“利公一方面也想把那有国教性质的儒教彻底研究一下，很愿意升堂入室一窥奥秘，他曾讲：‘举行祀孔大典的上一天，礼部尚书王忠铭领他到大礼殿参观演习下一天的典礼，殿里道上们和太常寺的乐官们驻守；与祭的人都穿戴着很珍贵的装束。利公和王尚书的子弟们及随从们站在第一行。各种乐器多得数不清，有许多惟有举行这大典时才取出使用，有的是铜制的（如钟、铃、铙、钹等）；有的是石器，有的是皮制的（如各种鼓类）；有张弦的古琴，也有箫，笛，有几种凭空气发音的管乐器，吹的时候不用簧，只用嘴；还有几样兽形的乐器是用细棒敲在齿牙间发音的。这些乐器一齐奏起来不能令人肃然起敬。因为说句老实话，这种音乐不是和谐奏，却是杂乱的混奏，甚至中国人自己也不否认，承认古法已经失传，以致有了古乐器，却用得不得其法。”

③ 方豪：《中西交通史》第 5 册，第 4 页。

第八章 利玛窦对中外学术的影响

一、对欧洲汉学的贡献

利玛窦是欧洲汉学家的始祖，对欧洲的汉学研究作出了重大的贡献。以利玛窦为代表的耶稣会士入华是欧洲汉学史上一个划时代的重要事件^①。因此本书在主要论述利玛窦对中国影响的同时，也不忽略这位中西文化沟通者对欧洲方面的影响。

我们通常所说的“汉学”（Sinology）或东方学（Orientalism），其研究的对象主要就是中西交通史^②。利玛窦在汉学研究上（或说在中西交通史研究上）的贡献，其大要者有三：犹太教和早期基督教传入中国的研究^③；对契丹即中国的考订；撰写天主教传入中

① 石田干之助《欧人之汉学研究》：“一五八〇年有罗明坚，一五八三年有利玛窦，各自来澳门，在中国印上了第一步足迹，两人的中国研究，实始于那时，从来欧人于中国所记如前述，大多不过载录旅中见闻，以及事业成绩报告之类，至于研究中国，还是很隔膜的，略近具体研究，正是这时期的事情，而这便是以新来的传教师们作先锋的，耶稣会教士等来中国，于中国宗教史、学艺史上，有极重要的意义，早为人所周知。又，这以欧西的中国知识的发展，划分空前的一时期而论，必得认为最重要的事件。”

② 方豪：《中西交通史》第1册。

③ 方豪认为研究犹太教与唐景教之传入中国，实开中西交通史之端绪，见方豪《中西交通史》第1册。

国史。此外，利玛窦还翻译《四书》，贡献也不小^①。

1. 犹太教和早期基督教传入中国的研究

本书第二章提到利玛窦与犹太人艾田的交游，利玛窦通过艾田以及后来又派到中国的修士到开封调查，证明中国境内确实有犹太教的存在，从而考出犹太教传入中国之史迹。利玛窦得此空谷足音，对于中西交通史，当然是一个贡献。法国汉学家伯希和 (Paul Pelliot)、美国汉学家洛弗尔 (Berthold Laufer)、英国汉学家慕尔 (A. C. Moule) 等，对这个专题也作过专门研究^②。利玛窦在发现开封犹太教的同时，还提出了早期基督教传入中国的年代问题。尽管利玛窦提出的这个问题，还不为确凿资料所证明，但他毕竟提出了问题，连否认此说的方豪先生也承认它有“较强的证据。”^③ 利玛窦的基本观点是基督教在公元一世纪时已经传入中国。《日记》是这样说的：

然而，我们可以根据得到的马拉巴地区 (Malabar) 的资料和《迦勒底古祈祷经》(Chaldean codices)，追溯到很早以前基督教就已经传入中国^④，无论人们怎么反驳这种说法，圣·多默向那里的人宣讲福音，几乎是铁铸的事实。这本《古祈祷经》的记载，清楚地告诉人们基督教是圣·多默本人亲自传入中国的，而且还在那里建了教堂。为了使人们在阅读这

① 《人华耶稣会士列传·利玛窦传》说：“1593年曾将中国《四书》转为拉丁文，微加注释，题曰 Tetrabiblion Sinense de moribus (Trigault, Expéd, p. 578)。凡传教师之人中国者，皆应取此书译写而研究之。此书是否印行，抑尚存有写本，未译。”

② 详见陈垣《开封—赐乐业教考》(《陈垣学术论文集》) 和陈增辉《关于利玛窦集中之犹太人艾氏》(《协大学报》，1949年)。

③ 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圣多默宗的传说》。

④ 根据第六章可以知道其时间是在公元一世纪即在佛教传入中国的同时。

部遗稿时不产生其它的疑义，我们需要将它翻译过来。John Maria Campori 神父根据那里的耶稣会大主教 Francis Roitz 的要求，把这本书中迦勒底语直译成拉丁语。Campori 神父曾在那里的葡萄园劳动过，熟谙迦勒底语。他应我们的要求，将这《古祈祷经》又抄了一份给我们。我们将它收存在其它著作中，这样就可以防止这份珍贵的古代遗稿遗失。

在马拉巴圣·多默教会《迦勒底古祈祷经》里，在圣·多默节祷告中诵背的第二夜祷文中，我们发现其中叫 Gaza 的一段文字，正确读起来是：“偶像崇拜的邪气，已经被圣·多默从印度驱散；中国人、埃塞俄比亚人已经皈依圣·多默传播的信仰，接受他的洗礼，成了他收纳的孩子。因为有了圣·多默，他们才相信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因为有了圣·多默他们才接受天主唯一真神的信仰；因为有了圣·多默，具有生命力的光辉的天主教信仰才传遍印度；因为有了圣·多默，天国插上了翅膀，迅速飞到中国人那里。”在一段赞美诗中，我们又读到：“印度人，中国人，波斯人及其它岛国的人与叙利亚人，亚美尼加人，希腊人，罗马人一样崇拜圣名，怀念圣·多默。”

在《宗教教规概要》第二部分第六题第十九章《主教、大主教的规则》中有关大主教职责条文写道：这六大主教区和省会教区，即 Helan、Nziuin、Prath、Afsur、Bethgarmi、和 Halah 由大主教分别掌管，他们每四年必须参加大主教会议。同样，其它大省如中国、印度、Pase、Mauzai、Xam、Raziqui、Heriona 即 Cambaia、撒马尔罕 (Samarkand) 即莫卧儿 (Mogor) 的主教，由于他们地处遥远，不容易翻山越岭、跋涉湍流，允许他们至少每六年写信给大主教。

当葡萄牙人到达交趾时，马拉巴教会是由詹姆斯大人掌

管的，他称自己为印度、中国的大主教。这可以从《新约》抄本得到证实，《新约》书末写道：“此书是由印度、中国的大主教詹姆斯写的”，约瑟接任詹姆斯也同样称自己为印度、中国的大主教。实际上，这是最古老的教会名称。^①

以上论述，似乎带有宗教神话传说的色彩，没有真实凭据，正如陈垣先生说的“在作历史学的人，遇见这种情形，最不可妄信，因为妄信的结果是十分危险。”^② 同样，当我们还没有找出真实凭据，来证明利玛窦的说法纯属虚构时，它可以作为一家意见存疑。肖氏《天主教传行中国考》认为圣·多默到中国传教亦绝非无因^③。

2. 对契丹即中国的考证

利玛窦在中西交通史研究上的另一重大贡献，是他将契丹（Cathay）考证为中国（China）。《日记》英译者加拉格赫（L. J. Gallagher）说：“从历史角度看，《日记》最有价值的或许要算是它证明了契丹是中国的另一个名字，而不是自马可孛罗以来，欧洲人一直所相信的它们是两个不同的国家。”^④ 利玛窦从 1598 年第一次进京时，就开始对“长期以来他们一直怀疑的”问题进

①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113—114 页。

② 《陈垣学术论文集·基督教入华史》。

③ 肖氏《天主教传行中国考》第 1 页：“考古家谓圣·多默亦曾至中国传教，为时久暂不可知。后由中国又回印度，致命于梅里亚布尔城。此说亦绝非无因。考加尔大依国教会，自古传有敬圣人之诗歌，谓圣人在印度及支那广行教化，多救人灵等语，以支那与印度相提并论，以理度之，当非无因，况西史载加尔大依国大主教亚格阿有设立监牧、兼管系国教务之举。考亚格阿系东晋安帝时人，在第四世末季，丝国之称捲我中国，亦考古家所公认，以中国出丝织诸物，为彼时他国所无，故每称之如此。”

④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英译者序》。例如在 1585 年版的第一部欧洲汉文著作曼特利《中华大帝国》把中国北部称为“契丹”。

行研究。他说，我们终于明白了中国与某些作家所说的契丹是一回事，北京是大汗的国都，叫汗八里（Cambalu）^①。利玛窦认为长期以来在这个问题上引起人们混乱的是，有的学者认为：a. 契丹国与中国的某些省在一个地区，契丹国与波斯东部接壤；b. 在契丹南部看得见鞑靼。对于第一种说法，利玛窦认为如果契丹在波斯东部，波斯应该知道契丹国的存在，因为这一带区域是属波斯语系的。对于第二种说法，利玛窦认为，在中国境内没有听说有一个契丹帝国与它是邻国，且几百年来都没有关于两国战争和贸易的记载。因此这也是不可能的。

利玛窦根据当时在北京向那些从中亚陆路来的贡使与商人了解到的事实，证明他所作的考辨是正确的。《日记》第312页说：

有一件一个人亲自经历过的事实，或许能为我们考证契丹就是中国，提供有力的证据。大约四十多年前（约1568年），有两个阿拉伯—突厥人（Arabian Turks），即穆罕默德（Mohammedans），由陆路来到北京，偕有进贡给皇帝的狮子，中国人早已听说过它，但很少见到，皇帝接纳他们的贡物，封给他们官职，厚给廩饩，要他们居住北京，看管狮子，直至它死去。不让他们回国发动战争侵略中国。当利玛窦到北京时，这两个人还活着，利玛窦派一名中国修士向他们询问关于契丹国的情况。后来，利玛窦第二次到北京时，自己经常去拜访这两个人。他们告诉利玛窦：此时他们住的地方就是大契丹国，北京就是汗八里，对此他们毫不怀疑。他们说，在他们由陆路到北京的途中，既没有看到、也没有听说还有一个契丹国。

利玛窦记载的突厥人进贡狮子，其时间大约在嘉靖末年，与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11页。

《明史·鲁迷传》所说鲁迷国进贡狮子一事内容很相似，只是时间不一致：

鲁迷^①，去中国绝远。嘉靖三年遣使贡狮子、西牛。给事中郑一鹏言：“鲁迷非尝贡之邦，狮子非可育之兽，请却之，以光圣德。”礼官席书等言：“鲁迷不列《王会》，其真伪不可知。近土鲁番数侵甘肃，而边吏于鲁迷册内，察有土鲁番之人。其狡诈明甚，请遣之出关，治所获间谍罪。”帝竟纳之，而令边臣察治。

五年冬，复以二物来贡。既颁赐，其使臣言，长途跋涉，费至二万二千余金，请加赐。御史张祿言：“华夷异方，人物异性，留人养畜，不惟违物，抑且拂人。况养狮日用二羊，养西牛日用果饵。兽相食与食人食，圣贤皆恶之。又调御人役，日需供意。以光禄有限之财，充人兽无益之费，殊为拂经。乞返其人，却其物，薄其裳，明中国圣人不贵异物之意。”不纳。乃从礼官言，如弘治撒马儿罕例益之。二十二年偕天方诸国贡马及方物，明年还至甘州。会迤北贼入寇，总兵官杨信令贡使九十余人往御，死者九人。帝闻，褫信职，命有司棺敛归其丧。二十七年、三十三年并入贡。其贡物有珊瑚、琥珀、金刚钻、花瓷器、锁服、撒哈刺帐、羚羊角、西狗皮、舍列獬皮、铁角皮之属。

利玛窦所说的两位贡使，是否是“鲁迷国”的，有待进一步考订。

利玛窦还从来京的波斯人那里证实他的考订是正确的。这些波斯人对于契丹就是中国也是一点不怀疑的^②。

① 鲁迷国，据张星烺先生考证即 Rum，而 Rum 又由 Rom 而来，此处指当时横跨欧亚非三洲的土耳其帝国。

② 《16 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第 312 页。

利玛窦还对马可李罗为什么称中国为“契丹”作了说明：

在蒙古人侵略中国期间，元朝可汗定都北京，叫它“汗爸里”（Campalu）。现在往往把辅音‘p’读成‘b’，所以蒙古人叫它‘汗八里’（Cambalu），但是汉人很少使用辅音‘b’，仍然读为“汗爸里”。这似乎说明了，在蒙古人占领中国期间，马可李罗来到中国，他和蒙古人在一起。这样，在他《游记》里中国这个名称，就成了欧洲人人皆晓的、蒙古人使用的名称“Catai”，北京成了“汗八里”大都。如果有人认为契丹帝国比马可李罗当时说的还要大，超出现在中国的国境，那么，这只是一种遐想，没有一点事实根据。^①

以上是利玛窦第一次到北京时，对这个问题作研究时的结论。

当利玛窦第二次来京，驻在会同馆时，见到从世界各地来的人，有“欧洲人、印度人、波斯人、土耳其—莫尔人（Turkish-Moors），波斯—忽鲁谟斯（Persian-Ormuzi）人，甚至还有西班牙人、威尼斯人”^②。利玛窦从回教徒那里，再次证实过去所作的考订是正确的。为此，他写信给欧洲和在印度的人，要求他们在地图上更改契丹划在中国境外的错误^③。

不过，对契丹即中国的考订，最后作实践证明的是耶稣会士鄂本笃（Benedict Goës）由印度经中亚陆路到中国西北地区所作的探险。鄂本笃于1607年到达肃州，在他还没有来得及向欧洲公布他的地理新发现时，身先卒亡。因此，向欧洲公布这个发现的使命就落到利玛窦身上。这是一项很艰巨的任务。鄂本笃的《旅行

①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12—313页。

②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2页。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383页。

日记》在途中被回回人毁掉，剩下只是残篇遗卷，因此主要资料是靠利玛窦不厌其烦地向鄂本笃的随行亚美尼亚人亦撒克(Isaac)调查了解，靠他的回忆、复述，才整理出长达三章的《鄂本笃中亚探险记》^①，它详细记载了鄂本笃这次探险的原因、目的和具体路线^②，为中西交通史的研究整理、保存了一份珍贵的史料。英国汉学家亨利玉尔根据《日记》记载，把它收入《古代中国见闻录》(Cathay and the way)。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一册，将它全文译出，本书从略。

3. 《天主教传入中国史》

利玛窦《天主教传入中国史》(Della Entrata della Compagnia di Giesù e christianita nella Cina)，是早期欧洲汉学的一部重要著作，在时间上它仅次于第一部汉学著作曼特利《中华大帝国史》^③。但利玛窦书中的材料都是他本人亲自在中国搜集到的，其史料价值比前者更高，继利玛窦之后是曾德昭《中国史》和柯彻《中国介绍》(Athanasius Kircher: China Illustrata, 1667)^④。

利玛窦这一本书是在他临死前两年(1608—1610)奉罗马耶稣会总会之命，根据他入华后每日所作的日记，用意文撰成的五

① 《十六世纪的中国——利玛窦 1583 至 1610 年日记·英译者序》，第 6 页。

② 参见鄂本笃：《中亚探险路线》。

③ 曼特利(Juan Gonzalez De Mendoze)非耶稣会士，是奥古斯丁会传教士。他没有到过中国，他的主要材料是从到过中国的奥古斯丁会士和方济各会士的神父那里搜集来的。其原书名：The History of the Most Natable Rites and Customs of the Great Monarchy of China. 1585 年完稿于西班牙，梓行于罗马。参见罗布托姆《传教士和士大夫》(Rowbotham, Arnold H., Missionary and Mandarin: The Jesuits at the Court of China, Berkeley, 1942.) 第 244 页。石田丁之助：《欧人之汉学研究》。

④ 《传教士和士大夫》，第 244 页。

卷本回忆录^①。利玛窦歿后，人们在他桌上发现这份遗稿和其它著作，准备将它们送往罗马，但因害怕这部伟大著作在途中遗失，1612年先由金尼阁用葡文对原稿进行整理，把它分为五章，保留原稿一册^②。

1613年中国传教会决定由金尼阁把这份遗稿送到罗马。次年11月金氏抵罗马^③，对利玛窦原稿进行修改、补充，并译成拉丁文。据克罗斯说，金氏“在原稿第四卷加了二章，第五卷加了五章”。据德礼贤说，金尼阁在第一卷^④也增加了许多内容。其中最明显的是《日记》第五卷，第十九、二〇最后两章《利玛窦之死》与《钦赐墓地始末》^⑤，其中前者是费奇观葡文撰写的，由金尼阁翻译成拉丁文，后者是金尼阁本人写的。金尼阁对修改利玛窦《日记》的原因作了说明：

我们有必要对利玛窦没有说到外省情况和其它方面的内容作些补充说明，这些由于利玛窦神父的谦逊美德，或是全部删掉不写，或是仅仅提及过去。

① 克罗斯：《天主教传入中国史书评》(H. Kroes, S. V. D., Book Reviews; Pasquale M. D' Elia, S. J.; Storia dell' Introduzione del Cristianesimo in Cina, Scritta da Matteo Ricci S. J. Parte I. libri I-IV., Da Macao Marciam 1582-1597), 《华裔学志》(Monumenta Serica), vol. XIII, 1948。

② 金尼阁：《致读者》，《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第xiii页《利玛窦年谱》。

③ 《利玛窦年谱》。

④ 第一卷主要对中国地理、人口、物产、政治、经济、文化、宗教、风俗等作介绍。《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英译者序》：“德礼贤提醒我们：《利玛窦日记》向全世界提供了这样一本书，在这本书中金尼阁似乎成了主要角色。根据金尼阁对此书最短的第一卷所作的删润增补，读者很容易就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金尼阁是第一卷的作者。除了金尼阁将它由意大利文翻译成拉丁文时，作必要的增添外，第一卷只有部分是根据《利玛窦日记》。”

⑤ 《利玛窦年谱》。

金尼阁还说：

亲爱的读者，你们一定要理解我们向你们作的说明：此译本宁求事实之信，勿贪文藻之华。我们已经尽最大的努力，使我们的译本尽可能地忠实于原著，这是无容置疑的^①。但是由于利玛窦为人道德高尚、知识渊博，有可能使我们产生差错。因此我必须让你们确信：我所补充的，或是我亲眼见过的，或是来源于其他神父的真实报告，这些报告或是我本人证实过的，或是与教会年鉴记载吻合。我不仅参观过中国，而且遍游中国的六个主要省份，到过所有教会中心。同时，我相信我收集到的关于当时传教事务的全部材料，我们认为最好把它向读者公布，那怕篇幅长一点，这样当你们看到其它各种论中国著作中不同看法时，就不会疑惑。”

金尼阁《天主教传入中国史》拉丁文译本于1615年梓行，取名：De Christiana expeditione apud Sinas ab Societate Jesu suscepta, ex C. Motthæi Ricij commentariis Libri V. auctore P. Nicholao Trigautio, Belga, (《天主教由耶稣会传入中国史》，采自《利玛窦日记》，作者比国金尼阁)，后人对金氏喧宾夺主，译者冒充著者，深感不满^②。只是由于这本书“划开中西交通史新时代”^③的重要价值，被多次翻印，如1616、1617、1623、1648年拉丁版。同时又由拉丁文译成各种文字，如1616、1617、1623法译本，1617年德译本，1621年西班牙文译本，1625年有英文摘译本。这样就造成一种误会，人们只知金氏译著，而不知利氏意文原著，以致有人在1621年又将它译成意文^④。这桩公案直到三百年以后，人们纪

① 克罗斯认为金氏译本是“意译”，见本书第274注①。

② 如《利玛窦年谱》说：“金尼阁自署为作者，实非吾人所能接受。”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英译者序》，第xix页。

④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英译者序》，第xvii页。

念利氏逝世三百周年时才翻了过来，耶稣会士汾屠立神父（Tacchi Venturi）在罗马耶稣会档案室发现利氏意文遗稿，保存完好。在同事催促下，汾屠立神父把它们汇编成《利玛窦全集》，共二卷，取名：“Opere Storiche del P. Matteo Ricci S. J.”（意为利玛窦的历史著作），第一卷即原《天主教传入中国史》，加上编者绪言和注解，于1911年出版。第二卷是《利玛窦通信集》，是他由中国寄往欧洲的书信，于1913年出版^①。汾屠立神父重新整理、出版湮没三百年的利氏遗稿，其功绩是不可磨灭的。

到了本世纪40年代，著名意大利汉学家、罗马国立大学教授德礼贤又对《利玛窦全集》（两卷）进行详细的注释、考订，尤其对其中的地名和人名。取书名：Fonti Ricciane^②。第一卷1942年出版，第二卷于1949年出版，第三卷是前两卷的索引。此书搜集几乎所有有关中、外资料，注释详尽，是研究利玛窦的一部巨著。

本书主要依据的资料——利玛窦《日记》，是1953年美国耶稣会士路易斯丁·加拉格赫（Louis J. Gallagher）根据1615年版金尼阁拉丁文《天主教传入中国史》翻译的，而不是利氏意文原著。上面说过，《金尼阁译本》虽然对原著作了增补，但它毕竟是源于利玛窦《日记》，因此仍可称它为利玛窦《日记》：

此书在当时欧洲产生的影响，加拉格赫有一个评述：

《利玛窦日记》这本书对欧洲文学、科学、哲学、宗教及生活方面的影响，或许要超过十七世纪其它任何的史学著作。它把中国的儒家思想传入欧洲，又把欧洲的哥白尼和《欧几里得几何》传到中国，它打开了一个新世界，预示着一个新

① 克罗斯：《书评》。

② 原意为利玛窦原稿，有人翻译为《利玛窦全集》。本文为将它与汾屠立神父的区别，暂译作《利玛窦全集注释》。

的民族出现和它加入世界大家庭，成为一个问题最多的成员国，这些问题经过三百多年，仍然没有解决。^①

《传教士和士大夫》也说：

这本书第一次向欧洲全面地介绍了中国道德和宗教思想的概念。欧洲人也是第一次从此书中知道中国圣人孔子和中国文化的精粹儒家经典。^②

二、对中国学术的影响

1. 西洋天算对明清朴实之风的影响

在谈到利玛窦对中国学术的影响时，过去有一种看法认为，利玛窦等耶稣会士传入的西洋天算，对清代朴学，尤其是对乾嘉考据学有一定的影响。在论述徐光启与利玛窦关系的文章中，竺可桢先生专题论述徐光启受利玛窦科学方法训练的影响，他认为，“我国古代新学之所以不昌明，由于学者只知在书上寻知识，或则记诵古典，加以注释考证，或则高谈心性，而不知体诸实验，以校正舛谬”。徐光启之所以“能高瞻远瞩，明烛万务者，其得力于科学之训练者不少，盖即利子所谓将以习人之灵才令而确也”^③。他列举了徐光启如何用数学方法对以往历史事实作统计，从中得出正确结论。如《处置宗禄查核边饷议》^④，竺可桢认为徐光启

① 这种言论显然受当时美国政府敌视中国政策的影响，《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英译者序》第xix页。文中说到把哥白尼学说传入中国，是以后的事，利玛窦时代还没有。

② 罗布托姆：《传教士和士大夫》，第245页。

③ 竺可桢：《近代科学先驱徐光启》。其中所引利氏话见徐光启《几何原本序》。

④ 竺可桢：《近代科学先驱徐光启》。徐光启《处置宗禄查核边饷议》（见《徐光启集》上册，第13页。）竺先生引用的一段话是：“洪武中，亲郡王以下男（转下页）”

“立论谨严，以过去卜未来，公先马尔萨斯二百年，已有人口增率，依是几何级数之证明也”^①。裴化行《现代中国文化之前驱徐光启》认为，徐光启是清代朴学大师的“开路先锋者之一”^②，牟润孙《徐文定公与朴学》不大赞成这种说法^③。

唐肇黄《西来天算对于清代学术的影响》较详细论证了这个问题。他提出当时介绍西洋天算的人，不单独为介绍它已有的成绩，并且对怎样求深造进步的方法和治学方法也很注意提倡，如徐光启《简平仪说序》和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④，这些对清代考证学方法的影响表现有两个方面：一是考证学大大地应用天算。

（接上页注文）女五十八位耳，至永乐而为位者百二十七，是三十年余一倍矣。隆庆初，丽属籍者四万五千，而见存者二万八千；万历甲午，丽属籍者十万三千，而见存者六万二千，即又三十年余一倍也。顷岁甲辰，丽属籍者十三万，而见存者不下八万，是十年而增三分之一，即又三十年余一倍也。夫三十年为一世，一世之中人各有两男子，此生人之大率也，则自今以后，百余年而食禄者百万人，此亦自然之势，必不可减之数也，而国计民力足共乎？”

① 竺可桢：《近代科学先驱徐光启》。

② 裴化行：《现代中国文化之前驱徐光启》说：“今人知逊清诸文学家，皆尝研究西洋算术，对于徐公之学术，及其研究学术之方法，极表同情，于是遂想清代汉学家在复古途径上，不得不认徐公为开路先锋者之一。”

③ 牟润孙《徐文定公与朴学》：“吾人不能谓公与利西泰之学说绝无影响于清代朴学，而由今观之，公之学实不得其传也。利西泰言‘《几何原本》既问世，誉之者多，而能解者少。’数学为我同学人素擅之科学，犹且如此，其它可知矣。愚故曰：朴学者流纵取于公所输入之西学，亦遗神取儿耳。”

④ 参见本书第159页引文。利玛窦《译几何原本引》说：“夫儒者之学，亟致其知；致其知，当由明达物理耳。物理渺隐，人才顽昏，不因既明，累推其未明，吾知奚至哉。吾西陲国虽褊小，而其庠校所业格物穷理之法，视诸列邦为独备焉。故审究物理之书极繁富也。彼上立论宗旨，惟尚理之所据，弗取人之所意，盖曰理之审，乃令我知，若夫人之意，又令我意耳；知之谓，谓无疑焉，而意犹兼疑也。然虚理隐理之论，虽据有真指，而释疑不尽者，尚可以他理驳焉；能引人以是之，而不能使人信其无或非也。独实理者明理者，剖散心疑，能强人不得不是之，不复有理以疵之，其所致之知且深且固，则无有若几何家者矣。”

如梅文鼎《冬至考》^①、陈懋龄《经书算学天文考》^②，钱塘《淮南天文训补注》^③。其他汉学大师江永、戴震、钱大昕，都曾用天算作考证。戴震透彻论述了天算有助于考证^④。二是西洋天算对考证一般方法的影响。这可从以下几件事实得到证明：a. 天象推算重客观证验，考据学也要注重证验。b. 天算要求度量准确，那么考证经史也须数目可稽，不能模糊疑似辩说，如考证各物、制度，舆地、水道，力求准确；这种求确的习惯，多少总要影响到考证学全部的方法。c. 考证家多数兼通天算，如梁启超说：“经学家什九兼治天算”^⑤。他们直接或间接受西洋天算薰陶、濡染。d. 时代和地域的关系，也可以暗示西洋天算对考证学的影响。就时代说，先有利玛窦、徐光启、李之藻，而后有黄宗羲（1610—1695）、王锡阐（1628—1682），再后有梅文鼎（1633—1721）、江永（1681—1762）、戴震（1727—1777）诸人。天算盛行之后，考证学才臻于精密。就地域言，这些不同时代，分布在江苏、浙江、安徽邻近的区域。唐文还针对清代考证学源于刑名之学和汉人为避祸计，只

① 《勿庵历算全书》（魏念彤刻本）《冬至考》一卷。张之洞《书目答问补正》。

② 陈懋龄，字勉甫，上元人。乾隆副贡，官青杨教谕。尝主讲兴化。成就后学甚众。张之洞《书目答问补正》说他中西法兼通。

③ 《勿庵历算全书》（魏念彤刻本）《冬至考》一卷。张之洞《书目答问补正》。钱塘，钱大昕侄子。

④ 戴震说：“不知古今推步之长，则如《夏书》之‘辰不集于房’，鲁太史引以为正阳之月孟夏，东晋《古文尚书》系之季秋。《小雅》‘十月之交’，郑康成以为周正十月，刘原父以为夏正十月。《春秋传》两记日南至，历代史志载步算家上考，曲合其一而卒违其一。儒者何以识古今之真伪，辨笈解之得失，决鲁历至朔之当否，不知《少广》、《旁要》，则《考工》之器，不能因文而推其制。”江藩《汉学师承记》卷五。

⑤ 如考证学古家顾炎武、黄宗羲、阎若璩、胡渭、惠棟、江永、戴震、钱大昕、孔广森、凌廷堪，其中七人（划“一”者）通天算。其中江、凌通西法，阎、孔通中法，黄、戴、钱中西法兼通（据张之洞《书目答问补正》。）

有谈经两种观点作辩解^①。在说到西学与经学家关系时，张荫麟《明清之际西学输入中国考略》还说到利玛窦的言论如何具体影响于戴震，他认为利氏所谓“定理”与“虚理隐理之论”^②与戴东原所说“十分之见”与“未至十分之见”若合符契^③。

2. 利玛窦汉文著作的学术地位

在说到利玛窦对中国学术影响时，还不应忽略利玛窦撰写、翻译的汉文著作，在中国学术史上的地位。本书已在前面各章中提到的利玛窦的16种著作，除此尚有3种没有提到^④，总共十九种。其中见于《明史·艺文志》有6种^⑤，《四库》收录或存目的有13种^⑥。此外还有不少丛书或个人别集也辑利玛窦的著作。利玛窦

① 对于前者，唐认为明季清初刑律学似乎没有什么大变化，汉学家也很少学律。对于后者，唐认为清代考证学的方法，进步那么快，几乎是一个新纪元，仅仅因为谈经的人多未必有这种结果，以前已有说经的人很多的时代，何以方法不早已进步呢？因此这至多只是许多原因之一。”

② 详见本书第278页注④。

③ 戴氏说他治学途径时说：“凡仆所以寻求于遗经，惧圣人之绪言，暗三文于后世也。然寻求而获，有十分之见，有未至十分之见。所谓十分之见，必征之古而靡不条贯，合诸道而不留余议，巨细毕究，本末兼察。若夫依于传闻以拟其是，择于众说以裁其优，出于空言以定其论，据于孤证以信其通。虽溯流可以知源，不目睹渊泉所导，循根可以达杪，不手披技肆所歧，皆未至十分之见也。”见《与姚孝廉姬传书》，《戴震集·文集》卷九，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

④ 这16种如下：《天主实义》、《交友论》、《西国记法》、《二十五言》、《畸人十篇》、《辨学遗牍》、《西琴八曲》、《几何原本》、《同文异语》、《测量法义》、《圆容较义》、《万国輿图》、《浑盖通宪图说》、《西字奇迹》、《西字源流》、《西字略义》、《奏疏》（即1601年1月27日奏稿）。没有提到三种是：《斋戒》、《西字略义》、《勾股义》。以上19种均引自《入华耶稣会士列传·利玛窦传》。

⑤ 这六种是：《月文算指》通编二卷前编二卷（作有以乃子璜）、《几何原本》、《勾股义》、《圆容较义》、《测量法义》、《浑盖通宪图论》。

⑥ 除上述六种外，尚有《天主实义》、《交友论》、《畸人十篇》、《西琴八曲》、《二十五言》、《乾坤体义》、《辨学遗牍》。

的汉文著作与其他来华耶稣会士的汉文著作相比，也可以算是首屈一指的。本书据费赖之《入华耶稣会士列传》^① 记载统计，1552至1773年入华耶稣会士约有388名^②，其所著汉文著作粗略统计有360多种，利玛窦占其中19种，约占5.3%（1/20）。其他著作较多者还有艾儒略、汤若望、南怀仁等。但是利玛窦是第一个中国人可以从他的汉文著作中学到知识的外国人^③。梁启超先生在说到西学在中国学术史的地位时说：“我们只要肯把当时那班人的著译书目一翻，便可以想见他们对于新知识之传播，如何的努力，只要肯把那时候代表作品——如《几何原本》之类择一两部，细读一过，便可以知道他们对于学问如何的忠实。”^④

可见，利玛窦在明清学术史上是一个有影响、有贡献、有地位的人物。

①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共有463名，其中75人是华人（统计未经核实）。

② 此处据法文原著，已除掉汉籍耶稣会士。

③ 《16世纪的中国——利玛窦1583至1610年日记》，第447页。

④ 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

结束语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利玛窦在天文、数学、地学、思想、语言、美术、音乐、学术诸方面对中国的影响不可谓之不深，对中国的贡献不可谓之不大。以他为开端，继之以其他耶稣会士的西学东渐，使明末清初的社会风气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它主要表现在：1. 对当时士人谈玄蹈空的习风以很大的冲击；2. 议、学、传、用西法的经世致用的风气，开始在一些士大夫中出现；3. 在西学的影响、刺激下，中国学者开始整理、发掘湮没已久的中国古代科技遗产；4. 随着西方某些先进的科学技术和“奇器”的输入，出现了议办“洋务”的端倪，如李之藻、徐光启等人提出的学习应用西方技术，购买制造西洋火器，以西洋火炮抗御清军的一系列疏稿。这些也就是以利玛窦为代表的耶稣会士在中国历史上的主要作用。

这次中西文化交流，虽然蔚为可观，但它并没有成为中国走上近代科学发展道路的契机，只是宛如投石击水一般，激起几道波纹之后，瞬息即逝，一切又恢复到中古死水一潭的平静。除了西洋天文学还遗下它的残存影响外，其它许多先进的西方科学技术，率被传统偏见与自大的汪洋大海所湮没。如乾隆时代，耶稣会士蒋友仁（Michel Benoist）在进献的《坤輿全图》中，明确宣布哥白尼学说是唯一正确的，但它被锁在皇宫达三四十年之久，后

又遭钱大昕、阮元的阻挠。直至咸丰年间才得到传播^①。又如，《明史》之类的编撰者^②，也还在固执井蛙之见，排斥欧洲地理的新成就，诬利氏“五大洲”之说为“荒渺无考”^③、“语涉诞诞”^④。这些都是科学倒退的表现。

探讨这些现象的原因，主要有两点：

1. 封建专制制度的反动保守性和顽固排外性，尤其后者，清朝甚于明朝^⑤。封建专制主义者对发展科学技术是采取压制态度的，为了维护封建统治地位，宁可使中国无科学，也不可使中国有科学而威胁他们的皇位。清初顽固派杨光先说的一句话，是最好的注脚，“宁可使中夏无好历法，不可使中夏有西洋人。无好历法，不过如汉家不知合朔之法，日食多在晦日，而犹享四百年之国祚。有西洋人，吾惧其挥金以收拾我天下之人心，如厝火于积薪之下而祸发无日也。”^⑥

2. 耶稣会士来华目的是使中国基督教化，而不是使中国科学技术近代化，传播西方科学技术仅仅是一种手段而已。他们来华的动机很清楚，是为了挽回16世纪初马丁·路德宗教改革给欧洲天主教造成的损失，而来到中国的，即失之东隅，收之桑榆^⑦。耶

① 陈遵妫：《中国天文学史》第1册，第254页。

② 如《皇朝文献通考》、《大清一统志》、《皇朝通典》、《四库全书总目》。

③ 《明史·意大利亚传》。

④ 《皇朝文献通考》。参见陈观胜《乾隆时学者对利玛窦诸人之地理学所持的态度》，《禹贡》第1卷第1期，第12页。

⑤ 马雍先生在《近代欧洲汉学家的先驱马尔蒂尼》一文中指出：闭关政策“不始于明朝而始于清朝。明朝后期对内统治诚然十分黑暗，但对外政策并不保守”。《历史研究》1980年第6期。

⑥ 杨光先《不得已》下卷《日食天象验》。见《天主教东传文献续编》第3册，第1249页。

⑦ 参考《欧洲与中国》第10章。

耶稣会是对抗宗教改革而成立的一个宗教团体，耶稣会士的阶级本性、宗教偏见和知识的限制（他们毕竟是宗教家，而不是科学家），决定了他们不会让也不可能让中国走上近代科学的技术发展的道路。这是很明显的道理。因此，西学东渐对中国的历史作用，起到的最多只是刺激作用。

但我们也不能因为耶稣会士与西、葡殖民主义海外扩张有联系^①，而不分历史阶段，不作具体分析，简单地一概而论，把凡是来华传教士一概视为“文化侵略分子”、“殖民主义先遣队”，这也不符合历史唯物主义的精神。

宗教来往和传播，是人类文化交流的一种方式，是古代中西文化交流的主要手段。通过它，西方文明传到中国，中国灿烂的文化传到各国。在我国，对中外文化交流做过重大贡献的人当中，有许多都是宗教人物，如法显、玄奘、鉴真等。他们在人类文明史上都写下了光辉的一页。因此，我们对在宗教形式下进行的文化交流不要轻易加以非议，必须对具体问题，做具体分析。明末清初来华的耶稣会士与鸦片战争之后来华的传教士，可以说有着性质上的差别。耶稣会士来华传教，是为了在中国这个既非基督教国家，又非伊斯兰教国家的国度里，赢得基督教的信仰和信徒^②，“是一种正当的传教活动”^③。他们最初抵达中国时，中国的大门还是关得紧紧的。他们是从门缝中挤身进来的。来华之后，一切听命于中国政府的指挥，只有得到中国政府的许可，才能传教。他们遵守中国政府的法令、典规^④，按照中国人的风俗习尚生活。

① 参见本书第二章第一节。

② 《欧洲与中国》第10章。

③ 马雍：《近代欧洲汉学家的先驱马尔蒂尼》。

④ 关于耶稣会士的安分守纪，康熙皇帝于五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有个面谕：“尔西洋人自利玛窦到中国，二百余年，并无贪淫邪乱，无非修道，平安无事，未犯中国的法度。”转引自陈垣《教外典籍见明末清初之天主教》，《陈垣学术论文集》，第218页。

否则，将有随时被驱逐的可能。正因为周围环境对于他们是强制性的，所以也就产生了耶稣会士一系列委曲求生的妥协策略，尽量使他们在世俗事务上变得对中国政府有用^①，以便换取在中国居住的权利与传教的自由，这也就是西学东渐的历史背景。鸦片战争后来华的传教士，情况与此完全不同。这时中国大门已经被列强大炮轰开，帝国主义已经从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全面侵略中国，他们是凭借列强与中国签订的不平等条约中规定的传教自由^②，而踏上中国国土的，所以，它一开始就带有强制性。他们到了中国以后，又披着宗教外衣，借口传教，深入内地，抢掠、盗窃中国历史文物和其它文明财产。对这些人，我们是要坚决揭露和抨击的。而对那些与中国人民友好、对中西文化交流有贡献的传教士，我们是纪念的。北京重修利玛窦等耶稣会士墓，就是一个明证。

1981年于福州—北京

1995年11月校正

① 《欧洲与中国》第10章。

② 1844年《中美望夏条约》首次规定，允许美国到中国传教。

利玛窦与中国士大夫交游一览表

说明：

1. 本表人名基本按与利玛窦交游时间顺序排列。地点按广东、江西、南京、北京、其它顺序。
2. 表中官职是与利玛窦交游时的官职。对此不能确定者加○号。官职后加?号者待考。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冯生虞			四川大足	香山知县	1583	香山	《日记》第140页	《明史·本传》、《香山县志》	
?				分巡海道	1583	广州	《日记》第142页		
姚鸿			福清	香山县丞	1583	香山	《日记》第142页	《香山县志》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郭应聘	字君实	号华溪	莆田	两广总督	1583	肇庆	《日记》第144页	《赠督府郭华溪先生入掌南院序》(《蜃衣生粤草》2/1)、《明史·本传》、《郭公墓志铭》(陈经邦撰《国朝献征录》43/9)、《郭公传》(海瑞撰,同上43/12)	
王洋	字宗鲁		山阴	肇庆知府 岭西道	1583	肇庆	《日记》第147页、 《行迹》	《广东通志》(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本朝分省人物考》、《肇庆府志》(光绪二年)、《国朝献征录》88/32	
谭君谕			肇庆	(知县)	1583	肇庆	《日记》第151页	《宣统高要县志·金石篇·新建崇禧塔记》	
郑一麟			山阴	肇庆知府	1584	肇庆	《日记》第176页	《广东通志》	
吴善	字元夫		龙溪	两广总督	1587	肇庆	《日记》第184页	《广东通志》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黄时雨	字润寰		常熟	岭西道	1588	肇庆	《日记》第190页	《广东通志》	
蔡梦说	字君弼		龙岩	巡按御史	1588-1589	肇庆	《日记》第197页	《广东通志》 《福建通志》(民国十一年至二十七年刻本)	
方应时			遂安	肇庆同知	1588-1589	肇庆	《日记》第197页		
徐大任	字重夫 号觉斋		宣城	参议	1588-1589	肇庆	《日记》第202页	《宣城志》(光绪十四年)、《留别徐觉斋吏部序》(万一楼集34/18)	
滕伯轮 (1526-1589)	字汝载、 载道		瓯宁	右布政使	1588-1589	肇庆	《日记》第202页	《福建通志》、《广东通志》、《滕公墓志铭》(《少室山房类稿》92/1)、《中丞滕先生传》(《少室山房类稿》87/1)、《国史闾幽》(《公槐集》6/31)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郭子章 (1543-1618)	字相奎 号青螺 自号蜈 衣生	泰和	潮州知府	1588-1589	肇庆	《日记》 第202页	《潮州府志》、《广东通志》、《江西通志》卷一四九、《主事郭公视榷羌关德政碑》(大郭山人集19/12下)、《贺中丞青螺公平播奏凯序》(《景壁集》1/1)、《贺大中丞郭两峰先生暨青螺公祖晋秩序》(《怡春堂逸稿1/36)《贺郭青螺序》(同上1/43)、《赠御史大夫郭公序》(大泌山房集44/19)、《司马郭公寿序》(同上28/6)、《郭青螺年谱》一卷(郭孔延撰清光绪间刊郭青螺先生遗书本)	此人《日记》未作记载	
蒋之秀		全州		1588	肇庆	《利玛窦全集注释》 1/206	《湖北通志》		
翟汝夔	太素	常熟		1588	肇庆	《日记》 第202页 《行迹》	《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钟万禄			清远	临清道	1588	肇庆	《日记》 第360页	《山东通志》(商务1934年版)	
梁?					1588	肇庆	《日记》 第203页		
刘继文	字永漠	号节斋	灵璧	两广总督	1588	肇庆	《日记》 第205页	《安徽通志》(光绪三年)、《掖垣人鉴》、《园通神应集序》(蜈蚣生蜀草1/5)、《历宦赠言录序》(蜈蚣生蜀草1/7)、《方伯刘节斋先生考绩诏褒三代序》(同上3/3)	
吕良佐	字钟祥			韶州通判	1589	肇庆	《日记》 第220页	《韶州府志》(光绪二年)	
钟鸣仁	字念江	圣名巴相	新会	修士	1589	韶州	《日记》 第228页	《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	
黄方祭	字明沙	圣名方济各	澳门	修士	1589	韶州	《日记》 第228页	《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来源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邓美政]			兵备道	1590-1591	韶州	《日记》第232页		参见本段第41页考证
谢台卿		晋江	韶州知府	1590-1591	韶州	《日记》第232页	《韶州府志》	
刘文芳			曲江知县	1590-1591	韶州	《日记》第232页		
张鼎			曲江县丞	1590-1591	韶州	《日记》第232页		
黄门		常熟	南雄知府	1590-1591	韶州	《日记》第232页		
苏大用	字体斋	宁都	英德知县	1590、11	英德	《日记》第232页	《韶州府志》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王应麟 (1545- 1620)	字仁卿	号玉沙	海澄	南雄同知	1590	英德	《日记》 第234页	《漳州府志》、《海澄县志》(乾隆二十七年)、《溧阳令王侯去思记》(《弇州山人续稿》63/13下)、《王公行状》(《群玉楼集》52/13)、《祭王中丞文》(同上55/3, 55/5)	
刘五			灵璧		1590- 1591	韶州	《日记》 第234- 235页		刘继文 儿子
葛松华			南雄		1592	韶州	《日记》 第244页		
黄华秀			南安	韶州推官	1592	韶州	《日记》 第249页		
贾应璧			无锡	按察使同知	1592	韶州	《日记》 第252页		
汤显祖			临川		1592	肇庆	徐朔方《汤显祖年谱》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管毅			宁波	韶州同知	1592	韶州	《日记》第253页		
王弘海 (1542-)	字绍传	号忠铭	定安	南礼部尚书	1592	韶州	《日记》第254页	《寿大宗伯忠铭翁先生王公五十序》、(《紫园草》3/22下)、《忠铭先生王公书院记》(同上5/15)、《王大宗伯致仕序》(《素雯斋集》10/24下)	
石				兵部侍郎	1595	韶州	《日记》第260页		德礼贤考为石星. 误
杨道会	字惟宗			按察副使 省提学使		广东	《日记》第392页	《福建通志》	
李汝华	字茂夫		睢州	南赣巡抚	1595	赣州	《日记》第262页	《明史·本传》	
?				吉安知县	1595	吉安	《日记》第266页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龙应瑞			吉安	曲江知县	1595	吉安	《利玛窦全集注释》第1卷第346页		
王继楼				医生	1595	南昌	《日记》第275页		
?				〔巡检司 巡检〕	1595	南昌	《日记》第278页		原文作 “Military Prefet”
陆万垓	字无哇		平湖	江西巡抚	1595	南昌	《日记》第277页	《江西通志》	
朱多焯				建安王	1595	南昌	《日记》第281页	《明史·诸王世表》	
朱谋垞				建安王	1595	南昌	《日记》第282页	《明史·诸王世表》	多焯 之子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朱多煊			乐安王	1595	南昌	《日记》第283页	《明史·诸王世表》	
章潢	字本清	南昌		1595	南昌	《日记》第283页	《明史·本传》	
王佐	字泰蒙 又字翼卿	鄱县	南昌知府	1596	南昌	《日记》第284页	《江西通志》、《鄱县志》(光绪三年)	
李日华	字君实 号九疑 竹嫩居士	嘉兴	九江推官	1597	南昌	《紫桃轩杂缀》	《明史·本传》、《明代名人传》、《列朝诗集小传》	
李环			丰城侯、操江御史、南京右军都督	1598	南京	《日记》第300页	《明史·功臣世表二》	
赵可怀	字宁宇 德仲	巴县	应天巡抚	1598	南京	《日记》第301页	《四川通志》(嘉庆二十一年)、《赵大司马略传》(《珂雪斋前集》16/39下,《珂雪斋近集》7/33)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陈子贞	号怀云 字成之	南昌	[福建巡抚]	1598	南京	《日记》 第304页	《陈公墓志铭》(《吴文恪公文集》17/27下)		
游文辉	字含朴	澳门	修士	1598	南京	李应试: 《刻两仪 玄览图》	《人华耶稣会士列传》、《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赵参鲁	字宗传 号心堂	鄞县	南刑部尚书	1599	南京	《日记》 第321页	《明史·本传》、《掖垣人鉴》77/14、《大司寇心堂赵先生晋秩太子太保序》(《苍霞草》9/21)		
王樵 (1521- 1599)	字明远 号方麓	金坛	南刑部侍郎	1599	南京	《日记》 第321页	《明史·本传》、《方麓王公行状》(《焦氏澹园集》33/27)、《毛诗本义序》(《大泌山房集》7/11)、《贺鸿胥卿方麓王公六表序》(《华阳洞稿》4/3下)、《祭御史大夫方麓王公》(《焦氏澹园集》35/30下)、《寿方麓王老先生七十序》(《玉茗堂全集》1/16)、《祭大中丞南掌院方麓王公文》(《快雪堂集》21/12)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张孟男	字元嗣 号震峰	中牟	南户部尚书	1599	南京	《日记》 第321页	《明史·本传》 《南大司徒震峰张公七十寿序》 (《昭甫集》20/21) 《张司徒家传》(《大泌山房集》 63/24下) 《震峰张公墓志铭》(《苍霞草》 16/16) 《祭震峰张公文》(《昭甫集》25/ 2)	
叶向高 (1559- 1627)	字进卿 号台山	福清	南礼部侍郎	1599	南京	《日记》 第321页	《明史·本传》、《贺叶相公奏稿》 (《曼衍集》5/19) 《少师台山先生六十序》(《嫩真 草堂文集》10/36) 《贺元辅叶台翁秩满序》(《宝日 堂初集》9/1) 《叶少师集序》(《大泌山房集》 10/9下)、《启祯野乘》1/1 《遽编》(自撰年谱)二十卷崇祯 间刊本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郭正城	字美命 号明龙		江夏	礼部侍郎	1599	南京	《日记》 第392页	《明史·本传》、《武昌府志》、《据梧草序》（《大泌山房集》19/18） 《郭公神道碑》（同上109/20） 《郭公改葬墓志铭》（《牧斋初学集》51/1）	
杨道宾 (1552- 1609)	字惟彦 号荆岩		晋江	礼部侍郎	1599	南京	《日记》 第392页	《明史·本传》、《福建通志》、《杨荆岩宗伯谏辞》（《句注山房集》16/1） 《祭杨文恪公馆师文》（《宝日堂初集》17/7） 《杨公墓志铭》（《苍霞续草》11/24）	
李心斋				学者	1599	南京	《日记》 第323页	《明儒学案》、《明诗纪事》	
祝世祿	字延之 号元功		鄱阳	史科给事中	1599	南京	《日记》 第323页	《明儒学案》、《明诗纪事》、《行迹》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李心斋 学生甲	1599	南京	《日记》 第328页		利氏学生
				李心斋 学生乙	1599	南京	《日记》 第328页		利氏学生
王肯堂	字泰 号顺 (损)庵		金坛人	[福建参政]	1599	南京	《日记》、 《郁冈斋 笔尘》	《明史·本传》	
张养默					1599	南京	《日记》 第328页、 《行迹》		
吴中明	字常 号左海		歙县	南刑部主 事转吏、 礼二部	1599	南京	《日记》第 331页、《畸 人十篇》第 七篇、利氏 《坤舆万国 全图自序》、 吴中明《坤 舆万国全图 序》	《本朝分省人物考》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徐弘基				魏国公	1599	南京	《日记》第332页	《明史·功臣世表一》	
冯保	字永亭	号双林	深州	〔司礼监 太监〕	1599	南京	《日记》第333页	《明史·本传》、《司礼监太监冯公预作寿藏记》(《张太岳文集》9/5下)	
焦竑	字弱侯	号澹园	江宁	〔翰林修撰〕	1599	南京	《日记》第334页	《明史·本传》、《明儒学案》、《列朝诗集小传》	
李贽	字宏文、 思斋，号 卓吾、 温陵居 士、百 泉居士		晋江	〔姚安知府〕	1599	南京	《日记》第334页	《明史·本传》、袁中道《李温陵传》(《焚书》)	
王				道士	1599	南京	《日记》第335页		
李(?)							《日记》第335页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李本固	字叔茂	号汝楨	汝宁 (汝南)	[南京大理卿]	1599	南京	《日记》 第338页	《汝南遗事》	《行迹》作 “汝南 李公”。
黄洪恩	号三淮、 雪浪		金陵	高僧	1599	南京	《日记》 第339页	《华山雪浪大师塔铭》(《牧斋初学集》卷七〇)	《行迹》作 “三槐”
刘冠南	号斗墟		庐陵	南京工部员 外郎	1599	南京	《日记》 第338页	《庐陵县志》(同治十二年)	
王汝训? (1551- 1610)	字古师	号泓阳	聊城	刑部侍郎	1599	南京	《日记》 第391页	《明史·本传》 《王公神道碑》(《苍霞续草》14/ 40) 《赠王师古大理序》(《刘大司成集》6/3下)	
刘用湘	字南川	圣名玛 尔定	沁水		1599	南京			刘东星 之子
秦	圣名玛 尔定			都指挥	1600	南京	《日记》 第352页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秦	圣名保禄		武解元	1600	南京	《日记》第352页		
徐光启	字子先 号玄扈	上海		1600	南京	《日记》第452页 《明史·本传》		
刘东星 (1538-1601)	字子明 号晋川、 心同	沁水	河槽总督	1600	济宁	《日记》第357页	《明史·本传》、《沁水县志》、《刘公行状》、《穀城山馆文集》28/30下、《国朝献征录》59/102)、《送观察晋川刘公迁湖广右辖之任序》(《李文节集》16/28下)、《贺大司空晋川刘公治河功成叙》(《穀城山馆文集》6/7下)、《大司空晋川刘先生河功告成序》(《苍霞余草》5/54)、《掖垣人鉴》、《刘公墓志铭》(《复宿山房集》23/22下)、《祭总河刘司空》(《大泌山房集》115/21)、《祭晋川刘公文》(《穀城山馆文集》33/2下)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马堂				税监	1600	临清	《日记》 第361页		
田尔耕			任丘		1601	北京	《日记》 第372页	《明史·阉党传》	
赵邦靖 (清)				礼部官员	1601	北京	《行迹》		《进士题名碑》有“赵邦靖”万历二十年进十
李戴	字仁夫 号对泉		延津	吏部尚书	1601	北京	《日记》 第377页	《明史·本传》、《掖垣人鉴》(15/ 21下) 《赠都谏李公擢陕西大参序》 (《马文庄公集选》1/23下) 《端揆堂诗序》(《大泌山房集》 19/13下) 《赠官保冢宰李公序》(同上44/6 下) 《李公墓志铭》(同上77/25下)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蔡			提督会同 馆主事	1601	北京	《日记》 第378页		德礼贤哲 考为“蔡 献臣”
赵			司马	1601	北京	《行迹》		
朱国祚	字兆隆 号养淳	秀水	署礼部尚书	1601	北京	《日记》 第358页、 《伟人》	《明史·本传》、《祭朱养淳》 (《苍霞余草》14/16) 《明代名人传》、《状元图考》3/33 下、《启祯野乘》、《携李往哲续 编》7/8、《寿少宰学士朱公五十 序》(《赐闲堂集》15/18)、《少 宰养淳先生六十序》(《懋真草堂 文集》10/33下)	
曹于汴	字白梁 号贞子	安邑	吏部给事中	1601	北京	《日记》 第389页、 《畸人十篇》 第五篇	《明史·本传》、《明儒学案》、《祭 都御史曹公文》(《牧斋初学集》 77/6下)、《曹公神道碑》(同上 62/7)、《启祯野乘》2/41)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沈一贯	字肩吾 又字不疑、子唯号蛟门、龙江		郑县	大学士	1601	北京	《日记》第930页	《明史·本传》、《鄞县志》、《少傅沈公寿序》(《大泌山房集》27/18下) 《奉寿沈相国龙江先生八十序》(《顾端文公集》9/4)	或沈泰鸿 或沈泰永 或沈泰藩
沈子					1601	北京	《日记》第390页		
萧大亨 (1532-1612)	字夏卿 号岳峰		泰安	刑部尚书	1601	北京	《日记》第319页	《明代名人传》、《送军门肖公召还司寇序》(《九思山房稿》24/6)、《贺大司寇岳峰肖公一品六载奏绩荣膺少保序》(《慎修堂集》9/7下)、《寿宫保大司寇岳峰肖公七秩序》(《遯庵文集》7/54)、《肖少博年谱序》(《大泌山房集》17/35下)	
冯琦	字用韞 号琢庵		临朐	礼部尚书	1601	北京	《日记》第391页	《明史·本传》、《列朝诗集小传》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冯应京	字可大 号慕冈	盱眙	(湖广金事)	1601	北京	《日记》 第394页	《明史·本传》、《明儒学案》、 《冯公墓志铭》(《仰节堂集》5/ 10) 《祭慕冈年兄文》(同上6/1下)、 《月令广义序》(《懒真草堂文 集》13/11) 《拘幽书草序》(《大泌山房集》 13/26下) 《冯慕冈先生年谱序》(同上1/15 下)	
李之藻	字振之, 又字我 存、号凉 庵居士, 圣名“良”	杭州	工部营缮司 员外郎	1601	北京	《日记》 第397页、 李之藻《职 方外纪序》	《杭州府志》、陈垣《浙西李之藻 传》、方豪《李之藻之研究》、《清 代名人传》、《中国天主教史人物 传》第1册、《畴人传》	
彭惟成	字元性	庐陵	给事中	1601	北京	《利子碑记》 《彭惟成圣 德未远序》	《江西通志》	《利子碑 记》作 “彭都谏”。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来源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杨景淳		涪州		1602	北京	《坤輿万国全图》		
杨廷筠	字仲坚，号淇园，又号郑圃居士、泌园居士、井寒子	杭州	[学政]	1602	北京	杨廷筠《同文算指通编序》	《杨淇园先生年谱》、《安循县志》、《吉安府志》、《清代名人传》、《人物传》第1册、志麟《杨淇园先生超性事迹》、《康熙松江府志》	
李应试	圣名葆禄	湖广	[参军]	1603	北京	《日记》第434页、李应试《刻两仪玄览图》	《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沈真可	字达观，号紫柏	吴江	高僧	1601-1603	北京	《日记》第412页	《万历野获编》、德清《达观大师塔铭》《紫柏全集》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郑以伟	字子器 号方水	上饶	[礼部尚书]	1604	北京	郑以伟 《泰西水法 序》、《利子 碑记》	《明史·本传》、《祭郑方翁师相 文》(《无梦园遗集》8/9)、《五 十辅臣考》(2/35)	《利子碑 记》作 “郑宫尹”
艾田		开封 (犹太人)	举人	1604	北京	《日记》 第107页		
张			[关中教谕]	1604	北京	《行迹》		非张庚
仇雅谷	字一诚	日本 华侨	修士	1604	北京	李应斌 《刻两仪 玄览图》	《人华耶稣会士列传》、《中国天 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徐必登		澳门	修士	1605	北京	李应斌 《刻两仪 玄览图》	《人华耶稣会士列传》、《中国天 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汪廷纳		徽人		1605	北京	《明季之欧 化美术及罗 马字注音》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来源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程大约	字幼博、 君房、 士芳、 号家野		墨名家	1605	北京	《明季之欧 化美术及罗 马字注音》	《明代名人传》	
龚道立	字应身	武进	布政使	1605	北京	《畸人十 篇·第 八篇》	《江西通志》	《利子碑江》 作“龚大 参”
苏			韶阳侯	1605	北京	《畸人十 篇·第 八篇》		
孙元化	字初阳 号大东	嘉定	〔右佥都 御史〕	1606	北京	孙元化《几 何用法序》、 《日记》 第176页	《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上海县志》(同治)	从徐光启 习火器和 算数,关 系甚密, 参见本书 第四章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张瑞图	字长公、元画、号二水、果宁居士、果亭山人、芥子、白毫菴主、白毫菴道人	晋江		1607	北京	温陵张二水《赠泰西艾兄及先生诗》、《畸人十篇》	《明史·阉党传》（《五十辅臣考》1/8）	
丘良稟	字初	澳门	修士	1610	北京	《刻两仪玄览图》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1册	
丘良厚	字永修	澳门	修士	1610	北京	《刻两仪玄览图》		
石宏基	字厚斋	澳门	修士	1610	北京	《刻两仪玄览图》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来源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沈德符	字景倩		嘉兴		1601-1606	北京	《万历野获编》	《列朝诗集小传》	《万历野获编序》作于万历三十四年(1606)
?				道里	1608-1610	北京	《日记》第450页		待考
虞淳熙	字长濡	号德园、澹然	钱唐	吏部稽勋郎中	1609-1610	北京	利氏《辨学遗牍》	《浙江通志》、《启祯野乘》	
何〔公露〕				〔少参〕		北京	利氏《辨学遗牍》		待考
黄辉	字平倩	昭素	南充	〔编修〕		北京	《日记》第399页	《明史·本传》、《南充县志》	
?				兵部官员		北京	《日记》第400页		待考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			文人头目		北京	《日记》第400页		待考
周子愚			〔五官正〕		北京 ?	周子愚 《表度说序》	《畴人传》	
周炳漠	字仲觀	无锡	〔吏部侍郎〕		北京 ?	周炳漠《重刻畴人十篇引》、《利子碑记》	《明史·本传》、《启祯野乘》	《利子碑记》作“周太史”
张维枢		晋江		1607	北京	《日记》第400页		撰《大西利西泰子传》
张庚		晋江		1607	北京	《日记》第400页		
王家植	字木仲 号直斋	滨州人	〔编修〕	1604-1607	北京 ?	王家植《题畴人十篇小引》	《王、刘二太史公外传》（《五品文稿》1/19）	《利子碑记》作“王中秘”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熊明遇	字良孺		进贤	(兵科给事中)		北京?	熊明遇《七克引》、《利子碑记》	《明史·本传》、《进贤县志》、《江西通志》(光绪六年)	《利子碑记》作“熊给谏”
彭端吾	字元庄		夏邑	(御史)		北京?	《利子碑记》		《利子碑记》作“彭柱史”
崔涓	字震水 号鹤江		芜湖	(铨部郎中)		北京?	崔昌《七克序》、《利子碑记》	《芜湖县志》(1807年)	《利了碑记》作“崔铨司”
陈亮采			晋江	(按察司副使)		北京?	陈亮采《利子碑记》、《七克篇序》		《利子碑记》作“陈中宪”
刘胤昌			桐乡			北京?	刘胤昌《畴人十篇序》、《利子碑记》		《利子碑记》作“刘茂宰”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翁				太守		北京 ?	虞淳熙《与利西泰先生序》(《辨学遗牍》)。		与前述“道里”有可能是一个人。待考
张 萱	字孟奇 号九岳 西园		博罗	[平越知府]		南京 或 北京	张萱 《疑耀》	《明代名人传》、《张萱汇雅前编书后》(卢文弨《抱经堂文集》8/22)	
冯时可	字敏卿 号元成		华亭	[按察使]			冯时可 《蓬窗续录》	《明代名人传》、《明史》209/7下	
袁宏道	宋中郎、 无学、六 休号石 公、石头 居士		公安	[稽勋郎中]			《袁小修日记》(又名《珂雪斋外集》)、《游居柿录》	《明史·本传》、《皇明世说新语》2/9下, 2/22下, 5/31下, 6/34, 下7/21下、《列朝诗集小传》、《明代名人传》、《袁石公遗事录》	
袁中道	字小修		公安	[吏部郎中]			《袁小修日记》(又名《珂雪斋外集》)、《游居柿录》	《明史·本传》、《皇明世说新语》7/31下、《启祯野乘》7/9	

姓名	字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邹元标	字尔瞻、号南皋	吉水	〔吏部员外郎〕			邹元标 《愿学集》	《明史·本传》、《明儒学案》、《明代名人传》、《送邹生南皋序》（《朱文懿公文集》3/26）、《寿南皋邹先生六十序》（《顾端文公集》9/6下）、《祭邹忠介文》（《施愚山先生学余文集》23/7下）、《邹尔瞻先生太平山房绶集序》（《慎修堂集》7/1）、《邹尔瞻龙华论学叙》（同上7/6下）、《邹子讲义序》（《东越证学录》6/21）、《仁文会约序》（《紫原文集》3/20）、《掖垣人鉴》（16/22）、《祭邹南皋先生文》（《仰节堂集》6/8）、《题南皋先生教言》（同上3/4下）、《传是堂合编序》（同上1/31下）、《皇明世说新语》（2/8、2/10下、4/31下）、《启祯野乘》3/46、《天启崇祯两朝遗诗传》4/137	
陈仪	字用吉	闽县	云南布政使	1595	南京	《性学粗述》陈序	《福州府志》39/24、《江西通志》13/27、《新纂云南通志》12/52	

姓名	字	号	籍贯	官职	与利氏交游		参考资料	传记资料索引	备注
					时间	地点			
曹学佺	字能始	号砮、大雁、雁泽	侯官	南户部郎中	1598.2至1600.5	南京	《曹砮行述》	《明史·本传》、曹孟善《曹砮行述》	
董其昌	字玄宰、号思白	华亭					《容台集》卷一《容台别集》、《画禅室随笔》卷4页20/682/a	《赠董玄宰太史还朝序》(山居文稿1/20)、《董文敏小像替有序》(惕甫未定稿13/23)、《启祯野乘》7/7)、《明史·本传》、《民抄董宦事实》(缺名撰、又满楼刊本)	
王锡爵	字元驭、号荆石	太仓					《绝缴同文纪》、《方輿胜略引》第?6a—b3	《明史·本传》、《靖储沥疏序》(《苍霞余草》7/1)、《寿太保王公六十序》(《赐闲堂集》15/13)、《寿宫传王公七十序》(同上14/3下)、《王公行状》(焦竑《王文肃公文草》14/49下)、《国朝献征录》17/157)、《王公神道碑》(《苍霞续草》14/1)、《王公墓志铭》(《赐闲堂集》30/1)、《王文肃公年谱》、《王文肃公传》(《王文肃公文草》14/37)、《皇明世说新语》8/29	

附录二

利玛窦罗马字注音与威—翟注音 现代汉语拼音比较表

说明:

1. 本表汉字均为利玛窦《明季之欧化美术及罗马字注音》出现的罗马字注音汉字, 不包括异体字和重复出现的字。

2. 表中汉字基本上按现代汉语拼音顺序排列。

3. 威妥玛(Wade)一翟尔斯(Giles)注音参考汉语拼音与威—翟注音对照表, 见《关心亚洲学者学报》(Bulletin of Concerned Asian Scholars), 1977年1—3月。

汉字	罗马字 注音	威—翟 注音	汉语 拼音	汉字	罗马字 注音	威—翟 注音	汉语 拼音
爱	ngái	ai	ài	本	puèn	pen	běn
艾	gái	ai	ài	彼	pỳ(pì)	pì	bǐ
碍	ngái	ai	ài	俾	pì	pì	bǐ
暗	ngán	an	àn	笔	pié	pì	bǐ
巴	pà	pa	bā	必	pyé	pì	bì
百	pe	pai	bǎi	避	pí	pì	bì
邦	pám	pang	bāng	蔽	pì	pì	bì
宝 ^①	téu	pao	bǎo	编	piém	pien	biān
贝	poéi	pei	bèi	变	pién	pien	biàn

①利氏误“宝”为“寰”字。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一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便	pién	píen	biàn
辩	pién	píen	biàn
并	pih	ping	bìng
波	pō	po	bō
伯	pō	po	bó
博	pō	po	bó
不	pò	pu	bù
步	pú	pu	bù
布	pú	pu	bù
藏	ç'arh	tsang	cáng
曹	ç'aó	ts'ao	cáo
曾	ç'em	ts'eng	céng
产	ç'açh	ch'an	chǎn
常	ch'arh	ch'ang	cháng
尝	xarh	ch'ang	cháng
沉	ch'ih	ch'en	chén
城	ch'ih	ch'eng	chéng
程	ch'im	ch'eng	chéng
炽	chi'é	ch'ih	chì
虫	ch'uah	ch'ung	chóng
重	ch'um	ch'ung	chóng
宠	ch'uh	ch'ung	chǒng
畴	ch'eó	ch'ou	chóu
臭	ch'eu	ch'ou	chòu
出	chū	ch'u	chū
楚	ço	ch'u	chǔ
船	ch'ueh	ch'uan	chuán
传	ch'ueh	ch'uan	chuán
辞	ç'ú	tz'u	cí
此	ç'ú	tz'u	cǐ
刺	ç'ú	tz'u	cì
次	ç'ú	tz'u	cì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一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从	cum	tsung	cóng
答	tá	ta	dá
达	tá	ta	dá
大	tá	ta	dà
代	tái	tai	dài
弹	tān	tan	tàn
但	tān	tan	dàn
道	táo	tao	dào
得	tè	te	dé
等	tèn	teng	děng
地	tì	ti	dì
帝	tí	ti	dì
帝	tí	ti	dì
鼎	tíh	tíng	dǐng
定	tíh	tíng	dìng
奠	téu	to	dòu
笃	tò	tu	dǔ
度	tò	tu	dù
对	túi	tui	duì
多	tō	to	duō
而	lh	erh	ér
耳	lh	erh	ěr
尔	lh	erh	ěr
二	lh	reh	èr
发	fā	fa	fā
法	fá	fa	fǎ
方	fam	fang	fāng
非	fí	fei	fēi
排	fí	fei	fēi
分	fuén	fen	fēn
焚	fueh	fén	fén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一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芬	fueñ	fen	fén
愤	fuèn	fen	fèn
丰	fúm	feng	fēng
风	fúm	feng	fēng
夫	fò	fu	fū
复	fò	fu	fù
改	cài	kai	gǎi
感	càn	kan	gǎn
工	cúm	kung	gōng
功	cóm	kung	gōng
古	cù	ku	gǔ
故	cú	ku	gù
观	guón	kuan	guān
广	quám	kuang	guǎng
国	quoe	kuo	guó
海	hài	hai	hǎi
好	háo	hao	hǎo
何	hò	he, ho	hé
后	hou	hou	hòu
忽	hò	hu	hū
惚	hoë	hu	hū
乎	hò	hu	hū
湖	hò	hu	hú
化	hóa	hua	huà
荒	hoām	huang	huāng
恍	hoám	huang	huǎng
灰	hoei	hui	huī
海	hoéi	hui	huì
会	hoéi	hui	huì
秒	guéi	hui	huì
火	huò	huo	huǒ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一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或	hoë	huo	huò
即	cië	chi	jí
及	kië	chi	jí
极	kië	chi	jí
己	ký	chi	jǐ
几	ký	chi	jǐ
既	k'ý	chi	jì
暨	ky	chi	jì
际	cý	chi	jì
纪	ký	chi	jì
家	kiā	chia	jiā
坚	kiēn	chien	jiān
东	kiēn	chien	jiān
见	kiēn	rien	jiàn
渐	c'ioñ	chien	jiàn
将	ciám	chiang	jiāng
降	kiám	chiang	jiàng
教	kiáo	chiao	jiào
洁	kië	chieh	jié
竭	kië	chieh	jié
解	kiài	chieh	jiě
今	kiñ	chin	jīn
谨	kiñ	chin	jīn
终	ciñ	chin	jīn
精	ciñ	ching	jīng
经	kuñ	ching	jīng
净	ciñ	ching	jīng
竟	kim	ching	jìng
久	kièu	chiu	jiǔ
九	kièu	chiu	jiǔ
球	kiéu	chiu	qiú
居	kiù	chü	jū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俱	kiú	chü	jù
惧	kiú	chü	jù
据	kiú	chü	jù
遽	kiú	chü	jù
决	kiue	chüeh	jué
绝	ciué	chüeh	jué
厥	kiué	chüeh	jué
君	kiün	chün	jūn
郡	kiun	chün	jūn
堪	c'ān	kán	kān
可	c'ò	ké, kò	kě
空	c'üm	küng	kōng
苦	c'ú	k'u	kù
睽	g'uei	k'uei	kuí
廓	g'uò	k'uo	kuò
腊	lǎ	la	là
赖	lái	lai	lài
浪	lám	lang	làng
乐	lō	le	lè
里	rì	li	lǐ
利	rí	li	lì
立	liě	li	lì
历	lyě(ly)	li	lì
砺	jý	li	lì
两	leám	liang	liǎng
量	liam	liang	liàng
燎	leáo	liao	liáo
林	lin	lin	lín
令	lim	ling	líng
流	lieu	liu	liú
六	lō	liu	liù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陋	leú	lou	lòu
乱	luon	luan	luàn
论	liu	lun	lùn
逻	ró	lo	luó
落	lō	lo	luò
麻	ma	ma	má
玛	mà	ma	mǎ
门	men	men	mén
猛	mám	meng	měng
名	mim	ming	míng
明	mim	ming	míng
命	mím	ming	mìng
谬	mieú	miu	miù
莫	mō	mo	mò
没	mū	mo	mò
墨	me	mo	mò
木	mō	mu	mù
乃	nài	nai	nǎi
难	nán	nan	nán
内	núi	nei	nèi
能	ném	neng	néng
年	ninn	nien	nián
溺	niě	ni	nì
欧	eú	ou	ōu
裨	py	pǐ	pí
僻	piě	pǐ	pì
其	k'í	chǐ	qí
奇	k'í	chǐ	qí

汉字	罗马字 注音	威-翟 注音	汉语 拼音
企	k'í	ch'í	qí
气	ki	ch'í	qì
弃	k'í	ch'í	qì
前	ciên	ch'ien	qián
巧	kiaò	ch'iao	qiǎo
且	ciè	ch'ie	qiè
钦	k'ín	chin	qīn
骏	ci m	ch'in	qīn
全	ciuef	ch'uon	quán
确	kiō	ch'ueh	què
然	gefi	jan	rán
燃	gefi	jan	rán
人	gifi	jen	rén
刃	giri	jen	rèn
任	giri	jen	rèn
日	gě	jin	rì
容	ymh	* jung	róng
如	lú	* ju	rú
人	giō	* ju	rù
弱	jō	jo	ruò
若	Jō	jo	ruò
三	sān	san	sān
色	sě	se	sè
山	xān	shan	shān
善	xén	shan	shàn
上	xam	shang	shàng
尚	xám	shang	shàng
少	xào	shao	shǎo
舍	xè	she	shè
身	xīn	shen	shēn
神	xiñ	shen	shén

汉字	罗马字 注音	威-翟 注音	汉语 拼音
谄	xin	shen	shǎn
生	sēm	sheng	sheng
声	xim	sheng	shēng
盛	xim	sheng	shèng
圣	xim	sheng	shèng
诗	xī	shih	shī
十	xí	shih	shí
时	xí	shih	shí
石	xié	shih	shí
实	xiě	shih	shí
使	sù	shih	shǐ
示	xý	shih	shì
士	sú	shih	shì
事	sú	shih	shì
世	xí	shih	shì
室	xé	shih	shì
是	xý	shih	shì
氏	xí	shih	shì
似	sú	shih	shì
视	xý	shih	shì
识	xiě	shih	shì
适	xié	shih	shì
手	xèu	shou	shǒu
受	xéu	shou	shòu
兽	xiéu	shou	shòu
寿	xéu	shou	shòu
书	xū	shu	shū
殊	xú	shu	shū
孰	xō	shu	shú
述	xú	xhu	xhù
树	xú	shu	shù
数	sú	shu	shù
衰	sui	shuai	shuāi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一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水	sùi	shui	shuǐ
瞬	xiún	shun	shùn
朔	sō	shuo	shuò
思	sū	szu	sī
四	sú	szu	sì
已	óu	szu	sì
竦	sùm	sung	sǒng
苏	cu	su	sū
俗	sō	su	sú
速	sō	su	sù
素	sú	su	sù
岁	súi	sui	suì
所	sò	so	suǒ
锁	sò	so	suǒ
谈	t'ań	tan	tán
唐	t'ań	tang	táng
倘	t'ań	tang	tǎng
题	t'í	ti	tí
天	t'ień	t'ien	tiān
听	t'ím	t'ing	tīng
通	t'úm	t'ung	tōng
同	t'urń	t'ung	tóng
徒	t'ú	tu	tú
图	t'ú	t'ú	tú
土	t'ù	tu	tǔ
托	t'ò	t'ò	tuō
外	vái	wai	wài
万	ván	wan	wàn
往	vám	wang	wǎng
望	vám	wang	wàng
惟	üí	wei	wéi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一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未	ví	wei	wèi
为	guéy	wei	wèi
文	vén	wen	wèi
闻	vuén	wen	wén
稳	vén	wen	wěn
汶	veń	wen	wèn
问	vuén	wen	wèn
翁	vń	weng	wēng
我	ngò	wo	wǒ
卧	guó	wo	wò
握	ó	wo	wò
无	vú	wu	wú
吾	gú	wu	wú
勿	vè	wu	wù
物	voé	wu	wù
悟	gú	wu	wù
恶	ú	wu	wù
希	hí	hsi	xī
息	sié	hsi	xī
习	sié	hsi	xí
昔	sié	hsi	xī
喜	h'ý	hsi	xǐ
先	sién	hsien	xiān
嫌	hień	hsien	xián
陷	hién	hsien	xiàn
相	siań	hsiang	xiàng
岸	siań	hsiang	xiáng
洋	ciań	hsiang	xiáng
享	hiam	hsiang	xiǎng
向	hiám	hsiang	xiàng
像	ciám	hsiang	xiàng
小	siào	hsiao	xiǎo

汉字	罗马字 注音	威-瞿 注音	汉语 拼音
邪	siê	hsieh	xié
心	xin	hsin	xīn
辛	sin	hsin	xīn
信	sin	hsin	xìn
行	sin	hsing	xíng
形	hin	hsing	xíng
幸	hin	hsing	xíng
性	sim	hsing	xìng
修	sieū	hsiu	xiū
虚	hiu	hsü	xū
蓄	hiö	hsü	xù
学	hiö	hsüeh	xué
寻	siâ	hsün	xún
旬	siâ	hsün	xún
涯	iaî	ya	yá
雅	ya	ya	yǎ
焉	jeâ	yen	yān
言	yeñ	yen	yán
演	yeñ	yen	yǎn
仰	nham	yang	yǎng
媿	yô	yao	yáo
耶	yé	yeh	yē
也	yè	yeh	yě
业	nhie	yeh	yè
一	ye	i	yī
疑	nh ^h i	i	yí
宜	nh ^h i	i	yí
彝	î	i	yí
遗	î	i	yí
乙	ye	i	yǐ
已	î(j)	i	yǐ
以	i	i	yǐ

汉字	罗马字 注音	威-瞿 注音	汉语 拼音
矣	it	i	yǐ
艺	nhit	i	yì
毅	nhíy	i	yì
意	y	i	yì
异	y	i	yì
易	yí	i	yì
绎	yé	i	yì
亦	yé	i	yì
因	iñ	yin	yīn
淫	in	yin	yín
勇	yum	yung	yǒng
用	yum	yung	yòng
优	yeu	yu	yōu
由	yeú	yu	yóu
犹	yeú	yu	yóu
游	qiê	yu	yóu
有	yeù	yu	yǒu
幼	yeu	yu	yòu
羽	yú	yü	yǔ
虞	yú	yü	yú
与	yú	yü	yú
逾	yú	yü	yú
欤	iú	yü	yú
于	iú	yü	yú
雨	yú	yü	yǔ
宇	yú	yü	yǔ
予	yú	yü	yǔ
欲	yô	yü	yù
遇	yú	yü	yù
预	iú(yú)	yü	yù
寓	yú	yü	yù
圆	yuéâ	yüan	yuán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元	iueh	yüan	yuán
援	iueh	yjan	yuán
远	yuen	yüan	yuǎn
苑	iüèn	yuüan	yuàn
日	yuè	yüeh	yuē
月	iue	yüeh	yuè
哉	cai	tsai	zāi
载	çay	tsai	zǎi
在	çái	tsai	zài
再	çáy	tsai	zài
则	cě	tse	zé
择	cé	tse	zé
赠	cem	tseng	zèng
掌	chám	chang	zhǎng
兆	cháo	chao	zhào
者	chè	che	zhě
珍	chyn	chen	zhēn
真	chiñ	chen	zhēn
整	chim	cheng	zhěng
正	chim	cheng	zhèng
政	chim	cheng	zhěng
证	chim	cheng	zhèng
之	chy	chih	zhī
知	chi	chih	zhī
值	chiè	chih	zhí
指	chi	chih	zhǐ
旨	chi	chih	zhǐ
智	chý	chih	zhì
至	chí	chih	zhì
致	chý	chih	zhì
治	chý	chih	zhì
志	chi	chih	zhì

汉字	罗马字 注 音	威—翟 注 音	汉语 拼音
志	ch y	chih	zhì
致	ch y	chih	zhì
制	chí	chih	zhì
中	chūm	chung	zhōng
终	chūm	chung	zhōng
踵	chūm	chung	zhōng
众	chúm	chung	zhòng
州	chēu	chou	zhōu
潯	chiū	chu	zhū
逐	chō	chu	zhú
主	chù	chu	zhǔ
助	cú	chu	zhù
祝	chǔ	chu	zhù
著	chú	chu	zhù
撰	siuèn	chuan	zhuàn
状	cia m	chuang	zhuàng
卓	chō	cho	zhuō
子	cù	tzu	zǐ
自	cú	tzu	zì
字	cú	tzu	zì
足	çǒ	tsu	zú
座	çóó	tso	zuò
作	çóó	tso	zuò
坐	çǒ	tso	zuò

备注：

表中 * 号者三字：容、如、入，原汉语拼音与威—翟注音对照表“jung”作“hung”，“ju”作“hu”，似误。

参 考 文 献

一、中、日文著作

《明实录》。

《明史》，张廷玉等，中华书局 1974 年版。

《明史稿》，王鸿绪，台湾文海出版社影印本。

《明纪》，江苏书局校刊本同治十年。

《明史纪事本末》，谷应泰，中华书局 1977 年版。

《明通鉴》，夏燮，中华书局 1980 年版。

《国榷》，谈迁，（上海）古籍出版社 1958 年版。

《明会典》，万历十五年刻本。

《明会要》，龙文彬，中华书局 1956 年版。

《明督抚年表》，吴廷燮，二十五史补编（六）；中华书局 1982 年版。

《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 1965 年版。

《西国记法》，利玛窦，天主教东传文献，台湾 1965 年。

《乾坤体义》，利玛窦，文津阁四库全书本。

《浑盖通宪图说》，利玛窦，天学初函本。

《几何原本》，利玛窦，天学初函本，同治曾国藩刻本。

《同文算指》，利玛窦，天学初函本。

- 《坤輿万国全图》，利玛窦，禹贡学会 1933 年影印本。
- 《天主实义》，利玛窦，天学初函本，万历刻本。
- 《畸人十篇》，利玛窦，天学初函本，金台圣母领报会重刻，康熙己亥。
- 《辩学遗牋一卷》，利玛窦，天学初函本，陈垣校本。
- 《交友论》，利玛窦，天学初函本，郁冈斋笔尘删本。
- 《二十五言》，利玛窦，天学初函本。
- 《明末罗马注音文章》(又名《明季之欧化美术及罗马字注音》，利玛窦，文字改革出版社 1957 年版。
- 《天主教东传文献》，利玛窦等，台湾学生书局 1965 年版。
- 《天主教东传文献续编》，吴相湘主编，台湾学生书局 1966 年版。
- 《徐文定公集》，徐光启。
- 《增订徐文定公集》，徐光启，1933 年铅印本。
- 《徐光启集》，徐光启，王重民辑校，中华书局 1963 年版。
- 《大西西泰利先生行迹》，艾儒略 (Jules Aleni)，向达校本。
- 《利玛窦司铎和当代中国社会》，裴化行著，王昌社译，上海土山湾印书馆 1943 年版。
- 《天主教十六世纪在华传教志》，裴化行著，萧濬华译，商务印书馆 1936 年版。
- 《中国天主教传教史》，德礼贤，商务印书馆 1934 年版。
- 《入华耶稣会士列传》，费赖之著，冯承钧译，商务印书馆 1938 年版。
- 《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方豪，香港、台湾 1967 年版。
- 《李之藻之研究》，方豪，台北 1966 年。
- 《中西交通史》，方豪，台湾 1954 年。
- 《方豪文录》，方豪。
- 《徐光启》，方豪，胜利出版社 1944 年版。

- 《中国天主教史论丛》，方豪。
- 《利玛窦研究论集》，周康燮主编，香港 1971 年。
- 《正教奉褒》，黄伯禄，上海慈母堂光绪二十年版。
- 《天主教传行中国考》，萧若瑟，献县天主堂 1937 年版。
- 《燕京开教略》，樊国栋。
- 《杨谿园先生年谱》，杨振鐸著，方豪校，商务印书馆 1946 年版。
- 《中国天主教史概论》，徐宗泽译。
- 《明季西洋传入之医学》，范适，中国医史学会 1943 年版。
- 《万历野获编》，沈德符，上海 1959 年；中华书局 1980 年版。
- 《郁冈斋笔尘》，王肯堂，北平图书馆 1930 年版。
- 《客座赘语》，顾起元，金陵丛刻，光绪三十二年。
- 《圣朝破邪集》，沈淮，日本安政乙卯翻刻，崇祯十二年。
- 《紫桃轩杂缀》，李日华，孙男新技、琪技、昂枝校本。
- 《明儒学案》，黄宗羲，四部备要本，上海中华书局。
- 《图书编》，章潢，北京大学图书馆善本室藏本。
- 《焚书》、《续焚书》，李贽，中华书局 1975 年版。
- 《蒿庵闲话》，张尔岐，上海进步书局，笔记小说大观本
- 《坚瓠秘集》，褚稼轩，笔记小说大观本。
- 《谈往》，花村看行侍者，《说铃》康熙四十四年。
- 《帝京景物略》，刘侗、于奕正，古典文物出版社 1957 年版。
- 《天府广记》，孙承泽，北京出版社 1962 年版。
- 《日下旧闻》，朱彝尊，清刊本。
- 《钦定日下旧闻考》，六峰阁藏版；北京古籍出版社 1981 年版。
- 《宸垣识略》，吴长元。
- 《水曹清暇录》，汪启淑，乾隆五十七年本。
- 《簪曝杂记》，赵翼，清刊本。
- 《胜国文征》，杨家麟，申报馆丛书本。

- 《金壶浪墨》，黄钧宰，金壶七墨，同治癸酉。
- 《复庄诗问》，姚燮，大梅山馆集版道光二十六年版，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版。
- 《西堂全集》，尤侗，文富堂藏版，顺治乙未。
- 《列朝诗集小传》，钱谦益，诵芬堂藏本康熙三十七年，上海古籍出版社1959年版。
- 《澳门纪略》，邱光任、张汝霖，光绪庚辰。
- 《粤剑编》，王临亨，玄览堂丛书续集本。
- 《广阳杂记》，刘献廷，中华书局1957年版。
- 《五杂俎》，谢肇淛，上海中华书局上海1958年版。
- 《涌幢小品》，朱国祯。
- 《牧斋初学集》，钱谦益，四部丛刊本。
- 《蓬窗续录》，冯时可，说郛正续编顺治四年。
- 《游居柿录》袁中道，（又名《珂雪斋外集》、《袁小修日记》），中国文学珍本丛书第1辑，上海1935年。
- 《道藏》，洞真部，纪传类，历世真仙体道通鉴。
- 《畴人传》，阮元，商务印书馆1955年重印本。
- 《梅氏丛书辑要》，梅文鼎，同治十三年。
- 《物理小识》，方以智，康熙甲辰重订本。
- 《通雅》，方以智，琴书阁藏版。
- 《疑耀》，张萱，丛书集成初稿补印本；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晋书·天文志》。
- 《新唐书·贾耽传》。
- 《无声诗史》，姜绍书，翠琅玕馆丛书本。
- 《小山画谱》，邹一桂，美术丛书本1947年增订。
- 《国朝画征录》，张庚，乾隆四年本。
- 《不得已》，杨光先，天主教东传文献续编，台湾1966年。

- 《香山县志》，道光七年。
- 《高要县志》，道光六年。
- 《宣统高要县志》，1938年。
- 《肇庆府志》，光绪二年。
- 《广东通志》，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
- 《英德县志》，道光年修。
- 《曲江县志》，光绪二年。
- 《韶州府志》，光绪二年。
- 《直隶南雄州志》，道光四年。
- 《南雄府志》，乾隆十八年。
- 《吉安府志》，道光二十二年。
- 《吉水县志》。
- 《鄞县志》，光绪三年刊本。
- 《漳州府志》。
- 《海澄县志》，乾隆二十七年。
- 《安徽通志》，光绪三年重刊本。
- 《福建通志》，民国十一至二十七年刻本。
- 《庐陵县志》，同治十二年。
- 《南昌府志》，乾隆年修。
- 《江西通志》，光绪六年。
- 《江宁府志》，光绪六年。
- 《续江宁府志》。
- 《江南通志》，光绪六年。
- 《镇江府志》，乾隆庚午重修本。
- 《芜湖县志》，1807年版。
- 《宣城县志》，光绪十四年。
- 《山东通志》，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

- 《四川通志》，嘉庆二十一年。
- 《顺天府志》，光绪年张之洞纂。
- 《上海县志》，同治十年。
- 《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朱保炯、谢沛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
- 《八十九种明代传记综合引得》。
- 《明人传记资料索引》，台湾1965年，中华书局1987年版。
- 《中国大百科全书·天文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0年版。
- 《陈垣学术论文集》，中华书局1980年版。
- 《释氏疑年录》，中华书局1964年版。
- 《欧化东渐史》，张星烺，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
- 《中西交通史料汇编》，张星烺，中华书局1977年版。
- 《西力东渐史》，冯承钧，新民印书馆1945年版。
- 《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译本），李约瑟，科学技术出版社。
- 《中国天文学史》，陈遵妫，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 《中国天文学史文集》，科学出版社1978年版。
- 《中国数学史》，钱宝琮，科学出版社1964年版。
- 《中国古代数学简史》，李俨、杜石然，中华书局1964年版。
- 《四部总录算法编》，丁福保、周云清编，商务印书馆。
- 《历法丛谈》，郑天杰，台湾1977年。
- 《中国思想通史》，侯外庐，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
- 《四书集注简论》，邱汉生，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中国宗教思想史大纲》，王治心，台湾1977年。
- 《中国佛教史》，蒋维乔，商务印书馆1929年版。
-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梁启超，上海民志书店1926年版。
- 《清代学术概论》，梁启超。
- 《清代清史》，萧一山。

- 《中国文化史》，柳诒徵，四川大学中国文学院。
- 《清朝全史》，稻叶君山著，但焘译。
- 《西方美术东渐史》，关卫著，熊得山译，商务印书馆 1936 年版。
- 《徐光启纪念论文集》，中华书局 1963 年版。
- 《明清间耶稣会士译著提要》，徐宗泽，中华书局 1949 年版。
- 《思问录·俟解》，王夫之，古籍出版社 1957 年标点本。
- 《支那基督教の研究》，佐伯好郎，春秋社昭和十九年版。
- 《支那基督教史》，北屋根安定。
- 《欧人の汉学研究》，石田干之助，东京生活社昭和十五年版。

二、中、日文论文

- 张维华：《明史佛郎机吕宋和兰意大利大里亚四传注释》，《燕京学报专刊》之七，1934 年。
- 中村元次郎，周一良译：《利玛窦传》，《禹贡》第 5 卷第 3、4 合期，1936 年。
- 李一鸥：《利玛窦年谱初稿》，《磐石杂志》第 3 卷第 8、9 期，1935 年。
- 方 豪：《东林党与天主教》，《天津益世报·人文周刊》第 24 卷，1937.6.15。
- 陈序经：《利玛窦的政治思想》，《政治经济学报》第 3 卷第 2 期，1935 年。
- 陈增辉：《关于利玛窦集中之犹太人艾氏》，《协大学报》第 1 期，1949 年。
- 王锡昌：《明史佛郎机吕宋和兰意大利大里亚四传注释提要》，《禹贡》第 3 卷第 1 期。
- 裴化行：《利玛窦的科学教育》，《新北辰》第 9 期，1935 年 9 月。

- 裴化行：《利玛窦和中国的科学》，《新北辰》第10期1935年10月。
- 向 达：《徐光启逝世三百年纪念》，《大公报·图书副刊》。
- 马相伯：《徐文定公与中国科学》，《科学》第17卷第11期，1933年11月。
- 李书华：《徐光启逝世三百周年纪念日感言》，《大公报·科学副刊》第39期，1933年11月24日。
- 竺可桢：《近代科学先驱徐光启》，《申报月刊》第3卷第3号，1934年。
- 竺可桢：《纪念明末先哲徐文定公》，《宇宙》第4卷第8号，1934年。
- 金兆梓：《徐文定公三百年纪念》，《新中华》第1卷第24期，1933年。
- 牟润孙：《徐文定公与朴学》，1933年11月23日《天津大公报·图书副刊》。
- 陈展云：《划时代的徐文定公》，《宇宙》第4卷第8号，1934年。
- 高 鲁：《徐文定逝世三百周年感言》，同上。
- 陈彬和：《徐文定公三百周年纪念》，1933年11月24日《申报》。
- 李 俨：《中国数学史导言》，《学艺百号纪念增刊》，中华学艺社，1933年3月。
- 李晋华：《方輿胜略提要》，《禹贡》第5卷第3、4合期，1936年。
- 洪煊莲：《考利玛窦的世界地图》，同上。
- 陈观胜：《利玛窦对中国地理学之贡献及其影响》，同上。
- 贺昌群：《汉以后中国人民对于世界地理知识之演进》，同上。
- 顾颉刚、童书业：《汉代以前中国人的世界观念与域外交通的故事》，同上。
- 朱士嘉：《明代四裔书目》，同上。
- 陈观胜：《论利玛窦之万国全图》，《禹贡》第1卷第7期，1934年。

- 洪煊莲：《论利玛窦地图答鮎泽信太郎学士书》，《禹贡》第6卷第1期。
- 陈观胜：《乾隆时学者对利玛窦诸人之地理学所持的态度》，《禹贡》第1卷第8期。
- 陶懋立：《中国地图学发明之原始及改良进步之次序》，《地学杂志》第11至13号。
- 姚明辉：《中国发明地圆学》，《地学杂志》1915年第6期。
- 向 达：《明清之际中国美术所受西洋之影响》，《东方杂志》第27卷第1期。
- 罗常培：《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1本第三分册。
- 唐肇黄：《明末清初西来天算对于清代学术的影响》，《中山文化教育馆季刊》第3卷第2期，1936年4月。
- 张荫麟：《明清之际西学输入中国考略》，《清华学报》第1卷第1期。
- 陈受颐：《明末天主教徒和他们的信仰》，《新北辰》第1卷第2期，1935年12月。
- 陈受颐：《明末清初耶稣会士的儒教观念及其反应》，《国学季刊》第5卷第2期，1936年。
- 陈受颐：《西洋汉学与中国文明》，《独立评论》第198号，1936年4月26日。
- 钟 声：《中国历代文化与东西之交通》，《学报》第1年第8号，光绪三十四年三月十八日发行。
- 张恩龙：《明清两代来华外人考略》，《图书馆学季刊》第4卷第3、4期合刊及第5卷1、2期，1930—1931年。
- 徐宗泽：《明末之天主教之传入中国》，《圣教杂志》第26卷第4期，1937年4月。

- 李恒田：《明末清初天主教士对于吾国天主教之贡献》，《新北辰》第2卷第8期，1936年8月。
- 英纯良：《耶稣会士在中国之贡献》，《新北辰》第3卷第4期，1937年4月。
- 姚宝猷：《基督教输入西洋文化考》，《史学专刊》（广州中山大学）第1卷第2期，1936年2月。
- 陈登元：《西学来华时国人之武断态度》，《东方杂志》第27卷第8期，1930年。
- 于 斌：《天主教与中国》，《新北辰》第2卷第10期，1936年10月。
- 述 先：《基督教与中国数百年文化关系》，《真光杂志》第35卷第10期，1936年10月。
- 徐景贤：《明季之欧化学术及罗马字注音考释》，《新月月刊》第1卷第7号，1928年9月，上海新月书店。
- 徐景贤：《徐光启著述考略》，同上第8号。
- 徐宗泽：《中国天主教——自利玛窦逝世至明末》，《圣教杂志》第26卷第5期。
- 徐宗泽：《明清之际中国整个学术思想之革新》，同上第10期。
- 尧 山：《江西天主教传教史》，同上。
- 蒋锡曾：《中国画之解剖》，《东方杂志》第27卷第1号。
- 严敦杰：《欧几里得原本元代输入中国说》，《东方杂志》第39卷第13号，1943年。
- 严敦杰：《国外科学史研究的情况介绍》，《中国科技史料》1980年第1期。
- 朱伯雄：《西画东渐二三事——谈中西绘画交流》，《观察家》第40期，1981年3月。
- 石田于之助著，朱滋华译：《欧人之汉学研究》，《中华大学月刊》

第4卷第2、3期。

藪内清：《明清间しこおけそ西洋科学の输入》，《史林》第52卷第3号，1969年5月。

小川琢治：《利玛窦の〈万国全图〉と〈几何原本〉》，《史林》第6卷第3期。

三、西文著作、论文

Tacchi-Venturi, Pietro, *Opere Storiche del P. Matteo Ricci*, S. J. 3 vols, Macerata, 1911-1913.

D' Elia, Pasquale M. , *Fonti Ricciane*, 3 vols, . Rome, 1942. 1949.

Ricci, Matthew, *China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the Journals of Matthew Ricci 1583-1610*, translated from the Italian into latin by Father Nicola Trigault, in 1615; translated from the Latin into English by louis J. Gallagher, in 1953;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53.

Latourette, K. S. ,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New York, 1930.

Bernard, Henri, S. J. , *Matteo Ricci' s Scientific Contributions to China*, tr. by Edward C. Werner, Peiping, 1935.

Bernard, Henri, *Le pere Mattieu Ricci et la société Chinoise de son temps (1552-1610)*, Tientsin, 1937.

Dunne, George H. , S. J. , *Generation of Giants; The Story of the Jesuits in China in the last Decades of the Ming Dynasty*, Notre Dame, 1962.

Rowbotham, Arnold H. , *Missionary and Mandarin: The Jesuits at the Court of China*, Berkeley, 1942.

- Allan, C. W. , Jesuits at the Court of Peking.
- Pfister, Le P Louis. , Notices Biographiques et Bibliographiques sur les Jésuites de l' ancienne Mission de Chine, 1552-1773.
- Cronin, Vincent, The Wise Man from the West, London, 1955.
- Lach, Donald F. , Asia in the Making Europe, Vol I; Chicago and London, 1965.
- Mendoza, Juan Gozalez de, The Histroy of the Great and Mighty kingdom of China and the Situation Thereof, London, Hakluyt Society , 1940.
- Semedo, F. Alvarez, The History of the Great and Renowned China, London, 1655.
- Yule, Henry,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 Hudson, G. F. , Europe and Chinac-A survey of their relations from the earliest times to 1800, Edward Arnold and co. , London, 1931.
- Hsü, Immanuel C. Y. , The Rise of modern China, second Edi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ondon, 1975.
- Hummel, Arthur W. ,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1644-1912) Washington, 1943.
- Goodrich, L. Carrington and Fang, Chao Ying,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1368-1644*. New York and London, 1976.
- Couling, Samuel, The Encyclopedia Sinica, 1917.
- Encyclopedia Britannica, 1964.
- Encyclopedia Americana, 1978.
- Harris, George L. , The Mission of Matteo Ricci, S. J. MS, XXV (1966). 1.
- Kroes, H. , Book Reviews, Pasquale M. D' Elia, S. J. , Storia

dell'Introduzione del Cristianesimo in Cina Scritta da Matteo Ricci S. J. Parte I. libri I-IV. Da Macao Nanciam 1582-1597 CLXXXV ■ + 390 PP. in 4°, with eighteen separate phototype plates. La Libreria dello Stato Roma, 1942. MS, X ■, 1948.